世界宗教



〔美〕L. M. 霍普夫 著

张云钢 王世钧 秦平 等译

SHIJIE ZONGJIAO

知识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2 021 7207 7

世 界 宗 教

（美）L．M．霍普夫 著
张云钢 王世钧 秦 平
胡瑞祥 胡正鹏 胡震宇 译

國防大學圖書館

知 识 出 版 社

世界宗教

（美）L·M·霍普夫 著

张云钢 王世钧 秦 平 胡瑞祥 胡正鹏 胡震宇 译

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阜成门北大街17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密云华都 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0.5 字数269千字
1991年4月第1版 1991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9650
ISBN 7-5015-0451-2/C·27
定价：5.20元

内容提要

本书全面介绍了世界各种宗教和派别，论述了宗教的起源、基本教义、创始人生平，各派分歧及冲突，以及平行出现的哲学、政治、文化、经济、社会结构、家庭及风俗等。作者以深刻见解，丰富内容，独特风格向读者展示了一幅从未问世的斑斓浩瀚的宗教画卷。

译 者 序

宗教作为社会意识，千百年来，对人类社会产生着巨大的影响。“哪里有人，哪里就有宗教。”世界上恐怕还没有哪一种意识形态象宗教这样影响深广和渊源流长。宗教在其发展过程中形成了自己的系统理论，并有过其鼎盛时期。由于人类的进步和宗教内部的斗争及演变，又使宗教呈现出派别林立，理论纷繁的景象。现今，宗教仍有相当的范围和影响力，在许多方面支配着人们的精神生活，在不少国家甚至成为具有支配地位的所谓“国教”。精神与物质，思想与存在，主体与客体的关系问题，常常表现为哲学与宗教的激烈斗争，甚至发展成为一系列带宗教色彩的战争。因此，宗教并非像某些人认为的那样是“骗子欺骗了傻瓜”。

宗教，这个世界文化的特殊领域，以社会经济发展为基础，反过来又对社会经济发生着不可低估的作用。因此，研究社会经济问题而不探及宗教，就必然出现“盲区”。即便对一个唯物主义者来说，问题不在于简单地宣布上帝的虚无和神学的荒谬，而在于挖掘宗教产生的根源和考察宗教对社会与经济的影响。

美国休斯顿大学教授，世界宗教研究大师路易斯·穆尔·霍普夫所著《世界宗教》一书，以深刻的思想、精辟的论述，新颖丰富的内容，特殊的风格轰动西方宗教界，影响极大。被迅速译成多种文字出版，成为研究宗教的必读书目之一。全书共十四章，全面介绍了包括印第安，非洲，中国及日本宗教在内的世界各种宗教和教派，窥探了各种宗教产生的历史，基本教义，以及平行出现的哲学、文化，政治、经济、社会结构，提出了许多特

殊的思想与见解。在介绍风俗背景，包括婚姻、家庭、教育，创始人生平时，推出了大量最新的直接材料以及引人入胜的传说和轶闻。全书语言生动，结构紧密，通俗易懂，简明流畅，避免了纯学术的晦涩论述，使读者容易迅速了解宗教复杂内涵。

本书比较重视宗教对历史，对当代社会的影响和作用。对大量历史事件，阐明了宗教方面的原因。宗教对社会的影响不仅在于漫长的意识渗透和有组织的传递，而且不少宗教仍在发展，并拥有众多的信徒，并在民族和国际事务中发挥着相当作用。这不仅在不发达国家是这样，在科学技术高度发达的国家也有此倾向。这是一个令人深思的问题。作者认为，不同文化，不同宗教的人们要和睦相处，必须了解和尊重各种宗教以及它们之间的分歧。

我国是一个人口众多的民族国家，是最早对外进行经济文化交往的国家之一，世界大宗教在我国有长期的发展历史和影响。我国宗教又以自己独特的东方教义影响着西方教派。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允许宗教在法律范围内存在及活动。因此，研究世界宗教，了解宗教的基本内容和本质，乃是客观之必要。

中译本根据美国 Glencoe 出版公司第二版译出。第二版与第一版已大为不同，作者作过大幅度增删，主要是充实了大量的新内容，并对一些历史事件和人物作了更准确的考证。由于作者意识形态方面的原因，书中对中国西藏问题出现过歪曲事实的论述，译者作了必要的删节。若书中尚存观点错误之处，相信我国读者能明辨真伪，取其精华、弃其糟粕、开拓视野。

译　者

一九八九年一月

前　言

《世界宗教》是为那些要求对世界各主要宗教的历史、哲学基础作一个简要了解的学生们而写的。新版沿用了与初版相同的叙述风格和方式，这种风格和方式在初版中已受到读者的欢迎。本书首先向读者介绍了这个领域的基础知识和几种宗教起源的理论。然后再考察各主要宗教：产生它们的历史和文化因素，其创始人的生平以及他们的基本教义，它们的发展过程和现状。

新的特点

《世界宗教》第二版有一些重要的新特点。它扩充了对各宗教主要思想家的哲学见解的阐述，并收入了采自各宗教经典和手稿的更为原始的材料。这些原始材料是从浩如烟海般的哲学和经典材料中精选出来的，它们有助于最有效地突出本书的叙述风格。

本书还加进了论述非洲宗教的全新的一章。由于非洲大陆在世界事务中的重要性日益上升，使得所有愿意研究人类文化的人至少了解非洲本土和外来宗教的大概轮廓成为必要。这章将会增进读者对这个有趣的课题的求知欲。此外，有关巴哈教派的论述已被扩展，以使读者对这一比较现代的宗教有一个全面的了解。

学习的助手

为了使第二版更有助于学生的学习，本书增加了一幅标明今

目世界各主要宗教位置的地图。为了同样的目的，每章节尾附加了一个参考书目。选择书目时主要考虑的是易懂、易读。新搜集的照片使这个新版本增加了形象化的效果。第一版中的各宗教的大事年表被保留了下来。

编 排

第二版的编排与初版基本相同。开始于对宗教定义和各种宗教起源理论的考察。接着论述原始宗教，它是从论述史前人和现代世界中的所谓原始民族的宗教那一章开始的。后两章概述了美洲土著宗教和非洲宗教。然后考察了在印度产生的四大宗教——印度教、耆那教、佛教和锡克教。在此之后介绍了中国和日本的宗教；包括道教、儒教和神道教。最后一部分包括了所有产生于中东的宗教，这可能是学生们最为熟悉的：波斯教（琐罗亚斯德教）、犹太教、基督教、伊斯兰教以及巴哈教派。

致 谢

在准备这部教材时，我感谢过去十二年中在肯德尔学院和休斯敦大学随我学习世界宗教的学生们，在搜集构成本书的材料的工作中，他们的兴趣是非常重要的。我也感谢格伦克出版公司的耐心的编辑们，Judy Zaijka 和 Marie Enders，以及指导并鼓励本书改进的审阅者们。

刘易斯·穆尔·霍普夫

1978 年圣灵降临节

校审者：（略）

目　　录

译者序……………………………………………………（Ⅰ）
前言……………………………………………………（ i ）
总论……………………………………………………（ 1 ）
原始宗教
　　第一章　原始宗教的特征……………………………（ 15 ）
　　　原始宗教的资料来源……………………………（ 16 ）
　　　史前原始宗教……………………………………（ 18 ）
　　　原始宗教的一般特征……………………………（ 21 ）
　　第二章　美洲印第安宗教……………………………（ 29 ）
　　　万物有灵论………………………………………（ 30 ）
　　　控制精灵世界……………………………………（ 32 ）
　　第三章　非洲宗教……………………………………（ 42 ）
　　　非洲的外来宗教…………………………………（ 43 ）
　　　本地宗教…………………………………………（ 46 ）
起源于印度的宗教
　　第四章　印度教………………………………………（ 63 ）
　　　印度教的起源……………………………………（ 64 ）
　　　吠陀时代…………………………………………（ 68 ）
　　　古典时期之后的印度教…………………………（ 84 ）
　　　现代印度教………………………………………（ 95 ）
　　第五章　耆那教………………………………………（ 99 ）
　　　大雄生平…………………………………………（ 99 ）
　　　耆那教的教义……………………………………（101）

耆那教派别……………………………………（104）
今日的耆那教……………………………………（105）
第六章　佛教……………………………………（106）
乔达摩生平……………………………………（106）
释迦牟尼的学说……………………………………（111）
佛教的发展……………………………………（113）
小乘佛教……………………………………（114）
大乘佛教……………………………………（117）
西藏佛教……………………………………（124）
现代佛教……………………………………（127）
第七章　锡克教……………………………………（129）
那纳克生平……………………………………（129）
那纳克的学说……………………………………（131）
锡克教的发展历史……………………………………（133）
锡克教现状……………………………………（135）
起源于中国和日本的宗教
第八章　中国宗教……………………………………（139）
中国宗教的基本观念……………………………………（140）
道教……………………………………（145）
儒教……………………………………（155）
第九章　神道教……………………………………（164）
日本神话……………………………………（165）
神道教的历史……………………………………（168）
教派神道……………………………………（178）
起源于中东的宗教
第十章　波斯教……………………………………（183）
波斯教产生前的波斯宗教……………………………………（184）
琐罗亚斯德生平……………………………………（185）

琐罗亚斯德的学说…………………………（187）
波斯教的历史发展…………………………（197）
第十一章　犹太教…………………………（201）
《圣经》的创作者…………………………（202）
出埃及…………………………（204）
希伯莱君主的宗教…………………………（207）
背井离乡与重归家园…………………………（210）
世界各地的犹太教组织…………………………（213）
中世纪犹太教…………………………（219）
犹太人与现代世界…………………………（226）
犹太教节日…………………………（237）
第十二章　基督教…………………………（241）
世界的第一世纪…………………………（241）
耶稣的生平和学说…………………………（244）
早期基督教…………………………（253）
中世纪基督教…………………………（266）
新教改革…………………………（271）
现代基督教…………………………（277）
第十三章　伊斯兰教…………………………（285）
伊斯兰教产生前的阿拉伯宗教…………………………（286）
穆罕默德生平…………………………（287）
《古兰经》…………………………（293）
宗教制度…………………………（300）
伊斯兰教的发展…………………………（305）
哈里发的统治…………………………（306）
伊斯兰教派别…………………………（308）
现代伊斯兰教…………………………（312）
第十四章　巴哈教…………………………（315）

巴哈教派的产生与发展……………………………（315）
巴哈教派教义………………………………………（317）
巴哈教的宗教活动…………………………………（321）

总　论

宗教：把对一个以信仰形式所表述的神或上帝的崇拜和服务，把遵循神的安排…寻求处世之道看作真正的信徒义不容辞的责任。

——韦氏新世界英语辞典（第三版）

为什么学习宗教？

任何一个准备学习世界宗教的学生，无论是想学一学期、或一年、或一辈子，都必须问一下他或她的理由。我们毕竟知道，宗教只是私人的事情，同时我们只须了解我们自己的宗教的性质，他人的宗教则与我们无关。我们曾听人说过：宗教是完全无足轻重的；我们完全可以更为有益地把我们的时间花在学习那些有直接实用价值的科目上，以便能够寻求一个职业；在这个科学进步的世界上，宗教正在变的过时了，等等。然而为什么还有些学生甘愿从他或她的学术生涯中抽出时间来学习世界宗教呢？

我们可以肯定学习宗教和学习莎士比亚或艺术史是同样有价值的：这个科目仅仅因为学生对它的兴趣这一点就是值得学习的。当然，任何一个对世界史或对他们自己的文化史感兴趣的人都会发现，世界宗教的研究是必要的。一个正在给学生讲16～17世纪欧洲艺术的艺术史家，对那个时代的艺术状况所作的生动描写，一定充满了宗教题材。他可能会对他的学生说：“你们自己

可能没有宗教兴趣，但请不要假定过去的人们也没有。”的确，如果我们不懂得世界文化中的宗教题材，就无法理解这些文化中百分之九十的艺术作品。因而，学习世界文学的学生也应懂得宗教。如果不懂得印度教，我们就不能理解“薄伽梵歌”（Bhagavad-Gita）；如果没有一点佛教知识，我们也不能真正理解H.海塞的《席特哈尔塔》（Siddhartha）；没有一点基督教知识，我们也不能理解赫尔曼·麦尔维尔（Herman Melville）的文学；没有一点犹太教的知识，我们甚至会曲解象非利普·罗斯（Philip Roth）这样的当代文学家。

对于20世纪最后25年的公民们来说，世界宗教知识或许能在政治领域发挥最大作用。本书的时代象历史上任何时候一样，所有重要的政治冲突都源于宗教的纷争。天主教徒与新教徒、穆斯林和东正教徒、印度教徒和穆斯林佛教徒和天主教徒、犹太人和穆斯林之间的一系列冲突。当然，这些冲突还有其它方面的因素，但宗教分歧作为重要原因给人以深刻的印象。我们如果想透彻地了解这些冲突，我们就应该懂得：基督教徒、犹太人、穆斯林、印度教徒和佛教徒之间有着根本的哲学分歧。这并不是说不同宗教和不同文化的人不能和睦相处，而是说如果想获得和睦，就必须了解和尊重这些分歧。六十年代初，有一个初出茅庐的教授和他的妻子在星期五晚上举办了一次酒会，来宾中包括犹太人、天主教徒和穆斯林，而酒会的主菜竟是火腿！不用说，那是一次不愉快的聚会。即使在食物挑选上的无知或傲慢是无关紧要的，但由于宗教的原因，也已冒犯了来宾。这个酒会只是在这个广阔的世界上由于对世界宗教的无知而频繁发生的事情的一个缩影。

宗教的定义

假定人们有学习世界宗教的兴趣和意愿那么这一科目包括哪些内容呢？人类已经在地球上生存得非常久远，我们的文化——

包括史前的和有史的文化——已经多得难于一一详述了。究竟应该学习哪些文化或宗教呢？史前宗教在所有教科书中一向是单独论述的，更不用说印度教中那些繁多的教派了。因此，任何宗教教科书或宗教课程，其主题有必要精心挑选并给以限定。

英语中的 Religion 一词来源于拉丁文 Religio，意为人在精灵神鬼面前感到的恐惧和敬畏。一般人都企图按照一套和神有关的信条，通过一个被启示的道德体系来为宗教下定义。尽管在世界上的许多宗教中可以找到这种定义的要素，但它并不适用于一切宗教。例如，有些宗教可以承认神的存在，但实际上几乎和它们无关，耆那教和早期佛教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被称为无神的宗教，因为它们强调，没有神的帮助，人也可以解救自己脱离苦难。还有一些宗教并非从来就受道德体系的束缚。地球上现存的大多数宗教对人类与神鬼精灵之间的联系的关注远胜于对人际伦理关系的关注。早期希伯来人的宗教有一个与众不同的特性，就是雅赫维（Yahweh）所要求的伦理性。这种特性在波斯教中也可找到，并依次传给了基督教和伊斯兰教。这些宗教的现代信徒把“宗教”这个词和“道德”这个词联系起来，但大部分宗教并不必然如此。

今天被广泛接受的宗教定义是由已故的保罗·梯利希（Paul Tillich）提出的。他是按照一种“极度的关注”（“ultimate concern”）来为宗教下定义的。① 把他的定义向前推进一步，从某种程度上就可以说，宗教的基本形式就是：这种宗教是如此重要，以致信徒们愿意为它而死。从这种意义上说，见之于许多民族中的那种强烈的爱国心也可被称为“宗教”。众所周知，男人和女人都会为他们的家庭而死。按照这个定义，他们对家庭如此强烈的爱也可视为他们的宗教。梯利希的定义无论怎样令人满意，对我们大多数人来说都可能是太宽泛了。我们知

① 参见保罗·梯利希《新教时代》，詹姆斯路德译（芝加哥：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48 年版）PP. xv, 59, 273。

道，人们极度关注的是他们的汽车、职业、家庭、食品和高尔夫球。只有从这个词的极宽泛的意义上才会把这些事物都视为信仰，甚或宗教本身。出于本书的宗旨，必须使用一个更为严格的宗教定义。

本书的内容是按以下五个基本原则，从曾经存在于世的千百种宗教中挑选出来的：

(1) 它们作为宗教通常是以某种方式从事人与不可见世界的精灵、神祇、鬼怪之间的交往；

(2) 它们作为宗教通常发展为一套关于幽灵世界以及为接受神的圣餐和抚慰而设计的仪式的神话体系；

(3) 它们作为宗教通常在其某一历史阶段上已发展了对仪式、寺庙、僧侣和经文的有组织的信仰；

(4) 它们作为宗教通常有某种对来世生活、虚幻的冥界、天堂、地狱、复活再生的描述；

(5) 最后，本教材所论及的宗教总是在过去某些时候或在现在，曾经或正在吸引大批信徒。

由于需要挑选的宗教很多，我们可以凭借许多方法来处理它们。可以根据它们对它们赖以生存的社会所产生的影响来论述；也可按它们的崇拜形式或特征来描述；或按它们对神、人的本性、罪恶等观点进行互相比较的方法来论述；或者我们还可以根据它们的历史以及它们对所属民族的历史的影响来论述，把上述方法相结合，并尽可能简单、透彻地对世界各主要宗教进行论述，这就是本教材的目的。对于每一种宗教，我们均顾及四个要点：

(1) 产生某一宗教的环境：什么是养育这种宗教的文化？

(2) 创始者的生平：在他生活的地方，在我们所知道的他的生活经历中，哪些因素促使他创立了这种宗教？

(3) 经典：关于这种宗教，这些经文或经书告诉了我们什

么?

(4) 这种宗教的主要历史进程。

宗教的普遍性

哪里有人，哪里就有宗教。有时宗教也是难以发现和确认的，但无论在大都会，还是在世界的最原始地区，都存在着自然的或人工的寺庙、金字塔、石碑，还有作为一种宗教表现，由社会花费了惊人的人力物力而建立的纪念馆。甚至当我们考察死气沉沉的史前文明时，也可找到表现人类宗教本性的一些祭坛、岩洞绘画和特殊的墓葬。确实，再也没有其它社会现象如寻找神那样地普遍深入、世代相袭了。

宗教起源的理论

宗教源于何处？这是一个基本问题。因为我们的回答有助于反映我们关于宗教真实本性的观点。有人会说人类之所以产生宗教，是因为对自然力的软弱、无知。他们被这些力量所摆布，因而想象出一种神灵形象，用它解释宇宙的奥秘并祈求它的帮助。按照这种观点，人需要宗教作为依赖的支柱。言下之意，当人类逐渐地完全了解和理解了宇宙之后，就不再需要这种宗教支柱的支持了。也有人会说，宗教是少数人创造出来压迫群众的。而宗教徒自己掌握的传统观点认为，神在人类发展过程中的某些时刻，向他们启示了宗教和宗教真理。19 世纪，社会科学日益发展，人类学家们首先对残留的原始文化进行调查。关于宗教起源的一些理论，由这个领域的先驱者们提出来了。由于不再满足于关于宗教起源的纯粹猜测或对此问题的正统宗教观点，早期的人类学者把他们的理论建立在观察资料的基础之上。这些 19 世纪至 20 世纪初的学者们倾向于相信：达尔文提出的生物进化论能够应用于社会科学。调查现代的“原始”宗教，重读诸如希罗多德

(Herodatus) 这样的古代学者的著作，就能提出宗教现象起源和发展的无限的假设。以下是其中一些较为突出和经久的理论。

泛灵论

泛灵论宗教起源说最为杰出的代表是英国学者，爱德华·伯内特·泰勒爵士 (Sir Edward Burnett Tylor) 。在他的1871年出版的《原始文化》 ("Primitive Culture") 这本书中，泰勒强调原始人区分梦和现实是有困难的。因此当他们梦见最近的死者，特别是他们团体中的杰出成员时就会相信这个死者并没有真正死去，或者至少以某种别的形式继续存在着。在他们梦见死者鬼魂这一幻觉的基础上，原始人逐渐地相信在肉体死亡之后灵魂或精神是继续存在的。按照泰勒的说法，原始人也认为这些灵魂(拉丁文：anima) 不仅在人身上存在而且在自然万物中也可找到。在石块、树木、动物、河流、春天、火山和山脉中都有灵魂。整个世界，甚至连空气本身都是活的，都似乎充满了各种精灵。这些精灵对人类可能是有益的，也可能是有害的。它们是有人格的，既会被人冒犯，也可被奉承。因此，对这些精灵祈祷、向它们献祭、试图取悦而避免冒犯它们，这一切就成为原始社会生活的一部分内容。由于用泛灵论解释世界，就出现了成为世界宗教进一步发展的基础的众神。

另一种可被称为泛灵论的宗教起源理论，是由美拉尼西亚的基督教传教士科金顿主教 (Bishop Codrington) ，在1891年提出并论述的。他在传教过程中发现，美拉尼西亚人相信一种神秘而可怕的力量，这种力量存在于整个自然之中，并通过自然对人类施加影响。美拉尼西亚人称这种力量为"嘛呐" (mana)。科金顿主教进一步推测，所有的原始宗教都是从敬畏这种力量而产生的。研究其它原始文化的考察者们也发现了类似的现象，尽管是用了另外的名称。关于存在于自然之中并被原始部落承认的如"嘛呐"这样一种力量的理论，是不同于泰勒的泛灵论的。泛

灵论认为自然中的幽灵力量是有人格的，既可与其对话，又可冒犯或奉承它们。而“嘛呐”则是非人格的力量。人无法向它献祭而只能力图避免它的危害。美拉尼西亚人依靠规定一些他们称之为“禁忌”的东西来避免“嘛呐”的危害。例如，一个男人与他的姊妹结婚。这次婚姻产生了不祥的结果或导致没有子嗣，那么兄妹之间的婚姬出于某种原因就会被认为应对这个结果负责。因此，在晚辈们之间，这样的婚姻就会成为部落禁忌而被禁止。

自然崇拜论

另一种关于宗教起源的理论是由德国学者麦克斯•缪勒(Max Müller) 提出来的。19 世纪后期，他在牛津大学任教，主要研究神话和印度宗教。通过研究，他日益确信人类最初是从对自然力的观测中产生出了宗教。根据这个理论，原始人开始意识到季节、潮汐和月相的规律性，并把它们人格化。他们为太阳、月亮等起了名字，并以传说的形式描述这些力量的活动。这种传说最后就变成了神话。这个过程的一例就是有关阿波罗和达佛涅的希腊神话。阿波罗爱上了达佛涅，可是她避开他，变为一棵月桂树。通过查寻这些名字的词源，缪勒发现阿波罗就是为太阳起的名字，达佛涅就是黎明的名字。因而这个原始神话仅是一个描述太阳追逐黎明的原始故事。把此类词源的研究应用于世界神话学中，使缪勒更加确信，他已经发现了一切宗教起源的关键：原始人对自然力的识别，把它们人格化，创造一些描述它们活动的神话，最后围绕这些神话发展为众神和宗教。

一神起源论

一种对宗教起源完全不同的探讨，是由耶稣会会员威尔霍姆•施米特（Wilhelm Schmidt）神父，在他的《神的概念的起源》（“Der Ursprung der Gottesidee”）中提出的。施米特考察了澳大利亚和非洲许多当代原始文化中的宗教，发现他们

都对一个遥远的、至高的神持有共同的信仰。尽管这些原始宗教的主要形式是泛神的或多神的，但在那最原始的信仰中总是已有一个众神之上的高位神。这个神可能曾是创世主或许多小神之父。在最初的创世之后，它就离开世界，并且几乎和世界没有什么联系了。有一些神话接着说，有一天它将回来并重新确立自己的地位。虽然这个遥远的高位神同部落还有一点联系，但这些部落的人大多只关心和崇拜本部落的神。施米特从这个现象中推论，原始社会是有原始一神教的，但由于一神崇拜是困难的，所以宗教就堕落为多神教。后来，更为先进的宗教重现出真正的多神教。当然，施米特遭到了谴责。因为在对这个理论的系统阐述中，他的基督教偏见过于活跃了。

巫术论

1890～1915年间，詹姆士·乔治·弗雷泽爵士（Sir James George Frazer）出版了宗教百科全书式的著作《金枝》（"The Golden Baugh"）。他与科金顿、施米特不同，他并不亲自研究当代的原始宗教，而宁愿阅读人类学者和传教士们的报告，阅读诸如希罗多德那样的古代作家的著作，从中创立他的理论。通过研究，弗雷泽渐渐相信，人类对精灵世界的认识已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首先，人们企图用巫术来控制自然界。巫师就是这样一种人，他们相信只要通过某种程序，诸如舞蹈、仪式、程式、符咒等，自然界就会被迫做出对人有利的行为。例如，人们需要雨水时，就请领导部落的巫师做专门求雨的巫术（舞蹈和符咒等）。巫术的根据是，只要仪式做得对，那么自然界除了响应人的要求外别无其它选择。后来，人们逐渐认识到自然界不能被巫术所驱使。因此在第二阶段中，人们转向了以乞求自然为前提的宗教。既然巫师可以进行求雨舞蹈，那么一个祭司也可以向自然力祈祷和献祭，求其降雨。在第三阶段中，人们又从宗教转向科学。这种对自然更为合理的认识是有用的。一个需要雨水的现代

农民，既不求助于巫师，也不求助于祭司，而只求助于科学家。科学家能催云化雨。怀疑论者可能会指出：几乎没有证据能够表明，人工降雨比求雨舞蹈或祈祷更为经常地获得成功。

愿望满足论

19世纪最有影响的思想家之一是德国哲学家路德维希·费尔巴哈（Ludwig Feuerbach）。费尔巴哈最早是一个神学系的学生，认为没有任何神。人们相信神只不过是愿望的满足而已。那些遇上了困难或不能对付生活中的问题和挑战的人往往简单地提出愿望并由此产生了神和宗教。

19至20世纪，费尔巴哈思想的两个主要追随者是卡尔·马克思（Karl Marx）和西格蒙德·弗洛伊德（Singmund Freud）。他们每个人都吸取了费尔巴哈关于宗教起源的见解并加上自己的独特观点。马克思按照他本人关于历史、经济以及社会阶级斗争的观点来看待宗教的起源和发展。他的宗教见解可概括为他那举世难忘的声明，“宗教是人民的鸦片”。按照这种见解，宗教是作为控制群众、防止革命的工具由少数人创立的。这少数人——统治者以及他们的同伙——教士，都希望占有和支配财富。因此他们创造了神灵、天堂和地狱的体系，并利用这个体系使人民群众相信，如果他们今生安于贫困，服从统治者和教士，就能在来世享受极乐生活。如果人们相信了这些谎言，也就缓和了人民群众在现存的罪恶社会中对他们所遭受的苦难的反抗。

弗洛伊德是精神分析法的创始人。他将费尔巴哈的观点引进心理学领域。他认为宗教起源于一种个人基于仇父心理而臆想出来的罪恶感。在关于俄狄甫斯（Oedipus）的希腊神话中，他看到了人类经验的一种特有形式。俄狄甫斯是一个通过一系列悲剧性事件杀死了他的父亲并且娶了他的母亲的人。弗洛伊德说我们全体都有一种恋母仇父的意向。弗洛伊德相信：由于这种下意识

的憎恶以及由此而引起的罪恶感，我们就会设想一个伟大的在天之父并称他为神。在弗洛伊德看来，真正健康而成熟的人宁愿独立地面对生活的难题而不依赖神和宗教。

宗教的类型

人类生存的长时期内，已经有过千百种宗教或宗教体系。有记载的历史仅包括我们几百万年生存过程中的最后五千年。毫无疑问，还存在过更多我们所不知道的宗教。另外，即使在这短短的有记载的历史时期内，也有许多宗教体系生存过并灭亡了。本教材不准备论述所有史前的或有史的宗教，只论述今天仍然存在并积极活动着的那些宗教。这些宗教可归纳为以下四种类型：

原始宗教

“原始宗教”这个术语一般指那些未开化地区或史前人的宗教。对这些宗教我们知之甚少。这种宗教所信奉的种种教条或习俗包括泛灵论，图腾崇拜和魔鬼崇拜。在以后的章节中，作为原始宗教的例子，我们将考察美洲印第安人的和非洲人的宗教。这个类型的最一般的特征恐怕就是关于自然界的泛灵论观点了。无人知晓可被归为原始宗教的信徒有多少。

起源于印度的宗教

有四种世界上最大的宗教起源于印度：印度教、耆那教、佛教和锡克教。印度现在仍然是印度教、耆那教和锡克教徒的家园，而佛教现已广泛流传于中国、日本、朝鲜、越南、柬埔寨、泰国等其它亚洲国家。这些宗教的基本信条是有许多神（锡克教是例外，它的信仰吸收了一个取自伊斯兰教的神），并且通过转世轮回，一个人可以活若干世。这些宗教的目标在于从生死轮回中解脱出来而获得转生或修得无生，这也被称为“解脱”（moksha）或“涅槃”（Nirvana）。这个目标有时候是由神的帮助实现的；但更多的时候，信徒要靠自己的行为或靠禁欲苦行来实现

自身的解脱。

起源于中国和日本的宗教

这类宗教包括道教、儒教和神道教。关于道教和儒教是否属于真正的宗教是有争议的，但从它们有时进行宗教祭典来说，通常被视为世界宗教。它们也都相信多神并包括自然崇拜和祖先崇拜。至于神道教，则信仰本民族自身。与印度的大多数宗教一样，这些宗教比较宽容，允许其信徒自由地接受信仰甚至可选择其它的宗教观点。

起源于中东的宗教

这类宗教包括波斯教、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这四种宗教持有对一个至高造物主的共同信仰。和印度宗教相比，它们相信每个人在世间只活一次，而在将要度过的永生中是奖是罚都取决于这一生的行为。基督教和伊斯兰教已经成为世界上流传最广的两种宗教。它们的信徒遍于全球，数以亿万计。

原始宗教

人类宗教在历史上有过一些共同的特征，但在世界上占优势地位的现代宗教中，这些特征已不太明显了。通过对考古发掘材料和一些被现代标准判定为“原始”文化的考察，宗教研究者可能洞察了最初的宗教形式。依靠对现在或过去的所谓原始宗教的特征的研究，研究者们对诸如印度教、基督教、伊斯兰教和其它当代宗教的基础也将有更多的了解。恰当、深入地研究原始宗教的关键在于公正而乐意地鉴赏它们的影响和魅力。

第一章　原始宗教的特征

“它有野蛮、粗俗的形式，并可使人陷入近乎恐怖的战栗和震动。它有原始粗野的表现形式，但也能发展为一些美妙、纯洁和壮丽的东西。众生在谁和在什么面前才会变得静默颤抖和无言的谦卑呢？在高于一切的、无可言说的神秘事物面前。”

——鲁道夫·奥托《神圣观念》

按地理学界通常的习惯，典型的史前宗教以至整个文化都被无根据地归入“原始文明”一类。遗憾的是“原始”这个词带有倒退、愚昧、甚至幼稚等涵义。这样，基督徒、穆斯林、犹太教徒就可以把原始宗教当作迷信、不开化的东西加以蔑视。然而，无论是澳洲土著还是美洲印第安人的宗教，在它们的宗教仪式和神话中也充满着奥妙，如圣公会高教会派的崇拜一样使它的信徒满意。研究世界宗教时，我们可以假定从原始宗教到禅宗或任何文明世界的高度发达的其它宗教的进展，没有任何进化的阶段。一切宗教都既有令人满意的美妙之处，也有丑陋、粗劣之处。在史前人或在世界未开化地区的宗教中所发现的原始宗教的要素表明，“原始宗教”这个词是不适宜的。

当然，要根据原始宗教来推论世界上所有的宗教，我们还知

之甚少。这完全是因为它们出现在史前社会或一直没有渗入文明的偏远地区。然而，对这些宗教的研究是极其重要的，因为世界上的所有宗教都是从那儿产生的。原始宗教的要素在所有宗教中不同程度地存在。我们对这些要素及它们起作用的方式的研究也是重要的。另外，研究原始宗教的重要性还在于它们占整个人类宗教经历的75%左右。

原始宗教的资料来源

人类学家们相信，人类在地球这颗行星上已经活动了一百万年以上，而我们只知道人类历史的极少片断。人类只是在最后的五或六千年之内才利用文字。虽然没有文字资料，但诸如洞穴绘画、墓葬，宗教雕塑和考古遗址等仍向我们指示着人类文化以及宗教的踪迹。不过我们知识的最主要的来源还是文字记载。自人类在地球上产生后的整个时期中，文字所记载的或许还不到0.5%。从这些记载中，我们对人类的文化和宗教的经历获得了大量的知识。但还有很多我们不知道的东西。

关于原始宗教有两个主要的资料来源。第一是当代的原始宗教，人类学者们访问当代的原始居民并研究它的宗教信仰和仪式，人类学者们从这种研究中推论出大部分或一切原始的或史前的宗教都可能有相同的观念和宗教仪式。例如，科金顿主教研究了 19 世纪的美拉尼西亚人，报告了他们关于幽灵力量的意识。他们认为这种力量存在于自然之中，称为“嘛呐”（mana）。因此他和另外一些人相信：一种类似于“嘛呐”的力量的意识可能是产生人类最早的宗教的原动力。

尽管研究当代原始宗教绕有兴味，但把它作为史前原始宗教知识的一个资料来源，在许多地方显然还有待改进。19世纪的美拉尼西亚人可能和文明人完全不同，甚至也可能和 19 世纪以前

的美拉尼西亚人不同。他们的宗教意识和习俗可能在19世纪中改变了自身的模样，可能只是最近才选定了相信“嘛呐”的。他们的信仰也可能已经受到了传教士和商人，甚至人类学者们的访问的影响。也有这种可能：既使人类学者们到达并发现了一个处于确切的史前状态的、纯粹的原始社会，他们的观察和报告也不会是精确的。人类学者必须学会正对之研究的部落的语言，同他们一起生活足够长的时间，以便彻底地精通他们的习俗和宗教。那些与他们有联系的酋长和祭司对他们的信任程度也必须考虑进去。如果这些条件有一条没有达到，那么这些人类学者搜集的资料就可能被人怀疑。当代原始宗教的研究是有益的，但人类学者描绘的原始宗教的状况则是不能令人信服的 。

第二个资料来源来自考古学。虽然人们对过去总是很感兴趣，也总是想调查过去的遗迹，但对这些遗迹进行的科学考查还不到二百年。实际上，大部分认真的考古工作在20世纪都已经完成了。

考古学者们正在非常认真地工作，试图揭开古文明遗迹的秘密，并据此来描述他们的文化的历史和生涯。在对较为近代的文化的考察中，例如罗马和马雅文明，由于它们留下了大量的建筑、墓葬、货币和其它精心制作的人造物，使这项工作大为简化了。而到这些文化有了书写能力，并当书写的纸卷、陶版、铭文被发现后，这项工作又进一步简化了。

研究久远的史前文化就要困难多了。它主要的资料来源可能是墓葬、武器、工具以及考古学者们谨慎的推测。不论是论述古老的还是近代的文化，考古结论所依靠的还是考察者们的解释。一个考古学者称之为神庙的东西，另一个考古学者则可能称之为马厩；这方面的争论和误解简直不胜枚举。因此我们必须非常仔细地给考古结论以恰当的评价，而不要过高地估计它们。一些考古学家向我们保证：尼安德特人崇拜熊，因为在他们的墓葬中发现了熊的头骨。不过，事实可能是这样，也可能不是这样。熊的

头骨可能是因为这些原始人崇拜熊而把它埋葬的，也可能是作为打猎的纪念品而被埋葬的。直到尼安德特人用这种或那种方式为自己说话之前，对他们的宗教我们是无法确信的。

史前原始宗教

尼安德特人的宗教

最早的人种之一就是生活在大约10万至2.5万年之前的所谓尼安德特人。关于尼安德特人，除了他们确实比现代人矮小以及他们大概是依靠狩猎和采集才在那恶劣的环境中幸存下来之外，我们几乎再也不知道什么了。他们自然没留下有关他们的部落和宗教的文字记录。我们说他们有宗教的仅有的根据完全来自考古，这确是一种微不足道的根据。在有些地区的尼人墓葬中，考古学者们已经发现了动物骨骼和石器的残骸。有人指出，这些残骸表明与死者埋在一起的食物、工具或武器，或许是作为敬神的祭品，或作为进入冥界的必不可少的伴随物。此外，考古学者在尼人墓葬中发现的，显然是精心准备着的熊骨；并据此就认为是一种对熊的崇拜。然而，这丝毫不能证明尼人有宗教或有任何遥远的阴间生活的观念。

克罗马农（Cro—Magnon）人的宗教

一个较晚的人种出现并取代了尼人，这就是克罗马农人。他们出现在大约2.5万年之前，身材和脑容量都要比尼人大一些。他们经常住在山洞里，似乎主要依靠狩猎而生存的。象尼人一样，他们也没有留下任何文化和宗教的文字记录。我们的资料又只是来自考古学者的著作。和尼人一样，他们显然是把他们的尸体和工具、武器埋在一起。墓穴中也已出现了和尸体埋在一起的装饰品，加上在墓穴中发现的涂成红色的骨骼，考古学者们把这些事

实看成为一种关心阴间生活的象征。

和克罗马农人联系在一起的杰出的艺术品是著名的洞穴绘画。这些绘画都画在远离入口处的洞穴幽深之处。人们认为克罗马农人把它画在如此难以进入的地方，显然是为了阻止外人入内。他们的这种安排无意中使它们在上万年中免遭破坏。大多数绘画都描述了在狩猎中被杀死的动物，这些动物有骙犎、马、野猪、熊，展示了它们被箭和矛刺进身体的关键部位的情景。动物画得栩栩如生，而猎取它们的人却只是以枯瘦的形象来描述的。大多数人都有这样的解释，认为这些画是由克罗马农人的祭司或巫师在狩猎之前画在秘密的洞壁上的。他们相信，通过描绘被杀死的动物或回顾这些绘画，祭司们就能预测一场成功的狩猎。类似的习俗为当代原始宗教的巫师所继承，他们或以生动的艺术形式，或以部落成员扮演狩猎中被杀死的动物的戏剧继承了这种习俗。

除了这种可能有宗教意义的洞穴绘画之外，克罗马农人也留下了一些石雕像。这些雕像中最著名的一个就是维兰达夫的维纳斯（维兰达夫在奥地利——译者注），一个女性的小雕像。尽管这个雕像没有脸，但她的乳房、臀部和腹部被明显地夸大了。有人认为这尊雕像很可能是克罗马农人的生殖力崇拜的一部分。

新石器时代的宗教

由于尼安德特人和克罗马农人首先运用了石头工具和武器，考古学家认为他们的文化是石器时代的文化。克罗马农人之后的年代仍然运用石头工具和武器，但在其它方面有了长足进步。新石器时期或晚石器时期从公元前7000年一直延续到公元前3000年，这是一个在文明方面有许多新发展的时代。

对宗教发展有巨大影响的、最有意义的进步之一就是农业这种生活方式的发展。当原始人发现他们能够依靠播种、收获并贮

藏他们的庄稼来防备将来的饥饿时，他们的生活便发生了巨大的改变。人们再也不用经常被迫到外寻找野味了。只要土壤肥沃，他们就能在一个地方定居下来。这就意味着他们现在需要更为永久的住房，并可以在一个更大的团体中生活，这就逐渐促使了座落于农业区附近的城市的发展。

在埃及，农业的发展导致了土地所有制的发展。当每年一度的尼罗河三角洲洪水泛滥之后，为了确证土地的所有权，测量和数学得到了发展。尤其重要的是，农业的发展，使人们有了更多的闲暇，他们能抽出时间休息，而任由土壤为他们提供食物。一开始，公社中的人们肯定可以自由地把他们的所有时间花费于宗教的奥秘之中。农业社会之前，一个真正的祭司确实是不可思议的。并且，农业社会必须依赖于自然的繁殖力。人们意识到假如某一年是大丰收的年份，而明年则可能是歉收的年份。人们也意识到了季节、潮汐、月相以及星转斗移的规律性。这些因素的每一个都使石器时期的人们发展宗教的基础既建立在人类和动物的繁殖力之上，也建立在土壤的繁殖力之上。这些因素还使他们发展了神话，在神话中，太阳、月亮、星星和季节都变成了人格化的神祇。

从石器时期的考古遗迹中，可看到一些那时的宗教的痕迹。这个时期的巨大墓葬中包括男人、妇女和动物的骨骼，埋在一起的还有工具、武器和装饰品。有人指出石器时期的人们可能已经把酋长和他的妻子、仆人以及宠爱的动物埋葬在一起，以便让他们在另一种生活中为他服务。这种习俗在许多文化中一直延续至今。到19世纪，印度还在实行“萨梯”（Suttee）风俗，一个寡妇必须投身于她的亡夫的火葬堆或被活生生地埋进亡夫的坟墓。

石器社会在世界上的一些地方似乎还竖起了巨大的石碑。两个最典型的范例是：竖立在英格兰的斯通亨奇巨石建筑（Stonehenge）和竖立在法国布列塔尼地区田野上的几千块巨石。这些巨

石显然是从很远的地方开采并通过极其艰巨的努力才被运到它们矗立着的地方。由于石器社会没留下任何关于这些巨石的文字记录，人们就假定它们的意味至少有部分是宗教的，但这是无法证明的。

原始宗教的一般特征

19至20世纪，当人类学者对许多一直存在或以某种形式存在的原始宗教进行考察时，下列特征是共同出现的。这些特征也出现在我们所认识的历史宗教之中。在所谓高级的或发展的宗教中，这些特征的大部分都仍以这种或那种形式表现出来。如祭祀，就几乎存在于每一种现存宗教的初始形态中。最后，在部分宗教中并不常见的某些特征，却在现代文化中被下意识地显露出来了。例如：几乎没有一个发达的宗教会承认巫术是它们神学的一部分内容，但相信吉祥币（lucky coin）、凶日、迴避“13”这个数目等现象，仍广泛存在于20世纪的大多数发达社会之中。

1. 万物有灵论

泰勒认为，原始人首先想象整个世界充满了灵魂和精灵，并在此认识的基础上产生了宗教。相信自然充满着有情感、能与人相通的精灵，这确是人类宗教最为平常的体验之一。在许多原始宗教中，人们似乎相信不仅人有灵魂，动物、石块、河流、山岗、天体、海洋和大地自身都有灵魂（anima），而且这些灵魂能够与人相通，也会被人奉承或冒犯，既能帮助人也能危害人。原始宗教倾向于把这些力量视为上述的任何一种灵魂，如同典型的万物有灵论者所说的非人格的、模糊混沌的力量。科金顿神女和另一些人把这些都称为超自然的力量。

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原始宗教之所以倾向敬畏自然，是出于一种自然生命的意识。原始人在山坡上盖房之前，可能要请求山

的允许；在砍树之前，要请求树的原谅，向它们献祭，并答应有效地使用全部木料；当猎获一只动物时，他们可能会为杀死了它而向它谢罪，并怀着极大的敬意来处理它。

根据一种有生论的万物有灵论，原始宗教和许多高级宗教都敬畏或直率地崇拜自然中的几乎所有事物。几乎任何一种能够想到的动物都或迟或早地受过崇拜；石头也受过崇拜或成为神对人说话的场所或接受过人们的血祭；山峰更是经常成为崇拜的对象或接受神启的地方；海洋和海洋生物也一直是崇拜的对象；树木也常常成为宗教信仰的对象；天体、太阳、月亮、星星差不多对每一种宗教都起过作用；火、水和大地本身都已成为崇拜的对象或崇拜的重要成分。这张万物有灵论的词汇表几乎是无止境的。

现代人在新建筑的角落放置奠基石；他们建造昂贵、华美而无用的壁炉。基督徒虽然很清楚地懂得枞树和耶稣的诞生之间没有根本的联系，但还是把枞树放进屋子来庆贺圣诞；在麦加朝觐期间，穆斯林围绕着神圣的黑石头游行并吻它；印度教徒都想去神圣的恒河作洗礼；印度的袄教徒们带着檀香木的礼物在火神庙中焚烧等等，在人类所有宗教的或非宗教的推动力中，万物有灵论的生命意识是最为深入、最有影响的一种。

2。巫术

一提到巫术，现代人就会认为：那是由专门骗人或给人以娱乐的行家所表演的魔术或幻术。但在原始宗教中，“巫术”这个词具有极其严肃的含义。

为了自己人的利益或为了有损于敌人，原始部落的巫师企图控制自然。他们相信，如果举行他们的仪式、典礼、舞蹈、或会动咒语，那么他们就能实际上支配自然。例如，他们能呼风唤雨，给人们带来丰富的收成，也可以造成成功的狩猎或杀死敌人的条份。

严格地说，宗教和巫术之间的界线是由执行者的意向来划分

的。巫师们相信仪式能迫使自然按他们的愿望行动，而宗教的执行者只是自己去乞求众神。巫师知道他的意志将被执行，而教士只是希望神做出有利于自己的行动。苏格兰人类学者弗雷泽爵士（Sir James Frazer）认为巫术是人类走向宗教并最终走向科学所必须经过的一个阶段。

原始部落中，最普遍的巫术形式是交感的或摹拟的巫术。在这种巫术形式中，巫师以小规模的表演来迫使自然做出某种行为。最常见的例子有用来加祸于敌人的所谓“伏都偶象”（vo-odoo doll）。这种偶象是塑的很粗糙的敌人形象，还可能包含着诸如削下的头发或指甲等敌人身上的东西。由于这个偶象与被害者相象，所以对这个偶象无论施加什么行为，都将在被害者身上产生作用。如用针刺穿偶象的大腿，被害者也将被毁伤大腿；如刺穿心脏，被害者就将被杀死或至少也要感到剧烈的胸口疼痛。原始社会中许多求雨的仪式都出于模拟的巫术，许多人相信；克罗马农人画的狩猎中被武器刺穿的动物就是试图施行摹拟巫术的祭司的杰作。

原始宗教中常被发现的另一种巫术形式就是“物神”（Fet-ish）。物神是施行某种巫术时用来支配自然的任何一种东西，现代社会中，这样的东西被称为“护身府”（Good-luck char-ms）。它常给它的主人带来好运并避邪驱祸。在原始部落中，差不多所有的东西都能成为物神：一根木棒，一块石头或石堆，一根骨头，一翎羽毛，甚至一种特殊的武器。在最高级的社会中也有物神崇拜者。在任何群体中，都可能有大量的收集吉祥币、野兔脚、宗教纪念章等东西的人。虽然20世纪的大多数人对他们的物神所赋予的含义可能与原始人大相径庭，然而，物神以及其它原始宗教成份在高级、科学的社会中的存在，就表明了它们对人类的固有的重要性。

3. 占卜

在原始部落中，通过占卜来预测未来是十分重要的仪式。一般说来，这是祭司或一些受过专门训练的人的工作，是通过各种不同的手段来完成的。占卜经常是以审视一个献祭动物的内脏的方式进行，有时也靠观察鸟儿的飞翔或投掷专用的骰子来完成。在古代中国，把一种龟甲加热，直至产生裂纹，这种裂纹的图样就被作为未来的预卜来解释。后来，这种方法改为掷蓍草茎，掷出的图样可从一本名为《易经》的书中得到解释。在古希腊，当一个女祭司坐在祭坛上并吸了来自德尔斐运动场的烟之后，未来就被预测到了。她吸了烟之后所说的话被一个祭司当作神谕来解释。

通常，原始人是到一个被认为爱神支配的部落成员那里去询问未来的。在西伯利亚，这个人被称为“萨满”（Shaman）。尽管“萨满”这个词常带有“祭司”或“巫师”的涵义，但原意是指一个爱神支配并对人讲神谕的人。

4．禁忌

在原始生活结构中，有某些必须禁止的行为，唯恐神灵向个人或部落施加祸害。人们通过波利西尼亚语“塔布”（tabu）这个词而认识这些行为。在原始社会中，神圣的人、地点和物体常被视为普通人的禁忌。酋长、祭司、祭祀之地、崇拜的偶象等等，除了极其特殊的原因或经过特别的准备之外，都是普通人所必须回避的。原始人若不是遇上巨大的恐惧，既不会触犯首领，也不会进入祭祀之地。那些亵渎部落禁忌的人将会遭受可怕的伤害。我们可以从犹太经典中找到人们有意或无意地亵渎禁忌的事例。“列王记”（下）第二章23～25节中，孩子们因嘲笑并辱骂先知以利沙，结果被两只熊撕裂了。“撒母耳记”（下）第六章第1～7节中提到一个男人，为了保护约柜不从牛车上落下，仅仅碰了一下约柜，结果被上帝击死。“以赛亚书”第七章（此处有误，应为第六章——译者注）提到了一个年轻人以赛亚

的呼喊。他进入禁忌之地——耶和华的圣殿时，感到了巨大的恐惧和敬畏。在许多其它文化中，国王本人是如此的神圣，以致于没有特殊邀请就走近他面前也被视为禁忌。直到平等的近代，日本人还把面对天皇视为禁忌，甚至当天皇巡城时也是如此。

其它例子是很多的。在原始社会，由于生双胞胎是非常罕见的，所以也被视为禁忌。因此，双胞胎降生后，要么被杀或被放逐，要么被奉为特殊的神人。死尸也常是禁忌的对象，许多文化至少有一段时间把那些为了埋葬而处理死尸的看作肮脏的人。处于月经期的妇女常被视为禁忌，要住进与部落其它成员相隔离的屋子。许多文化还有关于某种食物的禁忌。通常为酋长留下的食物是禁止其他人吃的。一些食物如猪肉、牛肉、贝类等等，被讲究的部落看成肮脏的并禁止食用。在印度种姓制度下，某些食物对一些种姓成员来说是完全可食的，而对其它种姓是绝对禁止的。

5．图腾

在某些原始宗教中发现了另一个习俗，但绝不是所有宗教中都有的习俗，那就是图腾崇拜。它是由18世纪的白人殖民者在美洲印第安人中间首次发现的。后来也在世界上其它地方的原始部落中发现了它。“图腾”（totem）这个词是奥杰布华语的“ot-oteman”的讹误。

图腾崇拜显然是从人类同其他自然物、生物有亲属关系的感情出发的。就此而论，它是万物有灵论的一种延伸或一种表达方式。虽然某些地方的图腾是植物、甚至是太阳、月亮和星星，但一般是指部落，民族和一种动物之间的某种识别方式。例如，一个民族认为自己和熊有亲属关系，熊可能是他们的祖先；这个民族可能具有熊的特征（力量、凶猛或身材），或者民族成员相信自己死后会变成熊的模样。倘若熊是这个民族的图腾，民族成员就不能吃它的肉，也不能杀死它。除了自卫或者在一种非常神圣的场合，在一种正式的会餐中，他们才能吃它的肉，这种图腾餐

具有使氏族成员更加亲密团结的意义。其它邻近的民族的图腾可能是鹿，他们的成员可能会猎熊或吃熊肉，而前述的那个民族则可能猎鹿并吃鹿肉。

在高度发达的社会中，人们虽然没有明显地或有宗教目的地追随图腾崇拜，但仍保留着这种习俗的残余，用一些如鹰、熊、狮等动物作为民族的象征；学校选择吉祥物来象征它们的运动队的精神；某些发达的宗教仍用动物献祭，或在神圣的场合，为团结信徒并恢复古代的契约而吃神圣动物的肉。

6. 祭祀

世界上一切宗教，无论是原始的还是高级的，几乎共同的习俗之一就是献祭。从历史上可以发现，人们用几乎一切能够想象到的东西作为祭品奉献给神、精灵、魔鬼或祖先。最常见的祭品是动物，它们在神的面前被宰杀、烧煮并被吃掉。人们已将谷物、酒、牛奶、水、木材、工具、武器和珠宝祭献于神，差不多所有重要的祭品都被发现了，但宗教偶而也要求用人作祭品，这是较为罕见的行为。用来献祭的人通常是一个战俘，偶而也可是一个专门选中的可爱的儿童或青年。人祭在宗教文献中极少提及，它常被视为一种极端行为，可能是取得神的信任的有效方法。①

祭祀行为有各种各样的意义。起初可能是供养精灵世界的居民的一种方法，这是因为神祇需要人们供养。人如何供养精灵呢？可以把水、酒或牛奶洒在地上，并相信这些液体被吸收是因为精灵正在喝它。可以把食物留在一个神圣的地方并设想当食物消失时，神就已经吃掉了它。或者还可以焚烧肉类或谷类，神祇们能够吸入这些祭品的烟。因此神灵世界就由人类世界供养并采取有利于人类的行动。

---

① 人祭在犹太经典中只是偶然被提及。提到它是把它看成至圣、至高的祭祀，是由极罕见的情形引起的。参见“创世记”22章，“士师记”11章，“列王记下”3章27节，“弥迦书”6章7节。

平时，祭品被简单地理解为给神灵世界的一些赠品。工具、武器、饰物、金钱、香烛，甚至烟草等，由人供在为神安排的神圣的地方，希望给予恩赐或仅希望避免冒犯神灵。

祭祀在一些原始宗教中也有神人之间订立契约的意思。崇拜者带着食物来到圣地，为神焚烧一部分食物，然后吃掉其余部分或均分给所有部落成员，这样，神与人一起分享了一顿饭，他们之间的契约就确立并巩固了。

7．放行礼（Rites of passage）

另一种原始部落中几乎普遍的习俗就是在人生的关键时刻设立一些仪式，称之为放行礼。一般来说，公认的关键时刻是出生、成年、结婚和死亡，发达社会中，出生的仪式最为重要、最为常见的是割礼、洗礼等：婴儿被正式承认为社会成员，得到一个名字，并象征性地加入了宗教团体。

原始部落中大部分儿童在成年之前就死去了，所以部落最关心的是成年时刻。在成年时的放行礼举行之前，要先接受一段时间的教育，既要学习部落的基本知识，也要学习生存的本领，如狩猎、耕种、用火等等。这时的孩子必须经受一些严峻的考验。在一些美洲印第安人中，要求孩子们离开家人生活一段时间，禁食、并向神灵寻求一个梦幻物。另一些部落，孩子们可能被涂上白色或其它非常明显的记号，被赶出去过独立生活，直到这些颜色和符号消失为止。在此期间，他们要完全自谋生路。这样，许多孩子不幸死去，而另一些由于足够精明而存活下来，这些活着并返回的人就成为部落中正式的成年人了。这些人也可能被割去包皮或加上某种身分记号，如面部的伤痕。在这些仪式期间，青年人将接受更为丰富的宗教教义、奥秘和部落神的教育。此后就能享有一个正式而成熟的部落成员的身分了。① 在较现代的社会

① 这些仪式的例子参见论述美洲印第安人和非洲宗教的章节。

中，同成年放行礼相似的是为青年基督徒举行的坚信礼和青年犹太教徒所行的割礼（Bar Mitzvah or Bat Mitzvah）。①

宗教仪式和信条认为其它的关键时刻就是结婚和死亡。几乎在所有的宗教中，结婚都要举行由神职人员操办的这种或那种形式的繁殖仪式。在人死时和埋葬时，同样要举行宗教仪式。

8. 祖先崇拜

原始宗教最后的一个特征就是尊敬或崇拜死去的家庭成员。泰勒推论说，原始人梦见他们死去的家人或朋友，并因此而设想这些人并不是真正地死去，而只是在另一个世界里生活。不论这是不是宗教产生的原因，它只是一种推测。不过，从原始宗教所了解到的情况来看，原始人显然认为死者以某种形式活着，或至少暂时是这样，而且死者可以有助于或有害于现世的生活。

原始人极其害怕死者可能造成的灾祸，他们常常尽最大努力来防止死者从墓中出来危害现世生活。死尸被用巨大的石块压住或用木柱钉在死尸的胸口上，这一切显然是为了阻止他们的游历。在一些原始部落中，死者的名字暂时与公众断绝联系，他们死去时所住的房屋也被烧毁以阻止他们回来。

同时，人们也似乎感到死者能有益于现世生活，因此产生了讨好死者的方法。死者的财产、工具、武器、特别喜爱的食物、装饰品、有时甚至是他们的妻子，奴仆都与他们一起被送进坟墓。墓室和墓穴为了死者的舒适而精心地装饰和布置。古代中国人每年都要重修坟墓，为了死者的舒适，食物、饮料、鲜花甚至毯子等供品都留在坟墓旁。可能再也没有哪种人象古代中国人那样尽如此巨大的努力来安抚死人了。他们对死者的特殊关心是为了使活着的人保持对祖先的纪念，记住他们的名字和经历，并把这一切世世代代传下去。

---

① 有人认为20世纪的成丁礼是非宗教的。它只是通过深入细致的准备或严峻考验而得到的“驾驶执照”，是走向合格的成人的“入场券”。

第二章　美洲印第安宗教

"神圣的地母，树木和所有自然物都是您思想和行为的见证"。

——温尼贝格智言

目前的美洲印第安人运动使人们对现代美洲土著居民的境况和他们的文化、宗教以及对美洲历史的贡献产生了极大的兴趣。他们的宗教同他们的传统的其它方面一样，遭到了误解和歪曲。

好莱坞想使人们相信，印第安人的宗教一定与一个"伟大的精灵"以及去"快乐狩猎场"的死后旅行有关。虽然对美洲印第安人来说，关心不可见的精灵世界是非常重要的，但"伟大的精灵"和"快乐狩猎场"等词汇差不多是彻头彻尾的捏造。许多美洲印第安人过着原始农耕生活，在狩猎场中过死后生活对他们来说是毫无意义的。

另一种流行的误解是认为美洲印第安宗教一定与服用致幻药有关。卡洛斯·凯斯特尼德（Carlos Costeneda）的新著强调服用"皮约特"（Peyote，一种生长在墨西哥的仙人掌——译者注）和"墨斯卡灵"（mescaline，一种生物碱——译者注）是认识精灵世界的一种手段。从这类书中，人们可能会断定服用这些药物是美洲印第安宗教中最重要的因素。然而，如我们将要论及的那样，服用致幻药是受到严格限制的，而用神圣的烟斗抽

姻却是广泛流行的。

在提到美洲土著居民的宗教时，必须注意它不是一种整体的组织。我们称之为美洲印第安人的那些人，是在大约15000～20000年前登上这块大陆的。从此之后他们一直生活在美洲的几乎每一个地区，他们以不同的生活方式在许多不同的地区生活，无论是在低级的狩猎和采集社会阶段，还是在相对来说较为高级的农耕社会阶段，他们一直在非常原始的环境中生活。1800年之后，印第安人能驾驶马的时候，许多一直处于原始农耕社会的部落迁移到了美洲大平原（密西西比河以西——译者注），开创了追捕猎物的新生活方式。考虑到如此久远的时间以及如此众多而又各不相同的生活方式和社会阶段，要谈一个统一的"美洲印第安人的宗教"是不可能的。

研究这些宗教时，我们还必须注意原始资料的贫乏。美洲印第安人已经生存了大约2万年，我们仅有最后400年的文字资料，而且这些资料还是通过那些对印第安宗教没有好感的基督教传教士得到的。一些不是出自传教士之手的资料都是近一百年左右，即印第安人与西方文明、西方宗教以及西方科技已有了一些接触之后获得的。除此之外，我们关于过去的印第安宗教的一切知识都来自于考古学的研究。由于大部分印第安部族都没有文字，这些考古资料也很有限，所以我们应该非常谨慎地谈论有关这个主题的"知识"。

描述印第安宗教有两种方法：或者描述历史上某个阶段、某个部落的特殊宗教；或者同往常一样，根据有用的资料对美洲土著居民的宗教观点作出描述。本书将采取第二种方法。以下就是我们所了解的几乎所有美洲印第安宗教中都发现过的一些特征。

万 物 有 灵 论

印第安人和白人对待自然的态度形成鲜明对照。通常的理由

是印第安人对土地、树木、河流和小溪都抱有一种虔敬心，而白人却把自然看作为己所用的东西。因而白人为了使生活得到短暂的舒适快乐，宁愿牺牲大地的美貌甚至生命。这种表述是否准确以及白人的这种态度是否出自于他们的犹太一基督的宗教都只是一些推测，但美洲印第安人对自然的态度更为虔敬这一点似乎是真实的。

“万物有灵论”（Animism）这个词加之于一个印第安人身上时，仅仅意味着：在他看来，其它文化所理解的有机世界和无机世界之间是没有明确界线的。对印第安人来说，整个自然都是活生生的和有灵的，大地上的树木、河流、土壤、甚至石块都被认为包含着一种对人类有益或有害的生命形式。太平洋诸岛上的土著人也有类似的看法。他们把自然力量称之为“嘛呐”（Mana）。嘛呐无所谓善恶，但却能按照它被对待的方式来对待人类。美洲印第安人对待这些自然力量的态度近乎于现代人对待电的态度。这种力量是不可见的，但如合理对待则可能是有益的。如没有合理对待，这些力量可能是极其危险的。

美洲土著人并没有把自然视为支配人类的至高神的创造物。相反，自然被视为人类必须与之和睦相处的、多种多样的精灵的集合体。所以整个生活都有宗教的意味，如狩猎就是一项宗教工作。动物并不只是一个被杀害、被毁灭的对象，而和人一样，也具有某种精灵。因此，在狩猎之前，印第安人就要为自己作些宗教方面的准备。猎人要向他们准备打的动物的精灵祈祷，为避祸而遵行某些禁忌。与狩猎有关的最普遍的禁忌之一就是不近女色，特别是月经期的女人。在某些部落，相信一个来月经的女人即使偶然地碰一下狩猎者的武器，或者跨过狩猎者们的道路，这次狩猎就被破坏了。狩猎中只能杀死所需的动物，并且动物身体的各个部分都要有某种用途，一点儿也不能浪费。在一些部落中，为了保证下次狩猎的成功，特别注意骨头的使用。

不仅狩猎这种神圣的工作充满了一系列宗教仪式和准备工作，而且美洲土著人和自然之间的几乎每一种联系都是宗教性的。仪式和禁忌包围着播种和收获，甚至为制陶而采集粘土都表现出对自然的万物有灵论的态度。南亚利桑那的帕帕戈（Papago）妇女对她们为制陶罐而挖掘的粘土说："我只挖我所需要的，那是为我的孩子煮东西吃的。"①如果可能，挖土的妇女会留下一点礼物。美洲印第安人砍树时也会表现出对自然的类似态度。一个福克斯（Fox）印第安人说：

> "我们不愿意伤害树木。在砍树之前，只要可能，我们总是给这些树供上烟草祭品。我们从不浪费木料，而是用尽砍下的树木。如我们不考虑树木的感情，森林中所有的树木都会哭泣，也会使我们伤心悲痛。"②

美洲印第安人对自然的崇敬态度与白人的对照可用一个印第安人的话来概括：

> "白人的工作使灵魂和肉体冷酷无情，人们没有权力象白人那样把大地撕碎，弄得残缺不全。……我们只是献上随便提供的礼品。我们甚至不允许如婴儿手指对母亲乳房的伤害那样地伤害大地。"③

控制精灵世界

万物有灵论者不理解西方宗教（如犹太教、伊斯兰教）所说的由一个至高神控制的宇宙。他们也不理解许多西方宗教或希腊—罗马世界观所说的众神殿中许多神指导下的世界。万物有灵

---

①Ruth M. Underhill，《红种人的宗教》，芝加哥，1965，P. 116。

②William Jones，《福克斯印第安人种史》华盛顿，美国人类学会公报，1939，P. 21。

③James Mooney，《鬼舞宗教和1890年的苏人暴动》，人类学会14届年度报告，Ⅰ，P. 724。

论者可以认识许多神，也可以认识一个高于其它神的最高神，但他们注重的并不是这样一个神。万物有灵论者最关注的是在创造世界的众多精灵中间过日常生活。美洲土著可能已经认识到一种“伟大的精灵”，或“伟大的神秘物”，但他们的大部分宗教注意力集中在他们自己与森林、溪流、山岗和平原的众多神灵之间的良好联系上。

大部分美洲印第安人的宗教没有为安抚众神而以动物和人献祭的普通习俗。“北美洲几乎没有献祭，即便是用动物。地母不需要它。”① 或许他们的精灵感到为它们而流淌人或动物的血真是太浪费了。无论出于什么原因，东西方世界的许多宗教的血祭现象在美洲印第安人的大部分宗教中是没有的。

禁忌

美洲土著居民防止来自精灵世界的祸害的方法之一就是运用禁忌。正如我们提到过的那样，最广泛的禁忌就是注意来月经的妇女。在许多文化中，妇女对善、恶有一种特殊的影响，而月经期的妇女特别有影响。在月经期间，妇女显然受到精灵的注意，被视为一个能参予生殖奇迹的人，并具有男人所没有的力量。因而处于月经期的妇女被赶出部落。在有的原始公社中，要求她们离开家庭，住到一个专门的茅屋中去。在此期间，她们可能对必需的狩猎巫术特别有害，猎人们也因此而避开她们。美洲土著甚至相信，只要被月经期的妇女看上一眼，男人一生中其余时间的狩猎能力就全部消失了。她们能解除打猎武器的魔力。她们在森林中行走会永远地驱走猎物。

美洲印第安人广泛流行的另一种禁忌就是躲避死人。他们对死尸既恐惧又尊敬。无论这个死人活着时多么受人热爱，但由于

① «红种人的宗教» p. 48.

死后他的灵魂仍呆在他从前的家周围，并企图带走他的朋友和家人，因而又是令人畏惧的。即便在最好的情况下，死人的灵魂也会缠住他的家人，使他们做恶梦。因此，死人必须埋掉或烧掉。每一种方法都是为了防止他们回来，或采取一些措施来迷惑死人以使他不能认识自己从前的住所。有时甚至在他们死后的几年之内不许提到他们的名字。埋葬死人要由部落中不是死者直系亲属的专门的人进行。这些人在接触尸体之后的一段时间内常被认为是污秽的。他们要和部落隔离一段时间，或许10天，或半月，并禁止吃部落的日常食品，因而死尸以及埋死尸的人普遍被认为是禁忌。

仪式和典礼

伴随着遵守禁忌，美洲印第安人还试图以仪式来控制精灵世界那反复无常的力量。与其它宗教一样，对美洲土著来说，仪式是绝对重要的。他们的仪式、典礼和舞蹈的目的完全不是为了崇拜，而是恢复人和精灵世界的伙伴关系的手段。这些仪式常常包括舞蹈、斋戒、考验、沐浴和遵守禁忌。

美洲印第安宗教最常见的要素之一就是在生活中出现某些特殊事件时，以舞蹈作为联系精灵世界的手段。舞蹈是一件整个部落都要参预的大事，通常是为了部落的狩猎、农耕季节的到来和战争而安排的。也经常作为迁移或部落成员死亡时的典礼。无论什么场合，舞蹈总是伴随着歌唱、击鼓和摇拨浪鼓。歌词只有几行，但却一遍遍地重复。击鼓之声也比用棍棒敲打一段圆木响不了多少。长时间歌唱及其单调的节奏的效果是催人入睡的，这是为那些与精灵世界建立联系的参预者作的准备。

在以狩猎为生的印第安部落中，仪式是为狩猎服务的。狩猎与农耕一样，由于它的不稳定性，有发展为一个高级的宗教社会的倾向。在一个季节，狩猎者可以发现大量的猎物，并极其准确、有效地使用他们的武器，而在下一个季节，同一些猎人可能

会发现猎物缺乏或武器失效。因此为了狩猎成功，必须恰当地为动物的精灵、猎人以及他们的武器作些准备。克罗马农人时期法国的描绘被杀死的野兽的洞穴壁画，就是原始猎人为保证狩猎成功而作的努力。正如我们提到过的那样，美洲土著除了用特殊的仪式准备他们的武器之外，还不允许女人，特别是月经期的女人碰到他们的武器。还跳一种专门的舞蹈来保证狩猎成功。鲁思·昂德海尔（Ruth Underhill）描绘了一次贝勃罗人（Pueblo）为一次成功的狩猎准备猎人和猎物的仪式：

> “我最鲜明的记忆之一就是在贝勃罗人的广场上发生的一件事。在二月黎明前的黑暗中，注视着万兽之母带来的鹿。天刚破晓，我们就听到猎人们在山岗上发出呼喊。矮松投下了幽暗的黑影，起初，我们仅能看到摇晃着的鹿角和斑驳的鹿皮。随着阳光照亮四周的人群，我们看到他们身披鹿皮，手持涂色的棍棒充当前腿，他们跳跃、欢嬉，并让那些似乎确有幼鹿精灵的小男孩围绕着他们欢快腾跃。
>
> 他们中间有一位漂亮的、长着长长黑发的女人，象征权力的白靴上绣满了“曼塔”（Manta）纹。她就是他们的主人，万兽之母，也是大地之母，是一切生命，包括人类的来源。她带领动物们给猎人作靶子，然后，一个个象征性地被杀死。”①

如前一章讨论的那样，这样的仪式被称为交感的或摹拟的巫术。那些在仪式中摹拟猎物的人象征性地出现并被杀死。他们相信，在真实的狩猎中动物将会同样地被杀死。

由于美洲印第安人的万物有灵论认为，他们和猎物之间有血缘的联系，所以他们的狩猎仪式也包括对动物仁慈的杀害并以狂欢来对待它们的肉体。例如，我们有关于印第安人在杀害动物之

① «红种人的宗教» p. 117, 118.

前向它们表示歉意的报告。杀死的动物被带回部落时，会受到如同尊贵的客人般的接待。动物的每一部分都被吃光用尽，一点也不浪费。如果以任何方式浪费了一点骨头、皮毛或肉的话，那么动物可能受到亵渎而死，猎人就将遭到报应。

幻觉和斋戒

美洲土著在一生的某个时刻，为了获得特殊的能力，常常寻求幻觉来和精灵世界取得联系。进入成年期的男孩特别要寻求幻觉。他们必须在某一天独自进入荒野去寻求与精灵世界沟通的幻觉。孩子在幼年的某个时刻，约 9～10 岁时，要离开部落和家庭到森林中去，要独个儿在那里生活一段时间，直到得到一个幻觉。寻求幻觉差不多总是伴随着几天的斋戒。通常这些孩子不带食物，或许连水都不带，仅携带衣服和必须品，以使自己在众精灵面前显得非常可怜和谦恭。有时他以在脸上或身上涂色的方式来证明自己是部落的特殊成员。他就在这种条件下等待着幻觉的来临。幻觉中的精灵常常表现为一种动物，也可能表现为一个男人或女人。如果幻觉在斋戒或祈祷两、三天之后还不显现，追寻幻觉的人可能被迫采取更严厉的措施。如割下一块肉，或剁掉一个手指，并把它献给众精灵作为忠诚的象征。当幻觉最终来临时，孩子便回到部落，成为这个集体的完全的成员，通过成丁礼。

成年男性在一生的其它时刻也可寻求幻觉。在大战前夕，当为了获得荣誉而需要非凡能力的时候，幻觉是特别重要的。在平原印第安部落中，幻觉和猎野牛也有联系。太阳舞是一个众所周知的例子。在夏季，如果一个部落成员认为需要某种特殊的力量，或需要克服生活中的某些问题，他就会决心进行一次太阳舞。在部落集会上，参加者们斋戒、舞蹈、并长久地注视太阳，以祈使太阳赐福于他。在某些场合或某些部落中，太阳舞也包括

自我折磨。在奥格拉拉西欧克斯人中，舞蹈者用皮带穿过自己的胸肌，悬在屋柱上凝视太阳，这种做法是可憎的，但它显然不会使人受到永久性的伤害。

宗教领袖

出人意料的是，美洲土著宗教是无祭司的。尽管每个部落都有一些与精灵世界有特殊联系的人，但基本的宗教职能是由部落的每一个成员来执行的。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美洲印第安人的宗教是非常个体化的宗教，因为它鼓励个人独立地与精灵世界建立联系。祈祷、舞蹈、歌唱和幻觉都不是由宗教职业者来做，而是由部落的每个成员按自己的需要来做。由于献祭的用途非常有限，所以几乎不需要受过训练的专职人员代表普通人执行仪式。与世界上许多宗教相比较，他们的仪式程序是非常简单的。不过在美洲土著人中还是有几种宗教职业者。在与精灵世界发生冲突时，偶尔会用上他们。

与美洲印第安宗教有关的多数职业者是所谓的巫医。“巫医”是早期白人殖民者加在他们头上的称号，因为他们把巫医看作专门研究治病的人。印第安人认为疾病是由于肉体受到外物的侵害而引起的，外物被驱除后，病就被治愈了。巫医的工作就是驱除这些外物。一个人之所以被选为巫医，是因为部落承认他具有一种运用来自精灵世界的幻觉治疗疾病的能力。这些精灵可能在斋戒或祈祷之后向巫医显现，也可能在没有准备的情况下突然显现。这些精灵通常以某种特殊的动物形式显现，如熊和獾，因为这两种动物在印第安神话中是与治病有关的。精灵并没有巫医的职能，它们只是显现并向巫医指示一种经常使用的基本方法，如给他一首歌或指示一些禁忌。

由于巫医与精灵世界的特殊关系，他可以治病，但也能产生或引起疾病，甚至可以使惹怒他的人死去。这就使巫医负有重大

责任。假若遇到一个他无法治愈的病人，他可能会声称那是一个更有能力的巫医所为。同样，如果他的病人死去一部分，他就要承担责任，甚至被处死。

巫医的治疗过程常常是一次吸取仪式。在这种仪式上，巫医希望吸出病人身上的侵入之物或精灵。这种仪式经常伴随着歌唱、舞蹈和巫术。

在美洲印第安宗教中的另一种职业者是由人类学家在西伯利亚发现的，称为“萨满”（Shaman）的人。萨满主要存在于爱斯基摩人和太平洋西北部的部落中。与那些简单地梦见精灵的巫医不同，萨满实际上受精灵的支配。精灵选择一个未来的萨满，使他生一场将无法医治的重病，除非允许精灵支配他，并成为一个萨满。当他进入一种出神状态之后，精灵就支配他，借他的口来说话。同瑜伽师们一样，萨满所制造出来的奇迹也是不同的。大家都知道，萨满能在热炭上行走，能吞食热炭，刀刺自身而没有伤口。在精灵的支配下，他们能用一种令人出神的语言预测未来——这或许是他们最有用的功能。

在那些生活在一个过定居生活的农耕村社周围的印第安部落中，为了保留和继续这种仪式，产生了祭司，通过祭司把仪式一代一代地保留下来。祭司既不自称能梦见精灵，也不受精灵支配。他们是一些为土壤丰产和部落安康而记住并举行仪式的特殊人物。

与精灵世界联系的其它方法

所有美洲印第安宗教的共同要素之一就是在宗教仪式上用神圣的烟斗抽烟。烟草是他们的宗教的香烛，吸烟几乎是每次仪式的一个部分。当人们聚集在一起商讨和平、战争或狩猎时，当巫医进行治病仪式时，都要抽烟。他们在打猎或打仗时，随身带着烟斗作为部落的护符。

烟草的种植和吸食显然只是出于宗教的目的，没有迹象表明美洲印第安人吸烟与20世纪文明的吸毒成瘾有共同之处。烟草是专为宗教场合而保留的。理由之一就是它的数量远远不够更多地吸用。美洲印第安人没有今天那种含少量尼古丁的商品烟草，他们要吸尼古丁含量很高的，更为强烈的烟草品种。这种烟草烟气强烈，令人陶醉。抽过这种烟草的近代吸烟者对印第安人能在他们的仪式上连吸6口烟大为惊讶。

吸烟用的烟斗称为“凯留美特”（Calumet），来源于法语的“芦杆”（Chalumean）。烟锅用粘土或石头做成，烟管用芦杆制作。最正规的烟管有时长达4英尺。常用图案和羽毛来装饰，以表明它们作为部落的护符是非常重要的。

一般人都相信，皮约特（Peyote）和致幻药是美洲印第安人宗教崇拜的必要成分，但这并不是事实，大部分美洲印第安部落只用正规的烟斗抽那些极具麻醉力的烟草，而并不一定要用其它致幻剂。早在400年前，墨西哥的阿兹特克（Aztecs）人和其它印第安部落就服用皮约特了，但它传遍北美却晚在19世纪。

皮约特（Lophophora williamsii）是一种鳞茎状的带有小苞的小仙人掌。这些小苞中含有8种生物碱。其中一些是兴奋的，另一些是抑制的，产生幻觉的生物碱叫墨斯卡灵（mescaline）。皮约特的小苞可以生吃，也可以晒干后泡茶喝。估计要产生幻觉，一个人须吃下40个小苞。

19世纪末，美洲土著的斗争遭到美国政府的镇压而失败，导致许多人通过服用皮约特来寻求幻觉。在此之前，印第安宗教只是偶然地寻求幻觉。如青春期时的成丁礼，在盛大的狩猎或战争之前，或在巫医一生中的重要时刻。然而当他们一无所获时，就感到需要一种更为简便，不需要经过斋戒和考验而获得幻觉的方法。少量的皮约特小苞就能帮助他们做到这一点。

1941年，皮约特传到了俄克拉何马的土著教会。这个教会吸收了许多使美洲印第安人感兴趣的基督教因素，但又服用皮约特激起幻觉。① 1945年这个团体成了著名的美国土著人教会，并派印第安传教士到亚利桑那传教。现在，一些印第安部落禁止服用皮约特，有 9 个西部州立法反对进口皮约特。不过在土著教会的某些团体中仍有节制地服用皮约特。

死与死后的生活

当我们讨论美洲印第安人关于死亡和死后生活的信仰时，必须提醒自己，我们所讨论的是生活在不同气候条件下，属于不同文化体系的完全不同的人。对于他们的死后生活观念，我们并不能比他们的宗教谈得更多。这里只能概括一二。

正如前面提到的，美洲土著惧怕死人，总是对死人关怀备至，以免他们回来找活人的麻烦。他们的许多严格的禁忌都是围绕处理死人的。尽管美洲印第安人对死人表示恐惧和害怕，但他们对死亡本身却似乎不怕。我们将提到这一点。传教士、人类学家和其他白人探险者不止一次地注意到印第安人面对死亡并不畏惧。

美洲印第安人一般都相信存在两种灵魂。但无论怎样理解，哪一种都不是永恒不朽的。一种灵魂和肉体一起生活或呼吸，当肉体死亡，最终腐烂时，这种灵魂也就死了。第二种灵魂称为自由灵魂，这种灵魂在梦中到处游逛，在生病时离开肉体。人死后，这种灵魂就到阴曹地府去了。在印第安人中间关于阴间谈得很少，有时认为是幸福之地，有时又认为是悲哀之地。某些部落

①16 世纪以来，进步的印第安人已表现出了许多基督教形式，但有时是强加于他们的。基督教中有许多受他们欢迎的，并能毫不费力地加以吸收的因素。但有一个他们似乎永远也不能适应的因素，就是原罪观念。在印第安人心目中，世界上的罪恶与其说是人的罪恶还不如说是魔法的结果。

在坟墓中埋上食物和水，以便帮助死者在阴间旅行。一个重要人物死后，要带更多的东西，派遣一个冥界导游的念头也就产生了。有时杀一个动物充作导游，有时杀一个敌人。在密西西比河流域的纳切斯人中，一个伟大的酋长死后，众多的妻子、孩子、朋友和动物要为他陪葬。

一个自由灵魂到达冥界后并不永久地在那儿生活。或许与希伯莱人的“谢屋尔”（Sheol）（古希伯莱人的阴间——译者注）观念和希腊人的“哈得斯”（Hades）（希腊神话中的冥王——译者注）观念相似，美洲印第安人相信，这种灵魂在冥界的时间同活着的人对他的思念的时间一样长。当他被人遗忘时，自由灵魂就会枯萎并最后消失。

在美洲印第安人中发现的最接近永恒的东西是某些部落对“重生”的信仰。一些部落显然相信死去的亲属可能作为一个新生儿而获得重生。有时还试图凭借婴儿面部的相似之处或儿童认识死者的名字来加以辨认。当儿童被确认为是死去的亲属时，可能被赋予这个亲属从前的名字，或象死者生前那样受到长者们的尊敬。尽管在美洲印第安人中发现了重生观念，但它一点儿也不普遍。

由于白人移民以及他们的宗教的到来，美洲土著文化和宗教面临严重的困难。美洲土著已被迫皈依许多基督教的派别，并接受欧洲人的教育和文化价值观念。许多美洲土著屈服于这种压力并加入了20世纪美国社会的潮流。其它的人由于继续保持一部分民族文化，所以只接受了欧洲文化、宗教体系的一部分。试图调合二者的例子就是美洲土著教会。还有一些美洲土著居民坚持他们的文化，保持祖先的宗教。现代对美洲土著生活的兴趣得到恢复，这大大增强了第三种选择的意义。

第三章 非洲宗教

我们崇拜奥里夏（Orisha），
如果崇拜它们，
我们就富足，
我们就儿孙满堂。

——约鲁巴人的歌
(Yoruba Song)

在过去的30年中，欧洲人以前的整个殖民帝国已经衰落。许多曾是帝国成员的国家已逐渐成了独立的王国了。大部分非洲国家都发动了这种运动。今天，这些新的非洲国家已成为第三世界的一个声势浩大的、积极的部分。其中许多国家控制着工业化国家所必须的原料。世界若要和平、繁荣，今天以至将来的领导人就必须学会在政治和商业方面同非洲打交道。

想要理解黑非洲，领导人就必须对他们的文化有所认识，而认识他们的习俗和价值观的主要途径就是掌握他们的宗教的基本知识。和世界上的其它民族一样，宗教也是认识非洲文化的关键之一。非洲宗教将提供一种对非洲人的习俗、家庭的发展、对土地的感激之情，当然，还有他们的死亡观和生活观的认识。

或许没有哪种宗教象非洲宗教在西方读者心目中那样混乱不堪。电影中描述这些宗教的镜头，通俗文学作品把黑非洲描写为

毫无希望的蛮荒之地，把非洲宗教说成是丑陋的迷信。大多数人把非洲宗教与把传教士放在锅中煮来吃的印象联系起来。或许人们还记得许多动画片中，头戴恐怖面具的、罪恶的巫师企图给牺牲品施加伏都咒语的镜头。甚至于真实的原始材料也恐怕充满着燔祭、偶象崇拜、干枯的头颅，为鳄神献上的婴儿祭品。所有这一切，都来自半真半假的，丰富的想象，被严重歪曲了的形象。这些歪曲的形象已在大部分西方人心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如同美洲印第安人宗教一样，由于这个主题实在是太宽泛了，因此关于非洲宗教的全部真相在这本简短的普通教材中是无法说清的。不存在一种遍及非洲大陆的所谓“非洲宗教”，如广泛一致的信仰、行为。不过，非洲某些地区的宗教的普遍信仰、观念、倾向是可以概括的，一些流行的误解也是可以消除的。

非洲的外来宗教

本章的重点是非洲本地宗教的基本观念，但我们也不能忽略一些对过去的非洲大陆有巨大影响的，并可能在将来有更大影响的外来宗教。今天的非洲估计约有一半人口皈依外来宗教。

基督教

基督教在非洲已有一段漫长而著名的历史。非洲实际上是巴勒斯坦之外的第一批基督教据点。人们所知道的最早的新约片断是在埃及发现的“约翰福音”中的一节。这个片断的年代约为公元 125 年。完全可以推论，基督教传教士在公元初年就沿着东方商道，[3]经由陆路或水路来到了北非。

不论基督教在什么时候进入非洲，它都会发现那是一块宏扬基督的沃土。早期教会的一些最有理智的领袖就来自这个地区。如奥古斯丁（Augustine），奥利根（Origen），阿利乌斯

(Arius)，阿塔那修(Athanasius)，德尔图良(Tertullian)和西普里安(Cyprian)等领袖人物都来自北非。在一些社会中，如亚历山大帝国，发现的图书馆、大学以及好学之风对早期基督教思想有很大的贡献。

7～8世纪时，伊斯兰教传入北非并最后成为非洲大部分人的宗教。穆斯林征服非洲后，仍保留基督教信仰的非洲国家只有埃塞俄比亚(Ethiopia)和努比亚(Nubia)。埃及有一种称为"科普特"(Copts)的基督教少数派一直保留至今。

直到15世纪，撒哈拉沙漠以南的非洲才向基督教开放。那些到非洲东西海岸冒险的葡萄牙商人是第一批欧洲人。他们带去了自己的宗教和传教士。他们成功地使遍及整个非洲大陆的许多人皈依了基督教。17～19世纪是奴隶贸易时期，所以这时信基督教的欧洲人和非洲黑人之间的交往是不愉快的。19世纪由于奴隶贸易结束和殖民帝国的扩展，基督教传教士作了一系列的努力，使非洲黑人皈依基督教。由于这些传教士代表着先进的欧洲和美洲文化，由于他们带来了现代生活用品、医药和教育，所以在大多数情况下，他们都是成功的。非洲总人口约为41300万，其中有10100万基督教徒。①

除了传统的天主教和新教团体之外，许多独立的教派也在非洲得到发展。这些教派在大多数情况下都是基督教义与非洲本地宗教观念的综合。在另一些情况下，这些教派是围绕着一个具有超凡魅力的先知或施行信仰疗法的医师而发展起来的基督教组织。在非洲，估计约有6000个独立的基督教教会。②

伊斯兰教

由于伊斯兰教在阿拉伯沙漠周围的活动，在先知穆罕默德死

① 《1977年世界年鉴》P. 349。

②Benjamin C. Ray, 《非洲宗教》, P. 194。

去的一个世纪之内，伊斯兰教几乎征服了整个北非。不过象伊斯兰教之前的基督教一样，伊斯兰教在几个世纪之内受到撒哈拉沙漠的约束、限制，除了罕见的例外，无法进入南部地区。

11至12世纪，穆斯林商人开始向南方传播伊斯兰教。这个时期的几个非洲大帝国，如加纳（Gana），马里（Mali）和桑海（Songhai），都皈依了伊斯兰教。在以后几个世纪中，伊斯兰教继续在黑非洲发展。但它也受到奴隶贸易的阻碍，因为许多奴隶贸易代理商是阿拉伯人。由于伊斯兰教是一种受到邻国压迫的，在安拉面前每个穆斯林都是平等的宗教，所以要使那些最近还受着奴役的人归顺伊斯兰教是很困难的。由于19世纪奴隶贸易结束和旅行方便，穆斯林传教者的活动有了巨大的高涨。

20世纪伊斯兰教已在黑非洲取得了主导地位，这是由于：第一，伊斯兰教被广泛认为是第三世界的宗教，许多非洲人发现了它的感染力；第二，伊斯兰教同其它世界性宗教相比较，更容易被非洲本地习俗和信仰所接受。伊斯兰教所说的唯一真神安拉的观念是可以与非洲本地的许多宗教相容的。最后，伊斯兰教在某种条件下允许一夫多妻，这也符合非洲的一般生活习惯。现在估计在非洲约有9900万穆斯林。①

其他宗教

基督教和伊斯兰教是非洲最大的外来宗教。在非洲大陆上也有一些其它的宗教。在埃塞俄比亚有一个称为法拉沙人（Falashas）的团体，是犹太教的独特分支。他们认为自己的祖先是公元前10世纪的示巴王（queen of Sheba）。他们所遵守的犹太教受“律法书”（指旧约圣经前五章——译者注）的影响，但他们似乎并不了解犹太律法（Talmud）。

---

① «世界年鉴» P. 349.

在非洲东海岸，有一些来自印度的移民。这里有150万印度教徒和少数佛教徒、儒教徒社团。尽管有人推测这些印度宗教可能已受到非洲伊斯兰教某些方面的影响，但它们对本地人似乎没什么吸引力。主要的选择似乎仍是在本地宗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之间。

本地宗教

当我们说到本地宗教时，无法指明哪一种宗教、神学、世界观或崇拜是权威的。许多世纪以来，非洲是一个巨大的，养育着成百万人的大陆。毫无疑问，差不多每一种可以想到的人类宗教形式都曾在这片大陆上出现过。遗憾的是，大部分非洲宗教都存在于没有文字的时期，所以现代的宗教研究者必须意识到，我们所了解的仅只是冰山的露头。对于非洲宗教所了解的材料，是由人类学家们搜集的，有的是由非洲人对过去时代的回忆而得到的。而且，非洲的任何一个部落的宗教信仰和行为都不一定与其它部落一样。因此，当我们说到这些宗教中的基本观念时，必须记住，这些观念并不总是普遍的，还存在着大量的、各式各样的信仰。

至高神

在所有的地方神之上有一个至高的、创造了世界然后又从积极的参预中退出的神。这种信仰在许多多神教中常被发现。在一些非洲人中也有这种信仰。尽管大多数非洲本地宗教在它们的日常活动中基本上是多神的，但也有一个超越所有较小的神、精灵和祖先的至高神的信仰。一些人类学家了解这一点后推论道：非洲人最初有一个一神教，但后来堕入了多神教。① 不过，在非洲宗

①这个观点最著名的鼓吹者是韦尔海姆·斯密特，参见他的《神的观念的起源》。

教方面，如果说有什么权威的话，那就是少数几个鼓吹这种观点的人。

在许多非洲宗教中，至高神好象一直是一个创造之神，完成他的任务后，就退休到某个遥远的地方去了。人们普遍相信，这个神和世界的日常活动没什么联系。非洲人对至高神认识的典型就是约鲁巴人（Yoruba）关于奥罗鲁姆（Olorun）的故事。约鲁巴人是非洲中西部地区（现属尼日利亚）的民族。在他们关于至高神的神话中，奥罗鲁姆交给他的大儿子奥巴塔拉（Obatala）一个创造世界的任务，但他没能完成。第二个儿子奥杜达（Odu-dua）接着干，但也失败了。最后奥罗鲁姆不得不亲自完成它。他把另一些创造工作安排给几个奥里夏，那是一些较小的神。在创造工作完成之后，由于奥罗鲁姆似乎对他的创造物没什么兴趣，也不想操纵它，因而到天堂去过退休生活了。虽然各个约鲁巴人村庄都有一个曾在困难时刻拯救或帮助过他们的专门的奥里夏，但没有关于奥罗鲁姆直接援助过他们的记录。他远离这个世界并允许奥里夏在必要时干涉这个世界。

在上赞贝兹人（Upper Zambezi）的传说中，对至高神的退休说得似乎更清楚。

> “混沌初开，尼姆比（Nyambi）创造了万物。他创造了走兽、飞禽和游鱼。那时他和妻子拿西勒勒（Nasilele）一起住在大地上。他还创造了一个和其它创造物都不同的东西，叫卡莫努（Kamanu）。卡莫努能摹仿尼姆比所做的一切。尼姆比砍树，卡莫努也砍树；尼姆比打铁，卡莫努也打铁。
>
> 一段时间后，尼姆比开始害怕卡莫努了。
>
> 一天，卡莫努打出一杆长矛，杀死一只母羚羊，他还要继续杀下去。尼姆比更害怕了。
>
> ‘人，你的行为很坏，’他对卡莫努说，‘这都是你的

兄弟，不要杀害他们。’

尼姆比把卡莫努赶到另一片土地上去，但不久卡莫努又回来了。尼姆比允许他留下，并给他一个园子让他耕种。

一天晚上，野牛走进了卡莫努的园子，他刺死了它。后来，一些大羚羊又走进他的园子，他杀死了一只。过了一段时间，他的狗死了，接着锅也碎了，后来儿子也死了。但当他到尼姆比那儿去诉说所发生的一切时，看到他的狗，他的锅和他的儿子都在尼姆比那儿。

卡莫努对尼姆比说：‘给我药，让我医好他们。’但尼姆比不给。后来，尼姆比召见他的两个顾问，说：‘卡莫努熟悉了到这里的路之后，我们怎么生活呢？’

尼姆比想了许多方法来避开卡莫努。他把自己的家搬到了一个河水围绕着的岛上。但卡莫努制造了一个芦苇筏子，来到尼姆比的岛上。后来，尼姆比堆了一座很高的山，住在山顶上，但仍避不开，卡莫努又找到了他。人开始在山上繁殖并扩散到整个大地上。

最后尼姆比派鸟儿去寻找一个神住的地方——利多马(Litoma)，但鸟儿没找到。尼姆比去找先知。先知说：‘你的生命依赖于蜘蛛。’蜘蛛为尼姆比和它的家在天上找到了一个住所。蜘蛛吐丝把天和地接起来，尼姆比就沿着丝爬上去。先知劝尼姆比刺瞎蜘蛛的双眼，使它再也不能看见通天之路。尼姆比照样做了。

尼姆比消失于天空之后，卡莫努集合了周围的人，说：‘让我们建座高塔，爬上去找尼姆比’。他们砍倒了树，把一段段圆木堆起来，越堆越高。但由于太重了，这高塔倒坍了。所以卡莫努再也找不到去尼姆比家的路了。

但每天清晨太阳出来时，卡莫努欢迎地向它高喊：‘这就是我的王，他回来了。’所有的人都随着他高喊、拍手。

当新月升起时，人们称它为拿西勒勒，是尼姆比的妻子。"①

有时候，这个最高神是一个崇拜对象，在一些村社，有神庙和祭司来供奉他。但很明显，大部分非洲人都认为至高神是太高，太远、太伟大了，以至于他们无法崇拜它，所以，非洲宗教最关注的是那些较小的精灵和祖先。

较小的精灵

只有当我们越出非洲许多宗教关于至高神的故事时，才算遇上了真正的万物有灵论。如同世界上许多其它民族一样，非洲人也认为精灵普遍存在。他们相信，整个大地、海洋、天空都充满着一种与人类精神一样的精神或生命力量。这些力量可能是有益的，也可能是有害的。它们受到崇拜和祭祀。因此，认识这些精灵并获得它们的好感是人的责任。

非洲人认为，山岗、森林、池塘，溪流、树木和动物身上都有这种生命的力量，甚至在太阳和月亮上也有这种力量。这种力量不仅存在于物体中，而且也存在于风暴、雷鸣和闪电中。在一些西非村庄中，就有崇拜雷神的寺庙、祭司和礼拜。土地也受到崇拜，如古代欧洲和其它古文化一样，一些非洲人常把土地看作女神来崇拜。在阿散蒂人（Ashanti）中，向地母作例行典礼时总是吟诵如下诗行：

大地，只要我还活着，
我就全身心地信赖你，
接受我吧，大地……
我们向你呼唤，
你会理解我们的心声。②

在非洲土著中，水常被视为一种神圣的东西。全世界的宗教

①Susan Feldmann，《非洲神话和传说》P. 36～37。
②Geoffrey Parrinder，《非洲传统宗教》P. 48。

仪式都要用水，而在许多原始宗教中水的运用是特别重要和神圣的。当人们的生命依赖于雨水、河水、溪水时，或者当水本身显示出一种生命力时，水的宗教意味就被强化了。非洲人在诸如给新生儿洗澡等基本宗教仪式上所用的水，必须是活水（例如：泉水和河水），同时，为了不害死水中的精灵或生命，水不能煮沸。整个非洲的河、溪、湖、泉和海都由于他们之中的精灵而受到尊崇。由于蛇和水的形体通常是有联系的，所以蛇也经常受到敬畏，这种敬畏有时就发展为他们的崇拜。

尽管自然神和较小的万物精灵不常是非洲崇拜的主要方面，但它们仍得到承认并受到尊敬。崇拜可以从完全确定的对象，如完整的寺庙、祭司和仪式，转变为较不正式的崇拜类型。对这些较小精灵的最普遍的崇拜形式或许就是简单的奠酒和祭品。希望得到精灵承认的非洲人会倒点儿水、酒、啤酒或牛奶在地上，或者每顿饭给这些神灵供点儿食物。

祖先

非洲宗教中得到最广泛承认的精神力量是去世的祖先们。除了中国和日本，世界上再也没有其它地方象非洲那样重视并关怀死去的父母了。非洲人相信家里死去的亲人生活在精灵世界并仍然关心活着的亲属的生活。他们被视为一群注视着活人世界的见证人。更重要的是他们认为死者能够影响活人的生活。如果他们愿意，就能帮助一个人、一个家庭甚至整个部族。因此在战斗、农耕或婴儿出世之前，常要同祖先们商量。在某些地区，人们在向祖先们献祭之前不得吃第一批收获的果实。

在非洲，使祖先崇拜成为一股强大力量的就是祖先的伤害能力。同非洲人对祖先的畏惧相比，他们对其它任何神的畏惧都显得无足轻重。如果说中国人对祖先的态度是尊敬或尊崇的话，非洲人对祖先的态度只能说是害怕和畏惧。他们认为祖先是反复无常的

和无法预言的，尽管人们向祖先上供并尊崇他们，但他们仍可能攻击个人或部族，并产生巨大的伤害。祖先被视为旱灾、饥馑和地震的原因，也是疾病甚至死亡的原因。可能降临到一对非洲夫妇身上的最大不幸就是不能生育，原因常被归结为冒犯祖先而受的惩罚。

对祖先的巨大畏惧是非洲人意识的一个组成部分。这只是对祖先的精灵的畏惧，而不是对那些公认的，强行为人类制定社会、道德准则的神祇的恐惧，所以，人们宁愿遭到神的惩罚也不愿遭到祖先的惩罚。

由于对祖先的莫大关注，非洲人经常向他们的祖先献祭或奠酒。他们相信祖先控制着土地及其产物，因此，在享受土地的产物之前，必须先为祖先们上供。收获期间要献上大量的供品。为了在将来继续受祖先保护，羊群产了羊崽时也必须宰杀一些，把血洒在祖先面前。

非洲人认为祖先可以随时与活人交往。这种交往最平常的形式之一就是托梦。梦中的启示有时是清楚的，不必解释的，但有时是隐晦的，必须去请占卜者来帮助理解。

祖先们有时也通过一种更为直接的方式与活人交往。塔伦锡人（Tallensi）有一个关于青年布恩依（Pu–eng–yii）的故事。青年布恩依离开自己的家庭，为了挣到更多的钱而住到敌对的家庭中去。这样，他虽有效地脱离了家庭，但也惹怒了祖先。在追求财富的过程中，他遇上了车祸，一条腿受了重伤。他去问预言者发生车祸的原因。预言者告诉他是祖先迁怒于他并造成这场车祸。祖先们实际上是想杀死他，只是执行计划时失败了。预言者告诉布恩依，他必须向他的家庭和祖宗作出赔偿，并放弃他与其它家庭的联系。这个不幸的人由于害怕死亡，向祖先作了让步，回到了他的家庭，献上适当的祭品，作了充分的赔偿。①

①Ray，《非洲宗教》P. 149.

那些能和死去的人们取得联系的预言者们也想得到有关未来的知识。死者不仅知道眼前之事，也可预卜未来。因此，在诸如战斗这样的特殊事件之前，非洲人常要与祖先商量，并通过某种方法来预言事件的结果。在许多其它宗教中类似的行为也被大量地提到过。

献祭

非洲宗教为了抚慰神和祖先，为了在生活历程的各个阶段之间有适当的过渡，已创造出一系列的仪式。各种各样的献祭形式为非洲人和精灵世界的多种交往铺平了道路。

非洲宗教中最为平常的献祭形式或许就是为神和祖先作日常的奠酒了。作为认识神和祖先的一种表现，活着的人们倒点酒或洒些食物在地上。

在更为庄重的场合，用动物献祭。如狗、鸟、绵羊、山羊和牛等动物的血液被倒在地上，以抚慰众神并保证在某种艰难困苦的境遇中获得它们的支持。当一个部落准备打仗或遇到长期干旱、瘟疫流行时，就会用血献祭。一个从事危险狩猎活动的人可能会在打猎之前向众神中的一个献点儿祭品。约鲁巴人几世纪以来一直视奥根（Ogun）为铁神，而它现在又成了著名的汽车和卡车之神。因此干开车这一危险行当的驾驶员会向它献上一只狗，或把它的符号装饰在自己的车上。其它的铁器也要寻求它的护佑。如祭歌中所解释的那样：

奥根，这是埃布（Ebun）献上的
科拉（Kola）脑袋，
他骑着自行车，
用砍刀耕种，
用斧头砍树。
今年别对埃布发怒，

请保佑他吧，
从今年开始，
让他用到下一季。①

在非洲用动物献祭的许多场合，崇拜者和神、祖先共同分享祭品的肉。动物的血被倒在祭坛上或地上之后，就把它们的肉烤熟或煮熟，一部分肉放在祭坛上敬神，其余的就由带祭品来的人和他的家庭吃掉。活人和精灵就以这种方式进行了一次交往。人们一般都相信与神和祖先共同进餐就订下了某种契约。

过去，在极少的场合，以人献祭一直是非洲本地宗教的内容。但这方面一直被电影，被19世纪吃人肉和大堆人头骨的传说大大夸张了。尽管过去非洲人确实以人向他们的神献祭，但这种人祭是非常罕见的，只有在最严重的情况下才会发生。一个阿基柯依（Akiknyn）传说讲述了一次特大干旱的事。一个预言者说，只有将一个少女作为祭品，天才会下雨。这个姑娘被放在村子中心，她逐渐地沉入地下，当她沉到鼻子那么深时，天就开始下雨了。她的家庭为了继续降雨，就让她沉没直到看不见。为了救她，一个情郎尾随她进入大地。他最后会找到她并重新带她回到地面。②

人祭的最常见的形式发生在一个伟大的国王去世的时候。人们认为他在另一种生活中需要一些仆人。这时一些人要作为牺牲品到死人的世界去陪伴他们的领袖。人祭显然只在最为严峻的情况下才举行，而从不是为了与精灵世界进行交往，也从不吃祭品的肉。吃人行为似乎局限于极少数部落中。

放行礼

如在其它社会一样，非洲人要在生命历程的某些时刻用宗教仪式留下标记。通常是出生、成年、结婚和死亡。在那些世俗之

①Ray，《非洲宗教》P. 80。
②Feldmann，《非洲神话和传说》P. 278～280。

人与教徒没有明显差别的社会里，放行礼常按宗教习惯并由宗教人员进行的。

婴儿出生是非洲人的大喜事。孩子是精灵的最大恩赐。相反，无儿女则是最大惩罚。无儿女的妇女会尽力寻找这种遭遇的原因并缓解它。不过，并不是所有的婴儿出生都受欢迎的。如双胞胎被认为是异常的和不吉利的。有时候双胞胎被视为母亲不贞的结果。他们各有不同的父亲。有时会杀掉其中一个或全部杀掉。有时双胞胎和母亲都被迫远离部落。但在另外一些非洲人中，对双胞胎却持相反的态度。他们把双胞胎视为部落的极大幸运。

在许多非洲部落，如阿散蒂人（Ashanti）中间，婴儿出生的第一周不许命名，也不给它更多的照顾。由于婴儿死亡率很高，一个家庭如果去爱一个可能正在哄骗人们去爱它的鬼孩，当然是不聪明的。如果婴儿活过了第一周，它就被视为真正的人的孩子了，并可以慷慨地给它以关怀和享受了。这时才能给孩子命名。为了给孩子选择一个合适的名字，有时要经历长时间的占卜过程。也有的人依靠朗诵祖先的名字，直到孩子作出某种表示认识的动作姿态，这个祖先的名字就成了孩子终身不忘的命名。

命名仪式常常伴随着向月亮显示孩子的习惯。达荷美的古人（Gu）把他们的孩子对着月亮轻轻地向空中抛几次。南非的巴苏特人(Basuto)把孩子举向月亮并说："那是你父亲的姊妹"。①一些非洲人在出生时割去包皮，但大多数人是到成年才割。

非洲人在儿童时期接受符合他们特点的教育。当他们快到成年时。教育就更为深入细致。男孩和女孩分别有不同的专门课程。在这些小组里，他们要学会做一个成人并为放行礼作准备。男孩的放行礼可能包括用来考验他们勇气和智谋的鞭打、严厉的

①Parringer，《非洲传统宗教》P. 94

审问等。在仪式期间，他们学习部落的宗教、神话和道德。在某些部落，姑娘们会被关在一间催肥屋中，鼓励她们吃大量的食物，以便长得更丰满，成为更有吸引力的新娘。小伙子和姑娘们都接受了专门的性行为训练。这些成人仪式和教育以部落不同，会进行几天以至几年，然而由于一些政府的反对和部落生存力的衰落，这些仪式的时间和严厉程度近些年来都已下降。

男孩的成年礼常在割包皮的仪式中达到高潮。似乎没有人知道非洲人是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开创这种仪式的，但却广泛地流行着。它可能象弗洛依德猜测的那样，部落中的年长男性最终控制着年轻人。由于割包皮不用任何麻醉，所以通常是作为勇气的考验。加入成年人的社会都必须接受这种手术而不畏缩和哭喊。在一些非洲部落，这种手术是由一个带着面具的、扮演部落祖先的男子施行的。

在一些部落中，女性也要施行类似手术，但反对情绪正在增长。这种手术有时是割去阴蒂，而有时是割去阴唇。和男性割包皮一样，手术的原因不很清楚。

在通过成年礼和相应的教育之后，少年就成为成年人了，同时也能分享成年人的特权，分担成年人的责任了。这些刚成年的人首要之事便是结婚。非洲部落的婚礼很少有宗教意味，而更多地表现了家庭成员间的世俗联系。青年妇女结婚时，处女受到高度赞赏。婚后的贞洁也得到部落习俗和惯例的充分鼓励。人们常可发现非洲社会的多配偶制，特别是一夫多妻。一个丈夫通常不许同处于怀孕期和哺乳期的妻子性交，但由于这段时间可能长达两年之久或更长，所以一个丈夫有几个住在不同屋子里的妻子被认为是聪明的。也有罕见的一妻多夫的例子，一个女人同是几个兄弟的妻子。

非洲宗教和许多其它社会一样，围绕着死亡举行大量的仪式。这些死亡仪式的目的是为了让新死去的灵魂尽可能地舒适，以

防它们回到现世并伤害活着的人们。在埋葬死人期间和埋葬之后，要采取许多措施防止它们回到自己的村庄、住所和家庭中来。妇女们惧怕她们丈夫的灵魂会回来并使她们丧失生育功能。

由于非洲大部分地区的温热气候，死人必须尽快地埋葬。在极少数情况下，杰出人物，如国王的尸体会被涂上香料或做成木乃伊。也有少数让鬣狗吃掉尸体的例子，但埋葬是最普通的处理方法。和死人一起下葬的有钱、饰物、工具和武器，以使他们在另一个世界尽可能愉快地生活。如前所述，一个著名的国王可能要由一些以前服侍过他的仆人陪葬。一些非洲部落相信，没有“正常发生”的疾病、灾难和死亡。这些事情一定是由于巫术或某种恶作剧而产生的。过去，他们也认为死者有时会认出使他们死亡的凶手。尸体常会指出对他们的死亡负有责任的房屋或个人。有时，当尸体路过一个罪人时，会从背他的人身上掉下来。一个受到这种指控的人必须采取某些方式来证明自己的清白。

非洲宗教一般没有一个伴随着死后审判和惩罚的来世系统。死人只是到了精灵世界，但继续关心并影响活人的生活。不过加纳的洛达卡人（Lodagaa）的信仰在这个问题上是个例外。按他们的信仰，死人是在祖先的王国里进行一次长途旅行。这个王国边上有条河，死者要在河边等待一个收费的摆渡者。如果死者生前为人良善，渡河就很容易。如果这人恶贯满盈，他或她就只能游过河去，并要游三年。欠帐的死人必须在河边等到债权人死后来到时清算债务。死者一旦到达了死人的王国后，就要受到进一步的测试和严峻的考验。在这种考验中，生前的行为占据很大的部分。那些被判有罪而遭痛苦的人问伟大的神：

“你为何让我遭受痛苦？”……神答道：“因你生前的罪孽”。他们问：“谁创造了我们”？神说：“是我。”又问：“既是你创造了我们，那么我们产生时认识罪恶呢还是

你赋予我们罪恶？”神回答：“是我赋予你们罪恶。”人又追问：“你知道那是罪恶，为什么还要赋予我们？”神回答说：“住嘴！让我想想怎么回答。”①

宗教领袖

由于许多非洲土著宗教是建立在仪式基础之上的，这些仪式通常是由个人而不是在祭司的帮助下进行的。如向祖先奠酒。因此并不象那些依靠复杂的神学和仪式的宗教那样需要职业宗教人员。不过非洲宗教在某些时间和场合的确需要一个领袖人物。

非洲宗教一般不需要祭司。然而在西非的某些部落中仍保持着他们的神庙和祭坛。神庙的存在实际上就要求有祭司进行维护、管理。所以这些地方就有祭司，偶尔还有女祭司。祭司在侍奉神之前，要经过长期培训，要学会与他们的宗教有关的仪式、神话、舞蹈和禁忌。

非洲最普遍的职业宗教人员之一就是所谓的巫医。由于“巫医”（Witch doctor）这个词有阴性的涵义，所以这个名字最好叫做“有魔力的医生”。如前所述，非洲人的世界观没有“自然”、死亡和疾病的观念。这些灾难总有某种精灵在作怪。遭到灾难打击的人要末中了某人的符咒，要末惹怒了祖先或某个神。巫医的任务就是查明疾病的原因并指明治疗方法。巫医运用预言的魔力来查明这种原因的性质以及谁该对此负责。作了这一切之后，巫医就有责任用巫术和草药驱除魔法并消除病因。在住进一幢房子之前，主人常请巫医去驱除房中的妖魔和病因。

在乌干达的阿齐利人（Acholi）中，使人生病的邪恶精灵叫做“约克”（jok）。巫医被称为阿吉瓦卡（Ajwaka）。阿吉瓦卡来到病人面前，企图以乐曲和歌声把进入病人身体的约克赶出

①Pay，《非洲宗教》P. 146。

来。这些干完之后，阿吉瓦卡就同约克对话："你为什么要来？你要做什么？你叫什么名字？"阿吉瓦卡最终会将约克撵出病人体外，关在一个葫芦中埋在地下。①

这种有魔力的医生显然部分是职业宗教人员，部分是草药医生，部分是心理学家。这种医生的技术受到不相信命运的非洲人的高度评价，有时还将它引进现代化的医院中。如果一个青年人决心终身从事医术，为了学会那么多的技术和神秘意义，他必须跟随一个确认的巫医学许多年。

在许多非洲部落中，与巫医联系密切的就是占卜者。利用巫术来确定当前灾难的原因、过去的秘密、和即将发生的事情都是占卜者的任务。他也能查出妖魔和术士。在一些非洲部落中，占卜者主要是一个查询灾难原因的人，而在另一些部落，占卜的功能更为重要。

赞比亚西北部的恩登布人（Ndembu）中，要选择一个身上附有一种精灵的人来当占卜者。这种精灵叫凯恩(Kayong'u）。它能找到那些将成为占卜者的人。人们认为它先让那些候选人生病。神就是这样向人们表示它的想法，一个被选中的人要通过复杂的入门仪式和长时间的培训。

非洲占卜家们所用的方法是各不相同的。一般都是靠扔硬果壳来形成一个图案，然后从解释图案中找到所需的答案。约鲁巴人的占卜者把16个棕榈果撒成一个图案。这样可以产生256个不同的图案。每个图案都有相应的诗句，每一段诗中都包含一些启示。从一开始，占卜者就应能记起每个图案的至少四句诗文。运用这种方法，一个人要成为占卜者，至少要背诵1024句诗。一个有经验的占卜者知道得更多。撒出图案和吟诵诗句之后，寻求预言的人就从中选出他或她认为最有意义的诗句作为答

①Noel Q. ring，《非洲宗教》，P. 30。

案。①得到预言的其它方法包括掷骰子和注视一碗水。许多非洲人以严峻的考验来断定嫌疑者是有罪的还是清白的。被考验的人要喝下一种有毒物质，如他不死，他的清白就得到了证明。现代已改用家禽来作替身，家禽毒死后，依靠它倒下的方式来判断有罪还是无罪。

非洲各地时常发现的另一种职业宗教人员就是先知。象圣经中的先知那样，这种人被视为替神说话的人。当发生政治动乱或面临宗教危机时，有神力的领袖就会站出来向人民宣告神的旨意。19世纪末，一些先知领导非洲人抵抗阿拉伯奴隶贸易和欧洲殖民企图。其中一个名叫恩古登（Ngundeng）的男子，他出现于苏丹南部的努埃尔人（Nuer）中，以天神邓古尔（Deng kur）的名义说话。这些先知在非洲的权威地位都是由于他们的个性以及启示的力量而获得的。因此他们都没有继承人。

在非洲，宗教身份最为长久的人要算首领（Chief-King）了。由于一些非洲部落没有最高统治者，出于对那些有酋长和女酋长的部落的敬畏和尊崇，让他们来领导自己的部落。这些首领被看成是部落同祖先世界的联系者，被尊为部落生存的象征。由于这个原因，他们被当成许多禁忌的对象。在某些部落，把他们看成神圣的人，普通人甚至不能旁观他们的脸。在另一些部落，认为吃了为首领准备的食物会导致死亡。还有一些人，如巴图人（Bantus），把他们的统治者当成神的化身。

由于统治者代表着部落，他们的身体必须一直保持健康。一个病弱的统治者意味着一片病弱的土地。因此，统治者的疾病必须尽快治疗。一些部落要求病弱或开始衰老的统治者自杀。南非的洛维杜人（Lovedu）的女酋长总是服毒身亡，以免用其它方式自杀。在另一些地区或其它时代，有一些故事表明，人们感

①Ray，《非洲宗教》. P. 106～108。

到亲手杀掉一个上了年纪的、虚弱的酋长是必要的。在一些地区，会选择一个酋长的替身，让他统治几天正式处死，以便留下真酋长的性命。

最高统治者一旦死去，在一个成功者被选上并登上王位之前，往往秘不发丧。人们认为，死去的酋长完全成了一个神，到祖先的国土上去了。

非洲宗教的未来

非洲的本地宗教今天正处于巨大的压力之下。这种压力不仅来自伊斯兰教和基督教的广泛传播，也来自使村庄生活、习俗衰落的都市化和工业化。不过这些宗教仍有活力，有一些非洲人宁愿要祖先的生活方式而不要现代生活方式。

起源于印度的宗教

对于现代的研究宗教的学生来说，没有什么宗教能像起源于印度的宗教那样令人神魂颠倒的了。印度教、耆那教、佛教和锡克教中所发现的宗教教导和经验是如此的深刻而丰富，的确令人敬畏。薄伽梵歌(Bhagavada Gita)的美妙，吠檀多(Vedanta)的深奥，禅宗(Zen Buddhism)的朴实玄妙，以及耆那教的“不害”(ahimsa)观念，从没像今天那样受到西方学生的赏识。理解这些宗教的文化背景、历史和教义对于想了解现代亚洲的人来说是必要的。

第四章　印　度　教

如人脱掉旧服，
另换一件新衣，
灵魂也抛弃故体，
另入一个新躯。

它刀砍不断，
火焚不灭，
水淹不湿，
风吹不干。

——《薄伽梵歌》Ⅱ．22，23

世界上所有宗教中，最古老而又最复杂的或许就是印度教了。印度教的某些主题和形式的开端可追溯至公元前第三千年。而目前还活动着的大部分宗教差不多都起源于前16世纪左右。人们可能会发现，印度教中已经孕育着或者已经产生了几乎任何的宗教形式或类型。它可能是最宽容的宗教，从最原始的万物有论到最为高级、复杂的哲学体系都可以被它所包容。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印度教以这种宏大的宽容态度承认了几百万个大大小小的神，它们的寺庙以及祭司。因此，对印度教来说，可能的宗教观点实际上是无限的。

印度教也被看成是三种其它宗教的源泉。在公元前16世纪的两次改革运动中，耆那教和佛教就从印度教中分化出来了，并向传统的印度宗教观念展开挑战。有一段时间，这两种改革运动甚至取代了印度教。然而在几个世纪之内，印度教不断吸取了它们的特色，又重新成为印度的主要宗教。目前，耆那教是印度的少数派宗教，而佛教虽在亚洲其它国家有巨大影响，但在印度几乎没有追随者。15世纪，穆斯林侵入印度，锡克教作为伊斯兰教和印度教的混合物而诞生了。不过它从来就是一个少数派宗教。印度教通过吸收和采纳它们的不同特性，压倒了它们的挑战，成为印度思想的主流。

与大部分主要的世界性宗教不同的是：印度教没有一个确定的创始人。尽管在它的历史上有许多伟大的导师和领袖，但没一个人的教导能成为后世印度思想的源泉。

“Hindu”这个词来源于印度河的梵文名字“Sindhu”。尽管“Hindu”这个名称可以涉及许多不同的宗教信仰及行为，但一般都用来指称印度人的宗教。从某种意义上说，要成为一个印度人就要作印度教徒，如不是一个印度教徒也就不是一个真正的印度人。虽然在印度教历史上有许多人皈依它，但它从来也不是佛教、伊斯兰教和基督教那样的积极传道的宗教。

印度教的起源

前雅利安时期的印度

印度教的历史发端于前第二千年的雅利安征服者的迁徙浪潮。这些征服者带来的宗教和本地人的宗教相混合，就是在这种文化基础上产生了古典印度教。

在我们提到雅利安人的宗教之前，必须先介绍前雅利安时期的印度本地人。对这些人，我们确实知之甚少。19世纪20年代

之前，提到他们的唯一资料就是早期印度教的“吠陀”文学作品。但这是雅利安人的宗教文学，对印度土著及他们的宗教主要是否定的，并把他们描写为未开化的野蛮人。到20年代，在印度河流域进行的考古发掘至少发现了两个被埋没的前雅利安时期的城市。与吠陀书的描述相反，发掘表明，早在公元前2500年，印度河流域就有一个高度发达的文明。这些城市有妥善安排的、带有排水系统的街道。与周围的社会相比，它们是更为发达的农耕社会，他们有一种书写文字，遗憾的是至今无法破译。不然，就能提供有关这些人生活和宗教的仍然隐藏着的大量信息。

我们对前雅利安时期的宗教的知识来自考古学家们发现的大量雕像、护身符。这些雕像产生了一直被解释为生育之神和女神的形象。这些莲花座上的坐像后来被瑜伽和其它沉思派所接受。由此可以推测，前雅利安时期的人们决不是野蛮人，而是高度文明的城市居民。后来的印度教在早期就吸收了他们的一些神和宗教行为。

雅利安人的到来

对现代学生来说，雅利安（Aryan）这个词具有一系列20世纪纳粹运动赋予它的含义。希特勒企图把他自己的种族描述为最优秀的人种，把高个、金发、蓝眼的人称为“雅利安人种”。纳粹认为那些人是在历史上给世界带来力量和文明的优越人种。其它“人种”，如闪米特犹太人（Semitie Jews）和黑人，是明显次于雅利安人的。当然，这是没有人类学和历史的根据的。真正的雅利安人不是一个人种，或许并不具有纳粹所描述的那些生理特性。

“雅利安”（Aryan）这个词是一个梵文词，意即“杰出的人”；这个词被用于那些前第二千年从波斯地区迁至印度河流域的移民团体。（那些没有迁居印度的雅利安人的亲属们成了波斯

帝国的创始人，于公元前16～14世纪统治着中东。现代波斯人把自己的国家称为“伊朗”，这就是雅利安人的土地。

在公元前1750～1200年这段时间中，雅利安人的迁移浪潮冲击着印度河流域。可以推测，这个地区高度文明的城市文化已经衰落，因为他们很容易地被征服并吸收了雅利安人的文化。早期雅利安人的情况我们几乎一无所知。吠陀文学作品中的散乱资料表明，他们基本上是随着羊群到处流浪的游牧民族。他们显然没有永久性的基地或城市。这时的雅利安人通过部落血缘关系组织起来，由名为拉吉斯（rajahs）的首领领导。雅利安人讲一种印-欧语系的语言，这种语言构成了梵文的基础，与欧洲语言有许多共同之处。直到前 16 世纪，他们才开始定居于印度河流域的城市中。这时，一些领袖才开始聚集起来，建立他们的小王国。

根据早期资料，雅利安人产生了三个基本等级。最高等级是为他们的神服务的祭司，称为婆罗门（Brahmana）。接近最高等级的是首领和他的武士们，称为刹帝利（Kshatriyas）。平民和商人被看成是隶属于两个上等阶层的，称为吠舍(Vaisyas)。第四等级是被征服的本地人，称为首陀罗（Shudras）。首陀罗不被当作社会的正式成员，一般都是雅利安人的奴隶或仆人。这种划分在印度社会持续了好几个世纪，又被再分为复杂的等级，这就构成了所谓种姓制度的基础。

雅利安宗教

有关雅利安人的宗教的基本知识来自吠陀书，但它主要是在雅利安人定居印度之后的一段时间内，并已经与当地居民及宗教混合之后创作的。因此，吠陀书中哪些是真正的雅利安人的东西，哪些是前雅利安时期的东西，是难以分清的。然而，对雅利安宗教的一些基本推测是可以成立的。

雅利安入侵者带来了一种与其它印欧语系国家类似的多神

教，这一点似乎是确切的。有许多人试图把雅利安人的神与希腊-罗马万神殿中的神相提并论。① 雅利安人崇拜的神好象是各种自然力量，如风暴、太阳、月亮和肥沃土壤的人格化。

雅利安人对神的主要崇拜方式就是献祭。由于雅利安人在占领印度初期还是原始的游牧民族，所以并没有为他们的神建造寺庙，但仍向建立在露天的祭坛献上供品，这种供品通常是动物，但也有黄油之类的奶制品，也把牛奶倒在地上向神祭奠。另一种常用于祭奠神的液体就是神圣的苏摩草（Soma）的汁液。现代已不能对苏摩草作出确切的鉴别了。② 古书中把它说成是因陀罗（Indra）神送到地上的一种神圣植物。据人们描绘，它的汁液美味可口，足以令那些与神分享这种汁液的崇拜者精神鼓舞。现代印度人所说的苏摩汁并不是美味可口和令人鼓舞的，反而让人喝后感到恶心。也有人认为最初的苏摩可能是某种蘑菇或其它能产生幻觉的植物。③

一切宗教曾进行过的最昂贵和最复杂的祭祀就是产生于雅利安人中间的"马祭"。由于昂贵和难以置信的细致、复杂，雅利安统治者对马祭进行限制。这是一种被想象为在补赎巨大的罪孽或者赋予举行者以巨大宗教力量方面有非凡效果的献祭。马祭对那些希望扩张领土的统治者也是有帮助的，这是它对印度统治者的主要吸引力。被选作牺牲品的一匹小公马被放出去，任它在荒野游荡一年。仆从必须紧跟这匹马，去它愿去的任何地方。如果马跑到了不属统治者管辖的地方，这个统治者就有权把那块地方归入自己的领地。一年之后，马被赶回来。那时已向神献上了大

①最普通的证明就是印度的伐楼拿（Varuna）与乌拉诺斯（Uranus）、特尤斯·皮塔（Dyaus Pitar）与希腊的宙斯和罗马的朱庇特的相同之处。

②苏摩草常与古代波斯宗教所用的霍蔓草混在一起，但现代学习宗教的学生也不易识别它。

③Aldous Huxley 在他的《勇敢的新世界》一书中把产生快乐的药物命名为未来的苏摩是值得注意的。

量的动物，包括从蜜蜂到大象等所有种类的动物，有时多达600只。接着这匹神圣的马被勒死，统治者的妻子们也参加这马尸的盛大典礼。最后，马被正规地宰割，并由统治者和他的家人吃掉。据传说，如果一个人一生中能举行一百次马祭的话，他就会成为众神和全宇宙的主人。不幸的是所有追求这个目标的人要经历一百年的时间并花费难以置信的财富。因此，当然没有一个统治者能实现如此壮举。最后一次马祭是在18世纪时由一个印度统治者举行的。

吠陀时代

吠陀

印度教的基本经典就是吠陀书。这些书是印度宇宙观的源泉。所有后来的资料都要回头参考这些书，都被视为它们的注释。吠陀书的发展是由于雅利安人来到并定居于印度，由于他们的宗教和本地宗教之间的混合。吠陀书的确切写作年代是有争议的。一些学者相信最早的吠陀赞歌可能在公元前2000年之前，也就是在雅利安人进入印度之前就逐渐产生了。直到公元6世纪仍在不断发展。另一些学者主张吠陀书的大部分产生于前1500～400年，如同其它古代的宗教文化一样，这些书产生与发展的确切时间是无从得知的。毫无疑问，它们被编辑成书之前，一定首先经过许多代人的口头创作和传播。在这许多世纪的过程中，创作和完成之间的差别已经消失了。

有四部吠陀书，其中第一位的和最重要的是《梨俱吠陀》（Rig Veda）。（“吠陀”这个词的基本含义是“形象的知识。”）它搜集了1000多首对雅利安众神的赞歌和各种其它材料。它包括了有关这些神的主要的神话。其它几种吠陀书则由已被

包含在《梨俱吠陀》中的一些材料所组成。

第二部吠陀书是《夜柔吠陀》（Yajur Veda）（“祭祀的知识”）。它搜集了向神献祭时吟诵的诗歌。第三部是《娑摩吠陀》（Sama Veda）（“歌颂的知识”），搜集了祭司在献祭时唱的歌。第四部是重要性仅次于《梨俱吠陀》的《阿闼婆吠陀》（Atharva Veda）（“贤明的阿闼婆传授的知识”）它包括家庭和普通人向神祈祷的仪式，驱邪的符咒和咒语。

每一部吠陀① 书都由四个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是对神的赞歌（mantras，梵语，意为吠陀赞歌——译者注）。与许多古代宗教一样，由于赞歌、宗教诗反映了那个没有文字的帮助，一代又一代地描述神、回忆神、歌颂神以及最后离开神的时代，因此被看作整个宗教文化中最为古老的部分。第二部分是指导崇拜者如何正确进行祭祀等活动的内容（Brahmans，梵语，意为严肃正确的礼拜。有关这种礼拜的书也称之为梵书。——译者注）。人们认为梵书比颂歌要晚些。每部吠陀的第三部分是所谓森林书（Aranyakas），内容是有关隐士们的宗教事务。第四部分称为奥义书（Upanishads），由一些哲学文献构成。颂歌和梵书是吠陀书中最古老的文献，而森林书和奥义书是后来加上的。吠陀书的最后形式用吠陀文字写成，这种文字是早期梵文的前身。

吠陀书中有各种雅利安人和前雅利安时期的神的故事和基本描述。颂歌中最受注意的神是因陀罗（Indra）。它是雷电、云雨之神，是天堂的统治者。因为它战胜了罪恶的化身弗栗多（Vitra），成为最重要的神。梨俱吠陀中有250多首颂歌是赞美它的。其中一首是这样的：

“噢，因陀罗，古时的贤哲具有你的力量，一个似火住在地上，一个如日住在天上，象两面旗帜一样合而为一。

①吠陀一词有两种用法，一般只指对雅利安神的古代颂歌集。另一种意义是指包括颂歌和后来加上的梵书、森林书和奥义书的总合。本书中用的是后一种含义。

因陀罗握住了地球，固定并发展它。因陀罗受到魔鬼的威胁，他用闪电杀死了魔鬼，用闪电袭击乌云，使它化为水从天而降。他杀死了蛇妖阿里（Ahi），他在飞行中撕裂了罗睺那（Rau hina），击杀了毗牙刹（Vyamsa）。他相信自己的勇猛，在漫步中用闪电击毁了达娑（Dasas）的城堡。噢，闪电之神、智慧之神，把你的武器投向我们的敌人达西乌（Dasyus），并增强雅利安人的力量和荣耀。

我们备好苏摩酒供奉他，伟大功绩的创造者、公牛，惟他配喝苏摩酒。英雄呵，他把不向他献祭的人的财产给那些向他献祭的人。

因陀罗消灭了苏斯那（Susna），毗普罗（Pipru），苦雅伐（Kuyava）和弗栗多（Vitra）四个妖魔之后，又把娑巴拉（Sambara）的城堡夷为平地。米栗多（Mitra）、伐楼拿（Varuna）、阿地提（Aditi）、巴西弗（Prthivi）和达乌（Dau）都承认了我们的祈祷。①

吠陀文学中也提到了许多其它的雅利安神。火神阿耆尼（Agni），有两百多首颂歌提到了它。它主要是祭司们的神和众神的祭司，它带领众神参加适当的祭祀。作为火神，它把烤熟的祭品带给众神。伐楼拿在颂歌中占有一席之地，是宇宙秩序的维护者，是饶恕罪孽之神：

噢，整个世界的领袖，伐楼拿，众英雄的君王，我们住在你幸福的住所。阿地提的儿子们，从不受敌人的伤害，饶恕我们的罪孽，使我们成为你们的朋友。②

吠陀书也简短地提到了毗湿奴（Vishnu）。在创作吠陀书的年代，它还不是一个重要的神。它是后来才逐渐重要起来的。在后来的印度教中逐渐起作用和著名的神中，还有一个叫楼陀罗

① 《梨俱吠陀》1：103。

② 《梨俱吠陀》2：28。

(Rudra)，后来以湿婆（Siva）著称，是死亡和毁灭之神。后来，湿婆、毗湿奴和大梵天，成为印度教三个最大的神。吠陀书中受较大注意的死神是夜摩（Yama），他是第一个死去的人，结果成了死神。

> "噢，祭祀者，我们祖先所供奉的荣耀之王，毗伐士伐（Vivasvan）的儿子，夜摩，所有的人都伸手向他，他带领每个善终之人毫无痛苦地达到各自的归宿。
>
> 夜摩呵，至先者，他了解我们的长处或过失，他不错怪任何人。无论祖先走哪条路，所有的后来人都将走哪条路。①

除了颂歌中提到的雅利安众神之外，吠陀书还包含取自早期印度生活的传说和神话，其中最有趣的是摩奴（Manu）的故事。

> 他们和平时一样提水给摩奴洗手，正洗时，一条鱼落入摩奴掌中。
>
> 鱼对他说："养着我，我将会救你"。"你会从什么灾难中救我？""一场洪水将淹没所有的被造物，而我能从洪水中救你。""我如何喂养你呢？"
>
> "鱼会吃鱼，只要我还那么小，毁灭就等待着我们。你把我放在一个坛子里，等我长大后，再挖个池塘养着我，等我再大时就把我放到大海中，有危险时我就会出现。"
>
> 它很快长成一条最大的鱼（Jhasa），它说："洪水将在某年到来，按我的吩咐造条船，洪水泛滥时就躲进船中，我就会从洪水中救你出去。"
>
> 摩奴按鱼的吩咐喂养它，然后把它放入大海。在鱼向他指明的那年，他造了条船。洪水泛滥时，他上了船。这条鱼

① 《梨俱吠陀》10：14。

游过来，他在船上系了一根绳子，另一头拴在鱼的角上，鱼很快就拉着船到达了喜马拉雅山。

鱼说："我已经救了你，把船拴在树上，你在山上时，别离开水边，要跟着水位下降而下降。"他就这样逐渐地下降，喜马拉雅山的斜坡就称为"摩奴的下降"。洪水冲走了一切生物，只有摩奴一个人活着。

为了有一个后代，他开始崇拜并苦行。他煮肉作祭品，他把黄油、奶油化入水中，凝结为祭品。一年之后，他用这些祭品创造了一个女人。她湿淋淋地站起来，脚下有一滩溶化的黄油。

为了有一个后代，他继续崇拜并和她一道献祭。通过她，这个种族就繁衍起来，这就是摩奴族。他通过这个女人所要求的无论什么恩赐都全部得到了。①

奥义书

前面说过，每部吠陀书的第四部分称为奥义书，②从中可以发现成为晚期印度哲学基础的古老哲学命题。虽然最初可能有更多的论文，但现在只存留下约200篇。它们的长度为1～50多页不等。其中有14篇称为原理奥义书。学者们的研究表明，最古老的奥义书可能产生于公元前9世纪，最晚的产生于公元6世纪。

有些学者主张奥义书是吠陀书不可缺少的部分，是对有关早期颂歌和仪式内容的必要注解。他们倾向于把奥义书看成吠陀书其它部分内容的哲学表述。

其他学者不同意这种观点，指出奥义书和吠陀书的其它内容

---

①娑闼波答·婆罗门，1:8。

②"奥义"这个词的基本含义是"近坐"，表示书中的内容是师生坐在一起所传授并讨论的吠陀书中的哲学含义。

基本上是不协调的。吠陀书中的颂歌、赞美诗、传说和仪式是十足多神教的，是为了指导人们正确地崇拜数量极多的神，而奥义书却是建立在一元论的假设基础之上。奥义书假定只有一个实在的、非人格的神存在，称为“梵”（Brahman）。其它一切存在物都只是梵的表现形式，除梵之外的一切都是假相（maya）。奥义书和吠陀书的其它内容之间不仅有根本的差别，而且奥义书似乎是为反对其它内容中的祭祀崇拜形式而写的。吠陀书的大部分内容都是教导人们正确的崇拜方式就是向雅利安诸神献祭，而奥义书却强调沉思冥想的崇拜方式。它们指出，人的现实问题是对自己的境遇的无知（avidya），只有当人们意识到这种无知后，才能得到解救他们的真理。指出奥义书和吠陀其它部分内容之间的本质差别的学者们相信，奥义书可能有完全不同的起源，只是后来才被加到吠陀书中的。尽管奥义书对晚期印度哲学有惊人的影响，但它们从来没在普通百姓中流行过。这种说法是合理的。奥义书讨论的问题非常复杂和艰深，它要求人们接受一种很费解的世界观。虽然吠陀书适用于大部分人对自己的神的崇拜，但奥义书却只在少数印度知识分子中流传。

我们已经说过，奥义书的基本假设是宇宙只有一个真实的实在；这个实在就是“梵”。梵是永恒不朽的、无限的、不可知的、无性别的，①它没有过去、现在和未来，是完全非人格的。

> “诚然，太初，此世界唯大梵也，为‘太一’，为‘无极者’。东无极，北无极，……各方，皆无极也。……不可知之超极‘自我’也，不可量，无有生，不可理推，不可思议，以无极（太空）为自我。”②

生活于世界上的生物实际上只是梵的表现。它们是构成梵的、

①“梵”这个词是中性的，它的基本含义为“持续增长”。

②弥勒奥义 Ⅵ．17。

巨大的灵魂汪洋中的一部分。因此一切现象都是由于对实在的真实属性的无知而产生的假相。除梵之外，个人的独立存在——他生活于其中的世界，他所见、所闻、所触和所感受到的一切——完全是一个假相，一场梦。

> “摩耶主（Mayin，指幻象制造者——译者注）安排了整个世界，除梵之外的一切都受制于假相，人们现在应该懂得自然就是假相，而伟大的主宰就是摩耶主”。①

人类受到假相和无知的束缚，并把假相当真，不能通过梵来认识它们的真实身分。“崇拜无知的人便堕入黑暗。”②执迷不悟之人要受永堕生死轮回（Samsara）的羯摩（Karma，意为因果报应——译者注）。只有真正认识了生命是假相之后，才能摆脱轮回，得到永生。“人只有通过认识神才能免除一切束缚。”③意识到了生命假相的真实含义，人就可摆脱一切束缚而与梵合一。这是很艰难的，只有大量地学习才能实现。“起来，醒醒，到圣哲那儿去学习。智者说，此路如刀刃，狭窄无比，难走难行。”④

人们在奥义书中发现了类似于犹太教法典的材料。以各种传说和故事来隐喻书中的哲学道理。它们经常采取师生讨论的形式，而且显然集中了几个世纪以来的运用方法。唱赞奥义书（Chandoya Upanishad）中记载了一段父子之间的谈话。父亲以这种方式教育儿子。

> “置此盐于水中，明晨再来见我”！
>
> 儿照办。
>
> 次日父对儿说：“取昨夜置水中之盐来”。
>
> 儿探之于水中而不得，盐已溶于水。

①、③白净识者奥义 4，9～10，6。
②、④伊娑奥义 9。

"你饮这边之水！——味如何？"
"咸！"
"饮中间之水！——味如何？"
"咸！"
"饮那边之水！——味如何？"
"咸！"
"倒去这些水，然后来见我。"
儿照办，但终不见原先之盐。
父说："儿呵，你确实没见到'存在'，
但它同样确实地存在。
"它是最纯之本质，宇宙之本性。它是'真'，是'自我'，也是你！"
"妙！愿父亲进一步教我！"
"儿呵，可以！"①

摩奴法典

古典时期的另一部印度传统文学作品是道德的《摩奴法典》。这部法典约写于前300～公元300年间，其价值不在于其中大量的宗教和哲学教导，而在于它所揭示的那个时期的印度生活。研究者们在这部书中发现了道德和社会的准则。这些准则是作为印度古典历史时期的理想而提出的，是吠陀书中的宗教、哲学教导在印度社会生活中的体现。此外，人们还可从中发现许多能表现印度教特征的、社会、宗教传统的根源。

摩奴法典的基础之一就是种姓制度，这种制度渊源于雅利安社会早期的分裂。摩奴法典把这种分裂视为神定的。

"为了繁衍人类，他（指大梵天——译者注）从自己的

①唱赞奥义书 Ⅵ．13。

口、臂、腿、足创造了婆罗门、刹帝利、吠舍和首陀罗。”①前三个种姓为“再生族”，而第四个种姓，首陀罗，为“一生族”。这表明高等种姓的成员至少已经历了一次生命，而最低贱的种姓成员只是开始他们的生死轮回。每个种姓都有某种特殊的义务和权力，并且必须遵守它们。

“他命婆罗门学习和传授吠陀，执行祭祀，主持他人的献祭，并授以收受之权。

他将保护人民，行布施，祭祀、诵读圣典，摒绝欲乐，规定为刹帝利的义务。

照料家畜，布施，祭祀，学习经典，经商放贷，耕田，为给予吠舍的职司。

但无上尊主对首陀罗只规定了一种义务，即服役于上述种姓而不忽视其功绩。”②

显然，人的生命应从首陀罗开始，自愿而恭顺地服务，然后通过种姓体系一生又一生地、逐渐地上升到婆罗门阶层。因此，甚至在初级阶段，印度社会就分成了固定的阶级，只有以再生的方式，阶级之间才能互相流动。

摩奴法典也论述了再生的状况：

“人主要是由于来自身体方面的罪行而在死后转生为非动物；特别因言论上的错误而变成鸟兽的形相；尤其因思想上的错误而转生为最低贱的种姓。

如果一个人只行善事，会转生为神；如果既行善也行恶，会转生为人；如果只行恶事，会转生为一只鸟或一个动物。言论错误的结果是丧失知识；而思想错误的结果是丧失至高的命运；肉体错误的结果是丧失人生。所以一个人应从

①摩奴法典　1卷31节。

②摩奴法典，1：88～91。

各方面防范这三种错误。对言论错误的惩罚是不许出声；对思想错误的惩罚是禁食；对行为错误的惩罚是调息。”①

摩奴法典的另一种主要教导就是人生要达到某种成就，必须经过一系列的阶段。典型的印度绅士的第一阶段是作学生，研究吠陀和老师的传授。第二阶段是当一家之长，同一个同种姓的姑娘结婚。摩奴法典描述的理想婚姻，男人要比女人大许多。“当一个男人达到成家阶段时，如果他有30岁，他就应娶一个他喜欢的12岁的姑娘。一个24岁的男子可娶一个8岁的姑娘。”②家长与赡养人的作用是很重要。家长是社会的基石。当一个人已经完成家长的重任并衰老之后，他应该到森林中去隐居几年，沉思冥想并向神献祭。当隐居生活结束后，这个印度绅士应作一个流浪乞丐。这四个阶段只是再生族（三个高等种姓）的典型，而首陀罗的全部作用就是为这三个高等种姓服务终身。

这四个阶段也只是对这个社会的男子而言，妇女应在家庭中首要男性的管理和保护下呆在家中。

“小姑娘，青年妇女，老年妇女，虽在自己家里，决不应随己意处理事情。

“妇女少年时应从父；青年时从夫；夫死从子；无子从丈夫的近亲族，没有这些近亲族，从国王，妇女始终不应该随意自主。

“妇女决不要寻求脱离父亲，丈夫和儿子；因为脱离他们，她要使两家都被人轻视。”③

“因欲生子而与丈夫结合，幸福完备，值得尊敬，为家庭带来光荣的妇女，简直是一位幸运女神；其间没有任何区别。”④

---

①摩奴法典，12：9。
②同上，9：94。
③同上，5：147～149
④同上，9：26。

摩奴法典主要是那时期道德伦理的理想描述。它包括对杀人、偷盗，不道德的性行为的禁律。那时的道德目标可概括为下列十个特征：愉快、忍耐、控制灵魂、不偷盗、纯洁、控制感官、智慧、知识、真诚、不焦不燥。①

值得注意的是，在早期，印度社会就为养牛而提供了一笔奖金，并对屠杀牛的人加以惩处。“吠舍在接受束圣纽仪式并娶与自己同种姓的妻子后，应始终勤勉从事自己的商业，并养牛。”②最大的罪孽就是“杀牛”。③那些已犯下此罪的人的赎罪办法是：“在牛群中生活一年以控制灵魂，研究圣典……”④

摩奴法典也可帮助我们理解印度神学的时间观。这种时间实际上是无限的。

> “10人瞬间构成1迦什陀（Kashta）；30迦什陀构成1迦罗（Kala）；30迦罗构成1牟睺多(Muhurta)；同样数目的牟睺多构成一昼夜。
>
> “太阳为诸神和人区分昼夜；夜供物类睡眠，昼供劳作。
>
> “人间一月相当于祖灵（是人类伟大的祖先，住在月球上——译者注）的一昼夜，月分为两个半月，晦冥的半月是祖灵从事活动的昼，晴明的半月是他们用以睡眠的夜。
>
> “人间一年是诸神的一日一夜；其区分如下：日相应于太阳南去，夜相应于其北去。
>
> “现在你们可以扼要和循序地学习何者为梵的一昼夜，以及何者为四时代中的每一时代。
>
> “据贤者称第一时代是由4000神年（等于1,440,000人间岁月——译者注）构成的。先于它的黎明是由同数目的

---

①摩奴法典，6：92

②同上，9：326

③同上，11：59

④同上，11：257

百年构成的；后于它的黄昏亦然。

"在前后同样都有黎明黄昏的其它三个时代中，十年和百年内依次递减一个单位数。

"上述四时代总计，为数12000年，称为诸神的时代。

"须知神间千年合计，共得一个梵日，而一夜的时间亦相等。

"只有知道梵的圣昼终于一千年，夜也包括同样时间，才真正知道昼夜。"①

总之，印度哲学把时间看成由一系列轮回构成的无限运动过程。完成一次时间轮回，世界就毁灭，所有的灵魂全部离开肉体，暂时停止存在。休息一段时间之后，世界又一次开始，灵魂又接纳新的肉体。

耆那教和佛教

公元前6世纪，印度出现了两种新宗教，为印度世界观提供了另外的解脱系统。在后面的章节中将会详细地讨论它们，但当我们讨论古典印度教时来谈谈它们对印度教的严重挑战是值得的。

耆那教和佛教抛弃了吠陀书教导的那种能使人解脱的祭祀体系。它们教导人们，要得到解脱不必依靠向神献祭和某种崇拜形式，只要通过现实生活的行为就能实现。它们都拒绝把吠陀书视为圣典，认为无论什么种姓的人，只要正确生活，都能得到解脱。

耆那教教导说，只有通过苦行才能从现实中解脱出来。一个人越摒弃肉体的快乐、舒适，就越能摆脱无穷的生死轮回而获得自由。此外，耆那教的创始人进一步扩展了印度人关心牛的传

①摩奴法典，1：64～73。

统，认为一切生命都是神圣的。无论什么时候都要尽可能地爱护和保护它们。尽管耆那教有一些大众性的要素，但它总是要求过多的平均，因而使它不能成为一场大众的运动。几个世纪之中随着耆那教的产生，印度教吸收了它关于苦行和不害的观点，而耆那教目前在印度只有少数追随者。

佛教产生于许多作为耆那教基础的渴望和信仰。它教导人们，虽然没有祭司和不进行祭祀人也能获得解脱，但极端的苦行却是不必要的。由于佛教的方式更为温和，一度成为印度的主要宗教。它甚至成了一个扩张的宗教，派出了传教僧到其它亚洲国家去传教。然而，印度教顶住了这种挑战，同时也吸收了佛教的特性。佛教创始人乔答摩·佛陀被接受为印度教众神之一。他的教导也成了印度教的一部分。到15世纪，印度已经没几个佛教徒了（但佛教却成为许多亚洲国家占统治地位的宗教并流传至今）。前6世纪，耆那教和佛教在印度的产生、流传证明，并不是所有的印度人都觉得古典印度教的教义是合适的。

薄伽梵歌

古典印度教把薄伽梵歌看作关于印度文化和宗教的伟大史诗。它对于印度教就好象荷马史诗对于希腊人和希腊文化有同样的意义。与荷马史诗一样，薄伽梵歌也描写了一场战争。它讲述了伟大的英雄和神的战斗故事，其中包含许多基本的哲理。

薄伽梵歌是在一部更长的、称为《摩诃婆罗多》（Mahabharata）的史诗中发现的。①《摩诃婆罗多》是关于印度历史初期两个家族之间的战争故事。两个家族终于在俱卢之野一仗后合并了。历史学家们粗略地估计这是发生在前850～前650年之间的事。在这场战斗之前，一个名叫阿周那（Arjuna）的武士思

①尽管薄伽梵歌本身也是一部巨大的史诗，但和11万对或22万行的《摩诃婆罗多》相比，就显得微不足道了。

考了他的命运和即将来到的大战。他的驭者黑天（krishna）向他进言，他们的谈话记载于《摩诃婆罗多》的25～42章，构成了《薄伽梵歌》。

人们认为《摩诃婆罗多》的创作经历了很长的时期，或许开始于前八九世纪，但薄伽梵歌本身却被认为创作于前2世纪或前3世纪。构成薄伽梵歌的18章可分为三个部分，每6章为一个部分。第一部分中，年青武士阿周那面对战场，思考着即将发生的战斗和他在战斗中的作用：

阿周那站在那儿，
看到对阵军中的亲属，
父亲、祖父、老师，
舅舅、叔叔、儿孙，
以及朋友和祝愿者。
他，一个昆梯（Kunti）的儿子，
注视着他们，注视着他的亲属。①

他满怀悲哀，心情沮丧，
看着那准备战斗的人群，
我四肢无力，口干舌燥，
我全身发抖，须发直竖。
我的伽弟伐（酒杯）从手中滑落，
皮肤似乎在燃烧，
我站立不稳，心中一片茫然。
即便他们的心受到贪欲的驱使，
看不出毁家卖友的罪孽，
为什么我们不知道

①薄伽梵歌，Ⅰ，26～30。

应该避免这些罪恶？①

如果让德利答拉娑特拉（Dhritorashtra）
的儿子，
手持武器将手无寸铁的我杀死，
而不进行报复，
这样是否更好些？②

阿周那象其他武士一样，思考着这场愚蠢的家族之战。并想到要手无寸铁地进入战场，以这种方式自杀。阿周那的考虑遭到他的驭手黑天的辩驳。这部诗卷的残篇是阿周那和黑天之间关于生活的意义和人的责任的谈话。在诗的第二部分，黑天透露了他是毗湿奴神（Vishnu）的化身。他来到人间帮助正在战斗的人们。在第三部分，黑天和阿周那继续讨论人类生活面临的问题。

黑天对阿周那的忠告和教导，是受奥义书哲学思想——人类所见的现实世界及其问题都只是幻觉——的影响的。黑天对阿周那的最直接的教导是他不应害怕即将来临的战斗。因为他是刹帝利种姓的一员。他的责任就是作一名武士去厮杀。如果阿周那是另一种姓的成员，如婆罗门，他就有理由拒绝上战场。然而战斗是刹帝利的职责，阿周那有义务遵守这种职责。

别舍弃工作而堕落，
做一个在工作中赢得自由的人。
不因克己而孤独，
就能赢得最高的报偿。

人一刻也不能
静立而不工作；

①薄伽梵歌　I，35～39
②同上，I，46。

由于天然而成的结构

每个人都软弱无力并被迫工作。①

薄伽梵歌的基本教导和宗教含义有许多。明显的教导就是个人应肩负他的种姓的职责，以此免除羯磨（Karma），这是缚人于无止境的生死轮回中的力量。②种姓的义务被抬高为宗教的责任。

薄伽梵歌中表现出的印度宗教的第二个特性是对各种个人解脱之道的开放性。人可通过苦行，沉思，献身或崇拜神，或遵从他的种姓的准则等各种途径来达到涅槃（Nirvana）。因此，印度教被视为所有世界宗教中最为宽容的宗教。薄伽梵歌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

薄伽梵歌的最持久的教导就是表明毗湿奴是一个爱护并关怀人类的神。他变成各种不同的形象降临人世，以援助战斗中的人类。黑天说道："无论何时出现信仰衰退，反对宗教，毗湿奴便在这个世界上显现。"③

古典时代后的印度教中，毗湿奴成为最受人爱戴的神。薄伽梵歌指出，献身于毗湿奴这样的神是正统的解脱之道：

阿周那，这是真实的，

忠实地崇拜我并爱我之人

没一个会失败。

无论什么人，只要向我奉献一切，

尽管出身下贱，

也无论是妇女、手艺人，甚至奴隶，

都将踏上高贵之路……

---

①薄伽梵歌 Ⅲ，4～5。

②"羯磨"一词从字义上看，意味着"行动"或"行为"，印度宗教指对未来生活有影响之行为。

③薄伽梵歌，Ⅲ，12：6。

你待我之心，爱我之侍奉，
你供献的祭品，向我伏拜，
都使你自身与我合一，
来到我身边，
尽力跪拜于我面前。①

古典时期之后的印度教

由于薄伽梵歌的完成，印度宗教的古典时期便结束了。这个时期开始于雅利安人来到印度，它包括吠陀书和摩奴法典、薄伽梵歌等其它宗教文化的发展。这些资料，它的哲学，以及它所描述的众多的神，都成了后期印度教的基础。

一些学者在古典时期的宗教和后古典时期的宗教之间作了区分。把较早的称之为婆罗门教，把后期的称为印度教。婆罗门教时期，印度人的宗教更象古希腊-罗马宗教，以向建造在露天的祭坛献祭来崇拜神。祭司作为祭祀方法和仪式的专家，有非常重要的作用。

古典时期结束后，印度宗教逐步发生了微妙的变化。虽然仍承认众多的神，但已倾向于崇拜少数最主要的神了。崇拜慢慢地转为对这些神的爱和信仰，为它们建寺庙，为它们的杰出品性作赞歌。古典时期的文化总是涉及印度历史的伟大史诗，而后古典时期的文化却总是集中于这些神。这些神可变为各种形象，并参予人类事务。后古典时期文化特别注意神的许多妻妾。这些女神大部分与她们的丈夫一样为人熟知，许多印度人是她们的崇拜者，创造了对她们的祭礼，为崇拜她们而建造寺庙。

一些学者也注意到了这两个时期印度人对生活的基本态度有

①薄伽梵歌，Ⅸ，31，32，34。

了变化。雅利安人来到印度时，他们是进取的和乐观的。悲观消极的人决不会迁移数千英里，去征服一块土地并建立自己的统治。但到现代印度教开始后，一种消极厌世、否定生活的力量抬头了。如果说印度教的基本世界观把生活视为无止境的生死轮回，认为宗教的目标是结束生命，那么它本质上就是一种消极厌世的宗教。在这种宗教和文化中，拒绝快乐舒适的生活的苦行主义者，甚至比武士还荣耀。

这些变化并不是一夜之间就发生的，而经历了一个世纪。它们的根源同样在吠陀书中。到基督教时期开始时，原始宗教结构的某种变化就显示出来了。

对三个主神的信仰

我们已经反复说明，印度教为它的信徒提供了许多解脱之道。个人可以依靠信仰某一个或许多神的方法寻求解脱。他们可以把整个宗教注意力放在任何一个神或女神身上，礼拜它们的庙宇、作祭祀、祈祷、资助庙中的僧侣，等等。这样，神或女神就会施宠于信徒，在生活上资助他，在战斗中帮助他。这条解脱之道被称为"巴哈克弟·马伽"（Bhakti Marga，信仰之道）。

认为梵是最实在的观点，是印度思想的核心。它是唯一的、不可分割的。然而后古典时期的印度教认为它有三种形象和作用，即创造、维护和毁灭，称为三相神（Trimurti）。梵的每一种作用都通过古典文学中的一个神来表现：梵天（Brahma），创造神；毗湿奴，维护神；湿婆（Shiva），毁天神。这三神中任一神的信徒总是能从它们看到整个梵的能力。

梵天，① 印度三大神之中，它最不受人注意。虽然它被广泛地尊为和承认为世界的创造者，但印度全国只有两座专门供奉它

①是从充满神力的梵中分裂出来的。梵这个词是中性，梵天却是阳性，指独特的实体。

的庙宇，也没有狂热的信徒。印度艺术描绘它周身红色，四首四臂，长有长须。它的主妻是娑罗室伐底（Sarasvati），学识与智慧女神。吠陀书虽没有提到它，但在吠陀时期之后的许多神话中产生了它和它的创造工作的故事。

湿婆，后古典时期印度教的最受重视的神。它被视为“毁天之神”，它是死亡、毁灭、疾病之神。象梵天一样，它也没出现在吠陀书中，但人们认为它是由雅利安的楼陀罗神发展而来。

湿婆法力无边。不仅是死亡、毁灭、疾病之神，而且也是舞蹈之神。在有关它的神话中经常有一些关于它的舞姿的描述，通常以一种可怕的样子出现在那些不愿祭祀它的人身上。它是印度苦行者特别崇拜的神。这或许是因为在折磨和消除他们情欲的过程中，一个可怕的神是最为真实的。湿婆最普通的象征就是三股叉。苦行者通常都带着一把三股叉或在脸上画上三股叉的形状。

湿婆之所以受重视的最主要原因或许是因为它也是植物、动物和人类的再生之神。印度思想认为，死亡只是再生的序幕。由此认为死亡之神也就是再生和生殖之神。在湿婆的神话中，它被描述为有一个永远勃起的阴茎并永远处于性兴奋状态。它的另外的象征就是“林伽”（Lingan）和“瑜尼”（yoni），男性和女性的性器官。因此，湿婆就成为寻求繁殖力或把性作为宗教基础的那些人的专门的神了。

湿婆的信徒称为湿婆教徒（Shaivites）。今天印度教中也有一些湿婆教派。他们把吠陀书和专门的湿婆教材料视为圣典。他们的哲学观点把湿婆看作最高实在；它是创造者、维护者和毁灭者。人类由于无知、羯磨和幻相而脱离了湿婆。为了达到与湿婆的融合为一，人们必须沿着一条指定的道路，崇拜湿婆，在它的庙宇中侍候它。他们也必须在古鲁（guru，宗教领袖——译者注）的指导下沉思和学习。一些湿婆教派还要求反复念诵一种专门的咒语（mantra），所有这些行为的最终目的是湿婆与崇拜者的

合一，最终结果为“摩洛娑”（Maksha，摆脱生死轮回）。

与湿婆一样普遍受人崇拜的是它的许多妻妾。大量的女神和湿婆交往，但最重要和最普遍的是“迦利”（Kali，时母，是湿婆的妻子雪山神女的十化身之一——译者注），有时也叫“杜迦”（Durga，难近母，雪山神女十化身之一——译者注），她时常被描绘为带一串骷髅项圈，撕开祭品的肉，并喝其血。神话中把现代加尔各答城的发现与她联系起来。

> 迦利死时，湿婆又悲又愤。他扛起她的尸体，跳起一种使人更加狂怒、悲哀的托钵僧舞蹈走遍世界，其它的神意识到，如不制止湿婆，整个世界将在他的盛怒中毁灭。只要他扛着妻子的尸体，就未必能停止这种愤怒。所以毗湿奴拿起一把刀在尸体上挥动，把尸体割成52块，并撒在大地表面。右脚的小姆指落在孟加拉的一条大河边上，人们在那里建了一座寺庙和一个附属的村庄，称为迦利迦塔。①

在许多供奉迦利的教派中，有一个称为“撒各”的团体。崇拜者团体的主要作用是向女神提供刚勒死的牺牲者。因此，他们会拦路抢劫并慢慢地勒死一些孤独的牺牲者，同时高呼着“迦利”，以等候她的到来并在这场死亡斗争中显现。这种非常奇怪的“撒各”仪式在11～12世纪后吸引了一些印度穆斯林和印度教徒。在19世纪被英国人禁止。

毗湿奴，后古典时期的印度教三大神的合一就是毗湿奴，维护者。与湿婆相对照，毗湿奴是一个爱情、仁慈和宽容之神。毗湿奴的主要特性是以各种形象多次下凡，以示对人类的关怀。据神话所说，毗湿奴已以9种形象下凡，到这个时代（Kalpa，指一极其漫长的时期，并将其视为一个轮回周期——译者注）结束时，他将第10次下凡，终结这个世界。他曾化身为人。据薄伽

①Geoffrey Moorhause，《加尔各答》P.6

梵歌所说，他曾化身为黑天。当印度教吸取佛教的独特性质时，把乔答摩·佛陀（Gautama Buddha）也作为毗湿奴的化身之一。为了帮助人类，他也曾有意地化为各种动物降临人世。例如，他曾化作“摩锡耶”（Matsya），即救摩奴出洪水的那条鱼。无论在什么情况下，他下凡的目的总是为了帮助人类，因为他是保护者和恢复者。

毗湿奴的信徒称为毗湿奴教派，由于他们对神的挚爱和他们为赞美神而作的诗歌使他们在印度很受注意。锡克教的创始人伽比尔（Kabir）和那纳克（Nanak）就是这种诗人。与湿婆教派一样，毗湿奴的崇拜者们把他们的神看作最高的实在。他们认为崇拜行为并不能使人获得解脱，解脱应来自神的爱和恩惠。

近些年在美国许多主要城市中，信仰一个熟悉的神的极端例子就是所谓黑尔·黑天（Hare Krishna）运动。这个崇拜黑天神的组织可以追溯到薄伽梵歌所记载的黑天化身为人显现的故事。从那时起，印度就产生了一个全身心地崇拜和敬仰黑天的组织。这个运动目前的形式开始于15世纪。那时一个名叫迦坦耶·摩帕拉布（Chaitanya Mahprabhu）的人皈依了对毗湿奴的化身——黑天的独一崇拜。他以一种出神状态在他家乡的街道上又舞又唱，他吟诵一种专门的黑天咒语，以为这能帮助他与神合一。一些人为他以及他的启示所吸引，形成了一小伙黑天崇拜者。1534年，迦坦耶本人神秘地失踪了。

1922年，一个出生于加尔各答的名叫阿巴拉·迦兰·达的人成了黑天的信徒。直到1954年时，他并没有做传教工作。但当他从一个化学公司经理的职位上退休之后，他改名为A. C. 婆诃梯吠坦塔·斯瓦迈·帕拉哈巴达（A. C. Bhaktivedanta Swami Prabhupada）并开始传播黑天的启示。1965年他来到美国，每天在纽约的公园中吟唱，立刻吸引了一些追随者。1966年，他在纽约为国际黑天意识会（ISKCON）开设了第一

所寺庙。1967年另一个中心在旧金山的哈尔特-阿斯布利区开设了。到1974年时，全世界已有68个中心，其中28个在美国。

ISKCON运动的哲学可从它的主要刊物的名字上看出来，"复旧神性"（"Back to Godhead"）。他们认为人类目前的状态离开了神性，人类被假相所诱惑，把自己的精力集中于获取虚假的财产上。只有当人们意识到这种诱惑时，才能恢复神性或开始寻找神性，才能达到欲求的纯真状态。按ISKCON的教导，人类只有通过所谓的"黑天意识"（Krishna-Conseioosness）才能寻求自身的解放。人们必须寻求与黑天合一。它是一切神力的象征。可以通过吟诵黑天咒语，研究和沉思来达到"黑天意识"。尽管在俗人的日常生活中可能发现"黑天意识"，但最为可靠的途径就是舍弃俗世生活和财产并加入一个ISKCON的寺庙。

信徒们在一个寺庙中的生活有高度的纪律性和规律性。参加者必须放弃所有的财产并依赖于分会的供给而生活。他们穿着独特的桔黄色长袍，男信徒剃光头发，只留下一撮顶髻。他们清晨3点起床，开始一天的生活，包括沉思、学习和工作，还要进行公开吟唱、售卖和乞讨。禁食肉类、咖啡、酒精饮料，烟草和其它药物。已婚成员的性生活也受到限制，只能为了唯一的生育目的，在某个规定的时间内性交。

由于这些严格的规定，美国和西欧的ISKCON运动在吸引皈依者方面获得了稳步的成功。甚至还派出传教士在印度开设了一个中心。

对知识的信仰

在后古典时期的印度教中，人们能选择一个或更多的神并通过信仰它们以及它们的寺庙来寻求解脱。这是大多数人最能接受和最简便的方式。然而，还有一条为另外一些人所接受的等效的

解脱之道，就是所谓的知识之道（Jnana Marga）。对于那些富有和有知识的、并有时间来研究圣典的哲学含义的人来说，知识之道更为优越。

总之，印度教把知识当作一种解脱手段。他们创造各种哲学体系为解脱提供道路。这些体系有数论、瑜伽、声论师、胜论、正理派、吠檀多。每个派别都声称自己建基于吠陀书之上。所有的目标都在于解脱，都相信重生。虽然哲学派别通常仅限于这六个，但还有许多其它小派别。同时，这六派内部也有差别。

数论（The Samkhya System，“Samkhya”意为同数目一样正确的知识，指正确知识的哲学——译者注）。数论派哲学据说是由一个生活于前6世纪的贤人劫毕罗（Kapila）所创。数论产生于佛教和耆那教创立之时，显然影响了这两种宗教，反过来也受到它们的影响。同耆那教和早期佛教一样，数论没有人格化的神，也可被视为一种接近生活的无神论。它与耆那教一样，把宇宙看作精神（Purnsha）和物质（prakriti）的二元论的宇宙。我们所认识的一切存在物都源于这两种力量。

瑜伽（The Yoga System）在所有印度哲学中，瑜伽是西方人最为熟知的了。由于瑜伽或者信奉瑜伽者要实现一系列禁欲主义的极端行为，他们往往认为它只是肉体方面的，或一种呵诺（Hatha，约束力之意——译者注）。“瑜伽”这个词来源于词根“Yuj”，有“约束”、“结合”之意。瑜伽派基本上遵循了数论派的哲学观点，把世界看成二元的，并教导人们约束个人灵魂，使之与神合一。

从公元前第三千年时的前雅利安城市遗迹中已发现了描绘瑜伽姿势的人家。不过，我们今天所知的瑜伽哲学却是由贤人耶纳吠诃耶(Yajnavalkya)创立的。他约生活于前200年到后500年间的某段时间内，并把瑜伽派的教义编为“瑜伽经”（Yoga Sutra）。

一切瑜伽的主要特性就是沉思。如果众神想要摆脱生死轮回，那么沉思甚至对它们也是必要的。

有几种瑜伽形式，每一种都有一些特征并且每一种都强调一个不同于其它的特征。罗耶瑜伽（Rajah Yoga）着重于内心的和精神的发展。它要求人们通过一系列去除内心的怒、欲、憎、贪等杂念的步骤来修行。

另一种广为人知并广泛实行的瑜伽形式是呵塔(Hatha)，它着重于肉体的修炼。它要求人们通过八个步骤来修行。

1．当人在修炼之前，必须立下某种约束自身的誓言(yama)，如不伤生灵和不淫荡等。

2．在这步上，人们要力图实现内心控制，安宁和平静（miyama）。

3．人们要学会并实行某种姿势（asana），这种姿势的设计要求能帮助人达到瑜伽目的。①

4．一旦掌握了这种姿势，就可在控制呼吸方面下功夫（pranagama）。

5．这步是控制感官以使人与外部世界隔绝（pratyahara)。

6．这步要求极端地专注于一个个别的对象（dharana）。

7．然后就寻求实现沉思（dhyana）。

8．修行者最后要追求一种出神状态（samadhi），在这种状态中达到梵我合一。

按这些步骤修行的人会增加体力，专心一致。在西方人心目中，掌握了瑜伽的苦行者们，也就是具有非凡技艺的人，这些人逐步地实现了瑜伽。

声论师（The Mimansa system）　声论师派哲学的全称为普吠·弭曼差（Purva Mimansa），意为对吠陀书的“早

①最普通的沉思姿势是所谓莲花势。坐着的人把右脚置于左腿上，左脚置于右腿上，背挺直。这种姿势非常平衡，较易集中注意力。

期考察”。这个派别的信徒们认为最基本的圣典是吠陀书和“弭曼差经”。这部经书约写于前200年。弭曼差哲学的著名信徒是生活于公元8世纪的诃摩利拉（Kumarila）和巴利帕迦利（Prabhakara）。

这派主要关注的是免除轮回，这要依靠遵从吠陀书中的律法，并举行其中的仪式才能完成。早期的崇拜者否认神的存在，但到公元8世纪时，这派的一些哲学家已向湿婆祈祷了。

胜论（The Vaisheshika System） “Vaisheshika”的原义是“特殊性”。这派哲学可能产生于前6世纪，即佛教和耆那教创立的时期。胜论派的创始人是迦纳达（Kanada），他写了“胜论经”。与那些认为除梵之外没有实在的哲学家相反，胜论认为宇宙由九种不同要素构成：土、水、气、火、灵魂、心、以太、时、空。由于这些要素是永恒的，非创造的，所以宇宙就不需要神。这派的后期哲学家接受了一个操纵宇宙的最高存在者的观念。

正理派（The Nyana System） 这派曾接受胜论的形而上学体系，那些划分印度哲学的学者们常把它们看作一对儿。正理派是由乔达摩（Gautama）创立的。他生活于前3世纪，是“尼夜耶经”（Nyana Sntra）的作者。他被称为“印度的亚里士多德”。同胜论派一样，他本质上是一个无神论者，相信世界的实在。他因此而推论个人能够得到有关世界的真实知识。正理派主要关心的是把逻辑分析作为得到有关世界的真理的一种工具。

吠檀多（The Vedanta System） 另一个体系，或印度哲学的另一个派别就是吠檀多。“Vedanta”这个词通常被译为“吠陀书的结尾”。这就表明这派哲学的主要思想是来自于吠陀书末尾的奥义书的。（与声论师相对照），这个词也可译为“吠陀书的顶点”，以示这派哲学是建立在吠陀书之上的宗教教

义的最高点。不论怎样解释，吠檀多哲学是建立在奥义书及其对生活的看法上的。人们认为吠檀多哲学是由名叫跋达罗衍那（Badarayana）的贤哲第一个系统阐述的。他生活于前250年到后450年间的某个时期，并写作了“吠檀多经”。

与数论相反，吠檀多是一元论的，并假定宇宙只有一个真实的本质。这个本质可以称为神、梵。除梵之外没有任何存在。人类世界，它的肉体、灵魂和基质，都不是真实的存在。因此，人类的基本问题不是它的邪恶，而是无知。人们对实在的真实本性的无知，并相信他们自己是从梵而来的。这种无知就把他们束缚在生死轮回中，直到他们能通过知识之道而获得解脱为止。

9世纪时产生了吠檀多的一个支派，称为“阿德吠陀”（Advaita）。这个词的意思是“非二元的”（non-dnal），以指明它的一元论观点。它的创造人是桑迦拉（Sankara，778～838 A. D），他或许是中期印度教最杰出的学者。虽然这人是那个时代非常著名的苦行者兼教师，但在哲学研究方面，他最著名的是对吠陀书的解释。他作为一个哲学家的能力和声望已使一些西方读者把他称为“印度的阿奎那”。他在文学方面的最杰出的贡献是他的吠檀多经注释。这些注释已成为印度文学中的杰作，以致于它本身也成了其它注释者注释的对象。他的注释同意奥义书的经典论述，梵是唯一绝对的。梵是完全的存在，而宇宙中的其它一切都是假相。人们束缚于无止境的轮回，直至他们能撕开假相的面纱。非常奇怪的是，桑迦拉本人是一个湿婆的信徒，他相信湿婆是梵的真实本性的最好表现。

桑迦拉也激烈地反对佛教。人们相信他的领导，是在印度消灭佛教并使印度教占据统治地位的主要因素。

据一个故事所说，桑迦拉没有死，只是消失了。这就使一些湿婆教徒相信这个伟大的学者实际上是湿婆的化身。

中期印度教的第二个哲学家是罗摩奴阇（Ramanuja），他

代表着有关吠陀书真实含义的争论一方。他生活于公元12世纪，是一个认为信仰神是非常重要的导师。他本人信仰毗湿奴。他推论说，如果桑迦拉是正确的，如果每个人真是梵的一部分，那么对神的崇拜就是不可能的，因为一个人怎能崇拜他自已呢？尽管他并没离开唯一之神这个传统的吠檀多立场，但他却宣称人类灵魂与神的灵魂的合一，又以某种方式相分离，完全称得上二元论的观点。与这种解释相类似的是人由肉体和灵魂构成，二者不能互相脱离，但又是独立的实体。

这场争论的第三种观点是由哲人迈得发（Madhav）提出的。他生活于13世纪，信仰毗湿奴。他强烈地相信崇拜神是唯一正确的宗教表达方式。但他比罗摩奴阇走得更远。虽然他仍是吠檀多派的成员，但他还是采纳了二元论的一个方面。不过他完全抛弃了神是一切，其它都是假相的观念。在他看来，世界和个人灵魂都能正确地崇拜神的独立本性。

穆斯林在印度的影响

公元7世纪，一种新的、生机勃勃的宗教在阿拉伯沙漠上产生了。在短短几十年中，伊斯兰教就通过征服和皈依传遍了整个中东。到8世纪时，它已进入了欧洲。伊斯兰教也向东发展，8世纪时它已征服了波斯和阿富汗，也偶然袭击一下印度。

早在公元712年，印度西北的部分地区已被穆斯林征服。11世纪，土耳其的伽色尼王马茂德（Mahmud of Ghazni）17次入侵印度；并劫掠了大量财宝带回他在阿富汗的总部。13世纪，伊斯兰教已经在印度站稳了脚根，建立了德里苏丹国（Snltanate of Delhi）。16世纪，以莫卧儿人著称的土耳其统治者建立了一个帝国，统治了印度半岛的大部分地区。但到18世纪这个帝国就走完了它的路程，衰裂为许多敌对的小国，成为入侵英军的牺牲品。今天，印度教虽然还是印度的主要宗教，但这个半

岛上的穆斯林仍要多于世界上任何其它国家。

印度教徒和穆斯林之间的关系一直是非常敏感的，的确很难找到另外两种更为不同的宗教了。穆斯林是坚定的一神论者，印度教徒却倾向于信仰无限多的神；穆斯林否认能以任何形式表现安拉，印度教徒却用许多神的雕像把庙宇装点得富丽堂皇；穆斯林偶而向安拉献上一头牛作为燔祭，而印度教徒却视牛为神圣，保护它们免遭伤害；穆斯林认为在安拉面前人人平等，而印度教徒一直遵循种姓制度，使社会划分成等级，高等阶级比低等阶级有更多的宗教特权。

尽管有许多不同之处，印度教徒和穆斯林依然在一起生活了一千多年。印度教在同伊斯兰教的接触中并没改变自己的基本神学，但印度社会已接受了许多穆斯林世界的因素，特别是在莫卧儿帝国时期，在艺术、建筑、科学、甚至服饰等各方面都受到了这些因素的影响。

15世纪，产生了伊斯兰教和印度教联姻的最明显的尝试——锡克教。锡克教将在后一章中详细地讨论。但这里必须提到，锡克教设法使伊斯兰教的坚定的一神论和印度教的假相和重生教义之间实现了调和。也必须提到，印度教徒和穆斯林虽以某种方式共同生活在印度，但两种人之间的宗教和政治的不同之处仍是今天的印度所面临的问题之一。

现代印度教

如同其它主要宗教一样，印度教也面临着现代的民族主义运动、社会革新、宗教冲突、科学革命的严峻考验。最近400年，对于象印度教那样依赖传统的宗教来说，的确是困难的时期。

现代的一切因素都影响着印度教。其中最重要的就是印度教与基督教以及它的欧美表现形式的冲突。据传说，基督教是由门

徒托马斯传到印度的，并自1世纪以来一直在那儿活动。①不过，只到最近，基督教对印度人几乎没什么影响。

印度和现代欧洲各国的最严重的冲突发生于1510年，印葡萄牙人侵占果阿（印度一地区——译者注）。17世纪英国入侵印度，建立了东印度公司，这就开始了英国对印度长达3个世纪的统治。英国人在印度是作为商人和军队出现的。直到19世纪，他们才允许新教传教士进入印度，试图转变印度人的信仰。那么晚进入印度的原因之一就是许多新教派别并没有积极地、更早地寻求派遣传教士。

第一批进入印度的英国传教士中有一个是施洗者威廉·凯里（Baptist William Carey）（1761～1834）。凯里和19世纪的其它传教士一样，不仅宣讲他的信仰的福音，而且也关心提高当地人的生活和教育水平。他是印度第一个开始搞现代印刷的人，他也引进了许多新的教育方案。凯里和其他传教士一样，感到印度社会生活中的几种习俗是无人性的、残忍的。其中之一就是"萨蒂"（Suttee，寡妇殉夫的习俗——译者注）印度寡妇应该跳进亡夫的火葬堆中自焚，或者和亡夫一起埋入坟墓。另一个令欧洲传教士讨厌的习俗就是童婚。由于僵死的种姓限制，为了保证获得一门好亲事，父母们为年幼的孩子订婚在印度是非常普遍的。经常是婴儿时订婚，9～10岁就结婚。这对于一个被父母许给年长20～30岁男人的女孩来说是相当苛刻的。当丈夫死后，年轻漂亮的寡妇要随他而死。传教士们对英国统治者施加压力，终于使这两种习俗在印度被宣布为非法。

由于与欧洲人、他们的传教士和基督教的冲突，使许多印度人开始重新考虑他们的宗教，因此在18世纪末至19世纪，印度就出现了一些改革运动。最早的改革者之一就是罗易（Ram

①一些学者相信，在作为古典时期之后的解脱之道的一一神崇拜（bhakti marga）的发展中，基督教是一个因素，同时也是薄伽梵歌发展的因素。

Mahan Roy）（1774～1833），他被誉为“现代印度之父”。他倾向于同意传教士的观点，并支持他们对童婚和“萨蒂”的反对态度。尽管他不承认耶稣的神性，但他也理解许多他所欣赏的基督教要义。他倾向于一神论而反对印度教的多神论和偶像崇拜。为了他死后他的工作能继续下去，罗易成立了梵社（Brahma Samaj）。后来成为19～20世纪印度复兴运动的主要力量。

19世纪最伟大的宗教改革家大概要算罗摩克利希纳（Sri Romakrishna）（1834～1886）。他曾在加尔各答的时母庙中任祭司。他是吠檀多不二论哲学的追随者。后来他相信在一切宗教后面，都有一个可称为神的独一的实在。尽管罗摩克利希纳一字不识，但他与基督教徒、穆斯林和印度教徒的接触，使他相信真理本质上是唯一的。

要不是罗摩克利希纳的一个门徒，他的教导或许已经随他而死了。挪伦特拉那特·达德（Narendranath Dutt）（1863～1902），后来以维韦卡南达（Vivekananda）著称，年轻时参加梵社，后来遇见罗摩克利希纳并成了他的支持者。他在喜马拉雅山静修了几年之后，成了现代世界的第一个印度教传教士。他遍游世界各地，讲授吠檀多派的优点，把它描述为“所有宗教之母”。1893年，他在芝加哥世界宗教会议上作为印度教发言人产生了巨大影响。他无论走到哪里，他那有关神的唯一性演讲强烈地感染了听众并使许多人皈依。

20世纪最著名的印度改革家是甘地（Mohandas K. Gandhi）（1869～1948）。甘地为人难忘的功绩是在英国统治快要结束时，通过宗教合作的理想和国民不合作运动为印度人民带来了政治和社会利益。甘地起初在英国学习法律，在那儿接触到许多19世纪的西方社会、政治观点。他也学习了基督教，特别是耶稣的登山宝训。这些因素与他的印度传统观念一道，铸成了甘地后来的形象。作为印度人民争取从英国统治下获得自由的领导

人，他亲自领导了多次反对英国政策的绝食和罢工，大都获得了胜利。他的不合作和非暴力态度说明，他也受到了耆那教不害观的影响。他是一个素食主义者，坚定地支持保护牛的行为。他也阅读并记住了美国作家索罗（Thorean，1817～1862）——译者注）的著作，这些著作提倡为争取国民权力而消极抵抗。甘地也是小马丁·路德·金的政治观点的拥护者，60年代他领导了美国黑人争取人权的斗争。作为一个非暴力主义的拥护者，1948年，他的人民刚赢得独立几个月后，甘地却被暗杀者的子弹杀害了。

20世纪后期的印度，是一个为世界上一些最严重的问题所困扰着的国家。印度教徒和穆斯林经常发生流血冲突；人口的持续增长几乎要超过国家的承受能力；等等。

印度教在印度人民的生活中总是平静地扮演着它的角色。一些印度人已经感到印度教无法解决他们的国家所面临的问题，因而转向现实世界去寻求解决办法。但大多数人仍然宁愿在多神教、丰富的文学作品、精心创作的神话和广博的印度教哲学中去寻求慰藉。

第五章 耆 那 教

善行的本质即是不伤生灵；

人们只须知道这一点，无害即宗教。

——纳拉第耶14，15

公元前6世纪，两个反印度教的新宗教在印度产生了。这就是耆那教和佛教。它们都提出了把吠陀书所介绍的和婆罗门宗教领袖所讲授的内容结合起来的解脱之道。无论是耆那教还是佛教，都否认吠陀书有圣典之源的权威性，都否认印度种姓制度的宗教意义，两种新宗教（或者说印度教的新形式）中，耆那教或许是第一个。

大 雄 生 平

虽然筏驮摩那（Nataputta Vardhamana）——他的追随者们称他为“大雄”（Mahavira）——一直被当作创始人，但要精确地断定耆那教的起源是困难的，大雄的生平显然被神话掩盖着。实际上，正统耆那教只是把大雄当作一长列创始人中的最后一个。在耆那教创立过程中有23个先于大雄的人物。这些人与大雄一起被称为“图坦迦罗”（Tirthankaras），意为“叛逆者”。人们相信他们是一些集生命和涅槃为一体的完美的人。

24名坦图迦罗一起在寺庙中接受信徒的供奉。

有些权威人士认为大雄死于前467年，但大量资料表明他生活于前599～前527年。总之，他是最适合于前6世纪的人了。在那个世纪中，这个世界上出现了悉达多·乔答摩，即佛陀；琐罗亚斯德；希伯莱先知耶利米，第二个以赛亚和以西结；孔子和老子。

大雄的生活详情，在许多方面与佛陀相似，有人认为这些细节是取自佛教的。和佛陀一样，大雄生于前6世纪，父母属刹帝利种姓，父亲是一个小国的君主。大雄是第二个儿子。传说家庭非常富裕，生活奢华。他们住在吠萨利（Vesali，今印度北部的摩迦达地区的首府）。大雄在适当的年龄结婚并有一个女儿。尽管有地位和财富，但他并不幸福，因此想寻找解脱这种不幸的宗教途径。后来一群流浪的苦行僧住在他的庄园中，引起了大雄的注意，并渴望加入他们的团体。不过，作为一个有责任心的儿子，他直等到父母去世，①并把家庭的商业事务完全托付给哥哥之后，才告别家庭和妻女，抛弃了财富和奢华生活，剪去头发，蓄起几缕胡须，加入到追求解脱的苦行僧团体中去了。

但是，大雄在苦行僧团体中并没象他所希望的那样得到解脱。他逐渐地相信，一个人要使灵魂从俗世中解脱出来，必须更严格地禁欲。除了严格禁欲之外，他还感到应该实行“不害”（ahimsa）。于是，他走上了自己的解脱之道。

对于大雄这一时期的生活，传说中强调了他自己所实行的极端的禁欲。由于他不希望依赖他人和其它东西，他旅行时从不在一个地方逗留一夜以上。雨季时，为避免走路时不小心踩着昆虫，他坚持不走大路。旱季时，他走路时先扫路面，以免踩死昆虫。他喝水时要先过滤，以免吞下可能存在的生命。同其它苦行

①据耆那教徒的传说，大雄的父母是绝食而死的。由于耆那教视禁欲为高尚，因此这是一种理想的死法。

僧一样，他也乞讨食物，但他宁愿吃残汤剩饭也不愿接受生的食物，以使自己不弄死任何食物。为进一步折磨自己的肉体，他总是赤裸着身体，在冬天到最冷的地方，夏天到最热的地方去。无论什么时候，生气的人或坏人放狗咬他，他总是宁被狗咬也不反抗。传说中提到，有一次大雄正在沉思，一些人在他身下点了一把火看他是否反抗，但他纹丝不动。经过12年最苛刻的苦行生活之后，他的灵魂终于摆脱了生死轮回的束缚，因此他被追随者们称为"耆那"（Jain，征服者），因为他已经英雄般地征服了生命的力量。尽管他已经达到了解脱，但他又活了30年，在72岁时死去。

耆那教的教义

和其它印度宗教一样，耆那教把生活看成无止境的重生。人们出生，过完他们的一生，死亡，并再次出生，这就是印度宗教集中思考的问题。个人如何摆脱生活之轮并结束生活呢？印度教、佛教和锡克教作出了各种不同的回答。由于人类所遭受到的羯磨（Karma），耆那教认为人受缚于生命。

> "一切生命的表现形式都归因于它们自身的羯磨：怯弱、邪恶、遭受潜在的痛苦，堕入生死轮回，遭受生、老和死。"①

显然，大雄的教导是说羯磨建立在个人的一切行为效果之上的。因此，耆那教认为，理想的生活是尽可能地无所事事，以此摆脱羯磨，终结生命。"解脱就是通过排除束缚的原因和耗尽（从前的羯磨）来免除一切行为。"②

耆那教的哲学世界观是二元论的。按耆那教的教义，世界本

---

①苏塔克利坦迦（Sutrakritanga），1，2，3，18。
②塔特狀达（Tattvartha）经，10，2。

质上是由两种基质构成的：灵魂和物质。灵魂就是生命，是永恒的和宝贵的。物质是无生命的，是素材，是有害的。整个宇宙的事物可分为灵魂和物质。所有的人都是放入物质中的灵魂。灵魂只要一堕入物质，就失去了自由，就不断地受到无止境的生死轮回的束缚。耆那教的目的就是要把灵魂从物质中拯救出来。把肉体视为破坏灵魂的纯洁和完善的邪恶力量的哲学基础就是普遍的苦行主义。既然肉体是邪恶的，那么苦行主义的回答就是以某种折磨肉体的方式来解救灵魂。这种对人类罪孽的回答也可以某种形式在印度教、佛教、基督教、伊斯兰教和世界上每一种主要宗教中找到。与这些宗教还采取一些解救人类困境的其它方法相比，耆那教是前后一致的。它的世界观是二元论的，它对二元化世界的回答是严格苦行主义的。由于耆那教徒并不都能摆脱生活的责任并献身于苦行生活，所以耆那教徒所行的解脱被认为是最严格的，大雄抛弃了财富和家庭安乐，实行严格的苦行，为追随者树立了榜样，因此，他获得了解脱。

耆那教坚持灵魂的解脱必须由个人来完成。灵魂只有靠个人的行为才能摆脱物质，个人不能也不许从外部接受帮助。因此，众神在耆那教中几乎是无足轻重的。由于耆那教相信物质是永恒的，因而不需要一个创世的神。世界没有一个创造过程，它过去一直在那儿，也将永远存在于那儿。如果说耆那教有什么神的意识的话，那就是视神为与人处于不同水平上的生物，也同样在为获得解脱而努力。这样的神对人的解脱是无能为力的。因此祈祷和崇拜是毫无价值的。虽然耆那教承认众神的存在，但并不依赖它们。由于这个缘故，它被认为是一种本质上无神的宗教。

在耆那教徒的宗教实践中，他们倾向于把自己分为两个不同的团体。大多数人不愿出家去过严格的苦行生活，少数人能够成为僧人。而后者才代表耆那教的理想生活。耆那教僧人遵守五戒，以此指导他们的生活。

1. 他们发誓不杀生，在耆那教的传说，大雄教导说：

“杀害这些（动物）的人没有认识并放弃罪恶行为；不杀害它们的人则认识并放弃了罪恶行为。了解这些，一个聪明人就不会对动物作孽，也不叫别人那么做，也不允许别人那么做。了解对动物作孽的原因的人可称为体验到报偿的圣人。我如是说。”①

这条戒律已成为耆那教徒的最主要特征。是别人识别他们的标志。一个耆那教徒将竭尽全力避免伤害生灵。他们当然是素食主义者，他们避免使用要使生灵遭受痛苦和死亡的制品，如皮革。耆那教僧人学习大雄的榜样，走路前先扫路面，以免踩死昆虫，喝过滤的水以防喝下其中的任何生命。在极端情况下，甚至为生病的老鼠建立医院。因此有人开玩笑地指出，耆那教徒是一些“否认神、崇拜人和养育害虫”的人。耆那教不伤生灵的原则已在非耆那教徒中产生了极其广泛的影响，如甘地和施韦尔策（Albert Schweitzer）。

2. 耆那教僧人总是发誓说真话，由于这条戒律而受到普遍尊敬。不过，耆那教通过对真理的研究已使他们倾向于地真理看成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了。②

3. 耆那教徒发誓不取那些没有送给他们的东西。这条戒律也给他们带来了诚实的美名。

4. 第四条戒律就是戒绝淫乐。这是把肉体快乐视为罪恶的传统苦行主义所遵守的戒律。由于淫是肉体最大的快乐之一，所以必须禁绝。（大雄甚至走的更远。不仅要禁绝淫乐，也要普遍

①阿耶楞耶经（Ayaranya Sutra）1，1，6，6。

②盲人摸象的智慧故事据说源自耆那教徒之口。它说明了真理的相对性。这个故事要求七个瞎子描述一头大象。由于每个瞎子摸到象的不同部位，因此每人对象都作出了不同形态的描述。一个瞎子摸到象的一边肚子，便说它象一堵墙；另一个摸到尾巴，说它象一根绳子；还有一个摸着耳朵就说它象扇子。每个人都真实地描绘了这头大象，但由于每个人的观察角度有所不同，因而他们的描述也有惊人的不同之处。

不近女色。据说他曾宣称："世界上女人是最大的诱惑物。"因此，保守的耆那教派至今仍不准寺院救助妇女。）

5。最后一条戒律是抛弃一切爱恋之物。依恋或爱恋他人或它物是人类受束缚的原因之一，（由于这个理由，大雄抛弃家庭和财产，拒绝在一个地方逗留一夜以上，唯恐产生新的依恋）。

总之，所有的耆那教徒都尽可能遵循前三条戒律，而寺院中的教徒要遵循所有五戒，因此，一个世俗的耆那教徒是可以结婚并拥有家庭、财产的。不过他们不能过上理想的生活，也没希望从生活中得到解脱。

耆那教的经典称作"阿含摩"（Agamas），意为"格言"，或称"悉昙阿达"（Siddhantas），意为"论题"。正统耆那教徒相信，这些格言是真正的训械，是大雄对弟子的教导。一些教派对真正的和权威性的格言的数量有不同意见，而许多更小的派别所承认的格言尚未译成英语。

耆那教派别

到公元80年，教徒们在有关耆那教的真正教义问题上分裂为两个至今仍然存在的派别。用较为自由的观点来解释耆那教义的派别叫做白衣派（Svetambara），今天主要集中在印度北部。他们对大雄关于穿衣问题的教导作自由的解释。他们否认裸体的必要性，允许僧侣穿白袍，因此被称为"白衣派"。在允许妇女入教和进入寺庙，甚至在妇女得到解脱的可能性方面，都采取宽容的态度。因而白衣派流行较广。

第二个派别为天衣派（Digambara），是较为保守的一派。主要集中于印度南部。天衣派坚持旧的观点，要求僧侣基本上裸体，只有最伟大的圣人才能全裸。此外，他们相信妇女没有得到解脱的机会，并把妇女视为对男子的最大诱惑。因此，禁止

妇女进入寺院和庙宇。他们甚至不相信大雄结过婚。

1473年，白衣派分出了一个小团体，产生了第三个派别，称为“娑纳迦吠锡”（Sthanakavasi），以反对寺庙和偶象崇拜而著称。它承认三十三条格言的权威性。这和其它派别不同，其它派别承认八十四条。

今日的耆那教

印度教受到耆那教义的影响，逐步地吸收了耆那教所强调的苦行和不伤生灵的教义，使之成为印度宗教的主导成分。不过，尽管耆那教和它的苦行运动曾在一段时期内流行印度，但它今天仍被当作印度教的一个少数派。它的纯正的形式从没超过200万人，主要处于印度的波贝地区（Bombay rigion）。

由于耆那教徒极为关心生活的神圣性，因而不能从事某些职业。没有任何耆那教徒能够从事以屠宰为生的职业。例如，他们不能当兵，当屠夫，皮匠，天虫者，甚至不能当农夫，因为农夫要定期犁地，就会杀害一些生活在土壤中的蚯蚓和昆虫。这些戒律迫使耆那教徒从事商业。事实上，由于他们的诚实和道德，已使他们成了优秀的商人。这真是一个矛盾，一个遵从苦行和贫困意旨的教派，由于关心生活中的美德，却变成了印度最富裕的阶层之一。

尽管耆那教不需要神，但却崇拜二十四祖。为了崇拜这些偶象，他们在印度建立了4万个寺庙。这些寺庙大多以它们的美丽而著称于世。阿布山的一个寺庙被视为印度七大奇迹之一。

除了在庙宇中崇拜这些祖先之外，耆那教的崇拜也包括许多家中的崇拜仪式。如念诵耆那的名称，（给偶象沐浴）并献上鲜花和香料，也可唱诵耆那的赞美诗、祈祷文和信仰表白书（formula）。许多教徒也进行沉思和守戒。

第六章 佛　　教

是故莫爱着，
爱别离为苦；
若无爱与憎，
彼即无羁缚。
——《法句》211

佛教产生在公元前6世纪的印度，是印度宗教系统的一种形式。因此，在几个世纪中，它在印度是最富有吸引力的宗教。然而，到了公元前3世纪，它逐步产生了一种与印度教的任何形式都不同的特点：教会专制。印度的统治者醉心于这一新宗教，派遣佛教传教者进入毗邻的亚洲国家。同时，佛教的新理论也发展了起来，对亚洲人民的吸引力越来越大。教会力量的强行推进与新理论结合在一起，使它成功地席卷了中国、日本、朝鲜和印度支那国家。然而，正当佛教在国外获得成功的时候，在国内却渐渐被重新恢复活力的印度教排斥在一旁。征服了印度的伊斯兰教最后将印度的佛教残余完全粉碎了。因此，今天只有在其它亚洲国家才能找到佛教的信徒。

乔达摩生平

佛教的创立者是乔达摩部族（Gautama）的悉达多。历史

资料说明他生活的年代是公元前 560～480 年。但是，由于他声名显赫，因此，有不少关于他的传说故事，使有关他生平的实际资料充满了疑问。然而，他可能生活在公元前 6 世纪期间，是筏驮摩耶(即大雄——译者)的同代人。

乔达摩是刹帝利种姓中一位名叫净饭（Suddhodana）和他的名叫玛亚（**Maya**）的妻子所生的儿子。传说在他诞生的时候，出现了一系列不同寻常的事件与预兆。其中一个故事说：一位预言家曾预言，这个孩子要么会成为统治印度的伟大君主，要么就成为伟大的佛主（先知）。乔达摩出生不久，母亲便去世了，于是，他由姨妈抚养，姨妈后来成为他父亲的第二个妻子。

由于乔达摩的父亲并不希望儿子长大后成为宗教领袖，便处处设防，不让他看到人间的丑恶、贫困和穷苦。国王特别不让年轻的王子看四种东西：尸体、老人、病人、苦行僧。他是在与年轻、漂亮、健康的人交往的环境中成长起来的。他受到了那个时代的王子应得到的正常教育，学习了军事，受到了一定的哲学教育。19 岁时，与他的表妹结婚，建立了一个幸福的家庭，并生了个宝贝儿子。

乔达摩 30 岁时，逐渐意识到了真实世界的丑恶。据一些传说，神要将这位伟大的佛徒从他白白流逝的年华中唤醒，在冥冥之中打破由年轻美丽的人所筑成的包围着他的围墙。他一次又一次地看到了父亲不允许他看的东西。他看见了一具腐烂的尸体，一个满脸皱纹的驼背老人，一个令人作呕的病人，一个与世隔绝、过着平静生活的苦行僧。不管这一切是否是神的旨意，总之，乔达摩已经到了成熟的年龄，他已经意识到世界上大多数人的生活是悲惨而痛苦的。据说他有一次曾经进入过父亲的后宫，那里有国内最美貌的女人。在后宫里，他突然领悟到，这些女人不久也会变得皱纹满面，弓腰驼背，面色灰黑，步履蹒跚。这一切使这位敏锐的年轻王子觉得他已不能继续在这种轻松富足的王

宫中生活下去了，一天夜里，他决定离家出走。他来到妻子的卧室，向爱妻和襁褓中的儿子告别①。然后，他骑上最好的骏马，在黑暗中飞奔而去。奔驰了一段路程后，他将自己的头发和长胡子剪下来，叫马夫连同骏马一起送回家。他改变了服装，成为乞丐的模样，开始了探索生活秘密之答案的新时期。

起先，乔达摩认为，使他感到困惑的所有问题，都可以在各种哲学学校里找到答案。因此，他投奔了一个印度教宗教教师，跟他学习了一段时间，但他对这样的学习并不满意。第二年，他又求教于一个苦行僧。作为生活问题的一种答案，在公元前6世纪，禁欲主义是最能为人所接受的。这可以从摩诃（Mohavira）以及信徒们的生活中看到。乔达摩和其它五个僧侣一起，开始了长达五年之久的艰苦的苦行僧生活。乔达摩所奉行的苦行生活，其艰苦程度不亚于宗教历史上的任何一个苦行僧。据传说，他成为当时苦行僧中的佼佼者。乔达摩寻求一切不愉快的、痛苦的、令人讨厌的事，作为解脱的方法。据说他禁食已经达到了每天只食一粒米的程度。由于受到日本人所雕塑的释迦牟尼佛像的影响，大多数西方人一想到释迦牟尼，都认为他是一位肥胖而愉快的人。然而，这并不是对历史上的释迦牟尼的真实描述。乔达摩在世时，据说瘦得用手捏肚皮就可以摸到脊梁骨。他除只吃极少的食物外，还吃令人作呕的东西，甚至吃过自己的粪便。他穿粗糙的长袍，以一种笨拙难堪和令人痛苦的姿势坐上几个小时。他坐在坟场的荆棘之上睡觉，周围弥漫着尸体的腐臭味。按苦行僧的传统，乔达摩身上积满了污垢和虱子。尽管他努力体现了苦行僧的英雄主义，然而并没有获得他所寻求的灵魂拯救之路。

一天，当他漫步在一条小溪边时，突然改变了自己的追求。

①据传说，他儿子名叫罗睺罗（Rahala），意即“锁链”，这表明孩子诞生时，乔达摩正在考虑一切问题的要点，认为甚至漂亮的儿子来到人间，也会成为束缚他生活的锁链。

由于长期的痛苦生活，他变得十分虚弱，晕倒在溪水里。冷水使他清醒过来，他对一切作了沉思，认识到，他已经做到了一个苦行僧所能做到的一切，然而并没有得到内心的满足。他站起来，走到附近的一个小酒店吃了一顿饭。这时，恰好他的五位朋友路过酒店，看到他在大吃大喝，自酌自饮，便破口大骂他是叛徒。乔达摩吃完饭后便走到河岸上，坐在一棵无花果树下，开始了自我思考①。他决定坐在那里自我反省，直至获得启示为止。经过了七个星期的思考，乔达摩终于得到了启示。从此以后，他以"释迦牟尼"（启示者）而著称于世。在自我思考期间，释迦牟尼看到了人类永无止境的生死交替轮回。他认为由于人类具有欲望、饥渴、欲求（贪、瞋、痴），从而使人们束缚于这种循环之中。这些欲望引起人们的行为（羯摩）并桎梏着人们。释迦牟尼渴望寻找拯救之路，并曾试图通过苦行主义道路和知识来达到这一目的，但却使他深感困惑。而当他停止所有的欲望的时候，却获得了启示并由此而寻到了拯救之路。

释迦牟尼顿悟后所采取的第一个步骤是去圣城奔勒拉斯(Benares)，寻找那五位曾经诅咒过他的朋友。他在迪尔(Deer)找到了他们。尽管开始时他们对他不屑一顾，但还是听了他的说教。在第一次说教中，释迦牟尼阐述了这样一种理论，即不要恣意放纵，也不要极端地禁欲，这才是合理的生活方式。一个人应当避免走极端，而应寻找生活的中庸之道。五位苦行僧注意到了释迦牟尼所发生的变化，他们接受了他的学说。这五个人组成了第一个"僧伽"组织（佛教团体，僧团）。

释迦牟尼顿悟时刚满35岁。他以后的全部生活都是和他迅速发展起来的信徒队伍一起到处说教。与正统的印度教不同，他认为任何种姓的任何人，不论性别，都可以获得拯救。因此，他

①正因为在这棵树下得到了启示，所以这种菩提树也称为"觉树"。

拥有广泛的各阶层的信徒。妇女们恳求释迦牟尼，要求加入佛教，他起先不同意，但最终还是大发慈悲，应允她们组成一个女佛教徒团体。据传说，释迦牟尼的妻子是第一批要求加入佛教的妇女中的一员。诚心加入佛教的信徒们必须剃掉头发，穿上粗糙的黄色袈裟，他们拥有的唯一财产就是随身携带的那个化斋饭的钵。他们的信条是："我信仰释迦牟尼，我遵守教规（法），我忠于佛教（僧）"。

此外，佛教徒还必须信守下列戒律，巴利语说教中是这样的：

> 哦，神，一个佛徒的德行将是怎样的？
>
> 不能杀害有生命的一切，戒杀生。不使用棍棒刀枪。必须慈悲为怀，谦虚节制，同情怜悯一切生灵。这就是他的道德行为。
>
> 不要拿本来就不属于他的东西，只能希望和得到应当得到的东西，必须牢牢记住，戒偷盗。
>
> 不要放纵，要有节制。不要同居。戒女色，不参加乡村中的性交活动。
>
> 不要撒谎，戒说谎；讲真话，成为一个诚实的、可靠的，可信赖的人，不要欺骗别人。
>
> 不要诽谤诋毁别人，戒诽谤。在一个地方听到的话，在别的地方不要再说，以免引起纠纷；做纠纷的平息者，团结的维护者；为和平友好而高兴欢乐，热爱和平友好，讲有利于产生友谊的话。
>
> 不讲苛刻的话，戒说话苛刻。说话不伤害人，使人听了欢悦于耳、诚服于心。对群众说话要有礼貌，友好亲切，富有吸引力。
>
> 说话不要轻浮，戒说话轻浮。说话要善良、真实、有益、符合教义，遵守教规。说出的话应知识丰富，理由适

当，目的明确，意思清楚。

不伤害种子和植物。

只在吃饭时间吃东西，夜间不吃东西，不吃不适当的食物。

不看舞蹈，不听歌曲和音乐，不看演出。

不戴花饰，不洒香料，不用润肤脂，不用装饰品，不睡高大的床榻，不接受金银，不吃生食和生肉。

不使用妇女、少女、男仆、女仆；不接受母羊、公羊、家禽、猪、大象、牛、马和农田。

不写信，不遣差，不买卖东西，称东西不欺诈，不制造假称砣和计量工具，戒欺诈、戒诡计，戒欺骗，戒假冒，戒伤害，戒杀生，戒捆绑，戒抢劫，戒偷盗，戒暴力……①。

据说释迦牟尼在80岁时因误食毒菌死去。按传统的说法，他临终前的最后一句话是："一切事物都会消失。努力认真地去寻求你自己的拯救之路。"

释迦牟尼的学说

在释迦牟尼的一生中以及他的学说中，并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试图创立一种新宗教或是改造印度教。他的学说中更多地是关于道德和自我意识的问题，而不是其它任何可以称为宗教的问题。十分明显，他反对当时存在的各种形式的宗教信仰，他也明确反对婆罗门的动物牺牲制度。此外，他还反对吠陀权力。关于神，在他的学说中采取了不可知论的态度，有时是无神论的态度。他最关心的是人们寻求自己的拯救之路，而不是寻求神的帮助和支持。然而，释迦牟尼的学说却被印度教认为是他们宗教的

①巴利说教《道德篇》（1）。

一种改进，是他们在印度之外的亚洲国家建立宗教大家庭的基础。

释迦牟尼学说中最独特的见解是认为灵魂并不存在。根据释迦牟尼的观点，人们生活在无灵魂状态。所谓灵魂不过是五种精神的和肉体因素的总和：色、受、想、行、识（即身体、感情、理智、愿望、意识——译者）。这个综合体构成的人便囿于无穷尽的生死轮回之中，这是印度教的典型特征。古佛教的“四圣谛”代表了释迦牟尼对人类苦难的理解：

> 佛徒成佛，获得启示，产生远见卓识，归于静寂，获得更高认识的涅槃的中庸之道是什么呢？这就是“圣八正道”，即正见、正思维、正语、正业、正命、正精进、正念、正定。这就是佛教的中道。
>
> 佛徒们，这是神圣的苦谛：生苦、老苦、痛苦、死苦、求不得苦、怨憎苦、爱别离苦、五阴盛苦。与不愉快相联系的一切都是痛苦的，一个人得不到他想得到的东西是痛苦的。总而言之，以下五种贪婪是痛苦的。
>
> 佛徒们，这是引起痛苦的业因：人们渴望再生、渴望欢愉、渴望淫乐、寻求快活，追求享乐。即渴求情欲、渴求生存，渴求不存在的东西。
>
> 佛徒们，要解除一切痛苦，就应消除、放弃、摒绝、解除、不依恋这一切欲望。
>
> 佛徒们，这是解脱痛苦的真正方法，这就是八种道谛：正见、正思维、正语、正业、正命、正精进、正念、正定等八种途径。①

凡遵循八道谛的人，就能摆脱生活的束缚，从轮回中得到解脱。表示得到解脱的词是“涅槃”，基本含义是“消除”或

①巴利语“第一教义”。（巴利语为古印度的一种民间语言，后来成为南传佛教的宗教语言——译者）

"像烛光样熄灭"。佛教思想的目的并不是要在天国获得极乐的境界，而是自我的消失，自我欲望的消失和生命的停止。遵循圣八正道的信徒达到了"涅槃"，就称为"佛"或"圣人"。

释迦牟尼的学说成了不少宗教分支组织的基础。他的后继人们组成了各种教派、组织，使人们分成了纯粹的佛教徒和一般的信教人。他的学说成了各教派的经典和教义。释迦牟尼则被认为是人类的主宰。早期佛教僧侣严格按释迦牟尼学说所规定的规则生活，使生活规则本身也变得令人注目了。

佛教的发展

公元前5世纪，释迦牟尼逝世时，他的学说还不能称为一种宗教。他们否认客观存在和神的重要性，不承认崇拜和祭祀活动的必要性，而把解救完全视为决定于个人的事。释迦牟尼学说所吸引的人，大约都是些非常聪明的特殊阶层的人，他们对生活不满，他们有能力约束自己。假如佛教一直保持着开始时的模样，那么，很有可能在整个世界历史中，对佛教发生兴趣的人会屈指可数。然而，在20世纪，佛教是世界上最大的宗教之一。它的信徒几乎遍及每个亚洲国家。佛教从一个否认世界、否认神的宗教发展成世界上最大的宗教之一的历程，的确是富有吸引力的。

同别的宗教创始人一样，释迦牟尼死后不久，他的信徒们便对他的学说的真正意义展开了争论。据传说，释迦牟尼死后，门徒们发生了分裂。在他逝世的那年，信徒们不得已召开了一个大会，试图确定他的学说的真正意义。会议并没有带来团结，不久便形成了四大教派。在以后的十年间，派别大大增加，超过70个。

公元前390年，第二次宗教会议召开，正统的少数派声称佛

教多数派是异教徒。从这以后，佛教分裂成两大阵营。这两大教派后来进一步分裂成许多小派别。人数较少但更为正统的佛教一翼称为“上座部”(传统的长者)，它的对手则称它为“希那衍那”（“小乘”，卑劣的意思）。人数较多、更为自由的教派则称为“摩柯衍那”（“大乘”）。这两个教派的基本理论分歧，我们在本章的后面一节再论述。

阿育王（Asoka）统治印度之后，皈依了新的宗教，使佛教获得了巨大的动力。据说阿育王对于佛教就如同康斯坦丁对于基督教一样，都是一个大帝国的统治者皈依了早先弱小的、正处在挣扎之中的宗教。这两个帝王都用皇权支持新的宗教信仰，这样，这些宗教就迅速发展起来。阿育王皈依佛教是在公元前 297 年，他确信印度佛教与其它宗教不同，它会成为全世界所有人的宗教。因此，是他第一个派遣僧侣出国传教，传播并说服其它民族接受乔达摩的学说。据一些说法，阿育王派遣的僧侣曾远到过叙利亚和希腊。并非言过其实，我们有理由认为他曾派代表到过锡兰（今天的斯里兰卡），锡兰国王和臣僚们都皈依了佛教。今天，锡兰自诩它的佛教历史在亚洲国家中是最悠久的。不管阿育王派遣僧侣传道的动机究竟怎样，这一决定无疑拯救了佛教，因为在印度,印度教已经吸收了佛教,佛教已濒临灭亡。公元前 247 年，阿育王召开了第三次佛教会议。这次会议的宗旨是确定佛教经典的正宗准则。

尽管阿育王和其他人在公元 1 世纪为佛教的统一做了大量工作，但佛教仍然分裂成很多大小派别。有些人估计，当时的佛教派别有 500 之多。然而，最基本的派别是小乘派与大乘派。

小乘佛教

如前所述，小乘佛教是佛教两大派别中较为保守的一派。正

因为这样，人们确信它更接近释迦牟尼的早期学说。今天，小乘佛教广泛分布在锡兰（斯里兰卡），缅甸以及东南亚国家。由于在公元前3世纪，锡兰已成为阿育王派遣僧侣的目标，也因为锡兰没有经历过印度的那种征服和动乱，历史相对平稳安定，这使锡兰成为早期佛教的典型。因为锡兰的整个历史较为稳定，所以，锡兰佛教也保持了相对稳定的状态，没有多少变化。

根据小乘佛教的学说，人们不必依靠神和其他外部力量获得拯救，而靠自己的努力。由于这一原因，僧侣是理想的形象，他必须剃掉头发，穿上粗糙的黄色袈裟，手拿乞食钵，四处流浪以寻求生活的解脱。他的家与释迦牟尼时代一样，是僧团。当僧侣得到了他所寻求的东西之后，他就成了佛。在他死前，达到涅槃之前，从大多数人所处的轮回转世循环中解脱出来之前，他必须一直这样。

> 结束了漫长历程的人，痛苦和悲伤消失了。在一切方面获得自由的人，也就抛弃了所有的枷锁。沉浸在自己精心汇集的思想里，不迷恋自己的家。像天鹅离开湖泊一样，离开自己的家园。
>
> 没有财富的人，依靠合理食物生存的人，他能理解虚无和无条件的自由（涅槃），像空中飞翔的小鸟，他们的路是难以理解的。
>
> 他们的欲望是静寂的，不需要任何欢乐……。
>
> 神嫉妒他们那像被马夫驯服的马一样的被抑制了的感觉，他们超越了骄傲，超越了感觉。
>
> 无论在村庄或森林，无论在海洋或陆地，哪里有可敬的阿罗汉，哪里就充满欢乐。①

如果一个小乘佛教徒不能加入或不愿加入僧团，成为僧侣，

---

①《法句》90～94、98。

那么，他就必须满足于现存的世俗生活，为僧侣提供支持和帮助，以期望在来世得到较好的位置，寻求成佛之道。小乘佛教的经典不太多，因为对于佛教的保守派来说，经典并不十分重要。

因此，小乘佛教遵循了乔达摩的佛教思想，其中可称为宗教的东西不多。神、祭祀和念经都无足轻重。但它确也包含了宗教的基本因素。例如：释迦牟尼留下的遗物对小乘佛教十分重要。他的遗骨和物品成为各地的小乘佛教中心的重要的崇拜物。据说一个早期的僧侣从释迦牟尼得道时的圣菩提树上得到一根树枝，把它种在锡兰。这棵树大约是世界上最老的树了。小乘佛教甚至认为释迦牟尼是个神，无所不知的神，圣洁的神。在他成为乔达摩之前，就已转世多次，传说有另一个佛正准备降生，他将通过另一个化身，给世界带来新的启示。

小乘佛教建筑物的特点是一种称为瓦(Wat)的复杂建筑①。最重要的建筑是布特（Bot），是用来讲教、念经、内省的大殿。大殿里一般都有释迦牟尼塑像、圣坛、腊烛、香火等。大殿里的另一部分是高凳，用来讲学或念经。寺里的其它建筑还有僧人的住房，优美的塔。塔被称为印度塔或宝塔。一些人推测，宝塔起先是先圣遗物的坟墓发展而来，今天已成为佛教宗教活动和庆祝节日的中心。

尽管小乘佛教吸引了东南亚人民，但是它希望每个人都像僧侣那样自己去寻求拯救之道的非宗教态度，是不会使它成为一种具有广泛吸引力的世界性宗教的。这就要求佛教必须作出变化和发展。如果它不产生出巨大的宗教吸引力，像大乘佛教那样，那么佛教在印度也许早就灭亡了，或至今仍是东南亚民族的一种小宗教而已。

①瓦（Wat）是傣国语“寺”的意思。

大乘佛教

公元前3世纪，阿育王通过派遣僧侣的方式向外广泛传播佛教的教义，使佛教本身出现了微妙的变化。当这些新的教义得到充实以后，变得与释迦牟尼的学说，与小乘佛教接受的学说迥然不同，成了一种新的宗教。

这种新发展起来的佛教的较突出的基本点是假定：除了释迦牟尼公开教诲的原则之外，释迦牟尼还秘密传授了一些教义，它们只能由选定的人才能解释。大乘佛教有一个精彩的故事，说的是，一次释迦牟尼宣讲教义时，从树林的地上抓起一把树叶，对门徒说：正像我手中的树叶少于树林中的树叶一样，我给你们公开讲述的教义少于我秘密给你们的真理的总和。大乘佛教不过是简单地多捡了几片树叶而已。一旦这种假定成立，所有新的理论都能够加进佛教中去。

公元前3世纪至公元1世纪，大乘佛教产生了第二个教义：乔达摩不仅仅是个人。与释迦牟尼的早期学说和小乘佛教相比较，大乘佛教开始认为释迦牟尼确实是一位富有同情心和怜悯心的神，他以人的形象来到人间，是因为他热爱人类，愿意帮助人类。

大乘佛教提出的第三个教义是认为乔达摩不仅是释迦牟尼一个人。如果乔达摩是来到人间帮助人民的神，那么就一定还会有别的同样的神。这些人在乔达摩之前已经来过，有些则跟随乔达摩之后，有些还在后头。这些新思想极大地增加了佛教的吸引力。如果富有同情怜悯心的神存在，并且来到人间帮助芸芸众生，那么，这些神就值得崇拜。由于乔达摩的学说中并没有神的观念，故而崇拜也是虚无的，因此，大乘佛教现在就能围绕着这些神发展起宗教崇拜。他们能够研究这些神的生活，为他们建筑

寺庙。能够训练僧侣祭祀这些神，建立迷信崇拜、祭祀仪式、念经仪式等宗教崇拜体系，以提高他们的威望。释迦牟尼同情怜悯心的许多新发现，是佛教最有决定意义的宗教步骤。基于“自救”基础上的哲学现在变成了一种不折不扣的宗教。

这一变化对于僧侣们的活动也产生了根本影响。现在，佛教僧侣每进入一个国家，他们并不要求当地人放弃他们信仰的神，而是把这些神视为释迦牟尼的各种化身；他们的祭神活动可以继续下去。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印度教说乔达摩是毗湿奴神的化身，而包容了佛教；佛教说别的众神都是释迦牟尼的真实化身，从而又包容了其它许多宗教。

除了上述新的教义外，大乘佛教还创立了一条使一般人都能成佛的道路。它教诲人们，只要在生时立志，就能成佛；严格地生活，就能得道。死亡来临，这些菩萨就能延缓涅槃，与全人类分享他们的道行。这些佛被描绘成端坐在天国，回答那些祈求帮助的人的神。因此，大乘佛教发展成为一种强调众生都可成佛和成神的系统宗教。大乘佛教正是以这种多神论的方式继续发展壮大起来。

大乘佛教的发展

当小乘佛教对于释迦牟尼的正统理解限制了它对其它宗教团体的吸引力时，大乘佛教公开地运用更为传统的宗教观念，大大增强了它的吸引力，最终发展成为一种世界上最为成功的宗教。

释迦牟尼的学说刚在印度普及时，就传进了中国。公元前3世纪，阿育王可能就派僧侣去过印度北方和东方的大陆。有一些证据表明，公元1世纪，小乘佛教传进中国，在中国获得了一些小的立足点。直到公元3世纪，大乘佛教传进中国，佛教才在中国站稳了脚跟。从此以后，佛教成了中国的大宗教，但与中国的

儒教和道教所产生的文化价值相比，它作为一种宗教只占据次要地位。

大乘佛教从中国又传到其它东亚国家。由于与中国毗邻，朝鲜早在4世纪就受到了佛教的影响。6世纪，佛教继续向东传播，进入日本。起先，日本拒绝接受这种新宗教，但不久之后，他们信奉了佛教，它与神道教一起，成了日本的主要宗教。在以后的世纪中，其它一些亚洲国家先后接受了佛教的教义。由于这些国家遥远偏僻，其宗教的变化与其它地方略有不同，因而至今仍保持了一些不常见的种类。

当佛教在东亚国家成为最成功的宗教时，它在其诞生地——印度却逐步衰落了。各种民族入侵的浪潮导致了印度许多佛教力量中心的破坏。特别是伊斯兰教的入侵，迫使佛教徒信奉伊斯兰教，佛教的寺院和偶像遭到了不崇拜偶像的穆斯林的毁坏。印度教也未能幸免于难，但它还具有恢复活力的力量，佛教则没有。除了受到侵略者的破坏之外，佛教还遭受印度教的并吞。由于印度教有坦率的兼容并蓄其它宗教的能力，它吸收了耆那教、佛教等大宗教。到了公元7世纪，它运用声称乔达摩是毗湿奴神化身的简单办法，吸取了佛教的许多特点。至此以后，无论佛教出现任何新的、重要的、富有特色的东西，都被认为属于印度教，是毗湿奴神的表现。这样，在印度，佛教最终丧失了自己的一切宗教特点，今天，印度人中只有相当少的人是真正的佛教徒。

大乘佛教派别

大乘佛教一旦作为一种宗教，其发展、改革和变化就不再受释迦牟尼早期学说的束缚了。由于它在亚洲国家的活动和发展，从这些国家的人民中获得了不少新的观念。因此，今天当我们说到佛教时，并不是指某一佛教，而是指这一宗教体系，在这一体系中，几乎可以找到每一种宗教形式的表现。其主要派别包括：

西方净土派(净土宗)。大乘佛教中最普遍、最广泛的一个派别称为西方净土派。他们的信徒所追寻的目的是他们死后能生活在被称为"西方净土"的天堂里，从而获得解救。正如我们前面所述，大乘佛教相信有许多释迦牟尼以及神的存在。另一种神是一些称为法摩佛的神，他们不是佛徒，他们从来不变成人，是居住在天堂、能帮助人类的神。这些神中最家喻户晓的是"阿弥陀佛"。①阿弥陀是所谓"西方净土"天堂里的主持神。

> 这个苏克罕瓦蒂（Sukhavati）和阿南陀的世界是阿弥陀佛世界中的一个，它富裕繁荣、幸福兴旺、愉快欢乐，住满了各种神和人。在这个世界中，没有地狱，没有动物，没有妖魔鬼怪，没有阿温拉（Asuras），没有轮回的不祥之处。在我们这个世界里的任何珠宝，都不如阿弥陀世界的珠宝光彩夺目。
>
> 阿弥陀佛的世界充满了沁人的芳香，到处是各种美丽的花朵和甜美的水果，宝石装缀的树，一群群小鸟在树上吟唱甘醇的歌，这都是世尊神奇的力量召唤来的。阿南多啊，这些宝石树五光十色，千变万化，变化着组成七种珍贵的东西；即金、银、绿玉石、水晶、珊瑚、红珍珠、绿宝石。构成一切珍贵东西的宝石树、香蕉树、一行行的棕榈树，在西方净土里，到处茁壮成长。②

西方净土派的佛教徒认为，只要相信阿弥陀佛，就可以得到解救。这个派别的一些成员认为，只要简单地每天念几遍阿弥陀佛的名字，就有助于获得解救。

把信仰阿弥陀佛作为中心条件，把永恒的西方净土作为理想，使得佛教的这个派别与释迦牟尼的理论发生了很大差异。西方净土派的信徒们可以结婚、生孩子，吃肉，可以像世界上其它

①在中国称为"阿弥陀"。日本称为"阿弥大"。

②《净土》15、16。

一切人一样生活。西方净土派的祭祀活动一般都在寺庙举行。事实上，现在西方国家的一些西方净土派教徒将寺庙称为教堂。西方净土派佛教徒还有“主日学校”，用来给孩子们接受宗教教育，供教徒们开宗教会议，听僧侣讲经，向阿弥陀佛祈祷。

直觉派（禅宗）。佛教的这一个派别强调宗教的真理并不来源于理性的思考过程，也不来源于对经典的研究，以及对神的信仰，而是来源于顿悟。这个派别通常认为渊源于释迦牟尼在菩提树下的经历。读者可能还记得，释迦牟尼认为向婆罗门教教师学习，以及五年的极端禁欲主义苦行，并没有得到他所寻求的真理。他解决这一矛盾的方法是简单地坐下来和思考。他在菩提树下坐了几个星期，瞬间的灵感给他带来了真理。这一观点的支持者们主张经过一段时间思考之后得到的直觉和灵感是佛教真理的关键。在佛教世界里，这个派别被称为反省派或直觉派。印度语称反省为“得衍那”，中国称为“禅”，日本称为“慎”。

尽管这些佛教徒认为释迦牟尼的知识是由直觉获得的，并让其追随者遵循这种方式，但直到6世纪，才由一名名叫菩提达摩的僧侣将直觉派真正建立起来。有关菩提达摩的绝大多数资料都是传说，但有一点是清楚的，就是在5世纪末和6世纪初，直觉派佛教的观点由印度传进中国，又由中国传入朝鲜和日本，佛教中禅的形式在那里达到顶峰。据传说，480年，应中国皇帝的邀请，菩提达摩作为传教僧从南印度来到广州。在那里，他向皇帝阐述了他的教义，他认为寺院、善行等等都无足轻重，佛教的真理只能通过思考和顿悟才能得到。据传说，菩提达摩完成了向皇帝的说教之后，就退隐到一座大山的山洞里，面对洞壁，坐禅十年，在这期间他的下肢萎缩了，以致不能行走。

一个不足为信的故事说，他希望能清醒几个小时来思考，但却沉睡不醒。他对自己不能保持清醒十分愤怒，一怒之下竟用刀把自己的眼皮割掉了。眼皮落在地上，像栽茶一般。因此，无论

何时雕塑的菩提达摩塑像都是眼睛圆睁，没有眼睑。

佛教禅宗的基本教义认为，拯救是个人的事，因此，一个人不可能从别人那里或从宗教组织那里得到更多的帮助。个人能通过一个偶然的事件或思考而得到“启示”，从而获得拯救。所以，宗教的外在形式是不必要的。由于所有的人必须为自己而学习宗教和生活的真实真理，因而经典是不必要的。寺庙也不重要，因为每个人静坐在树下或扫地时都可能顿悟。释迦牟尼和其它的佛像用来观赏倒很好，但并不是顿悟必不可少的条件。①他们同样以不屑一顾的态度对待祈祷、禁欲主义以及宗教形式。

按照直觉派的观点，理性并不比其它东西更值得信赖，因为它并不可能引导人们获得真理。事实上，人们在发现真理之前，总是故意将理性搞乱。因此，禅宗佛教运用一些精心设计的超越理性和混淆理性的谜语，使信徒们获得顿悟。禅宗的这些谜语称为库安斯(Koans 学习与研究）。禅师用来教育弟子的全部书籍都充满了这些谜语，神话和短评。大概西方人最熟知的莫过于这样的说法：“你听到的掌声是两手相拍发出的声音，那么，一只手拍出的声音是什么呢？”这种问题毫无意义，但却能导致首创精神、超越感觉和理性，进入沉思默想。弟子们首先是反省。当弟子们的思想从日常琐事中摆脱出来，将要超越理性时，禅师就给他一个谜，期望弟子们思考这些胡话，这样，启示的灵感就会降临，就会得到超越理性的真理。

除了谜语之外，禅师还用其它方式使弟子们顿悟。总体上看，凡是一切能使弟子们理性思维过程产生混乱的方法，禅师们都运用。一个禅师可能会对弟子们突然大声吼叫，甚至打耳光、拳打脚踢。禅派寺庙的一个故事说，一个禅师为了使弟子得到直

①直觉派对于宗教外在形式的态度，可以由一幅名为“禅”的漫画做出最好的解释：一个僧侣在寒冷的早晨想使自己温暖起来，他把释迦牟尼像推倒，点上火，然后撩起袈裟。烘烤屁股。

觉的灵感，竟用棍棒抽打弟子，甚至将弟子的手指砍掉。然而，这些偶有的暴行并不占主导地位。

在日本，佛教的直觉派对社会发生了深远影响。禅宗教义的优美、简单和深刻的特性，深深地触及了日本人生活的许多领域。由于茶与佛教禅宗一道传入日本，喝茶以及与喝茶有关的宗教仪式便受到了禅学的影响，茶室建筑，茶节用的陶器，茶节中演奏的音乐和朗诵的诗歌，装饰茶室的植物布置，都反映出禅派的教义。在日本，评价最高的艺术称为“出乎意外”，即没有事先计划和设计的艺术，其价值要高于事先设计的艺术。一个茶壶意外地打碎后，用金色的水泥把它重新粘合起来，其价值就高，原因在于它的那些意外破损的优美线条的价值，高于那些事先设计并涂画在其上的线条。用钢笔和墨水在吸水性很强的纸上画出的画，不能擦去和修改，被认为比那种由艺术家事先设计、细心构思、精心修改的画更美。因此，日本人生活中关于美的概念，受到了禅派非理性主义方法的深刻影响。

理性派(天台宗)。在直觉派不相信理性过程，认为寻求顿悟并不需要多少经典的时候，6世纪，另一个教派在中国产生了。这一教派认为，除了反省之外，一个人还必须运用理性思维，学习经典，才能获得佛教的真理。这一教派称为“天台宗”，由智顗创立。智顗认为，释迦牟尼为了获得真理，在世时，运用了各种不同的宣教方法。他此时讲授小乘佛教教义，彼时又讲授大乘派教义，甚至又运用与直觉派相同的表达方式。实际上只存在一种真正的佛教学说，每个人要认识释迦牟尼的真理，就必须学习佛教经典。因此，尽管反省十分必要，但不是唯一的途径，决不要忽视理性思考和经典学习。9世纪，智顗的学说传进日本，这一派在日本称为腾代（Tendai）。

社会政治派(日莲宗)。随时间的推移，佛教各派对各国的社会和政治产生了巨大影响。其中一派称为日莲宗(太阳如来)。日莲

宗的创始人生活在13世纪的日本。他出身低微，15岁时加入佛教天台宗。以后的十年间，他开始认识到，当时佛教的所有派别都不符合释迦牟尼的真正思想。同时他认为，如来箴言（即佛经中释迦牟尼的话——译者）是一个真正的佛教徒所应学习的唯一经典。思考这些箴言，才会有皈依佛主的体验，他把自己的名字改为日莲，立志信仰、遵守和宣传释迦牟尼的箴言，并开始了传教的生涯，狂热驳斥那些宣扬犹太教先知的宣传者。他大肆宣扬只有他理解佛教的真理，其它一切教派；禅派、西方净土派等所宣物的学说都是一派谎言，只会引导人们进地狱。由于大多数日本人追随这些虚伪的教派，整个民族遭受了内外灾难的重重痛苦。当然，这种宣传激怒了强大的敌人，日莲被放逐两次，两次判处死刑。

日莲宗佛教的历史充满了对宗教仪式以及其它佛教派别理论的敌意。其结果是使它一直得不到发展，仅只是一个较小的受迫害的派别。

日莲宗还强调佛教形式的简单性，强调对日本的坚定爱国主义和忠诚。它认为佛教一旦在日本得到净化，就会发展到全世界。尽管日莲宗现今只有200多万追随者，但却是另一佛教大教派立正佼成会的渊源。

西藏佛教

大乘佛教中有的教派强调运用巫术、神奇的语言和方式作为实现各种目的的手段。像其它各种宗教一样，佛教中有些人确信背诵一些特定的短语、名字、神奇的词汇，就能影响确定的结果。其中最著名、最大的就是在西藏曾具有强大势力的宗教。

西藏的本地宗教称为本教（Bon），这个词最早的意义已无

人知道，但估计这个词与一位有法术的僧侣有关，他教西藏人念各种咒语，保护他们不受隐藏在阴影和黑暗地方里的魔鬼的侵害。佛教传入西藏以后，就与这种巫术和驱魔鬼术发生了联系。

佛教是在7世纪由官方引进西藏的，当时松赞干布继承了王位。他十分注意把印度文化和汉族文化的精华引入西藏。他的妻子中一位是汉族，一位是印度人。两位都是佛教徒。因此，他分别将她们派回去，请他们带回佛教书籍和佛师。8世纪，佛教的传播中断了，因为世善主义派向西藏宣传说，当时流行的瘟疫是由于本地神的震怒造成的。然而佛教的传播并没有中断很长时时，不久，佛教徒就被允许返回西藏并继续进行他们的宗教活动。

西藏佛教的理论与其它各地大乘教派的理论基本相同，但由于藏族的封闭状态，又使西藏佛教发展和保持了一些独特的特征。西藏佛教最突出的特点是把法术作为解决生活问题的方法。由于西藏佛教有不少人专教不同的咒语，念诵咒语帮助人解答未知的问题，所以被称之为喇嘛教。在印度教和佛教的许多派别中都可以找到喇嘛教。在早期印度人的思想中，认为每个神都有两个组成部分：男性和女性。这两个组成部分有时在人们头脑里分离成男神和他的配偶，就如同昔瓦（Shiva）和凯丽（Kali）的情形一样。除了与神融合之外，喇嘛教认为尽力克服欲望就能获得解救，战胜情欲。他们还认为，在经典和佛教禅师的指导下，尽情地食肉，喝酒以及吃其它不准吃的东西，才能克服吃喝的欲望。这种宗教形式在西藏的中世纪早期非常流行。不可避免地，它导致了寺院内毫无节制的恣意放纵。在一位名叫玛尔巴（1020～1097）的僧侣领导下，喇嘛教进行了改革，清除了大部分色欲成分，增加了更多的精神意义。

西藏佛教的另一个特点是使用“哦，麦尼派米哈姆（Om mani padmi hum）”这句咒语，意思是“哦，如来的珠宝。”尽管

这句话在文字上没有特定的意义，但它却是万能的，能驱鬼避邪，祈求好运。一些藏族人认为，只要不断地重复这句话，就会出现奇迹。

西藏佛教的另一显著特点是使用祈祷转轮。没有人知道它的起源，但西藏人广泛地使用它。典型的祈祷转轮是一个圆筒，上面有各种祈祷文和经典箴言。圆筒中间是一种旋转装置。人们相信，只要转动圆筒，扰动了祈祷文，就进行了某种祈祷。最普通的祈祷转轮是一种小转轮，人们可以随身携带，经常转动。另一种大的转轮则设置在寺院内。富有创造性的西藏佛教徒甚至把转轮安装在溪水旁，用水推动。

西藏佛教的再一个特点就是它的神职人员——喇嘛。“喇嘛”这个尊称的基本意思是“上等人”。从早期的历史看，人们认为那些能够摆脱世俗生活，进入寺庙的人都具有非凡的力量。早在9世纪，藏王就给寺院喇嘛一些土地，有了这些土地，寺院就有了向人民收纳钱财的权力。到了14世纪，寺院领袖的权力大大超过了藏王。藏王从此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佛教僧侣的统治。尽管喇嘛们都曾起誓一辈子独身，但到了14世纪，他们拒绝奉行独身主义，和妻子孩子们住进了气派非凡、辉煌壮丽的寺院。然而，也正是在这一世纪、喇嘛教发生了改革，独身主义重新成为教规。

西方学者将西藏喇嘛教分为两个基本派别，一派是所谓“黄帽派”，是两派中较大的教派。另一派是“红帽派”。红帽派最有趣的著作是一本名为巴多瑟多(Bardo Thodol“死亡之书”)的经典。尽管此书包含了许多上一世纪的内容，但据说此书在8世纪才写成。理所当然，此书包括了早期佛教教义的性质。它的基本观点是认为人死后，灵魂在称为“巴多”的像梦一样的阶段中徘徊逗留49天。在这期间，决定了灵魂的最终命运。生前有德性的人将从巴多进入天堂。另一方面，因果报应在个人生前就

已建立，灵魂会被拉回，获得再生。①。它还认为，人临死前的那段时间也会影响灵魂在巴多的停留。因此，喇嘛教的僧侣就在这时给临死者提供帮助。西方人曾看过喇嘛们为临死者提供帮助时精心安排的仪式和工作。

黄帽派的领袖很多世纪以来一直称为达赖喇嘛②，他由于自己的基本地位和品行而成为西藏的统治者。一个达赖喇嘛去世后，就要广泛地寻找新的继承人。一个僧侣团体在西藏各地搜寻婴儿，这个孩子要有死去的达赖所具有的素质和性格特点，因为他们认为，随着老达赖的去世，他会转世在一个继承人身上。僧侣们找到这个孩子，认定他就是新达赖喇嘛后，这个男孩就开始了长期的学习和训练，以准备成为藏族的领袖。

20世纪，僧侣再次统治了西藏。达赖喇嘛成了精神和世俗社会的领袖。喇嘛变得十分普遍和重要，据1950年的估计，全部男性人口的20%生活在寺院内。

现代佛教

佛教产生后的一千年间，经过了巨大的传教运动，当中国、日本等亚洲国家都皈依了佛教以后，佛教的发展进入了静止阶段。几个世纪都没有发生巨大的变化和发展。然而，到了20世纪，佛教得到复活并发展起来。导致佛教复活的一个因素是基督教传教士在亚洲国家的传教。为了更深入地了解佛教和亚洲人民，基督教传教士翻译了古佛教书籍，公开出版，供人研究，从而引起了佛教徒们学习、重新评价和坚信自己宗教。

①《巴多瑟多》以奇特的方式，先于佛洛伊德阐述了佛洛伊德理论，它认为，人们若再生为男人，就会敌视父亲，迷恋母亲；如果再生为女人，就会敌视母亲而迷恋父亲。

②达赖的字面意思是“海”，用来形容心胸宽广而深邃的人。

引起佛教复活的第二个因素是亚洲民族主义的兴起。随着殖民主义时代的结束，亚洲各国都尽最大的努力维护自己的独立。其中包括对自己宗教的重新研究以及自豪感的建立，佛教也不例外。一些地区，佛教又重新成为传教性的宗教，它们甚至派僧侣回到佛教的产生地——印度去。然而，在世界上，佛教也受到一些新的干扰。

第七章 锡 克 教

不存在伊斯兰教，也不存在印度教。

——那纳克 (Nanak)

锡克教是世界上最新的宗教之一，产生于16世纪。虽然有些人把它称为新的独立宗教，但仍有不少人把它视为印度教改革运动的产物。确实，同佛教、耆那教一样，锡克教从印度教汲取了基本理论和世界观，并且改造了印度教的一些基本成分。然而，与印度教的其它改革所不同的是，锡克教努力从另一世界性大宗教——伊斯兰教吸取精华。有趣的是，伊斯兰教的世界观与印度教截然不同。这种把两种迥然不同的宗教融合起来的尝试，颇引人注目。

在印度的各种宗教中，锡克教一直是一种小宗教，现在也不过600万人左右。这些人主要居住在印度西北部的旁遮普邦，那里是他们的传统故乡。

那纳克生平

10世纪以后，各派伊斯兰从它们的基地向西侵入印度。这些入侵导致了莫卧儿统治者对印度的统治。当印度时常面临伊斯兰教的征服时，西北部经常受到入侵。正是在西北部，伊斯兰教拥

有最多的教徒，并建立了最强的基地。由于伊斯兰教与佛教在很多方面存在差异，以致它们之间充满了敌意，经常发生冲突和战争。

然而，早先有一位教师认为这两种宗教并不是敌对的，完全可以融合在一起。一位著名的力图将伊斯兰教和佛教综合起来的改革者，名叫喀比（kabir 1440～1518）。喀比出身在伊斯兰教家庭，但他也同周围的印度教徒一起作礼拜。在崇拜印度教众神的时候，他同时认为真主只有一个。他是怎样得出这种结论的并不清楚，但他对锡克人和锡克文化发生了深远的影响，则是确实的。

锡克教的真正创始人是那纳克（1469～1538），他同喀比生活在同一时代，毫无疑问，他也受到喀比的影响。那纳克出生在旁遮普邦的一个印度教家庭，离拉合尔城大约 40 英 里。由 于这一地区不同宗教的居民混居。那纳克就学学校的校长就是伊斯兰教徒，他无疑对那纳克产生了影响。

那纳克被人们描绘成一个对世俗日常生活一窍不 通 的 梦 想家。他的兴趣和才华都用在诗歌和宗教上面，对为生活而赚钱却漫不经心。他父亲为他找了不少职业，但全都失败了。12岁时，他同一个女人订了婚，大约19岁时举行了婚礼。婚后生了两个儿子。最后，那纳克离开了妻子和儿子，只身来到苏丹帕城（suldanpur）谋生。在这里，他的谋生之道稍有成功。

在苏丹帕斯间，他 30 岁左右，由于接受了神的显现，而改变了他的生活。据一些故事说，他在森林中反省时，神同他进行了对话。神灵预言他已被选定为一种真正宗教的先知。神灵的预言是“不存在伊斯兰教，也不存在印度教”。因此，他将成为一名福音传道士，传播使两种宗教统一起来的真理。那纳克与他的坚定伙伴马达那（Mardana）一起，到处宣传他的新学说。这以后的十年中，他们两人走遍了大半个印度，宣传伊斯兰教与印度

教的统一性。为了强调他的学说，那纳克穿的服装是伊斯兰教与印度教两种衣服混合而成的服装。他每到一个地方，都将那里信奉他的学说的人组织起来，他的信徒就称为“锡克”。在旁遮普语言中，“锡克”一词意为“信徒”。在传教过程中，尽管由于他不愿对伊斯兰圣地表示应有的恭敬而引起了人们的仇视，但他还是去了麦加朝圣。

经过了许多年的流浪传教。那纳克返回了印度西北部的故乡，继续传教和组织锡克教徒。据一个美丽的锡克传说，那纳克临终时，他的信徒们仍然忠于各自的基本宗教。原来信仰印度教的教徒要焚烧他的遗体；原来信仰伊斯兰教的信徒则主张埋葬。那纳克知道信徒们关于丧葬的争执以后，便要求两派都在他身旁放上一束鲜花，第二天，哪个派别的鲜花们保持新鲜，就按哪派的意见处理尸体。两派信徒在他身旁放好鲜花以后，那纳克自己拉起床单盖住了身体，便溘然长逝。第二天，人们拉开床单，发现两束鲜花仍新鲜如故，但那纳克的尸体却不翼而飞了。因此，传说认为，爱和平，受人尊敬的那纳克，尽管已经去世，但仍在尽力使伊斯兰教和印度教相谐和。①

那纳克的学说

那纳克和喀比以及其他人一样，力图将伊斯兰教和印度教的最好因素综合起来。他从这两种宗教中吸取他认为最重要的东西。他从伊斯兰教中吸取了只有一个神的学说。而印度人认为这个神的表现方式多种多样，有各种化身，但神本质上只有一个。锡克人将这个神称为“真名”（True Name）：

世上只有一位神，他的名字是真名，他是造物主，没有

①喀比之死也流传同样的故事。

惧怕与恶意，生命永在，自生自存，为教徒们所热爱。

真神生活在时间的开端，历史的初始。

真神啊，现在是那纳克，将来也必定是那纳克。①

那纳克认为“真名”是整个宇宙的创造者，创造出人类是神的杰作。因此他反对阿姆沙（Ahimsa）的学说，这种学说对于印度的不少宗教都很重要。由于人类是最先被创造出来的，所以就可以自由地捕杀和吃食其它动物。锡克人是印度能合法吃食肉食的少数人。

那纳克吸收了一些印度教的基本思想，接受了印度教关于再生的基本教义，这种教义是印度各种宗教的基础。锡克人开始认为，那纳克的精神会再生在那些锡克教后继领袖的身上。那纳克也接受了印度教因果报应的教义，并且认为，人们不断得到因果报应，不断地诞生，直到“真名”神将他从这种循环中解救出来为止。

那纳克反对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的形式主义的礼仪和宗教仪式。他主张一种反对和怀疑宗教仪式的最简单朴实的宗教形式。

莫卧儿人赞美、阅读。思考沙瑞尔（sharia）。神的奴仆，是那些为神服务以求谒见神的人。

印度教徒赞美外表和形式都无以伦比的神。

他们在圣河中洗浴，焚烧大量的檀香，虔诚地崇拜敬仰神。

乔基斯（Jogis）思考他们称为“幽冥”的神和造物主。

他的显现转瞬即逝，他的名字是光明，他具有人的形象。②

有一个故事说，那纳克曾被从伊斯兰教的礼拜中驱逐出来，

① «伽普基»（Japji）绪论。

② «阿萨克战争»斯洛克Ⅵ（«Asa Ki War» Slock Ⅵ）

因为他在阿訇讲教时放声大笑。人们问他为什么对伊斯兰礼拜如此不恭时，他回答说，他发现阿訇在讲教时对神心不在焉，他心中实际上在想他的马，为马是否掉进水井里而担心。这一荒唐之至的想法激动了他，于是禁不住大笑起来。

那纳克宗教的另一个因素是奉行不抵抗的和平主义。他在浪迹印度的生涯中。抛弃了他所接受的一切，却一直保持了和平主义的立场。他从不攻击他的敌人，并要求信徒们遵循这种立场。但事与愿违，与那纳克的教诲相反，锡克人在以后的历史中，变成了最有战斗性的人群。

锡克教的发展历史

那纳克逝世后，安格德（Angad）继任为锡克教领袖，在他的领导下，举行了一场新的运动，他的领导一直持续到1552年。那纳克和安格德是 18 世纪中叶以前领导锡克教的十名宗教领袖中的前两位。在印度各种宗教中，“宗教领袖”（guru）一词一般都具有教师的含义，但在锡克教中，这个词的意思就是“领袖”。锡克教的前四位领袖都遵循那纳克的教义，对敌人以宽怀为本。安格德之所以著名，是因为他创立了新的教义，并开始整理收集锡克教经典。其它宗教领袖也步其后尘。

第五位领袖阿伽德（Arjan Der 1563～1606）继位后，锡克教本身的宗教仪式发生了显著变化。阿伽德的功绩，是他开始编纂锡克教仪式的经典——《圣典》。从这以后，《圣典》的重要性与日俱增。《圣典》主要由赞美诗组成，这些赞美诗的相当一部分来源于那纳克。其余的来源于喀比和其它宗教领袖。《圣典》包含有 3384 首赞美诗，大约是《梨俱吠陀》的三倍。

阿伽德的功绩除了编纂《圣典》之外，与那纳克和其他早期领袖的和平主义立场截然相反，他为锡克教带来了战斗性质。从

那纳克至阿伽德这段期间，锡克教运动发展较快，伊斯兰教政权开始意识到锡克教的威胁。伊斯兰统治者命令阿伽德从《圣典》中删除那些违反《可兰经》的教义。阿伽德拒绝了，于是他被投入牢狱，严刑拷打，气绝身亡。他在死前，曾教导他的儿子哈·哥宾德（Har Gobind）武装起来，在自己身边设置卫兵，他的儿子后来成为第六任锡克教领袖（1595～1645）。锡克教接受了阿伽德的教诲，从此以后日益战斗化，对自己的敌人采取了敢作敢为的态度。

锡克教的最后一位领袖是哥宾德·辛格（Gobind Singh 1666～1708）。由于他父亲，第九任领袖被伊斯兰教逮捕监禁并判处死刑，他还是孩子时就成了锡克教的领袖。正是这位哥宾德·辛格，超越了其它领袖，将锡克人组织起来，准备为自己而战斗。他将印度教中可怖的死亡女神杜加（Durga）引进了锡克教，加以崇拜。他把《圣典》作为锡克教的至上经典。由于确立了《圣典》对锡克人的领导，哥宾德·辛格死后，便没有人继任锡克教领袖了。据说因他热爱武装，作为一种宗教仪式，他创立了剑洗礼仪式。为进一步增强人民的力量，准备战争，他建立了一支由不同寻常的优秀战士组成的锡克精锐部队。这一组织被称为辛格（狮子）。他们的显著标志是：束发、蓄胡子，头上留长发、戴长哈（梳子），穿卡克（短裤），戴卡拉（铁手镯），佩卡达（铁剑）。组织成员不许酗酒、吸烟、以及其它刺激物，但允许食肉。所有种姓的人都可以参加辛格。这些因素与再生理论结合在一起，使锡克人变成了不可思议的斗士。

最后一位领袖哥宾德·辛格在1708年被暗杀。此后，锡克人一直由他们的经典《圣典》领导。他们的历史也充满了冲突和战争。锡克人有时是暴动的牺牲品，有时又是侵略者。到了19世纪初期，他们控制了旁遮普邦的绝大部分地区。英国人入侵这个地区时，遇到了锡克人殊死的流血抵抗，但最终还是被征服

了。锡克人的英勇善战，受到了英国人的赞赏，于是，英国人就在全印度雇佣他们当战士和警察。然而，1940年英国人离开印度以后，联合国将印度分为印度教和伊斯兰教两个邦，锡克人丧失了他们的特权地位，又一次陷入了与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纷争的境地。

锡克教现状

尽管在世界各地有不少锡克人组织，但锡克人主要居住在印度。现代锡克教主要由三派构成。各派都接受那纳克的基本教义，都将《圣典》视为神圣经典，都认为十大领袖是神灵启示的信仰领袖。

第一派称为犹达斯（Udasis），基本上是圣人组织。他们遵循印度教、佛教、耆那教的许多禁欲主义原则和规定，奉行独身主义，穿像佛教僧侣那样的粗糙黄色袈裟，或像耆那教徒一样裸体。他们拥有的财产是乞钵。与其他锡克人不一样，犹达斯经常剃头，刮胡子。他们经常积极地传教，向不信教的人宣传他们宗教的优点。

锡克教的第二派是桑哈伽尔斯（Shahajharis，守旧派或无所作为派）。作为锡克教，他们的发展似乎在哥宾德·辛格以前就已停顿了。他们反对已成为锡克教最重要特点的好战立场，他们喜欢把脸刮得光光的。

第三派是狮派，前面已作了叙述。

现代锡克人的宗教生活较简朴，其原因大概是他们不相信那些曾经感动过这一宗教创始人的精心安排的宗教仪式。一个人加入锡克教，并不因为他出生在锡克人家庭，而是因为他成熟后能够接受锡克教并在宗教仪式上经过洗礼。这种宗教仪式是用剑搅动一钵甜水，然后将水洒在新入教的人身上，同时教给新入教者真

理和信仰的戒条。像入教这样简单的仪式还有结婚仪式和葬礼仪式。

锡克教的日常宗教仪式包括清晨读完赞美诗和背诵祈祷文后的洗浴，晚上读赞美诗和祈祷文。锡克人集体礼拜时集中在称为谷瓦拉斯（Gurdwaras）的寺庙内。在这些寺庙里，崇拜的中心物是一册《圣典》。集体礼拜仪程有向《圣典》祈祷，唱各种赞美诗、说教，以及吃一顿圣餐。仪式中没有专门的神职人员，组织中的任何一个成员都可以领导这种团体活动。同时，在崇拜活动中，不存在性别歧视和种姓歧视，所有种姓的男女都并排在一起做礼拜。

全世界的锡克人都特别重视阿姆利则（Amrisar）的锡克教泰克特（Takht 即王座）。虽然在锡克人世界中有三个这样的王位，但阿姆利则的那一个和它的金庙一道，成为中心王位，锡克人的权力机关在这里作出关于礼拜活动的决定。虽然那纳克特别强调朝圣对于一种真正的宗教并不必要而加以禁止，但大多数锡克人都愿在一生中至少去阿姆利则一次。

起源于中国和日本的宗教

直到近代，中国和日本的宗教尚鲜为西方世界所知。然而，宗教运动、现代旅游和科技联系已经把道教、儒教和神道教的典籍、教义带到了西方。从这些典籍和教义中，人们发现了一种对自然美和家庭美的深沉而又新颖的爱。由此之故，《道德经》这部道教经书成为20世纪后期被大学生阅读和引证最多的宗教典籍之一。目前，这几种宗教在它们的发源地似有被否定的趋向，但它们对于我们仍然颇多教益。

第八章 中国宗教

是以圣人退其身而身先。

——老子

有人说中国人没有本民族的宗教，不少中国人只是受到佛教、伊斯兰教和基督教教义的影响，皈依了这些宗教，并赋予它们以中国特点，他们却从未创立过自己的宗教。按这种论断，中国本土的道教和儒教就算不得真正的宗教，而只是一种生活哲理或道德体系。确实，道教和儒教缺乏世界宗教共有的许多要素，在它们的纯粹形式中，它们不象宗教而更类乎哲学。然而，在后来的岁月中，宗教特色已附着其上，于是在任何一部论述世界宗教的书中，都自然而然地要讨论道教和儒教了。

使西方学生感到困惑的另一个方面，是中国宗教具有调和不同信仰的特点。欧美人不可能同时献身于两种以上的宗教。基督徒或许能够容忍犹太邻居的观点，但他绝不会说："我既是一个基督徒又是一个犹太教徒"，或"我既是一个基督徒，又是一个穆斯林"。在这些不同的宗教中，他们不可能同时赞成两种以上，这一点是十分自然的。中国宗教就不同了，中国人若自称既是一个佛教徒，又是一个道士、一个儒教徒，这在传统上是完全可以接受的。有个故事中说，某皇帝问一位佛学家，他是不是佛教徒，那位佛学家指了指自己的道士帽子。"那么你同时是一位

道士啦？”皇帝问，那位佛学家又指了指自己的儒生鞋。“你还同时是位儒者？”皇帝又问，但那位佛学家又指了指自己的和尚袈裟。

如果一个和尚住在道观里并且念诵儒经，这丝毫也不反常。中国人这种融合各种宗教教义的情怀谅必会使穆斯林和基督徒狂怒。还有一个使现代学者在研究中国宗教中感到困难的原因，是近二十五年来，中国政府对任何形式的宗教，好者持中立态度、有时持敌视态度，任何宗教均遭拒绝，尤其老子和孔子的典籍被认为敌视现代中国而遭禁止，① 致使我们与所研究的宗教失去联系达 25 年以上，我们的研究材料反被限于古代。据最早的历史记载，从公元前 11 世纪的商朝末期起，中国人显然就已在信仰一种多神崇拜和祖先崇拜相混合的宗教。尔后，从公元前 11 世纪周朝兴起到公元前后，中国人变为敬畏天帝——凌驾于一切神之上的神。此一发展阶段的另一特点是崇尚道德，尤其是崇尚道德戒律。这个阶段产生了老子（传说中道教的始祖）和孔子。从公元初年到11世纪，佛教和道教在中国得到发展，中国首次出现了充分发展了的宗教形态。从 11 世纪到现在，是中国宗教发展的第四个时期。此一时期，我们可发现一种把佛、道、儒折衷综合，灌输给大多数中国人的运动。

中国宗教的基本观念

从最早时代起，中国人就把握和实践了某些宗教观念，后来，这些观念对道教和儒教哲学的发展起了作用。虽然古代对这些观念的记载是粗略而肤浅的，我们仍须首先研究这些观念，以便更好地了解中国的宗教。

① 作者指的是60年代的情况，现已不同了。（译者注）

对多种神灵的承认

如前所述，早期中国宗教似是建立在信仰控制世界的多种神灵基础上的。如同别的许多教派一样，古代中国人所理解的宇宙显然具有多神论和泛灵论的性质。天神和地神受到特别的敬重和祭祀。春秋两季，古代中国皇帝都以精心制作的昂贵牺牲献祭天地。许多典礼是为祈求土壤的肥力和收获的丰硕而举行的，小官和平民祀奉这些神灵。

除了天地之神以外，中国人还承认许多地方神灵。一般把福神称为神。它们被认为居住在光明之地，与太阳和春天为伍。一般把邪恶的神灵称为鬼，认为鬼居住在黑暗的地方。一般认为，平民进行祭祀和典礼可使其与神友善并避免鬼的侵扰而获得平安。通常以动物和谷物作为牺牲，但也偶有以人为高级祭品祭神的记载。考古研究已揭露了在富人坟墓中葬有成百男女仆人尸体的事例，这些仆人据推测是活活为主人殉葬的。有份报道讲到一个皇帝，他和未能为他生育过的所有嫔妃们埋在一起。有人怀疑这到底是宗教祭祀的实例或仅仅是报复。在纪元前的周朝末期，这类行为已停息下来了。很显然，偶人殉葬被公认为人殉的代用品。

阴阳

为了寻求解释自然和宇宙的基本原则，古代中国哲学家创立了阴阳范畴。推动宇宙运动的东西乃是此二种力量间的对立。阴是自然界中的否定性力量，它表征暗、凉、雌、湿，如大地、月亮、阴影等。阳是自然界中的肯定性力量，它表征光、明、暖、雄、干、太阳等。

阴阳观念并无价值判断的含义。没有人认为阴比阳好或阳比阴好。没有哲学家说过阳好阴坏。阴阳对立只是表示宇宙运动的方式。除了象太阳和月亮明显为阳或阴的少数事物外，其余所有

的自然物，人类乃至偶然事变，都是阴阳两种因素的结合物。当这两种因素和谐地起作用时，生活就处于正常的合理的状态。

孝亲与崇祖

贯穿中国人历史的特点之一是对其家庭当中年长成员的尊敬乃至崇拜。这种对年长者的崇敬也许是中国人生活中最难为现代西方学生们所理解的方面。传说中的道教创始人名叫李伯阳，而其门徒们称他为“老子”意为“祖师”或“老孩”。在中国，老或年长这个词不象有些西方国家那样含有不敬的意思，相反，含有极为尊敬的意义。对中国人而言，生活的真正开始据说在60岁。一个人活到了60岁，他（或她）就受到尊敬了。在历史上，是父、母、祖父、祖母支配中国的家庭。赡养老人，服从长辈，为老人送终，是子女应尽的义务。父母亡故后，子女甚至须为其守墓，牢记他们的德行，为他们献祭。生活在中国的西方学生往往把这种态度称为“崇祖”，实际上这些行为中包含着一种宗教崇敬。每个中国人都敬畏其父母，无论其双亲是否在世，都是如此。年长者生前将其智慧贡献给家庭，死后仍可从某一角度有助于家庭的前途，因为他可与神灵世界交往。因而，以追忆和献祭来奉养死去的祖先乃是天经地义的。忘了先祖的中国人是可耻的，而且终有一天会变成无家可归的游魂。过去中国的家庭中往往有一个小的神龛或祭坛，其上录有先人的名字和德行，坛前献有酒、饭等少量祭品。

占卜

象许多别的主要教派一样，中国先民认为宇宙的统一性可使未来事件通过某种方法来预言。如同某些古老宗教从鸟飞、从献祭动物的内脏或预言者的疯话中寻求对未来的预见一样，古代中国人通过看卜筮来预测未来。龟甲被认为与宇宙节律有特殊联

系，因为龟的寿命长。龟甲通常是被加热，而其上出现的裂纹即被认为是对未来的预告。通过《易经》，占卜在古代中国发展到了可以说是登峰造极的地步。这本书至今仍被使用。为了验明掷钱币或抽木签等占卜形式的结果，《易经》中制定了六十四卦，作为占卜预言。

对上帝的信仰

如前所述，到公元前11世纪时，中国人基本的宗教信仰是多神教。然而，在公元前11世纪，一些政治事件影响了中国神学，或许这一影响波及了后来的所有时代。在那个世纪，周族起兵反对商朝统治，并于前11世纪末推翻了商王朝，建立了统治中国达数百年的新王朝。周的统治者意识到自己没有象商王朝那样强大的力量来维护自己的帝国，于是宣称，真正的统治权取决于德行与天命。他们进一步断言，有一个至高无上的神，它掌管着百姓和统治者的命运，这个神就是上帝，他以前被视为商朝的先祖。周的统治者机智地宣称，上帝不仅是先祖，而且是至高无上的神，商朝的败落是他的旨意，因为商朝无道。上帝被视为惩恶扬善者，尤以统治者为其主要奖惩对象。因此统治权要以德行为基础。尽管上帝会喜欢精致的祭品和典礼，但他更爱美好的德行，全世界所有的祭品都掩盖不了罪恶。从《书经》这本古书中，我们可以领略这种对道德的关切。

> 辜在商邑，越殷国灭无罹。弗惟德馨香，祀登闻于天。诞惟民怨，庶群自酒，腥闻在上。故天降丧于殷、罔爱于殷，惟逸。天非虐，惟民自速辜。①

---

①《尚书·酒诰》（大意为：商都充满罪恶，都城被毁而王不忧，王亦不顾美德的芳香可为祭品累达天庭，而民之怨声和酒宴浊气也会为上天所知。于是上天决意毁弃殷商。这是由于殷的暴虐，上天不再喜爱它。这不是上天残暴，这是祸由自取。——译者注）。

惟是怙冒闻于上帝。帝休。天乃大命文王，殪戎殷，受厥命，越厥邦厥民，惟时序。①

一些学者曾认为，此一时期中国人发展了伦理一神教，这颇似公元前8世纪时希伯来预言者之所为。但其重点放在以德取悦神，来维护其统治权上，而且这时的中国未产生过预言者。相反中国皇帝以敬奉上天，注意个人修养和励精图治来保持其统治权。

分封制的衰落

周朝时，中国以分封制治国，颇类中世纪之欧洲。帝国被分割成若干诸侯国，以王子皇孙为诸侯治理之。各诸侯国又划分为小诸侯国，由诸侯任命小诸侯治理。当诸侯轮流保卫帝国时，每个小诸侯都要给予财政支持。于是整个社会分为不同阶层，社会成员都自知其身份和职责，也知道谁的地位在其之上，或在其之下。

从公元前8世纪到公元前3世纪的五个世纪中，中国的分封制开始破灭了。贵族们再也无力抗御入侵军队以保护其诸侯国。这导致了军阀势力的发展，军阀们能提供保护，因而博得了尊敬。在这天翻地覆的年代里，农奴有时会成为土地所有者。商人阶级开始在城市里出现，他们的经济力量逐渐被人们所感觉。老的贵族家庭开始发现他们自己既无财富，又无权势。贵族世界普遍地垮台了。在这样的时代，出现了一批伟大的中国学者，他们各自对中华民族面临的问题提出了颇具特色的回答。孔子梦想恢复在最好的政府治理下的分封制的理想形式；法家不要分封制，而希望有一个强有力的中央集权政府；道家根本不要政府或至少要求政

① 《尚书·康诰》（大意为：他（文王）的名声达于上帝，上帝乃赐福于他。上天因而特授命文王灭殷，代其命、袭其社稷、人民。——译者注）。

府尽可能少干预。正是在这样一个混乱不堪的背景下，伟大的哲学式的中国宗教诞生了。

道　教

给道教下定义异常困难。可以就其历史或按其对中国人民的影响来描绘它，但无法像对伊斯兰教和基督教那样，用一定的教义和宗教仪式来对它作精确的述说。它的起源已然失落在中国古老的迷雾之中了。其创始人为谁，鲜有人知。事实上有许多人根本否定道教有创始者。其经典与其是一本圣典，不如说是一部简短的哲理诗。道教名称来源于《道德经》这本书的书名，书名最好是译作“道路”或“自然之道路”。尽管有这样一个似乎带宗教味的名称，最早的道士们也只是在其信仰中有模糊的有神论成分。然而到公元初年，道教已转变成一种完全的宗教，有了自己的神祇、道士、寺庙（庵）、祭典。在现代中国，道教是与无知，迷信，巫术等相联系而延长其生命的。一种自然哲学，一种宗教，一种巫术体系——道教就是所有这一切。

老子的生平

传统上认为道教的创始人是老子。他生活于公元前 6 世纪，虽然道教的哲理基础还要更久远些。关于老子，今人知之甚少，有的学者怀疑历史上是否真有其人。据传说，他大约比孔子早出生 50 年，据孔子学派的有关材料说，他二人曾见过一次面。他的原名为李伯阳，但他被他的信徒们尊称为老子（意为“老师”或“老孩儿”）。据说在周朝的秩序已破坏的骚乱年代中，他曾担任过宫廷档案小官守藏史。后来他厌倦了矫揉造作的宫廷生活，弃职隐退，到西边去旅行，来到中国西北边境的一处关隘，试图从那儿离开这个国家，守关的卫兵认出了这个智者，不许他

出关，直到让他写下了他的知识大要，方才允他出关。于是老子着手写出了《道德经》。写完之后被允许离开故国。从此无人见到过他。有关他的传说的真实性从未核实过。当然了，我们对道教创始人的生年比任何一种世界宗教创始人所知的都要少得多。

《道德经》

据说老子在公元前6世纪写下的《道德经》，在中国文化中是除《论语》外影响最大的书。书名照字面说意为"力量与美德之道典"。这是一本五千余言、分为八十一章、以诗歌形式写就的小书。它的注释书逾千本，它的英译本超过四十种。事实上，除《圣经》外，它比世界上任何一本书的译本都成倍地多，也许是中国书籍中最出名的一本了。①

对于老子在公元前6世纪在等候批准，离开周转时写下此书这一说法，很多学者抱有怀疑。一般认为这本书历经了数世纪的发展，而于公元前4世纪左右形成了目前这个样子。阿瑟·威利（Arthur Waley）主张，该书成书时间为公元前3世纪，是与儒家和法家论战的产物。书中既不赞同分封制，也不赞成强有力的中央集权制。②道德经的主题是一切人为的成就都是干蠢事，尤以精心施政为蠢。

早期道教哲学家的教义

早期道教的信仰很难弄清。纪元前道教的两大源流是老子的《道德经》和他的公元前4世纪时的信徒庄子的文集《庄子》。在《庄子》一书中，汇集了道教思想，试图劝说中国人不以孔子而以老子为师。在这些书中，早期道教教义围绕以下主题：

---

① 最近25年来毛主席著作是一个例外。

② 阿瑟·威利（Arthur Waley）《道及其力量》第86页。

1. 宇宙统一的基础是它背后的一种叫做“道”的神秘的无形的力量。通常把道定义为“道路”,而最好的理解应为“宇宙的规律”或“自然之道”。事实上道不可能定义。《道德经》以下列警句开头：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①

道虽无名无形，但它是宇宙的源泉。

无名，万物之始；有名，万物之母。②

宇宙万物，甚至神，似乎都是由道而产生的。虽然道被定义为“道路”,而它常被比喻为流水，象水流一般无穷无尽，川流不息。波涛虽可走石倒屋，但它若与道争，却一无用处。所以早期道家相信，所有人为的一切成就迟早要被道所毁弃。人造的最宏伟的建筑物也会坍塌，最可靠的知识也会被取代，财产会失去，利剑也会变钝。因此人们不应当与道抗争，而应当寻求它，屈从它，顺从它。确实、道士们过着一种简朴而平静的生活。除了寻求和理解道之外，他们避免任何成就。

2. 生命是人们拥有的最可贵的东西。早期道士们认为：道是生命之源，一切功名俱为蠢举。所以他们奉劝人们，生命本身是最可贵的东西，别的一切注定要灭亡。名声、财富、权势、功名都是过眼浮云，倏忽即逝，此时存彼时亡。人若不致力于财货、权势、功名，就可把全副精力用于保生全身。这种思想导致道士们寻求延寿之术，甚至致力于通过神秘方术企求长生不老。

3. 生命在于简朴。早期道士们相信生命源于道，而道会毁弃人为的成就，所以他们避开都市及邪恶和势利，过一种尽可能简朴的生活，有的干脆隐居。可能由于同一动机的驱使，有的印度人过一种苦行主义的生活，有的早期基督徒进入沙漠，居住洞穴。索利欧(Thoreau)避开初期美国生活而选择在沃尔登湖过

---

①、② 英译文均引自阿瑟·威利(Arthur Waley)：《道及其力量》第141页。(中文原文见《老子》第1章)

简朴生活，大概也出于这些感想和动机。每一代人中都有一些视都市生活为愚蠢而设法避开它的人。道教哲学家可能是贯彻这种理想最极端的人。在他们看来，教育、财产、权势、家庭关系都毫无意义，甚至妨碍生存。

> 绝圣弃智，民利百倍；绝仁弃义，民复孝慈；绝巧弃利，盗贼无有。此三者以为文不足，故令有所属：见素抱朴，少私寡欲。①

人们最好无视文明社会的成就，过一种尽可能清苦和安静的生活。"纯真"这个词刻划了一种理想的状态。象地上的植物和动物一样，纯然无邪的人类以道的命令为满足，按照早期道学家们的意见，理想状态应是无政府的。事实上，以无政为政是道家的格言。老子说过："治大国犹烹小鲜"②——别做过了头。小村落是理想的社会单位。最好的统治者是不知名的。世皆如是，则饥荒，争吵和战争都会止息。道教是爱好和平的，但不是不讲道义的和平主义者，只是因为战争是无用和白费的。如果一个强大的国家想要一个平静的道教村落的领土，那么这个村子就服从好了。最终看来，这样做并无坏处，因为这个村子最终会以其谦卑而征服此一大国的。

早期的道士们看重孩童式的纯真，视之为一种理想状态，认为全人类都应努力去达到此种状态。孩童除求生之外无诡计，无野心，尽管如此，孩童仍受到照顾，被供给衣食。婴孩的柔弱就是道教的理想。

4．浮华和虚荣是可鄙的。因为道士所关心的是按自然之道尽可能简朴地生活，所以他们鄙视大多数人孜孜以求的名声、浮华和荣耀。他们把这些东西看作社会上争斗和倾轧的根源。如果

---

① 英译文引同前书。（中文原文见《老子》第十九章）

② 赫伯特·A．吉利斯（Herbert A·Giles）《中国古代宗教》第47页。

象道教所要求的，每个人仅仅只满足于生存，而不企求凌驾于他人之上，那么生活也就会象期望的那样和美。这种态度也包含着一种对骄傲的谴责。中国有一句谚语，它可能比道教更古老：骄傲终招折损，高木遭致先伐。因此，谦恭、微小，不完善比突出于众好。

> 曲则全，枉则直，窪则盈，敝则新，少则得，多则惑。是以圣人抱一为天下式。不自见，故明；不自是，故彰；不自伐，故有功；不自矜，故长。夫唯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古之谓"曲则全"者，岂虚言哉？诚全而归之。①

也许道士中鄙弃浮华虚荣，等级和财富的最好榜样是公元前4世纪的道教哲学家庄子。庄子的聪明受到广泛的承认。他曾被楚威王封为国相，当使者送来任命的消息时，据说庄子以下面这种态度作为回答：

> 你确实给予了我厚禄和高官，但你曾否见过作牺牲的牛，当催肥数年后，就被装饰起来送上祭坛，这时它难道不想与小猪换换位置吗……去吧，别沾污了我！
>
> 我宁愿在泥塘中独自娱乐，也不去为一个国君做奴隶。我决不做官，那样，我可以留得自由而不必去向人家点头哈腰。②

历史上还未有过一个国王的封官，受到过如此轻蔑的拒绝。

在这种早期形式中，很难把道教称为宗教。道教是存在于宇宙背后的一种模糊的和非人格的力量，在任何意义上说来，它都是比神更根本的第一原因。在一个道德经译本中，"神"这个词只用了两次，③而在有的译本中根本没有出现过这个词，只是偶尔

① 威利（Waley）：《道及其力量》第177页。（中文原文见《老子》，第22章）

② 霍伍尔德·史密斯（D. Howard Smith）：《中国宗教》第71页。

③ 见《中国典籍》（纽约）第二次修订版。

出现“天”这个概念。道没有被描绘为一种可向它祈祷和献祭的力量，早期的道士似乎也无崇拜典礼。事实上，他们曾把宗教及其论著作为儒家学说的组成部分加以反对过，儒教把祭典视为有很高价值的东西。早期道家似乎也不关心死后的生活。有一个广为传播的关于庄子如何对待其妻之死的故事。他的门徒们在考虑如何安慰他时，却发现他正敲着木盆而歌唱。

> 惠施惊讶地说：“你与妻子共同生活，一起把儿子抚养成人，面对她的死尸不落一滴泪——这恐怕太不该了。而你还敲着木盆唱歌；这就相去更远了”。“没什么”庄子回答说：“我无法阻止她的死亡。然而我很快回想起她出生前曾以一种非生命的状态存在着，没有形式，甚至没有实体，在那种状态下，实体被附着于精神。后来实体聚而成形，生命才诞生了。而今，由于进一步变化的功能，她死了，从一种状态变为另一种状态，就象春、夏、秋、冬顺序交替一样。当她这样永恒地睡眠于此之际，我若哭泣嚎咷就等于宣布我不知道这些自然法则。所以我忍住不哭。”①

如果上古的道士们对死后的生活有任何关心的话，这并未在遗下的任何一本道教遗书中显现出来。总的说来，道士们关心的是自己基本的日常生活的性质，而对上天，神祇、典礼或死后的生活却没有多少兴趣。

与早期道士们竞争的学派

公元前4～前3世纪是中国的周代，这时旧的分封制的政局正在衰落，入侵者常常侵入这个国家，社会秩序处于动荡不定的状态。古老的价值体系发生了疑问。道教哲学家和他们对当时存在的价值观和社会结构的挑战，当然也是那个时代的构成部分。

---

① 《中国要籍》（纽约）第二次修订版，第73页。

别的哲学家，政治家，教师持有不同的生活观和国家观并游说于全国。据阿瑟·威利（Arthur Waley）说：

> 每个宫廷都寄食着大批"游说哲人"他们轮流向不知所措的统治者宣扬运动说、静止说、道德主义和非道德主义、实力说和不抵抗说、个人主义和国家至上主义。在有一件事情上他们是一致的，即每个人都宣称获得了"统治权术"的秘密，这种权术过去曾使得先祖们强而有力。①

除了道教之外，在那时占统治地位的学派还有另外的三家，即儒家、法家和墨家。

儒家。后面将详述儒家学派。而这里无论如何要注意，公元前4～3世纪时，其成员在劝说中国当权者方面，是与道教相竞争的。道教认为无为而治的政府才是最好的政府，而孔子的信徒们认为理想的分封制才是政府的最佳形式。道家不采用正规的宗教，而儒家至少相信宗教的仪式和典礼具有团结民心的功用。道家认为最好的社会是无组织的社会，而儒家教导人们说，社会需要一种精密的，用礼仪影响而强化的结构。

法家。此一时期第二个争相引起统治者注意的，是一个无特定宗师的团体，其成员以"法家"或"现实主义者"而闻名于世。这些人认为那一时代的国家状况和人性，要求强有力的、残酷的领袖。在他们看来，人的自然本性是恶的和懒惰的。人都遵循省力的原则。若放任自流，恶劣的人将做出有害于全社会的抉择，因此政府应采取西方所谓的马基雅维里原则，② 政府不应为道义与怜惜所左右，人们并不需要怜爱，他们要的是食物和住房。因此，政府领导人应认定什么是社会的根本利益之所在，并采取强硬手段达到这些目标。如果这意味着对少数的人冷酷无情，也不

① 威利（Waley）：《道及其力量》第70页。

② 马基亚维里（Mahiavelli）意大利的政治家兼历史学家，主张以权谋治国为达目的不择手段。

能影响政府的决定。在他们的体系中，并无宗教插足之余地。他们认为把钱和时间花在祭神上，不如花在好的政治上。自然了，这些先生们与被动的道家哲人们极少共同点。

墨家。公元前4～3世纪寻求影响政府的第三个团体是墨家。这一派是墨子的门徒，墨子生活于公元前5世纪（前468～前376年），墨子以一个儒者开始其生涯，但后来与儒学破裂，而创立有自己特点的哲学。他和他的门徒们认为，最好的行政管理应在传统的国家宗教指导下进行。这种传统宗教要人们互爱。这样，政府的管理就应从"爱"出发。墨家是和平主义者，他们鄙弃战争，但他们承认自卫的需要，也允许建立防卫工事。

虽有许多分别代表上述杰出哲学流派的哲人，但除了法家之外，说他们中的什么人对中国政治发生了重大影响，是值得怀疑的。然而道家、儒家和墨家的大师们，还是给数千年来的中国人民提供了一个应变的折衷主义思想。

后期道教的发展

从《道德经》和庄子文集中看，道教关心的是活的生命与自然界背后的基本力量"道"的和谐一致。作为一种纯哲学，它只影响一小群对社会和政府不满的人们，而未曾广泛地影响大众。

然而，后期的道教发展的更为广泛，经常被置于世界主要宗教之列。这种由少数人的哲学转变为许多人的宗教的发展，是戏剧性的。早期道家似乎在发展中分化为两派了，一派遵循老子和庄子的哲学书，另一派寻求长生不老。长生不老不是象许多别的宗教讲的那种死后的生活，而是现有生命通过许多办法来达到无限延续。哲人们说过生命是一切事物中最伟大的，人的生命严格说来是与道相一致的，有可能达到长生。这促使中国人渴求长寿，以长寿为荣，以长寿为安。这已成为中国传统文化的一部分。从道教的这一方面入手，学者，僧人和巫师开始寻求可使生

命无限延伸的方法。他们寻求每一种可能的方法，包括特殊的饮食规律。有的转而认为所有的食物，尤其是固体食物于长生是有害的，并试图训练自己的身体仅靠很少的液体食物为生。另一些练习斋戒和吐纳之术，类似印度的瑜伽所为。

还有另一种相当普遍的长生术是服用丹药。有些人相信，既然可用盐防止死者腐朽，那么生者之肉身也可用某些别的矿物，例如金子加以保存。你可以想象得出，这些做法对于长寿会有什么结果。然而可以长生不老这一希望在中国人中并未熄灭。请看出自当代人之手的有关这种思潮的描绘：

> 他忌食谷物，逃避衰老，懂得避免老死的方法，懂得炼丹术。当他死时，人们说他是已成仙了，数年后人们打开他的坟墓，没有发现他的尸体，只看到他的衣冠。①

炼丹术士寻求以其魔力转而影响有可能参与炼丹过程的神。由于炼丹在火炉中进行，他们开始向灶神，灶君献祭，相传灶君于公元3世纪成为道教的第一位神祇。这种尊封神祇过程的持续，使道教有了许许多多的神。于是，一个由完全否认人格神为开始的哲学，创立了其自己的神祇体系。

公元2世纪，《道德经》被官方承认为中国最优秀的著作，不久进一步成为道教的经典。那些寻求长生不死的人，转而相信达此目的的维一途径是对同类实行美德和善举。这样，在大多数宗教中具有的这类因素渐渐渗入了道教。

也是在公元2世纪，统治中国数世纪的汉朝瓦解。值此乱世出现了一些著名的道教领袖。其中一些人不仅从事寻求长生之道，而且还聚信徒为大军，以非道教的面目参加战争。由于这些人所倡导的组织，对信仰恢复的关切，对长生不死的追求，对神的其它宗教价值的追求，德行、寺庙、道士、典礼等等内容，使

---

① 史密斯（Smith）《中国宗教》第100页。

道教在公元3世纪初成了中国大众的宗教，虽不能说是当时中国唯一的宗教。

由于中印两国很早就有交往，由于佛教在阿育王（Asoka）影响之下，已经成为一种成熟的宗教，无疑早在公元3世纪已有僧侣在中国进行佛教活动了。但中国与印度佛教最早的联系是与其小乘教派交往。似乎印度佛教对个人通过寺庙生活而得到拯救的看法的强调超过中国，所以使其在中国有了些许拓展。稍后，因其丰富的典礼和神祇系统、其天堂地狱观念、其通过传统的宗教方法而获拯救的许诺，使大乘佛教获得了发展。还有，传说中的从印度把大乘佛经带入中国的著名僧人菩堤达摩，也于公元5世纪来到中国。在中国也如在大多数亚洲国家一样，如来佛经译本吸引了极多的群众。

在公元4世纪时，大乘佛教已成为一种需要道教认真对付的力量。起初，这两个宗教似乎并无竞争。道士们帮助和尚译经，和尚们借用道教的术语讲经。然而当佛教在中国人中更加普及时，道教开始意识到了它的威胁。两种宗教之间为决定谁将影响统治者并控制各省的斗争尖锐地展开了。截然不同的风尚特点使他们互相仇视，甚至发展为相互残害。公元9世纪，唐朝武宗皇帝由于受了道士的极大影响，对佛教徒进行了一次大迫害，毁了大量的佛寺。另一时期，佛教又影响统治者去歧视道教。佛道两教争斗的解决，主要是通过两教的融合，而不是相互困扰来达到的。两教相互吸取直至变成伙伴，并与儒教一起成为中国人的共同宗教。道教从佛教中广泛借取了来世生活、天堂、地狱、审判等教义；佛教也发扬了吸收当地神祇和当地英雄作为菩萨的传统；道教修改其文献，宣称老子和别的教祖先天地而生，因而高于佛祖。总的说来，道教抄袭佛教的为多。公元6世纪时，道教已采用了佛教的寺院生活形式。道士们现在可住在寺庙里，在有的情况下还要求过独身生活。尼姑庵是为要求过独身生活的女道

土而建的。到10世纪时，道教的宗教形式已经形成了，在后来的十个世纪中，它几乎没有变化。

道教以其宗教性的一面的充分发展，以其强调用法术方式求长生的传统，在进入20世纪时，仍在普通中国人中保持着它的地位和影响。中国的上等阶级和知识分子仍然读《道德经》和其它的道教哲学典籍，而他们倾向于认为其宗教本身仅仅适合于无文化的大众。

儒　　教

儒教被公认为世界大宗教之一，有必要辟专章讨论，而不应把它作为中国宗教章中的组成部分。然而，在其产生和发展中，儒教，象道教一样，已经不可分割地与中国人的总体哲学交织在一起了。因此，把儒教提出来置于一个与道教和中国宗教分开的专章中来思考，会使其处于一种不真实的境界。

同道教一样，我们以儒教是否真正为宗教的设问作为讨论的开始。有些人认为，儒家训典及其信徒们无意成为宗教和宗教徒；认为孔子大概属无神论者，他认为求神无用而加以反对；认为儒家主要关心的是人类世俗生活；认为若视儒家为宗教，则它是一种完全不同的宗教，它没有传教士，它的著作不象吠陀经和古兰经，在其著作中几乎没有论及来自神的启示，它对苦行主义和寺院生活皱眉以对，它也没有关于死后生活的学说。尽管有这些非宗教方面，但儒教在历史上发展了若干祭礼，其哲学又深深影响了中国人的性格。因此至少应作为一种可能的世界宗教而受到考察。

孔子生平

西方所知的孔夫子姓孔，当他成为一位著名先师之时，其门

徒们尊称他孔夫子。

虽然孔子出生于公元前6世纪，但由于他和他的门徒对于中国人的影响很大，所以有关他的传记材料很多而且相当可靠。这与老子的生平形成鲜明对照，老子虽也生活于公元前6世纪，但我们对他几乎一无所知。关于孔子的最早和最可靠的材料是《论语》，这是他的语录汇编，约成书于他死后70年左右。此外，关于孔子的传记文献，还见于同代的道家和墨家著作中对他的评论。

孔子于公元前551年生于鲁国（今山东）。他是周朝一个破落贵族的孩子。据说他父亲是一个身高力大的武士，70岁时才得了孔子，但在孔子出生前不久就去世了。孔子在贫困中由其寡母抚养成人。尽管他的母亲不得不为生存而奔忙，但她仍决心供孔子受教育。所以孔子得以跟随乡村私人教师学习。他学习的科目是当时中国学生的传统课程：诗歌、中国历史、音乐、打猎、捕鱼和射箭。他似乎在年轻时就十分喜欢做社会联络工作，特别喜欢研究好的政府的构成问题。这成为他终生的主要课题。他青年时获得了政府中的一个小职位，由此开始观察治理国家的过程。他结婚并有了一个儿子，但最终离了婚。由于事实不充分，我们对其妻儿和家庭的情况所知甚少。但至今仍有中国人宣传自己是孔子的嫡亲后裔。在他20岁时，他的母亲死了，为尽人子之心，孔子为其母致哀3年。

20多岁时，孔子开始了他真正的生涯——当教师。他博学的美名，使他成为年轻人的师表。随后的岁月中，声名日益远播，吸引了不少人来做他的学生。学生们生活在他家里或随他一起旅行，他教授他们历史、治国之道、以及占卜学。①

据传说，孔子50岁时终于能将其治国原则加以实际运用，

① 孔子教授占卜学大概是用中国古代典籍《易经》为教材，但现在流行的观点认为《易经》是孔子所编辑的。

这时鲁王请他去做了国相。按照儒家的传说，孔子的政绩是很理想的，在他领导期间，国家被治理得相当好，以致犯罪率几乎降到零。人们路不拾遗，夜不闭户。然而孔子的政敌们开始妒忌他的成功，并合谋反对他。结果他被迫于55岁时从政府中引退。

此后的十二年中，孔子成了一个无立脚之地的人。他和他的几个忠实弟子从一个地方漂泊到另一个地方。有时民众欢迎他，并给予他热情接待；有时他和他的朋友们被嘲弄，甚至遭到监禁。最后，在他67岁时他做了鲁哀公的顾问，虽然这个职务不如他过去担任过的职务那样重要，但这至少给了他和他的门徒们一个安居之所。后来的岁月，他把精力花在了教授和整理中国典籍上。这位大师死于公元前479年。受到其各地信徒的普遍哀悼。按照传统，他忠实的学生在他的墓旁建了一个小棚屋，为他守墓3年以志哀。

孔子的学说

孔子对待宗教的态度是最有争议的一点，一方面，有的人认为他是世界大宗教之一的创始人；另一方面，有的人认为他即使不是一个无神论者，至少也是一个神鬼不可知论者。而真实情况是，孔子关于宗教的见解大致介乎这两种极端意见之间。在其同代人中，他处于中间。老子居其右，倡导回到中国古代宗教去。

孔子似乎认为，神的存在和对神的崇拜典礼具有使人民团结的功用，与社会公平和社会秩序相比，这些东西的重要性是第二位的。当祈祷神灵干扰人们尽其社会本分时，祈祷应该居于服从地位。他的态度应该是敬鬼神而远之。① 虽不能说孔子是无神论者或反宗教主义者，但也难以据此认为他有兴趣于提倡一种宗教。在严格的意义上说来，儒教不能被称为宗教。它更是一种论

---

①《论语》第6章，第20节。

理观，一种治国安邦的理论，一整套深刻影响了中国人达24个世纪之久的个人和社会的奋斗目标。

孔子的学说以若干中心范畴为基础。这些中心范畴之一是礼。礼的原本的意义是根基和规范，基本意义是“应有的生活程式”。当然，它具有宗教的和社会的涵义。当社会生活依礼而行时，它促使生活和谐顺畅，人们都尊敬其尊长。适当典礼的举行，可使每事每人各得其所。自然，礼的原则主要是符合分封制理想形式的，在这样的国家，所有的人自知贵贱，能够做到行为彬彬有礼。孔子认为这对于一个和谐的社会是必要的。孔子进一步认为他所处的时代是一个乱世，因为人们不渴望按礼的原则生活。

儒家的经典之一《礼记》是一部以礼为主题的书。其中有如下一段话：

> 哀公问孔子曰：“大礼何如？君子之言礼，何其尊也。”孔子曰：“丘也小人，不足以知礼”。君曰：“否，吾子言之也。”孔子曰：“丘闻之：民之所生，礼为大。非礼无以节事天地之神也，非礼无以别男女父子兄弟之亲，昏姻疏数之交也，君子以此之为尊敬然”。①

根据儒学，在生活中有五种最基本的关系（五常），若在社会中彻底贯彻这些关系准则，那么社会秩序就会很理想。这五种关系准则是：

1. 父对子，要父慈子孝。
2. 兄对弟，要兄友弟恭。
3. 夫对妻，要夫义妇从。
4. 老对幼，要长厚幼尊。
5. 上对下，要上仁属忠。

---

①《礼记》，第27章。

在孔子思想中的礼，是社会上层人物对待其它人的原则的外在表现。孔子思想的内在方面被称为仁。按孔子的意见，仅有圣人才具备仁的品格，但这种品格是所有的人都应该努力追求的。《论语》中多次谈到对这种品质的追求问题。

子曰：民之于仁也，甚于水火。水火吾见蹈而死者矣，未见蹈仁而死者也。①

子曰：克己复礼为仁。一日克己复礼，天下归仁焉。②

如上所述，孔子要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尊敬和厚道地对待他人。他没有走得象耶稣那样远，没有要求人们以善报恶，或如圣经中要求的"无论你希望人家怎样对你，你却只能这样对待人家。"③孔子尤其强调当人们相互以善相待时，社会才发挥最佳功能。

子贡问曰："有一言而可以终身行之者乎？"子曰："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于人。"④

一个人如果照礼和仁的要求去做了，其结果就达到了儒家所讲的目标，即成为一个高尚的人。显然，孔子认为人性是善的，至少性善是主流，虽然这一点在他的著作中不如在他的信徒孟子学说中说得那样明了。此一学说将孔子置于与象基督教主张的人性恶因而要以奴役来改造之那样一些哲学直接对立的地位上。孔子显然认为，在正常情况下，个人获得好的品性乃至达到超凡入圣的状态是可能的。

使人们达于美德的必要条件之一是有一个好的政府。孔子认为疏于治理和不好的法律使人作恶。认为一代好的统治者可以治好人们道德上的病症。统治阶级树立起一个好的榜样，可以造就人们真正的美德。孔子认为，由于人性是善的，所以无须用奖或

① 《论语》第15章，第34节。

② 《论语》第12章，第1节。

③ 《圣经》马太福音第7章，第12节。

④ 《论语》第15章，第23节。

惩的方式诱导人们实行善举。善行即是其本身的奖赏。因此，尽管孔子可能相信神，但他从未讲过死后在天堂或地狱赏善罚恶的话。在适合的条件下，人能自然而然地成长为孔子所说的“上人”。

儒学的发展

公元前479年孔子逝世后，只有他的少数学生继承了他的学说。尽管他曾希望过，但没有一个他的继承者成为统治者。他的学说未获得广泛支持，也没有一个中国统治者欢迎他最亲近的学生。然而，过了500年，孔子的信徒开始大量地参与培训中国的统治者或做其顾问，以至达到了这样一种程度，他的学说成了中国文化的必不可少的构成部分。

孔子死后，他的大约70个学生散布于东周列国，有的寻找职位做统治者的顾问，有的开办学校。由于两个原因，他们的两种尝试都未能获得较大的成功。首先，存在着与其抗争的学派，而且这些学派能使王家听从他们的意见。其次，孔子的学生们主张最好的政治形式是理想的分封制，而这个时期正是中国分封制的崩溃时期。他们与时代不合拍。然而，其信徒们通过说教和做顾问，还是找到了少量的同情者，使孔子的学说得以延续下来。公元前4世纪和3世纪，出现了两位所有时代中最杰出的儒者，孟子和荀子，他们为儒家学说的推广做出了很大贡献。

中国人认为，仅次于孔子的圣贤是孔子的一个私淑弟子，他以孟子之名为我们所知。[①] 孟子大约生于孔子死后一百年，他生活于公元前372～前289年，我们对他的生平细节所知不够详尽和肯定。然而如同许多古人一样，有大量关于他的传说。关于孟子的许多传说材料与孔子很相似。听说像孔子一样，孟子是一个独

---

① 他的真实姓名为孟柯。

子，其寡母设法供他上学念书；也像孔子一样，孟子做了教师，并且力图想找到一个政治顾问位置；也像他的老师一样，他的建议无人接受，他自己辗转教授学生。更实在的传闻说，孟子以子思的门徒为师，而子思是孔子的曾孙。子思曾是一个对一些中国统治者起过影响的顾问。

孟子的学说已载于其著作《孟子》中。他作为一个儒家学者的贡献，可以从这本书和其它书中看出来。像孔子一样，孟子对宗教的态度不激烈，他的著作极少谈及宗教，也没有表现出影响人们转而崇拜对中国传统神祇的意图。孟子在伦理学上的重要地位，是他强化了孔子关于人性善的学说。如果说这一学说在孔子那里还不够鲜明，那么在孟子那里就变得旗帜鲜明了。孟子断然宣称，人的本性基本上是善的。他说并非所有人的行为都是善举，但这是由于环境所致，若得到适宜的环境，所有的人都有可能变成圣贤。自然儒家学者所谓好的环境，指的是按分封制模式并从民众的利益出发实行统治。这样，他就把专制暴君与贤明君主区分开来了。

> 以力假仁者霸……以德行仁者王……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力不赡也。①

因为战争毁坏了王者的正义与体面，而这种正义和荣誉是善性生存发展的条件，所以孟子是反对战争的。另一方面，他主张，由于人在任何国家都是最重要的因素，所以如果政府暴虐，人民就有权推翻它。孟子从多方面锐化孔子学说的核心点，并把他自己的有特色的思想加入到孔子的原则中去。

孔子学说的第二个最著名的阐释者是荀子，他生活于孟子之后，（约公元前 313～前 238 年）。如果说孟子是属于孔子学说的正统阐释者，则荀子被认为是孔子学说的异端阐发人。然而，

---

① 《孟子》，第2章，第4节。

荀子还是给予了他的时代以巨大影响。有的权威学者甚至认为他的声望造成了汉代儒学的发展。①他是赵国人，是一位受到广泛尊敬的学者，晚年他做了兰陵的地方官。除了这少量事实外，我们对他知之甚微。

荀子以他对儒学的两大贡献而被人们所记住。首先，他比孔子本人更加坚信礼的价值，认为礼是一种使人民更加团结并使其受到教育的方略。

> 礼起于何也？曰：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则不能无求，求而无度量分界，则不能不争。争则乱，乱则穷。先王恶其乱也，故制礼义以分之，以养人之欲，给人之求。使欲必不穷乎物，物必不屈乎欲，两者相持而长，是礼之所起也。②

荀子的第二个贡献，也是使他更加出名的贡献，是他否定了性善说。荀子认为人性本质上是恶的，这与孔子学说是直接矛盾的。因此，培训、法度、约束对于社会的生存是必需的。这就使礼更加重要，因为正是通过礼，把人们约束于适当的生活方式中。作为此一学说的补充，荀子认为天在本质上是一种非人格的力量。由于这个原因，荀子表现为所有早期儒家学者中极端的非宗教主义者。

汉代的兴起，划分了中国历史的新阶段。这个阶段之前，是一个浑沌和政治动乱的时期。汉代统治者执政之后，需要大批管理者和顾问，这一新的政治理论家市场吸引了众多学者，他们都受过儒家信徒的教育。公元前136年，儒家的地位获得了进一步加强，他们被置于中国青年教育者的地位，尤其是那些终能从政的年轻人。从那时起直到公元1905年，中国的教育就是学习儒家的学说。中国教育归结为对儒学的研习。孔夫子本人并未能设

---

① D霍韦德·史密斯（D. Howard Smith）《中国宗教》，第54页。
② 《荀子》第九章。

计出一种能使其哲学更加影响于中国前途的体系。

除了儒学发展成为中国主要的教育理论之外，在汉代的这些年，形成了一种对孔子本人的迷信。据说鲁国的统治者在孔子死后曾去悼念他，并为他建立了神龛。进而，随着汉代统治者的崛起和儒家学者地位的上升，孔子的声望戏剧性地增高了。公元前195年，汉代第一个皇帝拜访了孔陵，献上了一头猪，一只羊和一头牛为祭品。50年后，孔子的庙宇在其家乡建成。公元前8年，孔子的后裔得到了名号和封地。他的遗著开始以他的名号出版，他本人获得了公的称号。他的庙宇和对他的祭祀大量增加并逐渐遍于全中国。到公元6世纪，中国的每一个府都有了孔庙。有些人开始把孔子视为神。然而，终未发展成一种群众性的儒家宗教。孔子总的说来是被当作首要圣贤或中国学者的先祖，而且任何人祭祀其祖先时都要念及他。1503年，崇孔热潮受挫，孔子的肖像被命令移出庙宇，代之以刻有语录的木匾，另外，所有曾给予他的尊号都被取消，他仅只以“孔子，古代优秀教师”而为人所知。1906年曾发生恢复孔子原有尊荣和重新崇孔的企图。但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祭孔以及更大规模的崇孔，都被戒除了。

第九章 神 道 教

> 不要认为神是离我们很遥远的东西，到你心中去寻找神吧。神创造万物，神使人爱他的邻人。不必怀疑，上天乐善好仁而厌恶邪恶，崇天敬祖乃是致圣之道的路基
>
> ——室纪迂叟
>
> (MURO—KIUSO)

神道，一种组织松散的日本宗教，广泛包括了各种信仰和行为。确实，其成分之广泛，使我们很难象定义佛教那样来定义神道教。我们只能列举它所涉及的领域来描述它。按最基本的意义，神道教是日本人炽烈爱国主义的宗教形式。日本神话把日本描绘成世界上最美好的地方，日本神社纪念的是日本历史上伟大的英雄和重要历史事件。史书告知日本人民，其君王是太阳女神的儿子。论者每每把日本神道教同美国人参拜葛底斯堡华盛顿纪念馆相提并论。也许，近乎可与相比的是美国阵亡将士纪念碑，暮春之时，美国许多城镇乡村都对阵亡者举行公祭，其间也有的赞美神祇，祈求其护佑本民族，并纪念民族历史上的重大事件。①

① 关于阵亡将士纪念节是美国的神道的议论，见W·洛依德·瓦纳（W. loyd Warner）：《美国的生活、理想、现实》（芝加哥：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53年版）第1～12页。

神道渊源于日本人对其居处地、尤其是对其山峰的美的崇拜心态，在普通人的行为中，这种崇拜还包括动物崇拜和祖先崇拜等许多方面，此外还包含宗教活动，全日本都参加参拜神社的活动。（这一活动1945年之前得到政府的财政支持）。较简单的祭祀在日本人的家庭中举行，高度组织的和活跃的宗教派别已从基本的神道教中发展起来了。所以，神道一词，既可指众多的不同派别的日本宗教，又可指全民性的敬神行为。

神道这个词直到公元6世纪才正式提出来。它在把日本本土宗教同由中国、朝鲜传来的佛、道、儒等新宗教的区分过程中，发展了起来。神道这个概念，实际上是来源于中国字“神”和“道”，可以粗略地释为“神之道路”。日本语将此本土宗教称为“神ヮ道”。其意思也相当于“神之道路”。

日本神话

为了能对6世纪之前日本的宗教有一了解，概略浏览一下关于日本民族的起源，和其本土神、其国家的早期历史的传统神话，是必要的。“神”的概念早就有了。“神”这个词通常作“神灵”解，但又不尽确切。有的学者选择将“神”定义为“马纳”。

> 神按其原意实际上与马纳相同。这个术语采自美拉尼西亚语，它用以描绘一种神秘的力量，野蛮人发现这种力量从物体中散发出来，体验到这种力量唤起了人的好奇和敬畏的行为。①

另一些人曾以希腊语中的守护神来定义“神”，然而这也不适当。甚至日本的神道教大学者水主道长也在18世纪时说：

① 丹尼尔·客拉伦斯·霍尔特姆：（Daniel Clarence Holtom）；《二十世纪宗教中的神道教》（纽约：哲学丛书，1948年版）第147页。

"我尚不明白'神'这个词的意思"。① "神"当然是用以表述被日本人所崇仰的天地的神性的，但它也可用以表达寓居于人、动物、树木、其它植物、大海和山脉中的神灵：任何东西，任何人，任何力量，只要禀赋有超常的力量或使人敬畏，都被日本先民称之为"神"。因此，"神"似可作如下的宽泛界说：在日本古代神话中，"神"一般用来指具有神秘力量的神或人。

我们关于日本神话的主要知识来源是《古事记》，它成书于公元7～8世纪，据信是中国文化和宗教传入日本的开始时期。在这一时期，日本人在乐于接受先进的中国文化的同时，又在寻觅他们自己的文化遗产。这种寻求的产物是《古事记》之类的史书的编著，其中包括名为《神的纪年》的部份，从中人们可以看到日本文化的神话传说背景。

在日本神话中，没有创世故事，神和女神直接出现，创世并产生了日本。②

> 天地之初，在纯净的天空里，首先出现了天御主神，接着出现了高皇产灵尊神和预言产灵尊神，然后产生了年幼的大地，它还不坚固。地上长出了类似芦笋的东西，从中产生了卓越的芦笋神和天神。③
>
> 后来出现了地神、云神、男女土地神、男女柱神、男女大门神、满面神和他的配偶敬畏女神、威山奈义神（迎请神）和他的配偶威山奈美神（赴约神）。④

自此之后，第一批神未再述及，注意焦点集中于威山奈义和威山奈美二神。

---

① 威廉姆·T·(william T·debary)：《日本传统的源泉》(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58年版)，第23页。

② 见《日本神话选》，波西尔·霍尔·契姆伯廉，(Basil Hall Chamberlain) 译自《古事记》，(1882年版)。

③ 《古事记》，第1章。

④ 同上书，第2章。

这时，天神把宝石镶嵌的神矛给了威山夫妇，并指引他们完善和固化了大地。于是这两位神灵站在天空中的浮桥上，持矛向下搅动，当他们举矛向上时，盐水就从矛尖上滴下来，堆积形成岛屿。这就是大野五郎岛。

从天空登上此岛后，奈义问他妻子奈美，她的身体的形态是什么样的。她回答说："我的身体是这样的，还差一点就完满了"。然后奈义说道："我的身体是这样的，已经完满过头了一点。假如我把多余的这一点附于你身上还不完满的那一点来产生大地，你意如何"奈美答道："那太好了。"奈义接着说："那就让我们绕天柱而行，会合并行夫妇之仪"。①

生育大地之后，他们继续生育了山川风云树木诸神，但在生育了火神之后，威山奈美死去了。②

由于爱他的妻子，威山奈义一直找到地狱中去。死者的居住地我们译称地狱，这似为日本神话所认同，但这极少作为神道教观念的组成部分被论及。当威山奈义来到地狱并找到了他的妻子时，他希望看看她的面容，想说服她回到生者的大地上去。他点亮了火炬，当他看到了她腐烂了的爬满蛆虫的身体，他转身逃回了生者的大地。③

威山奈义看到妻子的况状，恐惧地跑开了。他说："既然我已到过了十分可怕而不洁的地方，我必须洗净自己"。于是他来到河边洗刷自身。当他洗左眼时，产生了太阳女神，或称天照大神。当他洗自己的右眼时，产生了月神。最后，当他洗自己的鼻子时，产生了英雄神须左野尾。④

自此之后，威山奈义未再在神话中述及，而最大的注意焦点

① 《古事记》，第4章。

② 同上书，第7章。

③ 英雄到冥间寻找他死去的爱妻，是许多神话中普遍会出现的题材，因而该题材具有普遍意义。

④ 《古事记》，第11、12章。

转向了天照大神及其同胞神祇。她的兄弟英雄神须左野尾用恶作剧捉弄她，她就跑到一个山洞里生闷气。别的神祇无法想象一个没有太阳神的世界，于是他们想法试图把太阳女神引出山洞。他们在洞口挂起了美丽的珠串和镜子，并弄出很大的声响来。

> 太阳女神被这些引起了好奇心，轻轻打口岩洞的门，十分惊异为什么800多个神灵都在笑。这时，天帽神说："有一位神比你高贵，这就是为什么我们高兴得跳舞的原因"。她讲着的时候，小家神和大珠神把镜子拿给太阳女神看，太阳女神越加感到惊异，渐从山洞中走了出来。躲在外面的大珠神上前拉住她的手把她拉出了山洞。太阳女神出来之后，广阔的天空自然也就光明通亮了。①

《古事记》中讲到的另一个大事件是太阳女神派遣了两个信使神去抚慰日本大地。此事完成后，她派她的曾孙仁义带着如下的教喻，去做日本的第一个皇帝：

> 此一富饶芦州和稻米平川之地，委之与你，由你统治。你必须遵从预定的命令下凡。
>
> 这样，仁义就离开天神宝座，穿过无数云层，降临高千穗峰。②

由上可以看出，这些古代神话的根源在于说明日本皇帝乃是创世者太阳女神的后裔。

神道教的历史

公元3世纪之前的神道教

据传说，日本第一个皇帝于公元前7世纪开始统治，而当代

---

① 《古事记》，第17章。翻译古代神话也是一件危险的工作，因为这是另一种民族的文化。但这一个故事似乎很明显是在讲述一个日全食的事件。

② 同上书，第38、39章。

多数学者认为，日本的真实可考的历史不早于公元3世纪。由此时起，日本人始为其他民族所知并开始有历史记载。所以，日本文化是亚洲各民族中最年轻的。很难讲日本的实际宗教史早于这一时期。公元6世纪佛教传入日本，引起日本人在神道的名目下收集各种各样的神话传说，以图使本土宗教与由中国和朝鲜传入的宗教相区别。在此之前，日本人的崇拜或许是由松散的组织和广泛多样的仪式构成的。其神话传说中毫无限制地包容了各种神、女神、精灵、祖先崇拜以及万物有灵论的各种形式。供奉各种"神"的庙宇遍于日本岛，各个家庭也都设有神龛供奉祖先和"神"。太阳女神和英雄神须左野尾可能是受到普遍崇拜的神，为他们建的庙宇和供奉他们的人家远比别的神多。除了这些非常笼统的叙述外，实难说出日本宗教在这一史前阶段的更多情况。

中国人影响了神道教

还在其历史的早期，日本就已成为中国和朝鲜的商人、传教士感兴趣的目标。这些人把中国的古老文化带到了日本，其中包括中国的艺术、语言、文字，当然还包括中国的各种宗教和伦理思想。公元4世纪以后，日本开始受到佛教、道教和儒教的影响。《古事记》记载了中国文化传入日本的情形。

> （在第十五位皇帝神宫女皇的儿子邑治寅统治时期）一些移民从支那地方迁移过来。波江千国王进贡了一匹雄马和一匹牝马。这些贡品是派安敕大师进贡来的（他后来成了部落长的继承人）。他还进贡了一把剑和一面大镜子。随后，皇帝命波江千地方派一个聪明人作为贡品进献，于是一个叫和见纪伊大师的人携带《论语》十卷和《千字文》一卷共十一卷书被派前往。波江千地方还进贡了两名工匠，一个是朝鲜铁匠，一个是中国织工。接着播多部落和文部落的族长继承人接踵而来，后者是一个懂得蒸酒技术的人，他的名字叫丹保

也有人称他叫须须木高利或别的的称呼。他蒸了一些酒献给皇帝，皇帝十分喜欢这些酒。①

随后的年代，中日交往急剧增多。此前日本尚无文字，他们吸取了中国文字和别的许多中国文化要素。这个时期的日本社会正在按分封制实行统治，因此孔子的伦理学说颇受欢迎。祖先崇拜在日本早已盛行，所以儒教和道教中有关孝亲仁爱的内容也实在地被日本人吸取了。中国的艺术，尤其是其中那些与佛教仪典相关的部分，也被日本人接受了。4世纪到8世纪的整个时期，对于日本来说是一个戏剧性大变化的时期。

佛教从中国和朝鲜传入日本，对于日本宗教传统的发展是极其重要的事件。据日本史料记载，大乘佛教于公元522年首次由中国传入日本。那一年，日本皇帝收到了如来佛肖像和几卷佛经等贡品。但日本皇帝接受了他的顾问的劝告：引入外国神祇会引起本土"神"的愤怒。按神道教的极端多神教本质来看，皇帝顾问们的警告与其说是基于神学背景，莫如说是对外国文化的忧惧和不信任。佛教传入后不久，日本发生了一场大瘟疫。日本皇帝害怕这场瘟疫是"神"报复的结果，于是把佛像抛入河水中，把佛寺烧毁了，瘟疫果然止息了。

无论如何，佛教重返日本决非易事。随后的年代，其它佛祖的雕像、佛教的祈祷仪典和佛教方术渐又传入日本。到6世纪末，大乘佛教已在日本取得了坚实的立足之地。

日本对佛教有四个方面的反应。

首先，新的外国宗教是在与名为神道教的日本本土宗教相区别相比较的过程中传入日本的。如前所述，这也许是日本人实际上开始认为他们的宗教是一种特有宗教的最重要的原因。

其次，日本人一方面主张把神道教与各种形式的佛教相区

① 《古事记》，第104章。

别，另一方面却认为，佛教乃是众“神”对印度人和中国人启示的产物。认为事实上是和尚们颠倒了此一思路。日本人所认识的“神”与佛是一致的。

第三个反应是在神道教与佛教之间搞折衷调和，佛教于6～9世纪在日本已发展起来了，被称为两面神道。同时也逐步产生神道“神”与佛的分别点。但久而久之，这两种宗教间的界限淡薄了。神道教的神社也开始供和尚使用了。在这些神社中举行的典礼难以看出两种宗教的差异。佛寺建筑的特点被附加到神社建筑上去了。日本人的生活逐渐划分为两个领域：日常生活归神道教支配，而有关来世生活的宗教方面则由佛教引领。因而，日本的民俗传统可以概括为生由神道、死随佛道。十个世纪以来，神道教与佛教并肩共生于日本，各自为人们的特定需要服务。

日本人对佛教的第四点反应，是形成了佛教的若干日本形式。大乘佛教是一种在允许采取多种形式方面非常灵活的宗教，以至灵活到如此程度：与其把一家人视为佛教徒，不如把其视为佛教的一个支派。在佛教传入日本的很短几世纪，不同的教派就开始出现了。佛教特别强调“悟”，把它作为理解教旨的方法。中国和尚从外国传教士菩提达摩的传教中吸取了这一思想，并把它称为“禅”。日本人又进一步把佛教的这种“领悟说”圆满化。日本人还创立了佛教的形式，如净土宗和日莲宗等（对这些形式的进一步讨论见第六章）。这些以及别的佛教流派在日本变得如此普及，以至神道教都与之混为一体，使日本人几乎忘记了这是一种舶来的宗教。

神道教的复兴

公元8世纪以后，神道教与佛教融合于一种近似的宗教形式中，以至达到神道教几乎消失的程度。然而也不断出现希望复

兴日本本土宗教的改革者。早在14世纪，许多学者就提出神道教的力量和恢复它的声望、地位的问题。但直到17世纪，德川政权（1600～1867）崛起，才提高了神道教的地位。这是日本人民被置于一个强有力的军事首领统一治理之下的时代，这个军事首领谋求使日本从外部影响中摆脱出来。既然佛教和基督教是产生于外国的，它们也就被推至一边了；既然神道教是日本土生土长的宗教，于是它被赋予新的力量并受到国家的支持。这一时期，日本化了的儒教体系是唯一得到国家支持的学说，这是因为儒教伦理有助于德川统治者的军事独裁。

德川时代，日本人生活中最具有特色的一个方面是被称为武士的封建等级的生活。在整个日本史中，割据军阀们都为自己雇佣卫士和雇佣军人作为侍从。只有在德川时代，武士制度才得以理想化，制定了武士的行为法规。17世纪，政府举办了讲授儒学的学校，作为用正统方法指导上等阶级的形式。此类学校的一个校长名叫山贺桑古（1622～1685），他把神道和儒教相结合，创立了一种军人规范，称之为武士道——“斗士之道”。为日本封建武士建立的这种规范，在许多方面类似于中世纪欧洲理想化的基督教武士形象，不同的是，没有任何形式的浪漫爱情色彩。一般而言，武士道可以归结为如下类型：

1．在封建等级制度中，武士必须忠于其主人。在日本文学中有一个著名故事，为最好地执行这种忠诚提供了一个最极端的例子。这个故事就是47个亡奴的故事。简短说来，1702年，某公爵被政府官员所辱，他拔剑刺伤了那个官员。因为此举，公爵被判自杀，其财产由政府没收。公爵属下有47名武士，由于其主人已死，他们就被官府称为亡奴（无主人的人）。这些武士发誓要为受到不公正判决的主人复仇。为避免嫌疑，他们分散开来，外表上表现出他们似乎并不关心其主人。当敌人不再注意他们之后，他们又聚集起来，进攻那个曾伤害其主人的官员的住

所，杀死了他。然后他们平静地等候政府下达让他们自杀的判决。这样，47名亡奴成为武士对其主人忠诚的最理想的榜样。

2. 武士在生活和战斗中，要心甘情愿地、非常勇敢地为其主人献身。

3. 武士要十分重视荣誉，他应宁死不辱，那怕抛弃生命也不能使自己处于可耻的境地。

4. 象真正的儒家那样，武士要对其主人和对人民彬彬有礼，把他们视为自己之上的权威。然而，这种礼貌和仁慈并非每个武士都具备。有故事讲到在无战事时，有的武士用农民的身体来试验其刀剑的锋刃，并以此为乐事。有一个在武士中传说的古老故事说，有个武士在一个农民的身上试剑，试了七次还认为没有明显的效果，直到把农民砍成了八块才罢手。

5. 不管其对农民的态度如何，武士仍被期望成为一个具有真正绅士风度的人，成为一个仁慈、正真、仗义扶危的人。《七武士》这部日本闻名的影片，也许就是这种正义感的好榜样。

合格的武士在即将受辱时宁愿自杀，日本人对待自杀的这种一致态度长期使西方人惊诧莫名。许多欧洲宗教的传统是直接反对自杀行为的，而在日本自杀却常常是避免荣誉受损的勇敢方式，是逃避生活中的坏局面的手段，是一种自卫手段，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还成为摧毁敌舰的有效手段。也许全世界历史上再没有另一种文化有对待自杀的这种态度了。

按照武士道的要求，武士采用一种缓慢、痛苦的方式执行自杀，这种方式就是切腹自杀。这种自杀方式就是剖开自己的腹部；在需要的时候，武士应切开腹腔，以使其肠子流出。这样他就以一种缓慢而痛苦的方式去死。在近年代，改变为通常有一朋友相帮，切腹之后由朋友立即砍下自杀者的头。此种死法是武士和贵族专用的。妇女和农民被禁用切腹自杀的方法，而应以刺喉的方式快速自杀。米特弗德（A. B. Mitford），19世纪时的

一位英国驻日领事，曾当过一次自杀仪式的作证人，他以下列文字记述了此一事件：

被宣告人多喜善三郎，是备前王族的一个官员。1868年2月，他下令向位于日溪的外国租界开枪。

仪式是由三郎亲自下令安排的，时间在晚间十点半，地点在西府久喜神社，这里是设在日溪的萨摩驻军司令部所在地。从每个公使馆派来一名证人，共有七名外国人。

在片刻的等待之后，多喜善三郎走进了大厅，他是一个高大健壮的人，年纪32岁，有一种贵族气质。他穿了一身节日服装，系着一条很奇特的只有庆典时才佩带的大麻织的飘带。他由一名死刑执行人和三名衣服上佩有金饰的官员陪同着走进来。执行人不同于刽子手，而只相当于观察员。其职责带有温和性质：在许多情况下是由被判决人的男亲属或其朋友担任，他们之间的关系与其是行刑人与犯人的关系毋宁说是主犯与从犯的关系。这一次充当执行人的是多喜善三郎的学生，是由多喜的朋友们在许多人中挑选出来的剑术较好的一个。

由执行人在左边陪同，多喜缓缓走向日本见证人，向见证人们鞠躬，然后转身走近外国见证人，以相同方式向我们敬礼，或许有所不同，是更为庄重的一一行礼。宣判人缓慢地、极其庄严地登上台阶，两次向高高的祭坛行跪拜礼，然后背对高高的祭坛坐在毡制地毯上，执行人蹲在他的左边。三位出席的官员之一往前站了站，拿出一个常见的祭品盘，交给了执行人，盘中是一把用纸包着的日本匕首，长9.5英寸，有着剃刀一样锋利的尖和刃。执行人将此匕首跪递给宣判人。宣判人虔诚地接过来，用双手高高举过头顶，然后置于他自己面前。

又一次深深行礼之后，多喜善三郎以一种迟疑的、颇动

感情的、深深忏悔的声音说道："我，仅我一人，在神户擅自下令向外国人开枪，并在他们力图逃避时再次下令向他们开枪。为此罪行，我切腹自杀，我请求你们为我的光荣作证。"

再次鞠躬之后，多喜把上衣脱至腰带，让腰部以上裸露出来。按照习俗，多喜小心地把衣袖压在膝下，以防向前滑倒。他不慌不忙地坚定地拿起放在他前边的匕首，若有所思地看了看它，眼光中充满柔情。有那么一会儿，他在最后时刻集中自己的思想，接着，以匕首深深刺入了自己腰部的右下侧，又缓缓划向左面，接着再转而稍向上划过去。在这一可怕的疼痛过程中，他脸上的肌肉纹丝未动。当他从身上拔出匕首后，身子向前倾立，挺直了脖子，一种疼痛的表情第一次掠过他的脸上，但他一声也没有哼。就在这时，一直蹲在旁边，焦虑地注视着的执行人一跃而起，在空中平衡了两下他的剑，只见一道剑光掠过，一声沉重而可怕的呼然堕落声，多喜善三郎的头应声与他的身体分离开来。

死尸静静地躺在那儿，只有可怕的血的涌流声打破了寂静，血一直喷流到我们面前。而刚才他还是一位勇敢而有骑士风度的活人。这太可怕了。①

武士们为了个人的荣誉和日本民族的利益而自愿以这种可怕的方式受死，对于受过生命神圣和自杀有罪的宗教训练的西方人看来，这是不可取的。但是它凝聚着神道教徒们对自己的民族和民族英雄的热爱与崇拜，对于树立儒教所倡导的崇高的荣誉感，切腹自杀被视为一种强烈的宗教行为。

当代日本宗教

① A. B. 米特弗德（A. B. Mitford）：《古老日本的故事》（伦敦：麦克米兰出版社1871年版）第231～236页。

在德川时代，日本尽力避免任何形式的外国影响。它使自己脱离于外贸、旅游和任何外国宗教。这个时期，它只图从本民族内吸取力量。与此同时，世界的其余部分，尤其是西方世界进入了工业化时代。1853年，日本突然被迫面对现代世界，这时，美国海军的“培里”号舰出现于东京湾，请求日本开放港口，日美之间的贸易自此开始了。1854年，“培里”号再次出现，同来的还有更多的舰船、军队、大炮，日本统治者被迫向外国人开放其国家。从那时起，日本就开始赶超工业化国家。这种飞速向现代化前进，无疑对于日本宗教发生了影响。

在经过一段关于宗教应在新日本起什么作用的思想混乱之后，1889年宪法决定，日本应按照西方国家的模式，有一个国教，其余宗教也允许自由存在自由宣传。神道教被定为国教，它以在特定神社举行爱国主义祭典为基本内容。此外，只要愿意的，可以创立神道教宗派，这些宗派要受到其信徒的支持。而且，神道教典礼可以在家庭的简朴神龛前举行。除了这些形式的神道教之外，任何其它宗教，如佛教、基督教等等，可自由地在日本存在。然而，只有在国家神社举行的爱国主义祭典才可获得日本政府的财政支持。

神道教的三种形式

国家神道教

根据1889年宪法，国家支持了约11万个神道神社和大约16000名在全国照护这些神社的僧侣。这种形式的神道教称为神社，以区别于更为宗教化的宗祠形式。

由国家支持的神社供奉地方神和英雄，纪念历史大事件，位于伊势的庄严的帝国神社供奉的是日本的母亲神天照大神。拜访者通过一道名叫鸟井的典型日本式牌楼进入这座神宫，这座牌楼与神道教的关系是如此密切，以至它成了神道教的象征而闻名于

世。

典型的大神社由一内一外两部分建筑物构成。都是用不刷漆的木材建成，并且每20年拆毁重建一次。外殿人人均可参观，内殿只供僧人和官员使用。内殿供奉有重要的神祇和重大事件纪念物。例如帝国大神社，秘密供奉物有一面镜子、一把剑，以及一串念珠，这些都是天照大神传说中的重要物品。在某些庆典或假日，这些纪念物作公开陈列。

进入外殿冥想神祇和历史大事件重要意义的来访者，需指赞一点简单祭品，或作一简短祈祷。没有人强迫你拜访神社，然而作为一种不见诸文字的理想，每个忠诚的日本人，在其一生中至少要设法拜访伊势神社一次。

国家神社是为引起爱国主义和对日本民族的忠诚这个目的而建立的，它似乎不具备宗教功能。1889年宪法制定后，日本政府禁止那些由国家供养照护国家神社的僧人从事丧葬等类的宗教活动。1889年宪法一开头就写道："日本帝国将按照帝国永世完整的路线实行统治和管理，……天皇是神圣不可侵犯的。"①这个宪法也使军队领导人听从皇帝胜于听从国会。国家神道教于是变成了在上世纪末和本世纪初支持日本军队领导人参加战争的宣言书。尤其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它促使日本军队努力作战。神道教一度变成了日本军国主义的不可分辖的组成部分，以致1945年12月美国占领军感到直接取消国家对神道教的支持是必要的。1946年1月，美国占领军命令天皇发表了一个声明，宣布他不是神。

1945年以前，神社一度靠日本政府支持而存在、但今天它们转而依靠居民个人的经济支持了。第二次世界大战一结束，神社就冷落下来，有许多神社废塌了。然而，接着而来的岁月里，

---

①弗洛伊德·罗斯（Floyd Ross）：《神道：日本之路》（波士顿：比肯出版社1965出版）第38、39页。

人们对它们的兴趣又复苏了。

教派神道

随着明治时代（1868～1912）的发展，尤其是在政府认为神道不是宗教，而是一种培养爱国主义的学校的情况下，神道教的宗教性方面被迫割离出去，而它的支持者都在信奉日本所有的其它宗教。（这些宗教信徒目前估计在1800万人以上，信教人数统计材料总是很可疑的，然而在日本它却很可信。在这里，人们可以心安理得地同时是一个佛教徒、儒教徒，又是神道教宗派的成员）

十三个教派神道可以划分为三类。第一类教派的主要特点是对山的崇拜。日本的秀美山峰往往成为人民崇拜的对象。有的地方人们怀着自然崇拜和苦行主义情怀进行季节性登山朝觐。有的人拼命地一气从山脚登上顶峰，有的人在山中搭临时房子居住，目的都在于实行禁欲苦行。御岳山和富士山是最受持此目的者青睐的山峰。在明治时代，有三个教派奉行自然崇拜和禁欲主义，创立了教派神道。

第二类教派神道是在日本农民中盛行的巫术和占卜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这类教派在当代日本的基本要求是他们许约的恢复信仰。这类教派的代表是天理教。此教于19世纪由一个农妇所创，此农妇名叫中山美枝（1798～1887），她在41岁时，感到被天轮明神附身。她相信，她的好几种疾病奇迹般地好了，有了此一体验，她就开始教人。她的教派很强调那些日本农民所崇奉的信条，农民宗教中往往都包含这些信条，例如日本农民中盛行的巫术、跳神、和信仰治疗法。今天，这个教派强调为博爱义务工作，当然，还强调恢复信仰。由于它提倡恢复信仰，由于它是一位妇女创立的，天理教常被称为“日本的基督教”。但除了上述

两点之外，这两种宗教几无共同点可言。

第三类教派神道包括那些不同程度地主张纯神道的教派。明治时代，当日本统治者接管神道神社时，宣布神道不是宗教，但仍保留了神道教的基本宗教传统，保存了其神话传说和祭典。有三个强调这些宗教成分的大的教派发展了起来。这些教派根据古代史书，恢复了关于日本起源的神话传说。他们相信神道教有着宗教、道德、乃至政治方面的标准。他们重视通过禁食、调控呼吸节律、冷水浴、唱赞美歌、以及别的许多方式来净化身体，颇类印度瑜伽的迷信。今天由于天理教等其它教派的发展，此一教派看来正在日本人当中失去其地盘。

家庭神道

除了国家组织的形式和教派神道之外，还有另一种更为基础的神道教形式。这就是十分简朴和普遍地存在于许多日本人家庭中的神道教形式。家庭神道的基本单位是神坛（或神龛），这在许多日本人家庭中都可见到，尤其在农村地区。无论制作精粗，神坛包含的内容都对家庭具有宗教意义。神坛上一般包括祖先的姓名，表示后人对他们的孝敬。神坛上可能还供有神的雕像，这些神或曾赐福于这个家庭，或极受这个家庭的敬重。在许多日本手艺人的家室或店铺中都挂有其守护神的画像。在日本文学中有许多关于手艺人在其看不见的守护神指导下创造出杰作的故事。按照惯例，神坛上还供有从伊势神社这样的大神社买回来的圣物。凡家庭认为神圣的东西都被供奉于神坛上。有一个故事讲到，有一户人家的神坛上供奉有一双旧鞋子，这是一个曾为这家人解除危难的人遗弃的鞋子。据信这双鞋子象征着友情或表示神灵鼓励善举。无论如何，它们成了崇拜对象。①

① 有人认为日本人的神坛颇类美国人的汽车仪表盘，那些盘上陈列着许多预告好运气或引起美好回忆的物件。

拜神坛在日本人家庭中是十分平常的事情。花、烛、香、食物、酒，都可作为日常献祭品摆上神坛。一种简单的日常礼拜式是，祈祷人洗净双手，献上祭品，拍手以表示向神报信，作一番简短的祈祷。碰上特别情况，如假日，结婚、周年纪念等，就要在神坛前举行更为隆重的庆祝仪式。然而，如果碰上明显具有宗教性质的场合——例如丧事——日本人就不找神道僧、神，转而找佛教和尚。在日本特别的宗教调和主义中，神道服务于现世，佛教服务于来生。因此，作为神坛的补充，在许多日本人家中还设有一个佛坛，并在那里对佛祖行礼拜。

如我们所见，神道——日本的本土宗教，内容十分庞杂。对一些日本人说来，它意味着使他们记住自己民族特殊起源的一整套神话传说和典礼。他们在国定假日或拜访国家神社时偶然被提醒想起这些神话传说和典礼。宗教这个概念意味着更为系统的崇拜和对未来命运的关心，象佛教徒那样。对于某一宗派的神道教徒来说，神道教可能与信仰得救，禁欲苦行、或净化身体相联系。对于许多日本村民家庭，神道教包括在自家神坛前举行的日常礼拜和祖先崇拜、动物崇拜等方面。

起源于中东的宗教

20世纪，基督教和伊斯兰教拥有的信徒比世界上其它任何宗教都要多，几乎占世界总人口的一半以上。它们对人类社会理想和价值观的影响是巨大的。对比，两种宗教的基本观点是一致的。这两个伟大的传教型宗教诞生在曾产生过波斯教和犹太教的古代中东。基督教和伊斯兰教正是从波斯教和犹太教中汲取了世界观、道德观、特别是关于人类世界创世说和末日审判的观点。真正想了解世界上大多数人的历史和未来的人，都必须研究这四种宗教。

第十章 波 斯 教

正义的人啊，要保持自生的纯洁！世界上的任何人只要有善良的思想、言行，都可以以自己的名义赢得自我净化。

——温底达德 10.19

(Vendidad)

波斯教①是现存宗教中历史最悠久的宗教之一。据可信的资料，它大约存在了三千年之久。它与起源于它的基督教和伊斯兰教不一样，至今仍是一种小宗教，信徒不超过 15 万人。但是，决不能因此而忽视对它的研究。因为它曾对犹太教·基督教、伊斯兰教产生过巨大的影响。学习世界历史的学生也应该研究它。因为它是公元前 5 世纪时曾统治了整个中东，并试图征服城邦制希腊的伟大的波斯帝国的宗教。学哲学的学生对这一宗教的创始人也会感兴趣的。他名叫查拉图士特拉 (Iarathustra)。②他在弗里德里希·奈兹斯切 (Friedrich Nietzsche)的作品《斯帕拉齐·查拉图士特拉》(Also sprach Iarathustra) 中是一个关键人物。

① 又称为袄教、拜火教、琐罗亚斯德教——译者。

② 这一宗教创始人的真实名字是查拉图士特拉 (Zarathustra)。这个名字后来被西方作家们译成拉丁语琐罗亚斯德 (Ioroaster)。

波斯教产生前的波斯宗教

波斯教的诞生被浓烈的神秘色彩所遮蔽。现存的资料对其诞生的时间和事件都是互相矛盾的。自然，我们对前波斯教的波斯宗教的认识也是混乱不堪。这个时期的大部分文字资料仅只是早期波斯教的一些《盖瑟斯》（Gachas）和诗歌而已。《盖瑟斯》对于波斯人而言，如同犹太教的《圣经》对之于犹太人一样。其中的诗歌似乎是波斯教先知所说过的话。流传下来的经典都以此为基础。当然，这些作品只从侧面反映了波斯人的宗教活动。正因为如此，要确定其是否真实，是十分困难的。

居住在这块后来成为波斯帝国土地上的古代居民，通常被称为雅利安人（高贵的人）。① 一部分雅利安人迁移至印度河谷地带，成为印度民族和宗教的基础。其余的雅利安人继续生活在美索不达米亚平原东部地区，成为麦多波斯帝国（Medo-persian）的基础。无论是迁移到印度的雅利安人，还是留下的雅利安人，都信奉同样的神。

《盖瑟斯》说明雅利安人是崇拜多神的自然崇拜者。他们崇拜的不少神都在印度梵文作品中有所提及。这些神被称为达瓦斯（daevas），与日、月、水、火、土相联系。在达瓦斯之上，还有更高一级的神。诸如战神因塔（Intar）、真理与正义之神爱莎（Asha）、天神乌鲁瓦那（Uruwana）、所有神中最普遍最重要的是米特拉（Mithra），他赐给人类牛羊和幸福。他是光明之神，代表忠诚与服从。尽管琐罗亚斯德力图贬低其它众神，建立一神的独尊地位。但米特拉神在雅利安人心目中仍根深蒂固，他仍在琐罗亚斯德人的审判日中以审判者的身分出现。米特

① 有人认为，不少现代国家的名称都与此有关。例如，伊朗就是“雅利安人的土地”的简称。

拉神仍然出现在印度梵文作品之中，也出现在罗马帝国时期。作为建立在米特拉神话基础上的一种宗教，在罗马武士、商人和罗马帝国境内基督教徒中间广为流传。

在自然之神之上，有一个至高无上的真神名叫阿胡腊·玛兹达（Ahura Mazda），意为“智慧之神”。前波斯教和其它原始宗教一样。有一位公认的至高之神。但在日常的实际崇拜中，却只崇拜那些次要的地方化了的神。

由于琐罗亚斯德的祖先是游牧民族。因此，他们祭祀自然之神时，可能在石祭坛上使用过血祭方式。他们同样虔诚地使用过圣荷马（Naoma）液。其真实原因并不清楚。但有人认为：喝荷马液是因为它对崇拜者有致幻功能。对火的崇拜也是古雅利安人信仰的一部分。

波斯教诞生前的雅利安人还认为，不论宗教仪式怎样违离了真理，先知和改革者，即琐士雅德（Soashyants，对社会有益的人），都一定会出来恢复宗教的纯洁。他们认为，在琐罗亚斯德之前，就已经有不少琐士雅德恢复了宗教的纯洁，另一些人则认为琐罗亚斯德是他们当中最后一位最伟大的改革者。

琐罗亚斯德生平

关于先知琐罗亚斯德的生平，有不少资料来源。当然《盖瑟斯》提供了他的不少生平事件。此外，不少古希腊和罗马的官员在他们的著作里叙述过琐罗亚斯德的生平，例如柏拉图(Plato)、柏利尼（Pliny）和帕鲁塔切（Plutarch）的作品就多次提到琐罗亚斯德。据说毕达哥拉斯（Pychagaras）曾拜访过他。后来，柏拉图曾想去波斯向波斯教士学习，但因希腊与波斯之间爆发了战争而未能如愿以偿。这些材料有明显的传奇色彩，但其中一些仍是可靠的。

琐罗亚斯德的生日无法确定。许多古希腊作品认为他出生在公元前1000年至前600年期间。另一些人则认为他大约出生在亚历山大大帝时期前三百年左右。由于没有确切的记载，按波斯教的发展来推测，他大约出生在公元前7世纪末期。

由于缺乏有关他的生平资料，已有的又大多是传奇资料，因此要广泛地了解琐罗亚斯德的生平是很困难的。他的名字查拉图士特拉·斯比达马（Zarathustra Spitama），表明他出生在一个古波斯王族的武士部落。“查拉图士特拉”的意思是“骆驼之主”。一些人据此认为他出生于游牧家庭。关于他的早期生平，我们几乎一无所知。传奇中说，当他还是婴孩时，魔鬼就认为他是潜在的敌人，因而曾多次试图将他杀死。

> 他们咆哮着逃跑，大叫：“恶棍，邪恶的达瓦斯”；他们边跑边叫：“恶棍、邪恶的达瓦斯。”让我们集聚在阿利苏拉（Arisura）之顶！圣琐罗亚斯德刚出生在波鲁沙士巴的房里！我们怎样才能置他于死地？他是魔鬼的死敌！”达瓦斯的崇拜者消失了，达瓦斯创造的奈苏（Nasu撒谎者）说谎话。①

每一次试图杀害琐罗亚斯德的阴谋都被冥冥之中保护他的神力所粉碎。关于他童年时代的生活，我们知之不多。但可以确定，他15岁时，戴上了“库士提”（Kusti）。这是一种象征进入成年，加入宗教的圣带。有关文学作品说他有3个妻子，6个孩子。关于他的职业，学习，以及影响他生活的因素，我们一无所知。

琐罗亚斯德30多岁时从阿胡拉·马兹达那里得到启示。在他生活的这一关键时间里，他一直徘徊着，寻求困扰着他的宗教问题的答案。在河畔，天使出现在他面前，身体几乎是一个人的

---

① 摘自泽德—阿维斯陀《温底达德法加德(Zend-Avesta. Vendidad Fargard) XIXC VI45，46

9 倍之大。天使告诉琐罗亚斯德，世上只有一位真神，就是阿胡拉·马兹达。他将成为阿胡拉·马兹达的先知。后来的十年间，琐罗亚斯德又得到另一些启示。每一次，阿胡拉·马兹达的大天使都现身并传授真理。他立即传播这些新的启示，但彻底失败了。十年间，根本无人信奉这些新的学说。他被人们斥责为被魔鬼诱骗的巫师、异教徒。人们要求他停止宣传活动。后来，他终于说服了他的堂兄弟麦迪雅玛（Maidhyomah）信奉他的宗教。

他和堂兄来到巴克特利亚（Bactria）的维沙塔斯巴（Vishtaspa）王朝的宫廷。这使他的一生发生了关键的转折。琐罗亚斯德想在维沙塔斯巴找到一位听众，力图说服他皈依琐罗亚斯德，但徒劳无益。尽管这些事件的叙述混乱不堪，但有一点是清楚的，琐罗亚斯德在维沙塔斯巴宫廷居住了数年之久。在这期间，与他为敌的祭司们密谋反对他，并将他投进牢狱。最后，他终于说服了王子信奉他的新宗教。一些传说认为，王子之所以皈依了他，是因为他医治好了维沙塔斯巴的一匹宠马。总而言之，维沙塔斯巴宫廷和整个王国都成了这位先知的追随者。随后几年，波斯教便在雅利安人居住的土地上迅速传播开来。有时，这种传播由于圣战而加快了速度。在与都兰人（Turanian）的战争中，琐罗亚斯德居住的城市受到侵犯，一个敌兵发现了这位已经 77 岁的在火庙里守护着圣火的先知，便杀死了他。

琐罗亚斯德的学说

神的本质

与琐罗亚斯德的生平一样，有关他早期学说的材料离我们既遥远又十分混乱。由于多年来他的学说和传说交织在先知的早期

言论之中，使问题变得错综复杂。然而，琐罗亚斯德的主要学说则是清楚的。世界上只有一位真神，他的名字是阿胡拉·马兹达。是他创造了整个世界。

> 神啊，这就是我要问你的，请告诉我真理！谁创造了坚实的大地、不落的天空？谁创造了河流树木？谁使云雾风雨交融？啊！马兹达，谁是神意的创造者？
>
> 神啊，我要问你，请告诉我真理！慈祥的神啊，谁创造了黑暗与光明？慈祥的神啊，谁创造了睡眠与活动？谁创造了早、中、晚相继，警示人们尽守职责，智慧聪颖。①

这就是琐罗亚斯德学说的起点。人们信仰的自然之神（达瓦斯）以及人们为之奉献牺牲的神，都是些虚妄的神，在琐罗亚斯德的时代，一神教的提出是具有革命性的。在他之前，几乎没有人相信一神教，没有人认为世界上只存在一个唯一的神。曾经出现过的阿肯那顿（Amenophis）——公元前14世纪的埃及法老（Pharaoh）——所支持的阿吞一神教，未能存在20年。此后，埃及人又转而信奉多神教。据说，生活在公元前13世纪的摩西曾对以色列人说，在上帝之外没有别的神，但实际上他从未否认过其它神的存在。公元前7世纪与6世纪时，琐罗亚斯德关于只存在一神的论断会引起巨大的争论，并不足为奇。

琐罗亚斯德宗教中的阿胡拉·马兹达真神，与雅利安人信奉了几个世纪之久的至高之神是同一个神。琐罗亚斯德简单地宣布，这就是唯一的神。“阿胡拉”这一名字的意思是“神”，表明它是创造和主宰宇宙的唯一的神。“马兹达”的意思是“全知”，因此，阿胡拉·马兹达一般翻译成“智慧之神。”波斯教经典还有二十个名字称呼这个神。诸如“神圣答疑之神”、“牲畜赐与者”、“强者”、“完美之神”、“知识之神”、“保佑

---

① 《雅士那》（Yasna）44

之神”、“不可征服之神”、“创造之神”等等。阿胡拉·马兹达被认为是一个无形的，不可感知的创造者和宇宙的主宰。

依据琐罗亚斯德对神的理解。阿胡拉·马兹达通过六个神向人类展示他的存在。它们名叫爱米沙·斯奔塔（Amesha-Spenta），通常译为神圣诸神。西方学者常将这六位神等同于基督教神学中的天使，或其它形式的次要之神。然而类比总不确切。这六个神是阿胡拉·马兹达的六个显著特征。由于人们并不能恰当地理解神的本质。因此，阿胡拉·马兹达通过它们，分别显示出自身的总体性质。诸神中的三位是男性的名字，具有男性的气质。另外三位是女性的名字，代表了女性的品行。因此，阿胡拉·马兹达的总性质是男女之间的平等与平衡。三位男神的名字分别称为爱沙（Asha，神之律法和知识）、沃胡·玛那（Vohu-Mana，爱）和克沙特拉（Kshathra，忠诚服务）。三位女神的名字是分别为阿美蒂（Armaiti，虔诚与孝敬）、霍尔瓦塔（Haurvatat，完美）和阿美丽塔（Ameretat，永生）。忠实的波斯教徒向这六位神祈祷，希望众神进家并保佑他们。

阿胡拉·马兹达除了上述六位代表神之外，还有一些为他服务并帮助人类的神。如果说六位神是波斯教的大天使。那么，更多的雅则塔（Yazata，值得崇拜的神）则是围绕在阿胡拉·马兹达神座周围的天使。他们在数量上不胜枚举。但在波斯教书中仅提及了 40 位。正式提及的仅三位。这三位天使一位是斯罗沙（Sraosha，服从神的法律），是人类的守护神。另一位是他的姐妹和同伴爱什·王古赫（Ashi Wanguhi），是善良行为的报偿。第三位是最为人们所熟悉的，最强健的，最理想的斗士之神，名叫米特拉（Mithra）

邪恶之神

琐罗亚斯德对于世界宗教最伟大的贡献，也许就是他关于邪

恶问题的论述。世界充满了善良与邪恶。把一切善良归之于善良之神非常容易，但谁应对邪恶负责呢？如果创造之神对世界的邪恶负有责任，那么，他的善良与正义到哪里去了？许多宗教都有自己的黑暗势力和魔鬼势力。但琐罗亚斯德所面临的任务是，系统地描述隐藏在邪恶背后的力量。

人们常认为波斯教是二元论宗教。即作为一种宗教，它有两个至上的神在争夺对宇宙的主宰权。人们一般认为，在波斯教义中，善良的神和它的天使主宰着世界上发生的一切善良行为，恶神和它的魔鬼要对世界上的一切恶行负责。但如果这就是波斯教对世界本质的理解，那么，它就不是一神教，而是二元论宗教。按这种说法，人们也许会说，基督教中也有撒旦，那么，基督教也不是一元论宗教。但波斯教的情况并不如此。根据琐罗亚斯德的学说，从阿胡拉·马兹达那里产生两个神灵，一个是斯奔塔曼纽（Spenta Mainyn），善良之神；另一个是安赫腊曼纽（Angra Mainyu），罪恶之神。它们从时间的初始就并存于世。

> 这两种本原之神，如同孪生子一样显现自己。在思想、言论、行动中显现善良与邪恶。在这两者之间，智慧选择正义，愚蠢选择邪恶。
>
> 两种神同时到来之际，它们创造了生存与死亡。最终，谎言的追随者自食其果，寻求正义的人得到真理。……①

这两种神并不孤立存在，它们相互依存，统一在阿胡拉·马兹达之内。就这一观点来看，它们非常像道教中的“阴”“阳”范畴。二者相互影响，相互制约。严格地说，波斯教是一神教，因为善良和邪恶这两种力量都受制于阿胡拉·马兹达。

安赫腊曼纽还有别的一些名字，有时被称为阿利曼（Ahriman），有时又被称为赛丁（shaitin）和撒旦（Satan），它被

---

① 《雅士那》Yasna 30，3，4，

一群按他的命令去诱惑和折磨人类的魔鬼所包围和煽动。波斯教也许是第一个全面研究魔鬼学的宗教。波斯教产生前的雅利安人宗教中的所有达瓦斯都作为安赫腊曼纽的魔鬼而得到认可。魔鬼中最经常提到的是爱斯玛(Aeshma，愤怒恶魔)①。爱斯玛是仅次于安赫腊曼纽的魔鬼，他游荡天地，玷污大地，传播疾病，制造死亡。

人的本质

琐罗亚斯德看到了世界上善恶两种势力在彼此斗争着。他认为，由于人类总是同这两种势力结合在一起，因而也卷入这种斗争之中。琐罗亚斯德认为，男人和女人们出生时是纯洁无罪的，他们能够选择善与恶。他们的生命和最终命运取决于他们的意愿。如果他们愿意，可以选择为恶势力服务——与谎言、憎恨、堕落、各种罪恶相结合。但他们也可以选择使世界美好的善的行为。这是波斯教与其它宗教相区别的主要特征。基督教认为人类与生俱有的原罪引起人类的罪恶，只有上帝才能拯救人类。伊斯兰教认为人类的命运是由安拉决定的，人类对自己的命运几乎没有选择的自由。其它形式的宿命论则认为是社会的或经济的力量决定人们的命运。波斯教与这些宿命论关于人的本质的哲学不一样，它认为人类本质上有自由选择的权力，能够选择恶或者善，他们能对自己的选择负责，

> 听那；我将传布至高的真理，
> 请专心致志，
> 在选择哪条路的时候——
> 各自选择，单独决定——
> 在新的开始到来之前

①有些学者认为爱斯玛就是恶魔爱斯蒙得乌斯(Asmodeus)他折磨沙拉(Sarah)，并杀死了他的七个妻子。

请醒吧，让阿胡拉的教诲家喻户晓。①

人类具有天赋的理性能力，因此就有可能选择善的道路，就能在现世获得实际的完善。因此，印度教中那种人类的多重生活的教义，在波斯教中并不需要。

在尘世间的生活中，
虔诚的灵魂能够达到完美的境界，
热忱来自热情，真诚存在于辛劳之中②！

因此我们可以看出，波斯教比其它任何宗教都更重视道德行为。由于人类有自由选择的能力和特权，就必须要有道德规范。由于道德规范将决定人的最终命运，因此它至关重要。

人类命运

由于人类有选择善恶的自由，因此就必须为自己的选择负责。每个人对自己的每种形为，无论善恶与否，都必须承担后果。因此波斯教认为在现世生活中存在着因果报应。印度教中称之为“羯磨”（karma），基督教中圣保罗称之为“种瓜得瓜，种豆得豆”③的因果报应学说。在波斯教中则是“恶有恶报，善有善报”④

虚伪给人以终身惩罚，
诚实给人高尚丰富的生活。⑤

正因为如此，波斯教才在世界各种宗教中独树一帜。波斯教徒们坚信，人类具有选择善恶的自由，这种选择不可避免地一定会得到回报，因而没有什么办法可以阻止对于恶行的惩罚。没有人为罪人说情，任何祈祷都不能改变行为的后果，任何金钱都不

① «雅士那» 30：2
② «雅士那» 51：12
③ «盖来提安» (Galatians) 6：7
④ «雅士那» 43：5
⑤ «雅士那» 30：11

能掩盖罪恶。人类选择自己的生活方式，并为此完全负责。

琐罗亚斯德对于西方宗教界的另一个贡献，是他的系统化的末世说(即相信世界末日)。在波斯教产生前的宗教里，人们为死后的生活作了充分而精心的准备。例如古埃及人就是如此。然而，在大多数宗教里，这仅仅是简单地假设。一旦死亡来临，生命就到达一个终点。例如，古希伯来人认为死者将在一个称为"歇窝尔"(sheol)的王国生存一段时间，然后才渐渐消逝。也许正是在这个时候，居住在印度的波斯教的雅利安人后裔才开始思考人类再生的问题，但关于这一点并不十分清楚。总之琐罗亚斯德和他的信徒们创立了与其杰出的自由选择和完全负责理论相统一的完整的末日说。

波斯教认为，人在死亡后，灵魂还在肉体内停留三天，反省一生行为。第四天，灵魂来到审判地。在那里，米特拉神依据一个人的生前行为对他的灵魂作出判决。人的生前行为将受到善恶权衡，如果一个人一生中作恶多端，那么他的灵魂就被判决下地狱。如果一个人的行为总体上是善的，只要善行稍多于恶行，那么他的灵魂就将进入天堂。灵魂在进入天堂的途中，必须经过"锡瓦特桥"(chinvat bridge)。大桥宽阔而平直。灵魂受到年轻貌美少女的欢迎，她们伴着灵魂进入天堂。波斯教徒的天堂美丽、光明、愉快，是一个居住着生前以波斯教道德生活着的高贵灵魂的地方。

对于生前行为多恶、思想堕落的人，"锡瓦特桥"则呈现另一番截然不同的景像。一旦定罪，负罪的灵魂将被迫踏上已经翻转的桥的边缘，行走之难，如履刀刃。此外，在桥上还受到一个老妖魔的不断折磨，最终将从桥上摔下来堕入地狱。波斯教徒中的地狱是所有地狱中最可怕的。《阿达·维拉夫书》(Arda viraf)作过生动的描述，此书写于公元226～641年间。在这本书中，主人公游历了天堂和地狱，看到了灵魂的幸福与苦

难。

我看见地狱贪婪的入口：最恐怖的裂缝，狭窄无底的深渊，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我只有摸索行走。所有鼻孔都吸着污臭的空气，他们挣扎，摇晃着走，又摔倒在地，在这样恶劣的环境中，生存似乎是不可能的。每个人都在想："多么孤独呀！"三天才过去，九千年又来到，时间会停止，身体又再生。"九千年时间不过弹指一挥间"。他会这样想，"然而我并没有解脱"……。那些被撕碎，被抓住的苦难的罪恶灵魂如狗一般。在"服从之神"和"思想之神"的导引下，我顺利地通过了这个地方。

我看见一条蛇从一个男人的肛门钻进去，象一束光。又从他的嘴里爬出来。许多蛇缠绕住他的四肢。我问："他犯了什么罪？为什么受到这样严厉的惩罚？"我听到回答："这是一个罪恶的灵魂，在世上犯了鸡奸罪"。

……我还看见一个男人的灵魂，头皮被剥下来……他在世时，曾杀死过一个虔诚的人。

接下去的景象令人毛骨耸然，恐怖万端……

看起来，波斯教的地狱充满了违反清规戒律而受到相应惩罚的男女。同样，地狱里也有很多违反了波斯教两性禁忌而遭到特别严酷的惩罚的男女。

在波斯教学说里，死者的灵魂将一直居留在天堂和地狱，直到时间结束。时间在未来达到一个循环时，将会结束，重新回到阿胡拉·马兹达创造世界的那一点。他将彻底清除安赫腊曼纽所犯罪的一切痕迹。地狱的灵魂将得到净化而获得解放，与正直的灵魂一同复活。这样，世界将重新进入新的循环，没有过去的罪恶和苦难。琐士亚德将重建世界。在这个世界上，人类将永葆青春，长生不老。安赫腊曼纽和他的魔鬼将被彻底消灭，阿胡拉·马兹达将统治一切。

波斯教道德

既然波斯教神学的核心是人类在现世生活中具有选择善与恶的自由，并在来世为这种选择负责，那么，这就要求波斯教必须有一系列的道德规范。正因为如此，波斯教作为一个民族宗教，由于他们有较高的道德标准而一直受到古代世界和近代世界的重视。①

波斯教徒的绝大多数道德和信仰基于对土、火、水、气神圣四要素的理解。任何亵渎玷污这些神圣要素的理解都是罪恶的。因此，在波斯教里，那些用粪便污染了土和水的人被打入地狱，受到不同寻常的严厉惩罚。我们可以从波斯教徒一生的生活中，看到他们对这四要素的重视。

波斯教也十分关心胡玛达（Humata）、胡克达（Hukhta）和瓦歇达（Hvarshta），即良好的思想、语言和行为。祈祷者常说的一句话是："今后，我坚定地追求善良的思想、言论、行为。思想健康、说话和善、行为端庄"。②在此基础上，波斯教又提出了一些一般的准则和特殊的要求，如诚实、简朴、正义、同情、爱护土地与牲畜、仁爱、教育和服务等。希腊历史学家对古波斯人的这此品质，特别是诚实的品质给予高度评价。在现代印度，居住着现代的波斯教徒，他们以纯净的生活，作为商人的诚实，以及对子女教育的特别关心而著称于世。

波斯教崇拜活动

波斯教产生以前，雅利安人的崇拜主要是用血祭方式来崇拜各种神。琐罗亚斯德彻底改变了这种崇拜方式。波斯教的崇拜活

---

① 希伯来圣经提到"米提斯"（Medes）和波斯人未变的法律时，将它归之于波斯道德。《以赛亚》1：19。

② 罗斯托姆·马萨尼（Sir·Rustom·Masani）《波斯教·善行的宗教》P.78。

动主要是向阿胡拉·马兹达祈祷，祈祷善良的正义的生活避免遭到诱惑。现存唯一的牺牲形式是献上檀香木，将它抛进波斯教火庙中永远燃烧的火焰之中。这些火由经过特殊学习的神职人员管理。他们戴着特制的面具，以防止呼出的气玷污了圣火。波斯教徒每年都朝拜火庙，献上一束束檀香木，接受一些圣火的灰烬。

除这些崇拜仪式外，还有一些同人的一生各阶段相联系的宗教仪式。婴孩出生，有一些仪式。波斯教经典对婴孩诞生时作了特别的规定，要求全家和母亲行洁身礼。

到了一定年龄（印度为7岁，伊朗为10岁），年轻的波斯教徒被接受加入宗教，身着圣衫（Sadre）和圣带（kusti）。入教仪式中除洗澡外，他们必须终身穿戴这两件东西。圣带每天必须取下系上不少于五次，这是祈祷的一种形式。这种圣带由72股线制成，代表波斯教经典《雅士那》由七十二章构成。其它带子及其结构分别代表了诚实的波斯教徒的其它品德。

当然，波斯教在人的一生重大事件中。如结婚、斋戒期和选择当神职人员入教时，都有纪念仪式。然而最有特点的仪式是为死者举行的。如果一个人一生对土、火、水、气四大神圣元素深信不疑，如果一个人深信尸体是最脏的东西，那么，怎样处理死者呢？埋葬会玷污土地，火葬会玷污火，海葬会玷污水。波斯教徒解决这一问题的方法十分引人注目。

波斯教徒死后，人们将他的尸体洗净，盖上洁净的衣服，用死者的圣带缠绕全身。在洁身礼后，由抬尸人将尸体抬出屋子。在送葬者伴随下，抬尸人将死者抬到一个称为达克玛，即"静寂之塔"的院内。这个院子为露天圆形结构，有点象美式足球馆。达克玛里有一些露天的分隔房间，中间是一口枯井。尸体抬进其中一间后，脱去或撕开死者衣服，送葬人离开，不一会，秃鹫就会飞到尸体上，啄食尸体。在经常死人的地方，达克玛附近总群集着大批秃鹫，三十分钟之内，便可将尸体吃光。经过

一段时间，尸骨晒干后，人们便把尸骨扔进中间的枯井里。因此，波斯教处理尸体的方法并不玷污土，火，水。

用食肉鸟兽来处置死者的方法似乎很早就已经构成波斯教徒生活的一部分了。《泽德·阿维斯陀》(Zend Avesta) 要求如下程序：

> 两个强健敏捷的男人，穿上长袍，将尸体从土或石头中抬出来，离开土房，把他放在他们所知的地方，那里总有食尸狗和食尸鸟①

波斯教徒这种处理尸体的方法上，也时常会产生问题。如一个波斯教徒不过，死亡不常发生，达克玛附近就没有多少秃鹫。有时，这种方法受到非波斯教徒的反对。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允许尸体置放在里面衬铅的石棺里，以防玷污土地。生活在西方城市的现代波斯教徒，由于这些城市不同意他们处理尸体的方法，他们开始使用电炉焚尸，因为以这种形式焚化尸体并不亵渎圣火。

波斯教的历史发展

如果琐罗亚斯德确实诞生在公元前7世纪，如果他确活了77岁，那么，他就大约卒于公元6世纪初。人们可以假设，雅利安人接受了他的宗教。他的宗教成了麦多波斯帝国第一个皇帝西乌斯 (Cyrus) 的宗教，他在位期间为公元前558～530年。犹太教《圣经》中认为，他是在公元前538年将犹太人从巴比伦监狱解放出来的人。然而，有关这一切的史料并不十分清楚。如前所说，关于琐罗亚斯德的生平事迹，都未能得到他所生活的那个世纪的材料的明确证实。我们并不能证明西乌斯是个波斯教徒。唯一能说明早期波斯帝国宗教的史料是大流士 (Darius) 铭文（公

---

① 《温底达德，法加德》 Ⅶ C Ⅰ 10。

元前522～前486年），它说明他的人民崇拜阿胡拉马兹达。但铭文并没有提到琐罗亚斯德。

伟大的神是阿胡拉·马兹达，我们可以看到他伟大的创造，为人类创造幸福，给大流士大帝以智慧和力量。

大流士大帝说：有阿胡拉·马兹达的爱，我成为正义的朋友，我不与错误为伍；我不愿强者恃强凌弱，也不愿弱者加害于强者。

凡正义的就是我的愿望，我不以撒谎的人为友，我不是暴虐的人。凡激怒我的事，我都用意志力坚强地克制自己。我能坚定地控制自己（冲动）①

直到萨珊王朝（Sassanid）统治波斯的时代（公元226～642年），波斯教才正式成为帝国宗教。也许波斯教对萨珊王朝之前的波斯人产生过巨大的影响，但我们不能证明这一点。

波斯教对其它人民和宗教的影响同样是一个令人揣测的问题，十分显然，许多古希腊，古罗马作家受到琐罗亚斯德思想的影响，作品中反映出他的形象。然而，公元前5世纪波斯皇帝征服希腊的企图几经失败之后，波斯教在那里的影响从此一蹶不振。波斯征服并控制中东达两个世纪之久，对那里的人民产生了巨大影响。公元前538年西乌斯征服巴比伦时，许多犹太人关在监狱里，犹太人被解放后，就处在波斯人的控制之下。《圣经》说，西乌斯允许被监禁的犹太人返回耶路撒冷。十分显然，犹太人中的少部分返回了耶路撒冷，但绝大多数仍留在美索不达米亚，成为那里文化的一部分。如果《以赛亚》书是正确的，那么，一位犹太妇女曾成为波斯王后。

在这期间，波斯教对犹太教究竟产生了多少影响，我们并不能确定，然而，在犹太人被放逐前的公元前586年至被逐后的

---

① 杰克·芬尼根（Jack Finegan）《世界宗教考证》p95。

公元前538年间，犹太教理论确实发生了变化。《圣经》反映了公元前586年以前的历史，但其中没有撒旦的形象。放逐之后的作品提到撒旦足有四处之多。① 基督教《圣经》中经常提到撒旦和魔鬼。在《新约全书》中，他们成为生活的正常构成部分。耶稣公开传教时，就与撒旦发生了冲突，并且他的大部分传教工作是驱逐魔鬼。犹太人放逐前的圣经书并未提及肉体复活问题。对人死后是进天堂还是下地狱也漠不关心，也未提及上帝安排的地球末日，对天使只是偶尔提及，并且只字不提末日审判。上述问题，都属于波斯教教义的一部分。在放逐后的犹太教中才有所发展并成为耶稣时代宗教的重要内容。

早期基督教吸取了这些内容，溶进自己的宗教中，后来发展成为犹太教和基督教末世说，并深刻地影响了先知穆罕默德，审判日、复活、天堂、地狱、撒旦、魔鬼、天使等，都成了伊斯兰教的重要内容。可以说，世界各大宗教都从波斯教那里接受了末世说。

公元前4世纪，亚历山大大帝征服了波斯帝国。此后，波斯教衰落了。渗透性极强的古希腊文化打破了波斯文化的完整性。在罗马帝国时代，波斯教毫无发展。这一时期还进行的活动似乎只有对米特拉的崇拜。公元1世纪，米特拉神渐为罗马帝国所熟知。米特拉神，光明与服从之神，吸引了罗马士兵。不久，米特拉崇拜便遍及整个地中海世界。米特拉神的崇拜如此普遍，以致一些人认为它是早期基督教的主要障碍。然而，当罗马帝国宣布基督教为官方宗教后，米特拉崇拜受到压制。

公元3世纪，在萨珊王朝统治波斯期间，波斯教出现了复兴。统治者对波斯教给予了官方支持，将古经典译成近代语言。波斯教一直繁荣到公元7世纪。这时，伊斯兰教从沙漠中崛起，挥

① 编年史21：1约伯·泽海利亚3。帕赛姻109。

师波斯南部。到了公元 642 年，经过三次重大战役，穆斯林武士摧毁了萨珊王朝帝国。起先，穆斯林对波斯教采取了宽容态度，但穆斯林毕竟是只有一本经典，只信奉一个神的民族。于是，迫害开始了。到了公元 9 世纪，穆斯林对波斯教徒的迫害达到了顶点，他们强迫波斯教徒要么改变信仰，要么被驱逐出国。那些被驱逐出国的波斯教徒步古雅利安人的后尘，来到印度。在那里，他们得到印度大族的宽容，并被称为袄教（即来自波斯的人）。19 世纪英国人进入印度之前，他们一直是一个少数民族。由于袄教徒没有森严的种姓制度和严格的食物禁忌，也由于袄教重视教育，他们很快赢得了英国人的好感。其结果是使袄教徒在英属印度享有较高的社会地位，袄教团体成了教育、商业，金融领域的领导，这远远超出了与少数民族地位相应的社会地位。

今天，在伊朗大约有 11000 名哥巴斯（Gabas 意为“异教徒”）信奉波斯教，印度有相当一部分人（大约 10 万人）信奉波斯教。信奉波斯教的还有世界上其它一些小团体。

第十一章 犹太教

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的上帝是唯一的主。你要尽心、尽性、尽力爱耶和华你的上帝。

——申命记 6：4，5

犹太教最复杂的问题之一，是关于它的定义问题。如果我们像定义别的宗教那样定义犹太教，那么无疑是说任何与犹太教信仰和宗教活动有关的人都是犹太人。的确，在很多情形之下，这是个有效定义。不幸的是，这一问题总是浓云笼罩，含混不清，并不简单。阿兰·W·米勒（Alan W. Miller）在他所写的《神的预言》（The God of Daniels）一书的导言——美国犹太人研究——中说：在美国社会里，至少有八种不同形式而被称为犹太人的人。这一范围很广，包括极端正统的海斯迪克（Hasidic）犹太人和那些他们的父母或祖父母恰好出生在犹太家庭的人。

犹太人也不能用宗教信仰来定义，因为有不少人认为他们是犹太人，但却是无神论者。阿道夫·希特勒简单地用种族定义犹太人。世界上有欧洲犹太人，非洲犹太人、东方犹太人，“如何定义犹太人”这一问题如此复杂，以致一些人认为，“任何人都是犹太人，任何人都可以称为犹太人。”确实，在犹太人的历史

上，特别是最后50年，这种认识似乎具有一定的真理性。

如果我们不能用所有被称为犹太人的人来定义犹太教，但却可以把那些确信犹太教的人定义为犹太人。虽然犹太人的宗教活动各不相同，但他们一般都具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即信仰一个贯穿于历史事件始终，以某种方式选定犹太人作为自己子民的唯一的上帝。犹太教正是在此基础上建立起来的。

《圣经》的创作者

由于犹太教与上帝的历史活动有关，就有必要历史地叙述犹太人的宗教信仰和活动。据《圣经》中说：上帝发现有必要从地上挑选出一个人和他的家庭，他就是《圣经·创世纪》12中记载的亚伯拉罕（Abraham）。这事发生在人类的一系列灾难以后（亚当和夏娃、该隐和艾贝尔、洪水以及没有建成的通天塔等），由于这一系列的灾难，上帝决定只与一个民族——亚伯拉罕的后裔发生联系。上帝答应亚伯拉罕，让他成为一个伟大民族之父，拥有一片土地，为所有相信这一誓约的人祝福。他的儿子以撒（Isaac），孙子雅各布（Jacob，或称犹太 Israel），以及雅各布的十二个儿子继承了亚伯拉罕的誓约。这些人被称为犹太人之祖，因为他们是犹太民族的实际祖先，他们的故事记载在《创世纪》12～50里。这些传说大约是他们之后的各代作者所写。尽管不少学者对这些人的历史存在有怀疑，但是，他们的生活方式却在公元前2000年就进入了“肥沃的新月地带”的历史。

假如存在像亚伯拉罕和以撒那样的犹太祖先，那么，他们生活的特点和信仰的宗教是什么呢？《圣经》故事中说这些先祖们是游牧人，赶着牛羊浪迹天涯。亚伯拉罕是迦勒底（Chaldees）的乌尔（Ur）人，（《创世纪》11：31），听从上帝的召唤，他离开了故乡，来到了肥沃的新月地带西缘的迦南（Cannan）。

历史上，这可能是公元前2000～前1750年时席卷肥沃的新月地带的阿摩尔人浪潮之一。这个时期中，往来于美索不达米亚平原的马里（Mari）的信件中，就提及了本杰明（Benjamin）、雅各布等人的名字，这表明《圣经》传说是有一定历史根据的。

虽然《圣经》并没有系统地阐述先祖们的宗教信仰和活动，但传说却揭示了他们的许多理论。他们信仰主导他们命运的唯一上帝。闪米特人一般将上帝称为耶（EL），这个词在先祖们的各种作品中都用来指上帝。上帝被称为耶上达（山之上帝）、耶艾伦（至高无上的上帝）、耶奥拉姆（永恒的上帝）。①

人们在露天的粗糙的祭坛上烧死动物，以崇拜上帝。在所罗门（Solomon，公元前961～前922年）以前，以色列人从没有在室内或教堂里礼拜过他们的上帝。关于亚伯拉罕，有一个故事说他曾接受上帝的旨意，要把儿子以撒献给上帝（《创世纪》22），这暗示着先祖们早先可能用人做过牺牲。

同样，先祖们的宗教活动也表现出他们的万物有灵论。亚伯拉罕在比尔歇巴（Beersheba）与艾比门莱（Abimech）以上帝的名义起誓。为履行誓约，亚伯拉罕在比尔歇巴种了一片树（《创世纪》21：32、33）。当以撒在比尔歇巴挖井时，上帝出现在他面前，重申了圣约（《创世纪》26：17～25）。雅各布睡在一块石头上时，梦中上帝向他说话，并更新了誓约（《创世纪》28：11～16）。在与上帝显灵的联系中，由于重申誓约，使树、水井、石头等都具有了泛灵论的重要意义。

先祖们的早期礼拜中，就已对男性举行割礼。②《创世纪》将这一仪式追溯到是上帝对亚伯拉罕的要求（《创世纪》17：10、

---

① 这里的上帝（Gods）为什么用复数，是一个谜。人们不妨设想先祖们也许信仰多神，否则，在叙事文中用来表示信仰上帝之外的其它神没有什么意义，这个词只能用其单数。

② 男孩出生第八天，用石刀割去阴茎包皮，作为人和神缔约的象征。——译者

11）。然而，割包皮是一个非常古老而普遍的宗教习惯，这一习惯大概并不起源于亚伯拉罕。此外，先祖们礼拜活动中的一个内容是守安息日。《创世纪》中将这一习俗追寻至上帝创造世界的日子，即上帝劳动了六天之后，第七天休息(《创世纪》2：2)。安息日中，先祖们进行些什么活动就不得而知了。

出 埃 及

不论他们的宗教怎样，不论他们崇拜的上帝如何，《创世纪》中关于先祖们的故事告诉人们，犹太教中最重要的事件是出埃及。上帝允诺亚伯拉罕，一个伟大的民族将诞生于他所播下的种子，这一民族将拥有自己的家园（迦南 Cannan），这一民族将赐福于全世界。《创世纪》中认为亚伯拉罕的子孙们是上帝播下的种子，但他们并不居住在迦南。他们居住在埃及，在那里受奴役。因此，离开埃及，摆脱奴役，返回迦南，征服土地，这是执行上帝给亚伯拉罕的旨意。这一事件和出埃及的性质——在这一事件中，上帝拯救了他的选民，以色列人，他奇迹般地将以色列人从当时世界上最强大民族的奴役中解救出来，他向以色列人的领袖显现了他的名字和律法，最终将这一以前受奴役的民族变成一支征服部队进入迦南——使它成了犹太宗教的核心和灵魂。在犹太教的各种大节日中，每年都纪念这些历史事件。在西奈半岛的这一切经历，成了犹太《圣经》中最重要的内容。

《出埃及记》书一开始，亚伯拉罕的子孙们，以色列人，呼号着从埃及人的奴役中解救出来。拯救事件中的关键人物叫摩西（Moses）。和许多宗教的伟大人物一样，摩西在襁褓之中就遭受过邪恶力量的危害，但却奇迹般地被拯救出来。他被一个埃及法老的女儿所救并抚养。由于摩西是一个埃及名字，因此有不少关于他的真实故事。埃及人发现他是以色列人的继承人，曾为保

护一个奴隶而杀死一名埃及人，于是就把他放逐到西奈的不毛之地；他在那里作为一个牧羊人生活了40年。在放逐地，亚伯拉罕的上帝向摩西显灵，上帝的声音通过一片燃烧未尽的树林传来。上帝说他的名字叫雅赫维①，要求摩西领导以色列人从奴役中解放出来。摩西返回埃及，在一系列瘟疫神奇地降临在埃及人身上之后，摩西使以色列人获得了解放。最后的瘟疫是死亡夺走了埃及人每家头生子女的生命。而吃圣餐、吃烤羊肉、吃苦草药、吃未发酵的面包，把羊血涂在门柱上的以色列人却被死神放过了。

以色列人离开埃及后，法老改变了解放以色列人的想法，于是他紧追不舍。追至红海，红海的海水被上帝分开了，以色列人穿过了红海。当埃及人试图尾随过海时，海水回复原样，埃及人身陷汪洋之中，被海水淹没。这一事件成了犹太教的逾越节（Passover），成了犹太历史中上帝插手帮助他的子民的行动。

另一个具有重要意义的事件是在西奈山上发布的律法。穿越红海后，在往迦南的途中，以色列人来到西奈山上。在山上，上帝通过摩西，向以色列人宣布了他的律法。《出埃及记》20：1～17中记载了犹太人生活中的十条戒律：

1. 我是神圣的上帝，是我把你们带出埃及，摆脱奴役，除了我，没有别的上帝。
2. 你们不要制造任何偶像。
3. 不要妄称神圣上帝的名字。
4. 记住守安息日为圣日。
5. 尊敬父母。
6. 不许杀人。
7. 不许通奸。

① 这一名字中没有元音，因为犹太人不愿读出这个神圣的名字。许多现代学者将它读为“耶伟”（Yahweh）。

8. 不许偷盗。

9. 不许做假证。

10. 不许贪恋别人的妻女和财产。

从根本上说，这些戒律强调了对上帝的服从和忠诚，以及对犹太社会成员的正直礼义行为。《出埃及记》，《利未记》(Leviticus) 和《民数记》，以及以后的《申命记》，都在此基础上确立了调节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律典。这些法律据说是上帝在摩西生活在荒野之时传授给他的，但其中许多也反映出多少世纪以来在农业生活中建立起来的社会团体的特点。

不管这些法律是什么时候汇纂成典的，这些法律规定成了犹太教《圣经》的最重要部分（《旧约全书》首五卷）。犹太人为此努力了若干世纪，寻求鼓励和指导，正是这些法律规定形成了以后的《密西拿》(Mishnah) 和《塔木德》(Talmud) 等犹太法典，这些法典反过来又成了犹太教的核心。正是由于这一点，犹太教才被定义为是一种法律宗教，犹太人本质上是一种服从上帝法律的人。

除了上帝的法律之外，西奈荒原的岁月赋予以色列人另外两个宗教风俗：使用誓约方舟和会议帐篷。誓约方舟是一个棺材样的盒子，里面放着出埃及的圣遗物，可能是上帝宝座的一部分。这盒子是以色列人最宝贵的神圣财产，公元前10世纪时放进了所罗门神庙。大概在公元前586年巴比伦人捣毁神庙以前，它一直放在那里。会议帐篷不象方舟那样流传广泛和持续时间长。按字面意义，这是一种游牧的以色列人用的帐篷，可以从一个地方移至另一地方。它为崇拜上帝和献祭活动提供了场所。以色列人移居迦南后，只有在希罗 (Shiloh) 的一次礼拜中提到过帐篷。

以色列人结束了荒野中的流浪生活后，《圣经》记载了他们征服约旦河东岸领土的历史。在摩西的继承人约书亚 (Joshua) 的领导下，他们越过了约旦，征服了迦南越。关于战争，有两种

说法。按《约书应记》的说法，以色列人席卷了整个国家，破坏了迦南人占据的所有大城市。《士师记》中的叙述却与此不同。这里，我们得到的印象是上帝的崇拜者与迦南的居民共同生活，有时甚至还服从他们。后来的一些事件对第二种说法提供了支持。

以色列人定居迦南后，更改了他们与上帝的誓约。对上帝的礼拜活动，方舟、牧师和献祭都集中到了希罗。这时，礼拜似乎成了一种日常的活动。礼拜牧师专为那些有特别需要、在特定日子里来中心的人服务。他们反过来又依靠做礼拜的人的赠品，以及住在礼拜中心周围的各部落的捐赠维持生活。

希伯莱君主的宗教

大卫成了以色列第一位真正强有力的国王后，犹太教才走向正轨。大卫来自南部地区，他需要一个中心城市和一个礼拜中心来团结人民。他选定了山国中心的耶路撒冷作为首都。耶路撒冷除了它的地理位置易于防守，以及作为圣地的历史外，没有多少值得叙述的东西。大卫以及后来发生的历史事件使得耶路撒冷的重要性大为增加，使它成为一座世界上最重要、争端最多的城市。

大卫领导军事和行政的才华，使以色列发展成为一个古代中东地区的强大而富裕的民族。《圣经》告诉我们，大卫曾想在耶路撒冷为上帝建造一座辉煌的教堂，但未能如愿以偿。

教堂

大卫的儿子和王位继承人所罗门完成了大卫的宿愿，建造了教堂。他用大卫积累的全部财富，为自己建造了宫殿，为上帝建造了教堂。奇怪的是，教堂是由一名信仰太阳神的泰尔（Tyrian）

建筑师设计的。太阳神是迦南人和腓尼基人的上帝，在《圣经》中受到责骂。教堂自然采用了迦南太阳神教教堂的形式。誓约方舟放置在教堂里，一批专职牧师也居住在教堂。这样，对上帝的礼拜更加规范化了。礼拜的形式仍然是牺牲祭祀，在院子里将动物活活烧死。如果大卫的祷告仪式是典型的，那么，在教堂里向上帝的祷告，也包括了在圣方舟前跳圣舞的仪式。（《撒母耳记》6：14）

预言运动

随着教堂礼拜活动的发展，以色列的礼拜又产生了新的内容。其它古代宗教，包括太阳神教，都产生了一种被称为预言家的宗教领导团体。在早期，预言家一般都是宗教礼拜活动的狂热者。与牧师不同，他们的责任是专门为礼拜活动提供适当的牺牲，古代宗教的预言家们跳舞、唱歌、焚香，使自己进入一种狂热状况，以便能听到上帝的声音。以色列预言家大概就起源于这一方式①。他们偶尔也干些别的宗教巫医所干的事。他们治病、诅咒、祝福，给信徒们食品以及其它奇迹②。

后来，以色列预言家运动的一部分开始进入王族家庭。第一批与王宫发生联系的预言家是南桑（Nathan），他们原是大卫法庭的一部分。正是南桑，在大卫谋杀了乌利亚（Uriah），霸占了乌利亚的妻子后，对大卫进行了谴责。也正是南桑，在大卫死后，将他的儿子所罗门扶上王位。其他或多或少与王室发生联系，或至少受到国王注意的有埃利加（Elijah）、以赛亚（Isaiah）和基里米亚（Jeremiah）。还有一些是普通的预言家，他们在农民和王族之间猛烈地谴责各种罪恶。他们中最著名的是爱莫斯

① 见《撒母耳记》19：24。

② 《圣经》中有不少关于预言家的资料，特别是爱丽莎（Elisha）。见《上帝书》2：1～13，13：21。

（Amos）和米卡（Micah）。这些预言家们大多数的讲教都很顺利，很少有麻烦。他们的言论由信徒们记载和保存下来，后来写进了《圣经》里。

在现代英语里，预言家（Prophet）这个词有预言（Prediction）的含义。但如果将“预言”这一标签贴在以色列预言家的著作上，则是不公正的。在公元前8世纪的社会和政治动乱中，预言运动产生了四个杰出人物——爱莫斯（Amos）、荷西（Hosea）、以赛亚（Isaiah）和米卡（Micah）——他们之所以名垂历史，不是因为他们的预言，而是因为他们敢于谴责当时社会不公的大无畏精神，以及那些使以色列人回到上帝怀抱中去的美丽的诗歌语言。

神圣的上帝说：
“以色列人背叛了三次，
第四次，我将不再宽恕；
他们为了金钱而出卖正义，
而仅仅是需要一双鞋。
他们在地上粗暴地践踏穷人的头，
以摆脱苦恼”。①

寻求善良，放弃恶行，
你将得到生存。
如你所愿，
上帝、万物之主将与你同在。
憎恨罪恶，热爱善良，
建起正义的门槛，
这就是上帝，万物之主，

① 爱莫斯 2：6、7a。

赐给约瑟芬的仁慈。①

“在至高的上帝面前我屈腰而立，
我奉献给上帝什么？
献给上帝焚烧的祭品，
　　鲜嫩的牛犊吗？
千只山羊，万桶香油，
能使上帝满意吗？
为了我灵魂的罪恶和背叛，
我将献上初生的婴儿、身体的果实？
啊，孩子，他告诉你什么是善良，
什么是上帝的旨意，
这就是做正义之事，热爱仁慈，
与上帝一道谦卑地前进。”②

这些并不是不切实际的预示未来的占卜家的语言，而是忙于将上帝的话转告给人民的人的语言。古代以色列预言家运动以它对世界道德和文学的贡献而著称。

背井离乡与重归家园

公元前922年，以色列被分为两个国家。北部国家称为以色列王国，是两个国家中较大较富绕的一个，公元前721年被亚述人所灭，十二个以色列部族中的十个从历史上消失了。大多数以色列人被杀害，驱逐或沦为奴隶。不论他们的命运怎样，这十个部族从此不再具有以色列人的特点了。

南部国家称为犹太王国，由剩余的两个部族组成。犹太王国

① 爱莫斯 5：14、15。
② 米卡 6：6～8。

在亚述人征服的年代生存了下来，但最终还是在公元前586年被新巴比伦王所灭。由于巴比伦人的征服，耶路撒冷城被毁，所罗门大教堂倒塌，犹太人或被杀死、或被监禁。由于北部王国被征服后就不复存在，南部王国则在沦陷之后，仍保持了犹太人的特点、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这些都是在一位名叫伊齐基尔（Ezekeil）的预言家和牧师的领导下进行的。伊齐基尔和其它人在公元前538年波斯征服巴比伦时，在监狱中顽强地坚持犹太人的特点和身份。许多获得了自由的犹太人，重返耶路撒冷，重建家园和教堂。

在巴比伦狱中，犹太教的理论发生了一定的变化。十分显然，他们把上帝看成地区性的神，居住在耶路撒冷的教堂里。现在，教堂被毁，人民被驱逐到陌生的土地。这个时期，有一首无名诗表达了他们的悲哀：

在巴比伦河畔，
我们想起锡安，①
心中充满悲伤。
在那里的柳树上，
挂着我们的里拉。②
敌人逼我们歌唱，
折磨者欢笑地说：
“唱一支歌赞颂锡安。”
在外国的土地上，
我们怎能吟唱上帝的歌？③

伊齐基尔认为上帝是运动的，他来巴比伦看望他的人民，就

① 耶路撒冷的山——译者。
② 一种七弦竖琴——译者。
③ 《诗篇》137：1～4。

像在耶路撒冷一样简单①。另一个预言家以赛亚②认为，上帝并不仅是以色列人的神，他实际上是全人类唯一的神。甚至波斯拜火教的神，波斯人的上帝，也是上帝的表现而已。

上帝对赛勒斯说："你是我的牧羊人，
将执行我的全部旨意。"
耶路撒冷"将得到重建"。
大教堂"将基于这片土地。"③

的确，作为上帝选定的民族，犹太人的使命是将上帝的信息带给全世界人民。

像照亮各国人民的光，
我将给你们指出解救之路，
指引你们到达地球的尽头。④

从巴比伦返回耶路撒冷的犹太人中，最有影响力的人是伊兹拉（Ezra）。伊兹拉是一个牧师，他身带一部《圣经》，向重建耶路撒冷的居民们朗读。这本书的性质和确切内容已不得而知，但不管怎样，它对人民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他们按此书的法律重新开始了生活。犹太人在以后的全部历史中，不仅是以上帝选定的民族的身份，而且还以由此书所支配的人民确定了自己的地位。伊兹拉大概是第一位把这本《圣经》当作上帝的话、而将其神圣化的人。从这以后，上帝不再通过预言家来说话，而通过《圣经》来说话了。这本书是专给上帝的信徒们阅读的，并用来解释他们的生活。

除了《圣经》的规范化发展之外，第二教堂期间（前520～公元70）的宗教活动在教堂内举行，参加者包括礼拜牧师、圣歌

---

① 见《伊齐基尔》1。
② 《以赛亚》40～66，公元前6世纪的预言家。
③ 《以赛亚》44：28。
④ 《以赛亚》49：6b。

唱诗班和会众。起初，重建的教堂与6世纪的教堂一样简单。到了希律大帝时代（Herod the Great 前73～前4），重修了教堂，装饰得富丽堂皇，其壮丽远远超过了所罗门教堂。第二教堂时期没有几年就结束了。教堂在公元70年被罗马人永远地摧毁了。

世界各地的犹太教组织

犹太人向世界各地的迁移开始于犹太王国被巴比伦征服之后。犹太人散居世界各地。有时，移居是被迫的，例如公元前586年是被巴比伦人驱逐的。有时，移居是根据自己的选择，或离开某个国家；或定居某个国家，例如在巴比伦和波斯。到公元前250年，在埃及的亚历山大里亚，形成了一个巨大的犹太团体，因而有必要将希伯来语的《圣经》翻译成希腊文①。巴比伦的犹太人在波斯人的统治下，生活得很好。《以斯帖记》(Esther)中说，公元前4世纪，一个犹太女人曾成为波斯王后。罗马帝国末期，犹太人遍及罗马帝国各城市。

犹太会堂

离开以色列土地的犹太教徒，被迫接受了有关上帝的新观念，以及新的礼拜仪式。接受了以赛亚第二所阐述的上帝是全人类的唯一上帝的观念。同时把各种《圣经》当作上帝的语言接受了下来。由于他们不能经常去教堂做礼拜，也由于他们生活在罗马、雅典和亚历山大里亚这些大中心城市，再做血的祭祀已不合时宜了。于是，散居各地的犹太人便发展了犹太教的会堂制度。英语中的犹太会堂一词（Synagogue），来源于希腊字 Synagoge，它的含义是“集合”，字面含义为集会。集会只要在有一

① 森图埃剑特 (The Septuagint)。

册《旧约全书》和10个犹太男人（13岁以上）的地方就可以举行。10个男人组成的一个团体，称为明恙（Minyan）。不论何时，只要这个组织存在，就可以祈祷和布道。散居各地的犹太人集会可以在树下，或在某一精美建筑的旁边举行。没有人确切知道集会是从何时发展起来的，尽管如此，我们却可以确定它产生于犹太人大迁移期间，因为那时他们再也不能去耶路撒冷的教堂做礼拜了。犹太教徒集会从那时起，一直保持到今天。

伴随着犹太人的迁移，出现了犹太教的拉比（Rabbi）①。拉比并不是传统观点所认为的神父或牧师。拉比这个词的意思是"我的老师"。由于把《圣经》作为上帝的声音，就产生了让一些人花时间研究《圣经》，并向教徒传授的需要。那些有时间、对《圣经》有研究兴趣的聪明人，逐渐被好学的犹太教徒们推举选拔出来。这些人后来就成了拉比。

当拉比们尽力翻译亚伯拉罕、摩西、大卫等不同时代的犹太《圣经》时，产生了许多问题。怎样将适用于铁器时代的游牧民族或农业民族的法律，运用到生活在罗马帝国奥古斯都、凯撒时代的人们身上呢？拉比们克服了这些困难，寻求到了一种阐述原则，向人民解释上帝的法律。一些杰出的拉比产生了，他们作为智慧的人和翻译者而盛名远扬，学生们求教于他们。伟大的拉比们的意见经常不一致，互相之间常发生争论。后来逐步发展成为一种为人所接受的拉比观点文集。

除教徒集会和拉比之外，散居各地的犹太人群体还保持了另一些使他们与周围的非犹太人相区别的特点，保持了犹太人的独立性。犹太人与非犹太人的一个区别是犹太人拒绝在安息日工作。在希腊和罗马，人们只在宗教节日休息，而犹太人每七天就休息一天，因而被人们视为懒惰的好闲者。此外，他们还不吃非

① 犹太教教士——译者。

犹太人的某些食品。早期的散居犹太人所允许吃的东西并不象后来那样广泛和多种多样，但毫无疑义，散居犹太人不吃其它民族吃食的许多东西。预言家丹尼尔（Daniel），曾被监禁在巴比伦，他拒绝吃国王的东西的故事很有代表性。犹太人实行割礼，这一仪式至少为希腊人所憎恶，希腊人认为未婚男子的身体是美的。毫无疑问，割礼也受到其它非犹太人的嘲笑和厌恶。

公元66年，在约旦，犹太人与罗马人之间爆发了战争，两个民族遭受了极大痛苦。起先，犹太人很成功，但到了公元68年，潮流发生转向。罗马人在梯图斯（Titus）的领导下，逐步镇压了犹太人，最后围困了耶路撒冷。公元70年的夏天，城市被攻占。千百万犹太革命者遭到杀戮或沦为奴隶。更不幸的是，辉煌的大教堂遭受浩劫后，被付诸一炬，以后再未重建。这对全体犹太人是一个极其沉重的打击。

在大破坏的废墟之上，出现了一个新的犹太教。灰烬中再生的凤凰朴实无华。在大围困期间，生活在耶路撒冷的一位拉比，名叫约翰嫩·本·撒该（Yohanan Ben Zakkai）。他躲在一个棺材里，由他的信徒们将他抬到梯图斯的帐蓬外。他要求梯图斯答应他在地中海边的亚布内（Yabneh）建立一所学院，研究犹太人的未来。梯图斯答应了他的请求，于是本·撒该便集中了一些以色列拉比，研究和讨论犹太人的未来。争论持续了很多年。争论的问题中包括决定哪些著作确实属于《圣经》。《律法书》以及预言家的大部分著作被广泛接受了。①有争论的那些书被称为“著作”，这些书包括普沙尔姆（Psalm）、乔伯(Job)、伊歇尔（Esther）、托比（Tobit）、朱迪瑟（Judith）Ⅰ和Ⅱ、以及麦卡比（Macabees）等人的著作。经过许多争论，为我们今天所知的《圣经》才确立了起来。

---

① 在耶稣时代，《圣经》就称为《律法和先知书》。

密西拿（The Mishnah）

犹太教领导机构在亚布内镇呆了几年后，公元70年，便移至伽里利（Galilee)。在这里，关于律法的含义又争论了几年。公元第二世纪，犹太人最伟大的领袖是犹大亲王（Juda•ha-Nasi.）。他对犹太人的最大贡献是将所有的从以扫（Ezra）时代就开始收集的律法的解释汇集起来。这些解释与辨论被收集整理成六本册子。他收集整理的书称为《密西拿》（mishnāh，学习与背诵之意思），它成了犹太历史上最伟大的文献里程碑。

在书中，读者可以看到二世纪时犹太人遵循上帝律法的生活。这时，犹太民族人数不多，公元135年以后，犹太人并不希望重建大教堂和重设神职人员。唯一保留下来的就是必须遵守的律法。一个人如何遵守律法呢？新创一些补充的法律，使其附属于原来的律法，因此遵守第二律法，并不违背第一律法。例如，“十诫”中说：“记住守安息日为圣日”。人们不能在安息日工作，但其含义是什么呢？《圣经》中唯一特别禁止的工作是生火。一些拘泥于字面解释、严守律法的人会简单地在安息日坐在寒冷黑暗的屋子里。

编辑《密西拿》的拉比们力图解释《圣经》中守安息日的真正含义，力图发展解释第二律法，使安息日成为礼拜和愉快的一天。《米歇南》中有一整节的内容用来叙述守安息日。拉比们认为在安息日前夜，可以点上另外的灯，以使屋里显得更愉快。可以雇佣非犹太人生上或熄灭烧饭用的火。

> 如果一个非犹太人点灯，那么，以色列人就可以使用灯，但若他是为犹太人而点灯，就必须禁止。如果他在水槽中装满水饮牛，那么犹太人也可尾随其后饮牛。但若他为以色列人做这一切，就必须禁止。如果他使用跳板（从船

上）走下来，以色列人可以跟随下船，但如果专为以色列人做这一切，就必须禁止。①

依照《密西拿》的原则，安息日应该是幸福的一天。一个家庭中最好的东西留在安息日吃，最好的衣服在安息日穿，甚至在安息日所发生的意外紧急情况都用拉比们照料处理。这些措施和方法，一方面维护了律法的神圣和尊严，另一方面则尽可能使生活更为舒适惬意。

《塔木德》（Talmud）

《密西拿》收集编辑成典之后，犹太人的生活和学习中心逐渐由伽里利（Galilee）移到巴比伦，从公元前586年开始，犹太人就一直居住在那里。犹太人虽然偶然受到当地拜火教徒的迫害，但在巴比伦，生活要比在伽里利时轻松和适宜。公元323年，康斯坦丁（Constantine）成了罗马帝国的唯一皇帝。由于受妻子和母亲的影响，他对基督教产生了好感，并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使基督教成为帝国的官方宗教，这一切在4世纪末最终完成。基督教兴起之后，在伽里利和帝国各地开始敌视和压迫犹太人。

基督教直接产生于犹太教，即犹太教中的耶稣和他的信徒的那一部分。基督教采用了犹太教的圣典和礼拜仪式，基督教的世界末日学说直接来自犹太教。事实上，早先的教堂在罗马帝国时期就建立犹太教堂内。

《新约全书》记载了犹太教与基督教在1世纪中叶的最初分裂，那时彼得、保罗只准许非犹太人加入基督教。保罗的传教牧师更为严格，不仅只允许非犹太人入教，而且规定入教者不能行过割礼，不吃犹太教规定的食品，不能信仰犹太教并遵守犹太法律。究竟是犹太教从基督教中分离出去，还是恰恰相反，现在并不

---

① 《密西拿·安息日》16：8。

清楚。公元70年，救世主耶稣的出现，标志着分裂出现并激化，却是毫无疑义的，但这并不是唯一的标志。犹太人非常愿意接受任何救世主，例如2世纪的西蒙·巴·柯切巴（Simon Bar Cochba），17世纪的桑巴泰·则维（Sabbatai Zevl）等，犹太人都愿接受。犹太教与基督教最大的分歧可能是基督教接纳任何不遵守犹太教法律的非犹太人入教。基督教之所以敌视犹太教，就因为犹太教不承认耶稣是救世主，他们认为全体犹太人都应对耶稣之死负责。生活在基督教统治地区的犹太少数民族，开始感受到了大民族的敌视。拜占廷的基督教徒使巴勒斯坦的犹太人的生活，比非基督教罗马统治下的地区的犹太人更加艰难。这使得在拜火教的巴比伦地区的生活反变得更可接受了。

在巴比伦，犹太团体关于上帝法律的讨论他仍继续。除了解释和阐述外，传教材料也汇集成册，题为《革马拉》（Gemara意即“学习”）。《革马拉》不仅仅是《密西拿》和《圣经》的补充阐述，而且是一部处理各地犹太人生活事务的文献。《革马拉》在巴勒斯坦和巴比伦成熟起来。《基马拉》与《密西拿》合在一起，结果产生了《塔木德》（Talmud）。

巴勒斯坦的《塔木德》完成于公元425年。巴勒斯坦《塔木德》的份量只及巴比伦《塔木德》的三分之一。这两部《塔木德》都是用阿拉米语① 写成，其中也有希伯来语；而《密西拿》则全部是希伯来文。巴比伦《塔木德》是两本《塔木德》中文字较多（大约250万字），较有影响力的一本，它完成于公元500年。两本书都由两部分内容构成：法律内容的讨论、决定，以及历史、民间传说、布道等等。前者称为哈拉卡（Halachah，适当方式），后者称为哈加达（Haggadah，传说，叙述）。巴比伦《塔木德》中百分三十的内容是传说。下面是《塔木德》中一个传说故事的例子：

① 阿拉米语，古代西亚的通用语言——译者。

有一次，皇帝对R·约苏·b·海纳尼尔（R.Joshua. b. Hananiah）说："我想见见你们的上帝。"他回答说："你见不到他。""说实话，"皇帝说，"我要见到他。"夏至这一天，他让皇帝把脸对着太阳，说："看着它"。皇帝说："我看不见。"R·约苏说："太阳是上帝的唯一陪伴，感谢上帝，你不能在太阳上看到他，你又怎样擅自见到神圣的显现呢？"①

作为口头法律的汇集，《塔木德》成了犹太教最重要的非《圣经》文献。《塔木德》完成之后，就成了世代犹太人进行无休止研究和评论的对象。确实，犹太人受《塔木德》的影响比受《圣经》的影响大得多。

公元6世纪初期，随着巴比伦《塔木德》的完成、一部分犹太人的生命也结束了。编纂《塔木德》的学者死后，一批学者开始创办学院，以研究《塔木德》。这些学院的院长称为盖安（Gaon，"阁下"的意思），公元600～1000年被称为"盖安时期"。在这期间，盖安们主要住在巴比伦，是犹太人宗教机构的领导者。最后一位伟大的盖安是萨迪亚·本·约瑟芬(Saadia ben Joseph. 882～942），他在苏拉学院（Sura）成为盖安。萨迪亚是犹太教反对凯拉特（Karaite）集团的宗教领导发言人，凯拉特集团是犹太教中的一派，他们不承认《塔木德》的权力，想摆脱希伯来《圣经》的法律束缚。萨迪亚去世后，巴比伦伟大的犹太学院便逐渐消亡了。

中世纪犹太教

犹太教与伊斯兰教

7世纪，一种新的宗教，新的文化在阿拉伯沙漠兴起，这就

①B《塔木德》胡林（Hullin）60 a.

是伊斯兰教。伊斯兰教的创始人穆罕默德（570～632）早年曾通过居住在阿拉伯沙漠的犹太人，与犹太教发生过联系。他曾从他们那里得到些犹太《圣经》的片断。由于犹太人拒绝承认他是上帝的真正预言者，因此，穆罕默德便转而反对犹太人。

穆罕默德死后，伊斯兰教冲出沙漠，进入西亚的肥沃的新月地带，征服了这里的大部分地区。到8世纪末，8世纪初，生活在巴比伦、巴勒斯坦、埃及、土耳其、北非、西班牙的犹太人，已处在伊斯兰征服者的控制之下。按理说，伊斯兰教对待犹太人的态度，应比对其他不信教者要好些。犹太人并不是多神主义者，他们拥有《圣经》。因此，他们和基督教徒和拜火教徒一样，应当得到宽容。然而事实并非如此。第一个伊斯兰王朝倭亚马亚王朝的哈里发到处迫害犹太人，后来才对犹太人采取宽容态度。

倭马亚王朝之后的阿拔斯王朝（Abbasid），对犹太人更为宽容。他们在巴格达建立了首都，巴格达不久便成了中东地区科学、哲学、医学的中心。犹太人成了这黄金时代的一部分。阿拉伯语成了犹太人的语言，萨迪亚(Saadia) 又将《圣经》翻译成阿拉伯文。犹太学者和伊斯兰学者一道工作，将希腊的和拉丁的哲学著作译成阿拉伯文，从而使这些著作得以保存，免遭毁坏，欧洲人在文艺复兴时期重新发现了它们。正是在这宽容的世界里，犹太教学院得以繁荣，巴格达成为犹太宗教的中心。

然而，黄金时代很快就结束了。847年，犹太人再次受迫害。非伊斯兰教徒被课以繁重的赋税，犹太教堂成了清真寺。除了外部的痛苦困扰，犹太人又发生了毁灭自己的内讧。犹太教的一个领导集团，拼命反对学院领袖盖安。凯拉特用异端邪说向《塔木德》的领导权挑战，耗尽了犹太人的能量。当时，除萨迪亚之外，并没有产生任何杰出的思想家对学院进行领导。因此，

学院渐渐衰落，最后关门了事。犹太人在巴比伦生活了许多世纪，他们的生活和思想却越过地中海，传到了西班牙。

西班牙犹太教

犹太人早在1世纪初就来到了西班牙。圣保罗曾说，他希望去访问西班牙的犹太社会（《罗马》Romans 15：22，28）。在维斯戈斯（Visigoth）时代，犹太人得到礼遇，但到了4世纪，国王皈依了基督教以后，就要求犹太人在改变信仰和被驱逐之间作出抉择。然而，十分明显，这种选择并没有强制实施，因为犹太人在西班牙毕竟作为犹太人生存了下来。犹太人大概欢迎伊斯兰教在711年对西班牙的征服，因为随着伊斯兰教的征服，西班牙也出现了巴比伦的宽容的黄金时代，征服给犹太人带来了自由。犹太人能自由地进入政府和科学、医学、哲学、文学等领域。随着巴比伦犹太教的衰落，西班牙犹太教成了全世界犹太教的领袖。

中世纪早期，西班牙出现了不少杰出的犹太人。萨缪尔·因·南格代拉（Samuel Ibn Nagdela）是格拉纳达（Granada）的大臣，他为《塔木德》写了导言。朱迪·哈利维（Judah ha-Levi）是一名医生和希伯来诗人。摩西·因·基凯特拉（Moses Ibn Gikatella）是一位《圣经》学者，他发展了《圣经》考证的科学历史考证方法，早于基督教学者一千多年。摩西·本·奈切曼（Moses Ben Nachman，即奈切曼尼德斯，Nachmanides，1195～1270）是一位《塔木德》权威，他于1263年接受了基督教教士的挑战，在阿拉贡王（Aragon）面前与他们辩论。他的辩论的合理性，及对基督教观点的清楚明了的驳斥，受到了国王的嘉奖。尽管如此，他还是在1267年遭到放逐。他的余生是在耶路撒冷度过的。

西班牙犹太人中最伟大的是摩西·本·迈蒙（Moses Ben

Maimon。即迈蒙尼德 Maimonides 1135～1204），他的大部分时光不是在西班牙度过的。和当时的其他人一样，他是许多领域内的专家。他是一位著名的哲学家，一名《塔木德》学者，还是位医生。13 岁时，为了逃避宗教迫害，他随全家离开了西班牙。旅居许多国家之后，最后定居在埃及。在埃及，他当过埃及苏丹萨拉丁（Saladin）的私人医生。迈蒙尼德斯最负盛名的两本书是《犹太律法指导》（Mishnel Torah）和《迷途指津》（Guide to the Perplexed）。《犹太律法指导》有十四章，概括了《塔木德》的法律内容。《迷途指津》完成于1190年，此书力图将犹太教与亚里士多德哲学相协调。当时这本书在犹太人中引起了轩然大波。

阿拉伯人对西班牙的统治在 13 世纪初开始削弱，基督教的统治开始加强，这对犹太人来说，意味着灾难的到来。迫害和强迫改变信仰的暴行与日俱增。1391年开始了对成千上万犹太人的大屠杀，许多犹太人不堪忍受迫害而改变了信仰，另一些人则阳奉阴违，暗地里仍信仰犹太教。西班牙语称这些人为 Marrano（"该死的混蛋"）。迫害一直持续到 1492 年，当时斐迪南和伊丽莎白不仅赋予了哥伦布历史使命，并且从西班牙驱逐了犹太人和摩尔人。成千上万的犹太人从曾是他们家园的土地上逃往葡萄牙、意大利、摩洛哥和土耳其等国。

希伯来神秘主义哲学（喀巴拉）

犹太人的神秘主义和犹太教一样古老。在《圣经》中，在《塔木德》里，以及在犹太教领袖们的作品中，都可以找到神秘的要素。有关天使、魔鬼、神奇咒语、魔法、巫婆、食尸鬼、释梦、救世主来临的日子、数学论以及上帝的名字等都汇集在希伯来神秘主义哲学（传说）中。犹太人将这些东西整理编纂成书，大约始于公元 500～900 年间的巴比伦，因为书中所包括的思想

成份这一时间才开始在这些地区出现。这一时期最著名的书是《赛菲尔·叶茨切》(Sefer Yetzirch)(《创造之书》),它来自巴比伦的犹太人。这以后,神秘主义运动转移到了西班牙、意大利、德国和波兰。

神秘主义最著名的著作是《塞菲尔·佐哈尔》(Sefer Zohar《光辉之书》),此书简称《光辉》。此书应归功于唐纳·西梅安·本·约海(Tanna Simeon Ben Yohai),一位第二世纪的犹太领袖。内在的证据使一些现代学者认为《光辉》一书是摩西·迪·里昂(Moses de Leon),一位13世纪时来自西班牙科尔多瓦(cordova)的西班牙神秘主义者所著。迪·里昂将此书的成书时间提早1000多年,是为了增加此书的权威性。估且不论书的作者究竟是谁,《光辉》一书不久就在犹太人中广为传诵,曾在一段时间内取代了《塔木德》。

在犹太人最困难的岁月里,神秘主义著作伴随着他们。1492年以后,随着犹太人被驱赶出西班牙、被驱赶出欧洲的其它国家,以及巴比伦犹太社会的崩溃,世界犹太人进入了受迫害、被驱逐、受压抑、贫穷的时期。《塔木德》一书适用于在正常环境中生活的有理性的人;神秘主义著作则适用于处在绝望中的受压迫受蔑视的人。从西班牙逃出的犹太人,以及从欧洲的聚居地移至另一聚居地的犹太人,更加渴望出现一个救世主来解救他们脱离苦难。因此,他们在《光辉》一书中寻找救世主出现和获得解救的神奇暗示。

《光辉》一书内容广泛,诸如上帝的性质、源于上帝表现形式的理论、宇宙的起源、人类和天使的创造、罪恶的存在、天使的工作等等无所不包。和其他神秘主义一样,犹太神秘主义者问:本质上是善良的精神的上帝,怎样创造出了这个感觉的世界?最令神秘主义满意的答案是,人类并不能真正理解上帝的本质。因此,上帝通过十种形式向世界显现自己,例如"智慧"、

"力量"、"美"等等。正是这十种力量创造了这一感觉世界。人类是最高的创造，被赋予三个灵魂。这些灵魂先于肉体存在并永恒不灭。神秘主义还认为邪恶并不存在。所谓邪恶不过是善良的反面。正是这些观点，将神秘主义者与正统犹太教截然区别开来。

为了完成非正统学说，神秘主义信徒们运用了独特的牵强附合的解释方法。例如，在亚伯拉罕与天使在马姆瑞(Mamre)见面的故事中，神秘主义发现了下面这句话："看哪，他面前站着三个人"。书中没有一处提到过天使的名字，但神秘主义者确信他们的名字是米切尔（Michael）、盖伯瑞尔（Gabriel）、拉斐尔（Raphael）。他们获得这些名字的方法是将句子中字母的总数加起来。"看哪，他面前站着三个人，"这句话的总数值为701。米切尔、盖伯瑞尔、拉斐尔这三个名字的数值也正好是701。因此，神秘主义者推测，与亚伯拉罕相见的正是这三位天使。

最著名的神秘主义团体是16世纪从西班牙逃出，生活在上盖里利（Galilee）的塞菲德（Safed）村的犹太人。他们的领导人是以撒克·路瑞亚（Isaac Luria 1534～1572）。路瑞亚和他的朋友们创造了一整套系统的驱逐邪恶的护身符、咒语和数字。据说路瑞亚确信自己就是伊利亚（Elijah），救世主的先驱者。在这苦难的岁月里，无论何地的犹太人，都在阅读神秘主义著作，期望着救世主的降临。

欧洲犹太人

在巴比伦和西班牙的繁荣鼎盛时期，尽管大多数欧洲国家并不欢迎犹太人的大群体移居，但犹太人早在罗马帝国时期就已居住在欧洲。然而，随着这些地区对犹太人好感的消失和日益加剧的迫害，公元10世纪，犹太人开始大规模移居欧洲；欧洲从此成了犹太人生活的大基地。犹太人与法国、德国、英国、意大

利的基督徒居住、生活在一起。他们经常受到基督教领袖的邀请，参加基督教的社会活动。由于中世纪基督教教会有关于高利贷的法律规定，基督教徒被禁止借钱以获得利息。犹太人并不受这一法律的束缚，因而逐步成了基督教贵族的债权人。自然，这一角色使犹太人在一般人眼中成了不受欢迎的人。

居住在欧洲的犹太人，忍受着来自基督教大民族对他们财产和人身的伤害。迫害的主要理由如下：

1．犹太人必须为耶稣之死负责。①

2．犹太人常被指控为杀害基督徒的凶手，用基督徒的鲜血烘烤逾越节未发酵的面包。因此，犹太人常被暴徒们处以私刑，财产被地方政府没收。

3．犹太人被指控为亵渎圣饼。献祭的甜饼在广大基督教徒眼中是耶稣的身体，但据说被犹太人偷了，为的是用针把它粉碎，浇滚油在上面，把它捣烂以进一步折磨耶稣。

4．犹太人被指控为在大瘟疫期间，指使麻风病人在基督教徒的水井中投毒。

上述指控和其它指控加剧了各地的基督教徒对犹太人的仇恨。在此期间，犹太人建立起自己的教堂，作为保护被围攻的犹太人的堡垒。

在欧洲，基督教十字军向犹太人发起了广泛的进攻。十字军是罗马教皇英诺森二世（Innocent Ⅱ）在1096年建立的，他强烈要求欧洲基督教徒进攻伊斯兰异教徒，夺回在巴勒斯坦的圣地。基督教王子和骑士们以各种借口挑起战端。然而，首当其冲的是居住在通向巴勒斯坦途中的犹太异教徒。全欧洲的犹太人，特别是居住在莱茵的犹太人，遭到了十字军的蹂躏。不少犹太人被杀害，一些人被迫改变信仰，皈依了基督教，还有一些不堪压迫

① 《圣经》中的这一指责来自《马太福音》27：25和《约翰福音》的叙述，书中简单地将耶稣的敌人称为“犹大”。

而自杀。少数人被富有同情心的基督教主教藏匿。由十字军掀起的迫害狂潮在1286年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不少犹太人逃往波兰，以及政治上较宽容的伊斯兰国家。

犹太人与现代世界

到了15世纪，欧洲各国政府相继歧视和驱逐犹太人。当然，首屈一指的当数1492年西班牙政府对犹太人的驱逐。其它国家对犹太人的驱逐比西班牙早：英国爱德华一世（Edward I）在1290年驱逐犹太人；法国菲力普（Philip）1306年驱逐了法国境内的全部犹太人；德国于14世纪开始驱逐犹太人。葡萄牙步西班牙后尘。1498年后，葡萄牙境内已无公开的犹太人。不少犹太人从基督教国家的迫害中逃脱之后，定居在奥斯曼帝国的伊斯兰国家。西班牙和葡萄牙的犹太难民在奥斯曼世界里被称为赛法迪姆（Sephardim），他们有自己的语言，称为混合语①（Lingua Franca），但主要是借用了希伯来语和西班牙语。赛法迪姆建立了自己的礼拜仪式，基本语音是希伯来语。

另一些犹太难民逃到了东欧。波兰对受迫害的犹太人特别具有吸引力，因为波兰政府允许犹太人从事许多在别国遭到禁止的职业。许多犹太人成了地主，成了侨居国外的波兰贵族的收税人。据估计，16世纪末，波兰大约有150万犹太人，波兰成了世界上最大的犹太人集中地。他们的语言是第绪语，第绪语是德国中部高地语和希伯来语的混合，文字由希伯来字母构成。

犹太人与宗教改革

16世纪，基督教卷进了新教改革的革命浪潮之中。在德国，

①为意大利、西班牙、法国、希腊、阿拉伯、土耳其等国语言的混合语——译者。

这一运动的领袖是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路德是一名《圣经》学者，通晓希伯来文，他强调《旧约全书》、《新约全书》是信仰的基础。他在早期的著作里，遣责了天主教会对犹太人的态度。然而，当犹太人对他这一派的基督教不感兴趣而信仰天主教时，路德反过来对犹太人进行猛烈攻击，这在他的后期著作中十分明显。

16世纪，天主教为了反对新教的改革运动，重建了宗教法庭，犹太人再次成了牺牲品。罗马反改革运动的另一个特点是建立犹太人居住区，即强迫城市中的犹太人移进一个特别地段，加以限制。后来，全欧洲到处都建立了这种居住区。起先，为了保护自己，犹太人是自原搬进居住区的，他们视居住区为可以保持自己文化的地方，但后来他们则毫无选择的权力。居住区变成了城市中最拥挤、污秽、阴暗的地方。他们被关在围墙之内，门上的大锁在每天的一定时间紧紧锁上，强制实行宵禁。为了使犹太人同其他人相区别，拉特兰（Lateran）大教堂第四次会议命令犹太人戴上黄色徽章。此外，许多欧洲国家要求犹太人戴与众不同的帽子。

17世纪，居住在波兰的犹太人，发现自己的避难所的存在已经到了尽头。1648年，哥萨克和乌克兰的农民发动了反对波兰贵族的起义。为贵族服务的犹太人被抓住，成了残酷虐待、奸杀掳掠的对象，遭受集体迫害。1648～1656年，估计有30～50万犹太人遭到杀害。幸存者们纷纷逃往西欧。

犹太人对现代世界的影响

由于在居住地和集体受迫害期间所遭受的种种苦难，16世纪，犹太人产生了希望救世主出现的强烈愿望。17世纪，代表这一愿望的人是非凡的领袖人物沙巴塔·泽维（Sabbatai Zevi）。

沙巴塔·泽维1626年出生于士麦那（Smyrna）①。年轻时，他学习了犹太神秘主义哲学，后来在他周围聚集了一批追随者。沙巴塔·泽维和他的信徒们走遍了中东各地。在埃及，他与一位名叫萨拉（Sarah）的少女结了婚，萨拉认为自己命中注定要成为救世主的新娘。后来，信徒们认为沙巴塔·泽维就是救世主。这给全世界的犹太人带来了希望。犹太人在欧洲各大城市的大街上载歌载舞，伦敦的劳埃德协会（Lloyd's）就沙巴塔·泽维进入耶路撒冷的确切日子打赌。1665年，救世主和他的党羽们进入君士坦丁堡，企图废黜土耳其苏丹。土耳其统治者逮捕了泽维，强迫他在皈依伊斯兰教和死亡之间作出选择。沙巴塔·泽维选择了前者，改变信仰。这样，世界各地犹太人的希望痛苦地破灭了。

沙巴塔·泽维失败后，另一个人物在德国产生了，他的一生和影响，在于他为把犹太人从苦难中解救出来所做的努力。1743年，一个孱弱的驼背男孩出现在允许犹太人进入柏林的唯一的大门口。当问他来这个城市干什么时，他回答说来学习。这人就是摩西（Moses），德苏的门德尔（Mendel of Dessau）的儿子。他1729年出生，爱好就是学习。在恶劣条件下长时间的学习，损害了他的健康，脊柱扭曲了。来到柏林后，他花了大量时间学习，不久便开始用德语写作论文，这使他在18世纪德国的诗歌、哲学界以及福雷德里克最高法院（Frederik the Great）中声名大振。摩西起了一个德国名字，叫门德尔松（Mendelssohn）。一个犹太人能用德语写散文并为博学的德国民族所接受，是极为罕见的。门德尔松后来成了德国批评家、剧作家莱辛（Gotthold Ephraim Lessing）的朋友，有人认为他就是莱辛作品《智者纳旦》中的主人公。门德尔松鼓励犹太人从居住地走出来，进入现代世界，用德语写文章和说话，不再使用第绪语。

① 即伊兹密尔——译者。

与此同时，波兰产生了另一个影响现代犹太人的运动。大约在1750年，波多尼亚（Podonia）一名朴实无华，未受过教育、名叫以色列•本•艾利泽尔（Israel ben Eliezer 1699～1760）的人，开始向犹太弟兄们传教。他认为，上帝并不存在于学者们所研究的《圣经》和《塔木德》中，而存在于虔诚简朴的信仰中。以色列被他的信徒们称为巴尔·塞姆·托福（Baal Shem Tov，“善良名誉的主人”），他的信徒则被称为海斯迪姆（Hasidim“虔诚者”）。下面是巴尔·塞姆·托福教义的例子。

> 我们曾经看到柴迪克（Zaddik）向上帝哭诉他的贫穷，结果一切依然如旧。但决不能因此而认为上帝对柴迪克漠不关心。与此相反，这正是上帝对他的伟大的爱。一个寓言对此作了解释：一个未成年的王子用玩具纸板搭了一间房子。一个粗心的仆人不注意用脚碰了一下，脆弱的房子倒塌了，摔成碎片。王子到国王面前哭诉，要求惩罚这个仆人。然而，国王早就秘密地为可爱的孩子制作了一个用极美的材料制成的微型宫殿。既然知道儿子将要得到珍贵的礼品，因此他对王子的抱怨置之不理。
>
> 上帝对自己的儿子柴迪克也是这样。上帝已经为他在天堂修建了美好的住所，因此，他对柴迪克在下界中所遭受的微不足道的暂时的痛苦而发出的抱怨漠不关心。①

海斯迪克运动在东欧犹太人中得到了广泛拥护，虽然其中有不少人被正统拉比们开除了教籍。在18世纪的犹太人中，没有谁超过摩西·门德尔松和巴尔·塞姆·托福。

18世纪末期，一股新的思想之风吹进了欧洲和北美，对犹太教也发生了影响。北美发生了革命，并建立了一种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制度。这在近代史上是第一次由非犹太民族宣告，犹太人

---

① 路易斯·L·纽曼翻译的《海斯迪克文集》3页。

和其他人一样具有平等的权力。法国1789年革命通过的人权宣言中，也包含了犹太人的权力。从此以后，法国军队无论到什么地方，都将犹太居住地打得粉碎，犹太人获得了公民权。同时，犹太人第一次被允许进入欧洲的大学学习。一方面，巴德尔松曾号召欧洲的犹太人走出居住地，进入处在现代化冒险时代的基督教社会。另一方面，巴尔·塞姆和他的追随者们在海斯迪克运动中，号召西欧的犹太人，在自己的传统中，寻求使犹太教在基督教社会中，保持独立完整性的力量源泉。

改革派犹太教

犹太人在门德尔松领导下，进入了欧洲社会的各个层次，于是就产生了对犹太教进行改革的需要。许多人感到，犹太人要成为西方文明的一部分，犹太教历史上遗留下来的一些宗教活动已不合时宜。1843年，一些德国犹太教领袖聚会，发表了以下声明：

1. 犹太教必须继续发展。

2. 《塔木德》对现代犹太人没有约束力。

3. 不寻求救世主，我们不知道自己的家园，只知道自己的出生地。

上述声明是犹太教改革的基础。改革从在礼拜活动中更多的使用本地语，已少用希伯来语开始；犹太教堂改称为庙宇；教规规定的食物不再严格实行；礼拜活动采用了唱诗和管风琴。确实，19世纪的改革派礼拜，在许多方面更像基督教礼拜仪式。19世纪早期移居美国的大多数犹太人都是改革派。

19世纪，当西欧犹太人享有新的自由和权力的时候，生活在东欧的犹太同胞们的状况，近两百年来未发生多少变化。沙皇俄国继续大规模地严酷残害犹太人，大多数犹太人遭受痛苦折磨，处在二等公民的地位。在俄国，他们被赶进称为“限定居住地”

的地区，禁止他们进入其它地区。1881年，亚力山大二世（Alexander Ⅱ）遭暗杀后，发生了一系列的对犹太人最残酷的迫害。结果是大批犹太人离开东欧。成千上万的犹太人逃往能接纳他们的国家，逃往美国的最多。

锡安主义

在西欧，犹太人民认为自己已与其它民族一样，作为平等的人进入了现代世界。的确，犹太人已经获得了国内的权力，犹太人在各个领域都作出了伟大贡献。但是，基督教欧洲的反犹情绪仍然根深蒂固。这种情绪由于德雷福斯（Dreyfus）事件而公开化了。1894年，阿尔弗雷德·德雷福斯（Alfred. Dreyfus）上尉被指控在普法战争中泄露了法国的军事秘密。根据仅有的一点证据，德雷福斯被认为有罪，判处终身监禁在戴维斯岛（Devils）。在审判期间，法国人对犹太人德雷福斯以及对全体犹太人的仇恨一下子迸发了出来。德雷福斯上尉于1899年获赦免，7年后，军事法庭宣告他无罪。

德雷福斯案件对现代犹太人产生了深远影响，这是因为一位年轻的名叫西奥多·赫茨尔（Theodore Herzl）的奥地利记者对审判作了采访。赫尔和其他人开始意识到，表面上自由的欧洲对犹太人漠不关心，犹太人在获得自己的领土之前，将永远得不到公平的待遇。在称为锡安主义①的运动中，赫尔和一些人呼吁建立一个犹太国家。他们在世界各地寻找可供犹太人建国的土地，但在犹太人心中，都把目光注视在他们离开了几百年的土地，即今天称为巴勒斯坦的地方。

1900年开始，犹太人在巴勒斯坦购买土地，建立居住点。赫茨尔为了锡安主义利益而死去，但他播下了使犹太人最终建成以

① 也称犹太复国主义——译者。

色列国家的种子。1909年，特拉维夫（Tel Aviv）城建立，1920年时，大约有5万犹太人移居巴勒斯坦。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土耳其战败，奥斯曼帝国土崩瓦解，巴勒斯坦成为英国的托管地。1917年，犹太复国主义者、曾在英国当过药剂师的查姆·魏茨曼（Chaim Weizmann）说服英国外交大臣贝尔福（Balfour）发表了一项声明，支持在巴勒斯坦建立一个犹太人的国家。按理说，有了统治巴勒斯坦的政府支持和文件的保证，锡安主义可以扬起风帆，乘风前进了。然而，他们的目的决不会轻而易举地达到。

当地的巴勒斯坦人强烈地反对犹太移民的大量涌入，他们对英国政府施加压力，要求限制移民。1928年，巴勒斯坦有10万犹太人，1931年为17.5万，1933年为22万。阿拉伯人不断暴动，用暴力进行反抗。1939年，由于害怕进一步激怒阿拉伯民族，英国政府颁布白皮书，规定了移民限额，在5年内，将犹太人移民限制为每年1.5万人。这一限额发布之时，正值欧洲犹太人在纳粹大屠杀之下绝望地寻找避难所的时候。

纳粹大屠杀

1933年，阿道夫·希特勒当上了德国总理。不久以后，德国很快变成了反犹的纳粹专制国家，犹太人的权力被逐步剥夺。1935年的纽伦堡法将犹太人降到二等公民地位，没有选举权，不能担任公职，不能从事许多职业，不能与非犹太人结婚。能看懂墙上传单的犹太人逃往他们所能找到的避难所。美国的移民法使大批移民不能进入美国。巴勒斯坦的大门，在1939年的英国政府白皮书发表后，也对犹太人关闭了。

1939年希特勒入侵东欧，波兰、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的数百万犹太人落入纳粹魔掌。在许多情形之下，这些国家的非犹太人非常乐意与纳粹合作，处理犹太人问题（中世纪的黄色徽章和

居住地又重新建立了）。怎样才能彻底灭绝欧洲犹太人呢？欧洲有几百万犹太人，他们人数众多，使犹太人问题的解决很困难。第一个解决办法是将占领国的全部犹太人集中到东方的劳动营。成千上万的犹太人被塞进运牛车，送到东欧，在那里强迫劳动，直到死亡。

1941年，纳粹采取了最终解决办法：从肉体上消灭犹太人。许多灭绝人性的方法被使用。后来，他们采用了最便宜最有效的杀人方法，将犹太人从集中营送进毒气室，施放毒气，让他们窒息而死。他们身上值钱的东西被掳掠一空，包括头发和金牙。皮肤、骨头，甚至人油都被纳粹分子使用。没有更多使用价值的尸体在特制的炉中焚毁。

在纳粹统治的年代，被屠杀的犹太人究竟有多少，有不同的估计。一般估计数为600万。波兰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犹太人为335万人，1945年仅剩5万人。

人们或许会问，20世纪为什么还会发生这样的暴行？为什么这种暴行又发生在世界历史上最文明的国家？德国民族诞生了世界上伟大的音乐家、哲学家、神学家、科学家，以及各种艺术家和能工巧匠，这样的民族为什么犯下了如此的罪行？

纳粹大屠杀的原因是多方面的：

1. 德国种族主义。阿道夫·希特勒向人民灌输了一种最基本的种族主义情感；他认为雅利安种族是最优秀的种族，其它种族，特别是闪米特人，是劣等民族。

2.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德国的困境。德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战败，在其后的和平协定中蒙受了耻辱。德国的一些人要求寻找战败的原因。最通常的理由是认为德国背后中了暗箭，叛徒就是犹太人。战后，德国陷入了严重的经济困难中，而这也是犹太人造成的。欺骗性的"锡安元老草案"，被认为是世界犹太人破坏基督国家经济的计划。德国人还认为犹太人中隐藏着国际共产

主义者。因此，他们指责犹太人中的银行家和金融家，他们制造了世界性的经济恐慌，是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马克思主义敌人。

3．纳粹的疯狂。在许多情形下可以看到，屠杀犹太人对于纳粹来说比什么都重要。有时，运送部队和前线装备的火车也调用来押送犹太人到集中营。

4．现代效率。杀害为数巨大的犹太人，在历史上的任何时期都不可能办到。罗马人和哥萨克人根本不可能在如此短时间里杀害如此多的犹太人。这只有在现代高效率技术的条件下才有可能。

5．世界各国的沉默。在犹太人最需要避难所的时候，世界各国却对犹太人关上了大门。基督教国家和基督教的领袖们没有做多少努力去帮助拯救和保护犹太人。盟国轰炸机也未尝试去摧毁大屠杀的机器。这一切表明，似乎全世界都允许希特勒以他的方式处置落入他手中的犹太人。

大屠杀使全世界的犹太人口减少了三分之一。40年代末期的纽伦堡审判和1960年的爱切门（Eichmann）审判，将纳粹令人怵目惊心的罪行公诸于世后，对犹太人的思想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这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以色列国家产生与发展的一个主要原因。大屠杀对犹太人的理论也产生了持久的影响。犹太思想家理查德·罗本施泰因（Richard Rubenstein）在《奥斯威辛》一书中说：对犹太人来说，上帝已经在大屠杀中死去了。在纳粹统治之前，犹太人无论何时遇到严重的威胁，无论多么痛苦，上帝总还回答他的人民的呼唤。在奥斯威辛和其它集中营，犹太人在进入焚尸炉之前的祷告得不到任何回答。关于大屠杀以及它对犹太人的影响，这里不再多述。

以色列国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以色列国的发展极为迅速。1947年，

英国再也不能控制巴勒斯坦和巴勒斯坦内部的两个战斗集团了。犹太复国主义者决定为千百万无家可归的犹太人建立家园，而巴勒斯坦的阿拉伯人则认为犹太人不应在巴勒斯坦建国。1947年，联合国投票，将巴勒斯坦分成犹太国和阿拉伯国两个国家。1948年5月，英国离开了巴勒斯坦，紧接着，以色列国宣布成立。具有讽刺意味的是，美国和苏联比赛着谁最先承认这个新国家。不久，以色列国遭到五个阿拉伯国家的进攻。以色列在战争中生存了下来，犹太复国主义者为犹太人建立家园的梦想至少得到了部分实现。

不幸的是，随着以色列国的发展，千百万巴勒斯坦阿拉伯人却离开了成为一个新国家的地方。1948年以后，他们很多人在各种难民营中竭尽全力维持生存。在1967年的战争中，阿拉伯国家的一大部分领土又落入了以色列人手中，其中包括耶路撒冷古城和其它犹太教的圣地，如公元70年战争中遗留下来的庙宇的一部分——哭墙①。耶路撒冷城的管理，约旦河西岸的归属，以及公正地解决巴勒斯坦难民等问题，仍然是严重的问题，至今仍未解决。

现今犹太教派别

根据最近的统计，世界犹太人为1亿4435万人。300万居住在耶路撒冷，262万人居住在俄国，587万人居住在美国。世界上犹太人最集中的城市是美国纽约，有183.6万人。如前所述，犹太人这个词包括了极广泛的宗教活动和信仰。世界犹太人可以对他们的信仰和活动作广泛的划分。

犹太人中称为正统派的人数最多。正统派尽力与《圣经》和《塔木德》的精神保持一致。严格吃犹太教法律规定的食物，严

① 耶路撒冷城中一所犹太教庙宇的残壁，该庙宇据说在公元70年战争中，被征服犹太国的罗马人所毁——译者。

格守安息日。在教堂礼拜中，男女分开，无论男女都必须遮住头。正统派礼拜使用的是希伯来语。

犹太教改革派在美国和欧洲的犹太人中较普遍。在信仰和宗教活动中，他们尽可能地现代化。其礼拜活动一般在星期五晚上举行，他们的教堂称为庙宇。男女不遮掩头部，在一起礼拜。大多数宗教活动中使用本地语言，偶尔也点缀些希伯来语。普遍使用管风琴音乐和唱诗班。犹太教改革派中很少有人坚持吃犹太教法律规定的食品或遵守《塔木德》关于安息日的限制。

介于正统派和改革派之间的是保守派运动。它产生于19世纪，领导人是桑巴特·摩来斯（Sabata Morais），它是作为极端改革派的对立面而产生的。1885年在匹兹堡举行的美国拉比大会上，桑巴特·摩来斯和其他人越过了改革派领袖们，在纽约城组织了美国犹太人理论讨论会。保守派犹太教与正统派所不同的是，他们主张对《圣经》和拉比著作进行科学研究。他们的礼拜活动更多地使用本地语，而不是希伯来语。它与犹太教改革派所不同的是，保守派的礼拜是在星期六早晨举行。礼拜中要求男人用传统的头帽将头遮住（头帽称为雅木克 Yarmulk）。不少保守派的犹太人仍坚持吃《圣经》、《塔木德》所规定的食物，并遵守各种规定。

在保守派运动中新产生出的一个派别称为犹太复兴主义运动。摩迪卡·M·卡普兰（Mordecai M Kaplan）是30年代犹太理论讨论会上的一名布道学教授，他是这一派别的创始人。他认为犹太教不仅是一种宗教，而且是一种文化，它有自己的历史、法律和艺术。因此，不能仅仅满足于研究犹太宗教，还应研究犹太的整个文化和经验。按卡普兰的思想，现在美国各城市成立了无数的犹太人团体，研究犹太文化。自然而然，复兴主义派完全支持以色列国是犹太文化故乡的观点。

除上述派别外，世界各国还有无数犹太教的小派别，由于地

理位置或不同的宗教活动，他们都离开了犹太教运动的主流。埃塞俄比亚的法拉夏（Falashas），一个埃塞俄比亚的黑人团体，人数在1.5～2.5万人之间，自公元1世纪起就保持了犹太教的信仰和宗教活动方式。另一种较小的犹太教变异团体，存在于印度和中国。

犹太教节日

犹太教的信奉者们将犹太教定义和理解为上帝以他的人民的名义所采取的一系列行动。因此，纪念上帝的这些行动就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纪念伟大事件的日子是一个聚会的机会，团结的因素，它将各层次具有不同程度信仰和活动的犹太人聚集在一起。为了生活，犹太人必须依赖这些团体。因此，尽管每年不少节日的庆祝活动是在家里举行的，但绝大多数是在教堂里集体组织进行。只有依赖于团体才能生活，因此，每当一个年轻人被犹太社会确认为社会的成熟成员的时候，这一天就成为一个重大节日。

安息日

犹太教节日中最重要，最特殊的节日是安息日。犹太人给全世界带来了六天工作，第七天礼拜和休息的工作周。安息日从星期五太阳下山时开始，一直到星期六太阳下山时为止。星期五晚上的安息日以凯杜什（Kiddush）为先导，即用酒和面包进行祝福，由家庭主妇点亮蜡烛祝福安息日。按照传统，一星期中最好的食物都留在星期五晚上享用。保守派和正统派犹太人都在星期天早晨去教堂，朗诵犹太教经文的星期篇。正统派的戒律是禁止点燃或熄灭灯火、乘坐汽车、抽烟、携带金钱、以及从事各种形式的劳动。

逾越节

犹太教的另一个重要节日是逾越节。这个节日从希伯来尼桑（Nisan）月①的第15天开始，持续8天（约在公历3、4月间）。它纪念以色列人从埃及人的奴役下获得解放。逾越节的头两天晚上，犹太人家庭成员聚集一堂吃圣餐，称为赛德尔（Sed-er）。食物与《出埃及记》有关，（羊、未发酵的面包、苦草药等等），以唤起全家对出埃及的回忆。

星期节

逾越节后50天，西旺（Sivan）月的第6天和第7天（5月至6月）是星期节纪念日。星期节起源于第一次粮食收获的庆祝活动，但却与出埃及时摩西在西奈颁布十戒律的事件有关。在这一节日中，犹太家庭和教堂都用植物和鲜花装饰起来。

新年

犹太人在提歇尔（Tishre）月（9～10月）的第一天和第二天庆祝新年。按传统说法，新年是创世的第一天，这一节日以后便进入忏悔期，忏悔在赎罪节中达到顶峰。庆祝新年要进行特别的祈祷，吃甜食，以希望来年幸福。

赎罪节

犹太人最神圣的节日是赎罪节，这个节日在提歇尔月第十天，新年开始的忏悔期结束时举行。在这个传统节日中，不允许工作、进食以及喝酒。这个节日在教堂进行，祈祷对罪恶的宽恕和谅解。这个节日也是进行慈善活动的一个机会。

① 犹太教的宗教节日都是按阴历。与阳历的换算是在每个闰年加上一个月。这种历法是以假定的创世那年开始的．即公元1979年，则是犹太教的5740年。

结茅节

赎罪节后第5天，即提歇尔月的第15日，纪念结茅节。这一节日起源于庆祝秋收的活动，和其它节日一样，结茅节后来与犹太人出埃及相联系了，用以纪念犹太人祖先在西奈荒野和居住在帐蓬中的游荡生活。由于上述两个原因，这个节日成为欢乐的节日。有些人推测，美国感恩节是犹太教结茅节的翻版。

供奉节

在凯什里夫月（Kislev，11～12月）25日，犹太人庆祝供奉节，这是极少数与出埃及无关的节日之一。公元前165年，犹大·马考布斯（Judas Maccabeus）将神庙从叙利亚、希腊迁回，重新供奉。供奉使用的油灯，一般说点燃一天就会熄灭，但这盏灯却奇迹般地一直点燃了8天。为纪念这一事件，犹太人连续8天点着蜡烛。正是这一点灯节变成了供奉节。近代以前，这个节日仅只是犹太人的一个小节日。

命运节

另一个与出埃及无关的节日是命运节，在阿达（Adar）月（2～3月）14日，纪念犹太人对非犹太人的胜利。《伊歇尔》书中说，伊歇尔成了波斯国王后之后，发现了一个要毁灭犹太人的阴谋。她勇敢地找到国王，向她揭露了这一阴谋，伊歇尔使她的人民避免了一场大屠杀，并使敌人们被吊上了他们为犹太人准备的绞架。由于在这一天，犹太人将要被杀害，而命运却发生了转折，因此，这一节日就称为命运节。这一天，要朗诵《伊歇尔》经文，交换礼品，吃某种特定食物。一般说，这一节日是最欢乐愉快的节日。

戒律之子节

虽然戒律之子节在犹太历中并不每年举行，但它却是犹太社会中的重要节日。根据犹太教规规定，一个男孩年满13岁，在法律上已经成人。他可以成为明园（Minyan）10名成员中的一员。男孩们在这一节日到来之前要进行几年的宗教教育和希伯来语的学习。13岁生日后的第一个安息日，他在教堂里读诵经典，还可以发表一番演讲。这是男孩和他父母的节日，可以收到朋友们赠送的许多礼物。尽管13岁一直就是犹太人成人的法定年龄，但戒律之子节直到14世纪才出现，它是作为基督教坚信礼的对立物而产生的。现代还产生了一种新的戒律之女节，是女人的成人节，主要存在于改革派信徒之间。

第十二章 基 督 教

耶稣对他说："我是道路，是真理、是生活、除了追随我，没有人能接近上帝。"

——《约翰福音》14：6

按照信仰者的人数来说，基督教是迄今世界上最大的宗教。据1972年的估计，罗马天主教、东正教和新教的全部信徒为9亿8536.34万人①，这意味着地球上每三个人中，就有一名属于基督教的人。自然，由如此众多人口组成的宗教，必定包括信仰和实践不同的各种派别。一般说，基督徒都共同信仰拿撒勒②独一无二的耶稣，他尽力以自己的死为人类赎罪，他自己又从死亡中复活。基督教徒一般都认为受洗礼和领圣餐之时就是入教之始。他们认为，信仰者只有一次生命，这次生命决定了人们死后的命运。认为这种命运要么在天堂得到永恒的欢乐，要么在地狱遭受无穷尽的折磨。围绕这些基本问题，基督教世界分成为无数个派别。

世界的第一世纪

公元1世纪，基督教作为犹太教的一个派别产生了，当时罗

① 对任何宗教信徒的统计数都是含混不清的。基督教人数是简单地将那些称为"基督教国家"的人口数加起来而得到的。

② 巴勒斯坦北部古城——译者。

马帝国正处在鼎盛时期。根据基督教经典记载，耶稣诞生时，奥古斯都·凯撒统治世界，1世纪后期的30年，基督教才在罗马首都为人所知。了解当时犹太教和罗马帝国的环境条件，有助于我们理解促使基督教产生的各种条件。

如果说西方世界历史上曾一度有过“一个世界”的时期，即人民由一个政府统治，使用一种基本的共同语言、有共同的文化，这就是公元1世纪时的世界。在奥古斯都·凯撒和其继承者的统治下，强大的罗马军团征服了他们所能征服的一切。他们进军到哪里，就将罗马的文化、有效的管理者、熟练的牧师带到哪里。他们修建了城市和道路，扫清了地中海的海盗，使航海安全无恙。在广阔的帝国内，通信和旅行从没有这样安全可靠。当圣保罗这样的传教士开始宣传基督教时，罗马帝国已为他们开辟了道路。

除了获得实际利益之外，罗马帝国还使全世界使用一种语言，当然，被征服国家继续讲本国语，但在罗马帝国的世界版图内，无论你走到哪里，政府领导、商人们都能讲希腊语。虽然罗马一般人使用的是拉丁语，但许多领导人都是由希腊奴隶和家庭教师教育的，他们都认为希腊语更优美，表达力更强。此外，伟大的亚历山大征服了后来属于罗马帝国的世界大部分地区，他的军队所到之处，都播下希腊文化和语言的种子。由于古希腊是哲学的故乡，很多人认为，优美的含义准确的希腊语是表述哲学和各种理论思想最好的工具。像保罗这样的传教士、无论走到罗马帝国的任何地方，都一定能够用希腊语同人民交谈。也能够在基督教社团内用希腊语写信和写书信体诗文，而人们都能阅读和理解。

公元1世纪的世界也是政局稳定的时代。在罗马人十分残酷的统治下，产生了相对的世界性和平环境。奥古斯都和他的后继者们建立了强加于被统治民族的和平（罗马和平），尽管严厉，

然而毕竟是一种和平。事实上，也存在反抗罗马统治的地方性起义，例如公元66～67年的犹太人起义，但在这一和平时期里没有发生过国家之间的大战。基督教在这政局稳定、国际环境平静的时代里发展。

1世纪的罗马世界不存在较多的宗教义务。希腊人和罗马人有自己的众神，但对他们的信仰大多停止了。官方仍然组织对罗马神的祭祀活动，但得不到普遍的支持。帝国内各国有自己的民族宗教，许多宗教仍然存在和发展。犹太教的拉比们正在发展他们的思想，最后形成了《密西拿》和《塔木德》。的确，犹太教从别的宗教那里获得了新的皈依者。然而，在这一时代，帝国却没有自己的富有活力的宗教，许多人正寻求一种新的宗教以代替垂死的旧宗教。不少人把占星术作为解决生活问题的方法，另一些人则转而崇拜由西方宗教发展而来的新宗教。以波斯人思想为基础的太阳神教（米斯拉斯神教，Mithraism），在尼禄(Nero)统治时期，进入罗马人的生活中，很快受到罗马军队的普遍崇拜。埃及宗教中对奥斯里斯（Osiris）①的崇拜也从埃及扩展到帝国境内。对希腊神狄俄尼索斯（Dionysus）②的崇拜也较为普遍。这些宗教和其它的神秘宗教，在罗马帝国的居民中，都拥有大量的信徒。各种宗教都以不同形式给予信仰者以死后的生命。许多宗教都有秘密的仪式，只有入教者才能参加。许多宗教都有秘密的圣餐和洗礼，以帮助入教者获得永恒的生命。大多数神秘主义宗教接收新成员时并不注重种族和社会地位。在罗马帝国的平等社会生活中，人口中的大部分是奴隶，这是一个重要的特点。

公元1世纪在今天看来更清晰的另一个特点是：至少在犹太

① 地狱判官，古埃及的主神之一——译者。
② 希腊酒神——译者。

教或可能在其它宗教中，有一种预言，认为世界已经临近末日，或至少已经濒临绝境。巴勒斯坦的政治团体也希望救世主降临，引导人民推翻罗马怪物的统治。因此，这时有不少人认为自己，或至少被人认为自己就是救世主。生活在死海边的人们广泛地宣传《死海经》，认为世界迅速进入末日。他们如此确信末日迫在眉睫，以致放弃了正常的生活，来到孤寂凄凉的荒野，等待着上帝的降临。这时，拿撒勒的耶稣来到了这个毫无希望而又充满希望的世界上。

耶稣的生平和学说

公元1世纪前，拿撒勒的耶稣在非基督教的文学作品中从未提及过。甚至与他有关的材料都含混不清，对叙述和组织他的生平也爱莫能助。非基督教徒们有时认为，耶稣并不是一个真实的历史人物，因为直到1世纪末，才有有关他生平的基督教故事出现。这是否真实已无从证明，但至少在公元1世纪，非基督教著作中有关他生平的材料都是事实。关于耶稣生平，唯一客观的事实是，一些被称为基督徒的人，在公元60～65年的罗马帝国开始组织起来，在帝国内受到敌视和迫害，其它宗教也经历了这种迫害。基督教成为官方和非官方迫害的对象。但它继续成长，到了4世纪，终于发展成为罗马帝国的官方宗教，虽然现代基督教学生并不能确切地知道早期教堂教些什么内容，但这种团体的存在却是毫无疑义的。

早期基督教的中心思想认为：拿撒勒的耶稣在本丢·彼拉多(Pontius Pilate)统治期间的耶路撒冷，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然后又从死亡中复活。他死后大约40年，他的门徒开始撰写耶稣传记，其中心是耶稣死而复活。现代学者一般认为最早的福音书《马可福音》在公元70年左右写成。这是四福音书中最简明

的一本，被一直保存在教堂里。《马可福音》之后的《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写于公元85年左右，《约翰福音》大约在公元90～100年期间写成。这些福音书按真实字面意义来讲，并不是传记，但却重点记述了耶稣死前最后几个月的生活。书中绝少提及耶稣的童年时代或青年时代，也没有对耶稣的外貌作过描写，甚至连耶稣最后几个月的生活细节，在四福音书中也各说不一。如果最早的福音书是在耶稣死后40年写成的，如果所有福音书都是有偏见的忏悔基督教徒写的，那么，就必须承认，它们不是客观材料的最可靠来源。然而尽管如此，不完整的福音书仍为我们研究耶稣的生平提供了最好的资料。

《马可福音》和《约翰福音》论述了成熟的耶稣的事迹。只有《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谈过他的诞生，《路加福音》中包含了一些与他的童年时代有关的材料。读者必须记住，早期的教堂在耶稣开始服务之前，并不十分重要。福音书中关于耶稣的诞生，在不少细节上存在不相协调的问题。然而它们都认为耶稣生在伯利恒的大卫祖先的家中。《马太福音》认为耶稣诞生在哈罗德（Herod）死前（公元前4年）①。《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都认为耶稣的诞生很特别，由处女玛丽亚所生，他们把这一事件与公元前8世纪希伯莱先知以赛亚的话联系起来。

> “看哪，一个年轻女人（处女）②将会怀孕，生下一个男孩，他的名字叫依曼纽尔（Immanuel）”。③

---

① 如果《马太福音》这一点是正确的，耶稣诞生的年代就是公元前6～4年。这是可能的，因为制定基督教历法的人将时代划为公元前（基督前）和公元后（上帝年），制定历法的人生活在耶稣死后几百年，因此会出现几年的计算误差。

② 对希伯莱文中的“almah”一词的翻译，基督教与犹太教之间争论了多年。在别的地方，这个词的含义是“年轻女人”，《马太福音》用希腊文将它译为“Parthenos”，即“处女”。

③ 《以赛亚》7：14。这段话和下面的摘录均摘自《圣经》钦定译本。

所有福音书都认为耶稣出生在加利利(Galilee)省的拿撒勒村。《路加福音》中关于他的童年时代和青年时代的记载告诉我们，耶稣 12 岁时，同他的父母到耶路撒冷过节，他沉浸在法律教师们的辩论中，以致迷了路而不能返回拿撒勒。除了此事之外，耶稣 13 岁之前的生活没有提及。自然，这一空白在基督教徒和非基督教徒中间引起了种种猜测。

《路加福音》告诉读者，耶稣开始宗教生涯时大约 13 岁。所有福音书都认为，他的第一次公开活动是在约旦河边接受约翰的洗礼。约翰这个人物在福音书中很朦胧。《路加福音》说他是耶稣的第二个堂兄。不论他是谁的亲戚，约翰在约旦是一位强有力的具有超凡魅力的人物。每当他布道忏悔时，都有大批听众聚集在耶利哥（Jericho）听他布道。一批信徒追随着他。几年之后，使徒保罗在科林斯（Colinth）遇到的犹太人，都只听说过约翰，没有听说过耶稣。

耶稣洗礼后，就来到约旦附近的荒野之中，绝食了 40 天，思考他的宗教学说的实质。据福音书说，这期间，撒旦曾诱惑耶稣接受各种捷径以得到天国的荣誉。之后，耶稣回到加利利，在那里开始传教。他在加利利村庄里挑选了一些追随者，这些人后来成了他的信徒，其中一些原是约翰教派信徒。福音书中列举了十二信徒，但这个数字也许是灵活的。在耶稣的活动中，有时只有三、四人追随他，有时他身后的信徒成千上万。

耶稣公开的传教活动时间究竟有多长，不得而知。从“对观福音书”（即《马太福音》、《马可福音》、《路加福音》）中的记载来看，大约有一年时间，从逾越节开始至下一年逾越节结束。然而《约翰福音》则认为经历了几个季节，大约三年时间。传说中基督教接受了《约翰福音》的说法，认为是三年的传教时间。耶稣传教的地点，也是一个争论不休的问题。《对观福音书》认为耶稣主要在加利利传教，只有在特定的日子才出现在耶路撒

冷。《约翰福音》则认为耶稣在耶路撒冷附近的约旦省生活的时间更长一些。

四部福音书都一致认为耶稣在传教期间，把时间用在传教和治病上。在公开场合，不论信徒多少，他都是一位教师。他的信徒们称他为拉比（即“我的老师”）。耶稣的思想无论其形式还是内容，都被认为是世界上伟大的宗教创新者中的皎皎者，有时，他直接将思想表达出来，正如他在“登山训众论福”中所讲的福音那样简单明了：

穷人在精神上是有福的，因为他们的精神属于天国。

悲痛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们将得到安慰。

懦弱者是有福的，因为他们将得到土地。

渴求正义的人是有福的，他们将得到满足。

仁慈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们将获得仁慈。

心灵纯洁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们将见到上帝。

建立和平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们将被称为上帝的儿子。

为正义受到迫害的人是有福的，因为他们属于天国。

为了我，你们受到辱骂、迫害、以及各种诽谤中伤，那你们是有福的，你们在天堂里将会得到极大幸福和欢乐，因为这些人迫害站在你们面前的先知”。①

然而，给人们印象最深的是耶稣在说教中采用寓言的方法。寓言短小精悍，用简短的故事揭示人和事件的特点。由于这些寓言故事简洁优美，因此，耶稣的比喻在世界宗教学说中，最容易记忆，引用最多，特别是《路加福音》，包容了许多耶稣寓言。这里的一个故事，讲的是一个挥霍的儿子，迷途的羊，这也许是众所周知的乐善好施者的寓言：

① 《马太福音》5：3～12。

一个人正走在从耶路撒冷到耶利哥的路上，突然被一群强盗包围了，他们把他洗劫一空，把他打得半死，然后逃走了。恰好一位牧师路过这里。牧师看见了他，便从一旁走过去了。勒维人（Levite）同样如此，看到受伤人以后置之不理，从另一旁走过去了。撒马利亚（Samaritan）旅行走过这里，看到了他，产生了同情心，他走上去，为他包扎伤口，涂上油和酒，然后把他扶上牲口的背上，把他带到一个小旅馆，精心照料。第二天，他取出两个银币，交给旅店主人，说："请照顾他，不管你用掉多少钱，我回来时付给你。"①

耶稣的全部学说中很难找到一个中心思想和主题。基督教的不同派别都将那些有利于他们主张的学说孤立起来，并声称这才是基督的主要观点。

耶稣的大多数学说似乎是和平主义的，例如：

"你们已听说过：'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但我要告诉你们，要宽恕有罪的人。如果一个人打了你的右脸，你把左脸也转过去让他打；如果有人控告你，并把你的外衣拿走，你就把大衣也给他。如果一个人强迫你走一里路，你就和他一道走两里"。②

然而，如果说他对当时问题的总体回答是和平主义的，那也不尽然。他曾经要他的门徒们武装起来（《路加福音》23：36），也曾声言他带来的不是和平，而是剑（《马太福音》10：34）。

基督教的另一些派别坚持认为，耶稣学说的中心是人民的法律高于犹太教法律。的确，耶稣的许多行动和思想表现出对犹太教法律的蔑视态度。他在安息日治病，他允许信徒们在安息日穿

① 《路加福音》10：30～35。
② 《马太福音》15：11。

越田野时采摘谷物。他说：

> “玷污一个人的并不是吃进嘴里去的东西，而恰恰是从嘴里出来的东西。”①

这段话似乎表明耶稣的行为与犹太教法律中吃食的有关规定相抵触。但是，有时耶稣对犹太教法律的态度又十分虔诚。

> “不要认为我要取消犹太教法律和预言，我不取消它们，而是履行它们。我真诚地告诉你们，在天堂和地球毁灭之前，在所有使命完成以前，我丝毫不逾越法律。不论是谁，越是不严格遵守法律要求，并教人们这样做，就越不能进入天堂，反之则越能进天国。”②

勿庸置疑，耶稣的许多思想与当时的伟大拉比们在《密西拿》中的思想是相同的，或并行不悖。

另一些人则认为，耶稣学说的中心是他特别关注世界末日。阿尔伯特·施韦泽（Albert Schweitzer）在他的优秀著作《对历史上的耶稣探索》中指出，耶稣对末日说特别强调。那些赞同施韦泽观点的人，都把耶稣看成是那些相信旧时代将结束、新时代将开始的人们的领袖。

毫无疑义，福音书中耶稣的学说是多方面的。和所有伟大的导师一样，耶稣关心人的价值，警告人们，财富是危险的，宣扬人类之间的同情心。然而，他毕竟是他那个时代的一个人，知道自己的人民对罗马压迫者的仇恨，也意识到反抗罗马人的革命可能导致的灾难。他同样是受过宗教法律教育的人，知道如何恰当地运用它们，就会产生潜在的、巨大的人类善良。他同样知道，如果运用不恰当，就会产生潜在的人类压迫。正因为耶稣是那一个时代的人，他也和库姆兰的伊森尼斯（Essenes of Qumran）以及其他人一样，敏锐地认识到当时的时代正走到极点。因此，

① 《马太福音》15：11。

② 《马太福音》5：17～19。

不能简单地把耶稣归进某一教条主义模式。

所有的福音书都认为耶稣是一位奇迹创造者。不论现代读者对奇迹的性质抱什么态度，也不论现代基督徒在寻找对奇迹的合理解释时遇到困扰，福音书和基督教的早期训戒清楚明了地指出，耶稣能创造奇迹。他为病人、瞎子、残废人治病，给饥饿者粮食，他能起死回生；能驱邪逐鬼；能在水面上行走，能使狂风平息。奇迹是耶稣生活中的一个非常真实部分，他经常创造奇迹而不夸耀。

耶稣公开传教后不久，反对他的力量开始增长。此时，离开朋友和敌人，作短暂的休息就十分必要了。他一次来到了加沙（Caesarea）北面的菲律比（Philippi），与他最密切的信徒们单独在一起。在这里，他问信徒们：

“人们认为我是什么人？”信徒们有的说他是约翰洗礼派；有些人说是艾利亚；还有人说是一位先知。耶稣又问：“你们说我是什么人？”彼得回答：“你是基督。”①

这最清楚地表明，耶稣自己和信徒都确认他是一位救世主似的人物。正因为如此，他告诫说，他不久将去耶路撒冷，并被处死。

在这以后，耶稣和他的信徒们开始了南去耶路撒冷的旅程。他们在逾越节时到达耶路撒冷，城里拥满了散居世界各地的犹太教团体的朝觐人。这正是具有较高神学价值的季节，因为这个季节所记念的是历史上上帝为人民利益作出的伟大贡献。耶稣是在他死前的一个星期天进城的，他受到了市民的广泛欢迎和赞扬。此后，他在教堂传教并同反对者们辩论。每天下午他离开城市，走几里路，来到贝沙尼村（Bethany），住在玛丽（Mary）、玛沙（Martha）、以及拉扎罗丝（Lazarus）的家里。

---

① 《马可福音》8：27～29。

星期四晚上，耶稣来到耶路撒冷，与信徒们共进晚餐。这是逾越节聚餐，还是一般的圣餐，福音书的记载并不清楚。他和信徒们分享了面包和酒，并认为这就是他破碎的身体和流出的血。晚餐以后，耶稣和信徒们出了城，来到客西马尼花园（Getheema-en），在那里祈祷了几个小时。在这里，犹大背叛了他，犹大是他最亲密的信徒之一。教堂卫兵逮捕了耶稣。第二天早晨，犹太教最高法官桑霍德林（Sanhedrin）审判了耶稣。审判后，受到本丢·彼拉多以及约旦的罗马检察官、加利利的统治者哈罗德的一连串审讯、拷问。最后，在早晨九点左右，他被带出城，被两名刽子手凶残地钉在十字架上。福音书中记载，耶稣临死时发生了一系列大灾难。下午三点左右，他才死去。他被从十字架上取下来，埋葬在附近一个临时的坟墓里。

福音书认为，反对耶稣，要为耶稣之死负责的是犹太教领导集团，特别是法利赛派（Pharisees）。法利斯派是犹太教的一个派别，主要成员是普通人民。他们的理论观点完全是自由不羁而进步的。他们相信死者复活，认为《圣经》中的正经远远高于摩西五书。《新约全书》列举了耶稣的一些信徒是法利赛派，例如，早期教堂的传教士保罗。事实上，耶稣派与法利赛派之间的共同之处大于不同之处。的确，有些人认为耶稣本人就是一位法利赛派成员。

耶稣的另一个反对派是撒都该派（Sadducees），这是控制耶路撒冷神庙的贵族派别。从理论上讲，他们是保守派，只承认《圣经》中的前五书是上帝的话。福音书认为，撒都该派在耶路撒冷审判了耶稣，要为耶稣之死负最后的责任。

毫无疑义，耶稣也受到犹太教另一派别的反对，这就是奋锐派（Zealots）。该派产生在耶稣诞生后的加利利，他们是一些狂热反对罗马的爱国者，利用各种机会举行革命。尽管耶稣最亲密的门徒中有一名是奋锐派成员，但这一派别仍然不满意耶稣，

因为他拒绝担任反对罗马人的政治革命的领袖。

尽管福音书认为犹太教的上述派别都反对耶稣，但反对耶稣的最终的和决定性的力量却是罗马统治者。由于存在着狂热派和其它反对派，罗马人在约旦的统治从来都不轻松。自从公元前63年庞贝人进入耶路撒冷以后，自哈罗德统治的公元1世纪到公元130～135年间，约旦从未平静过。福音书说，耶稣死前一个星期，在逾越节进入耶路撒冷城，他骑在毛驴背上，受到了人们的欢呼，仿佛是一位征服英雄。由于耶稣从加利利来，那里又恰恰是狂热派的老巢，再加上他的心腹门徒们又佩带着武器，罗马当局自然而然地认为耶稣是一名危险人物。福音书将耶稣之死的责任归咎于犹太教领袖，以及在耶路撒冷庆祝逾越节的群众，这就为以后二千多年间的反犹情绪和迫害犹太人奠定了基础。①但如果没有罗马统治者的允许，耶稣是不会被处死的。他是由罗马在约旦的检察官本丢·彼拉多下令，被罗马士兵以罗马方式钉死在十字架上的。

耶稣是在星期五被钉在十字架上，当天晚上葬入坟墓的。到了星期天早晨，一群妇女来料理他的尸体，突然发现坟墓是空的。四福音书关于这以后发生的事件的记叙是混乱不清的。《马可福音》认为妇女们发现坟墓是空的，就问那里的一个年轻男人。他告诉她们，耶稣已经起来回加利利去了。其它福音书的记叙更为细致精巧，认为耶稣在死后的四十天内，不断地来到耶路撒冷的信徒中间，也不时地在加利利出现。最后，他在耶路撒冷城外奥里维山（Oliver）上，将朋友们和信徒们集聚一起，然后升入天堂。所有福音书都认为，坟墓里是空的，耶稣战胜了死亡。很多人相信，耶稣复活之后，许多令人尊敬的人都亲眼目睹了耶稣。复活事件成了早期基督教会的核心。

① 在经过许多辩论之后，第二届梵蒂冈教会（1962～1965）发表了声明，认为：尽管犹太教领导要对耶稣之死负责，但不能由此认为全体犹太人都应承担这一责任。

早期基督教

耶路撒冷教会

耶稣复活升天之后，信徒们会聚在耶路撒冷。他们聚集在一起，也许是为了摆脱与耶稣同命运的恐惧。然而，在逾越节后五十天的星期节时，由于圣灵的到来，基督徒们受到鼓舞，他们来到耶路撒冷大街上，宣传他们的信仰。他们突然奇迹般地能用他们以前根本不懂的语言传教，结果说服了许多人加入了他们的队伍。

必须注意，耶路撒冷的这个最早的基督教组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以后他们发展起来遍及全世界，他们自己和别人都认为，他们是犹太教的另一派别。这一派别成员的背景是犹太教，他们的圣经是犹太教圣经，他们仍然在耶路撒冷神庙作礼拜。他们与其它犹太教徒的唯一区别是，他们相信拿撒勒的耶稣是一位非凡人物。早期基督教的确切信仰是难以精确定义的。系统的基督教理论在经过了长期的争论之后，经过了几百年时间才建立起来。

我们关于耶路撒冷教会的知识来自《新约全书》的《使徒行传》。这个教会的领导权似乎掌握在两个人手中。第一个人是西门·彼得（Simon Peter），他曾是耶稣门徒的核心成员之一。虽然这一组织在早期十分松散，彼得却是这一教会的主要发言人。在《使徒行传》中提及的其他耶稣门徒，没有谁拥有彼得的权力。另一个对耶路撒冷教会的影响与日俱增的人是詹姆士（James），耶稣的同母异父兄弟。据传说，詹姆士在耶稣传教期间，并不是耶稣的信徒，但在耶稣复活之后，他皈依了基督。彼得参加了其它教派之后，詹姆士成了耶路撒冷教派的领袖。除这两人之外，不存在任何官方的领导。

《使徒行传》中记述，有7个人被推选出来为基督教的慈善

施舍服务。其中一人是司蒂反（Stephen），他不仅是教会的公仆，而且在大街上布道，他的布道深深地激怒了耶路撒冷的统治者，于是，遭到官方斥责并被乱石砸死。因此，司蒂反是第一名基督教殉道者。他的死仅仅是耶路撒冷对基督教日益增长的仇恨和一系列迫害中的一件。这些迫害迫使许多基督徒离开耶路撒冷，将信仰带到约旦的其它地方，以及罗马帝国的各大城市。

保罗生平

由于《使徒行传》中几乎一半记叙的是保罗的传教活动，也由于传说他是《新约全书》中十四书的作者，保罗成为早期著名的基督徒。无疑，早期基督教会中也有一些人的传教活动并不逊于保罗，但《新约全书》忽略了他们。保罗不仅在早期传教活动中是一名重要的传教士，而且是一位作出重要贡献的理论家。他是试图将基督教信仰系统化的第一个人。事实上，保罗也被称为"基督教第二奠基人。"

根据《使徒行传》中的传记材料和从他的书信中收集的材料分析，保罗生长在小亚细亚大数城（Tarsus）的一个犹太人社区里。毫无疑问，他受过犹太教和希腊文化的教育，他是伟大的拉比迦马列（Gamaliel）的学生，并且是法利赛派成员。保罗起先是反对基督教的成员，当耶路撒冷对基督教的反对变成实际的迫害时，他成为迫害基督教的领袖，他亲自监督用石头砸死司蒂反。在大马士革对基督教徒施以暴虐时，他被天堂之光击倒在地，从此，他由基督教的敌人变为基督教的代言人。经过一段时间的学习以后，他开始以基督教的名义传教。他与志同道合的人一起，走遍了罗马帝国。第一次传教是在犹太教大会上进行的，尔后又对非犹太教听众布道。正是这位出类拔萃的保罗所领导的运动，使非犹太教徒在没有成为犹太教徒，并遵守犹太教戒律之前就成了基督教徒。这正是基督教的力量和弱点之所在。其力量在

于任何社会阶层的人都能轻易地加入教会，不需要犹太教那种长期坚苦的准备。其弱点在于它在教会和犹太教会众之间打入楔子，这楔子一直未能消除。

保罗和他的同伴们进行了三次旅行传教，《使徒行传》中作了记载。通过这些旅行，他们的足迹遍及许多小亚细亚和希腊的大城市。这些旅行结束之后，保罗回到了耶路撒冷，在耶路撒冷被罗马统治者逮捕。在凯撒尼亚（Gaesarea）监禁数年之后，被押解到罗马，在罗马受到凯撒的审讯。《使徒行传》认为保罗到罗马的时间大约是公元 60 年左右，关于他以后的生平，《圣经》没有提供任何资料。据传说，他在尼禄王朝迫害基督教会时（公元 64 年），被监禁在罗马，并被处死。传说认为大约在同一时期，成为罗马教会主教的彼得也被处死。罗马历史学家、泰斯图斯的安奈尔斯（Annals of Tacitus），在尼禄王朝大迫害 50 年（公元 54～68）后写的著作认为，尼禄之所以肆意迫害基督教徒，是为了将他火烧罗马城的罪责推卸掉。这是基督教遭受到的罗马政府的第一次官方迫害。

早期教会的礼拜

十分明显，基督教教堂礼拜的形式来源于犹太教教堂的礼拜形式。耶路撒冷教会在公元 70 年城市被毁之前，一直存在并发挥着领导管理作用，它们一直把庙宇作为礼拜的地方。那时，仍然实行动物牺牲，以此作为礼拜活动的内容。保罗无论到哪里，第一件事就是去犹太教堂布道。毫无疑问，早期犹太教礼拜的内容也就是犹太教堂中的犹太教祈祷、诵经、唱圣诗、和简单的布道等等。

除了这些形式的礼拜之外，基督教徒又增加了一些形式。洗礼显然很早就成了基督教礼拜的内容。洗礼仪式由犹太教的法利赛派首创，他们在接受新成员时就举行洗礼仪式。洗礼派的约翰

在约旦河为人们施行洗礼，作为忏悔的象征。耶稣传教时，他的信徒们都进行了洗礼，保罗不论到哪里，都为新皈依者洗礼。

在基督教会的历史中，关于洗礼的形式和意义，一直是个争论不休的问题。洗礼这个词来源于希腊文“baptidzo”，其含义是“浸礼”。有可能约翰是将信徒浸在约旦河中施浸礼的。但是，随着信奉基督教的人数增多，要寻找能浸透入教者的足够多的水极不方便，这就要求对浸礼的形式加以改进。将水泼洒在头上就成了为人所接受的恰当的洗礼形式。

为什么耶稣的信徒要洗礼，这并不清楚。《新约全书》也没有清楚说明，为什么早期教会要继承这种形式。这也许起源于异教徒变成基督徒之后，外观上应当有些变化的需要。后来，它具有了更深的意义。最后，洗礼被理解为冲洗掉原罪。按《新约全书》的规点，被洗礼的皈依者是成年人。但由于洗礼对于一个人获得拯救越来越重要，最后，为了尽快洗掉原罪的污迹，发展为对婴儿施行洗礼。不论洗礼的形式和含义怎样，很久以来，将水洒在基督教徒父母所生的婴孩身上的洗礼，就成了教堂的圣礼。

基督教新增加的第二个宗教形式是圣餐。这大概也是起源于犹太教的聚餐仪式（Seder meal），以唤起人们对分享圣食的神圣历史的回忆。这一仪式更可能起源于耶稣死前头天晚上与信徒们的最后晚餐。在早期的基督教会中，基督徒们聚集在一起进餐，纪念耶稣之死，成了惯例。也许这时的圣餐只是些面包、酒和其它食物。同样，教会对于圣餐的方式和意义也争论不休。最后，它变成了圣餐，面包和酒是耶稣的肉和血。吃这些东西的人是在吃耶稣的肉、喝耶稣的血，这样，灵魂在获得最终拯救的历程中将得到帮助并神圣化。

早期教会的领导

显然，早期教会并不是一个具有高度组织性的机构。它很弱

小，缺乏自信。《使徒行传》和保罗书信都指出，大多数基督教徒一直在期望耶稣回到人间，因为，教会没有必要成为具有高度组织性的机构。但许多年过去了，显然，耶稣不会很快回来，随着基督教徒数量的增加，以及基督教的各种解释与日俱增，就要求更全面地把教会组织起来。

基督教有自己杰出的领袖，例如彼得、保罗、詹姆士等，但是，他们没有任何头衔，他们的权力都来自同耶稣的联系和他们个性的力量。罗马东正教的权力是因为耶稣要让彼得成为教会的奠基人。这一权力要求是基于《圣经》中的下面一段话：

> 西门·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伟大的上帝之子。"耶稣回答说："上帝保佑你，西门·巴约那（Simon Bar-Jona）。虽然上帝并没有向你显现血肉之躯，但他在天堂里。我告诉你，你是彼得（希腊语：石头），在这块石头上，我将建筑教堂，死亡的力量也不能将它压倒。我将给你天国的钥匙。地上对你的一切束缚在天堂也束缚你，地上失去的东西在天上也寻不到"。①

尽管《新约全书》没有提及，但传说认为彼得来到罗马，成了罗马城教会的领袖。他的继承人后来成了罗马教会的教皇。

《新约全书》中提到了早期教会的几种领导职务，但对它们作用的叙述是非常不清楚的。例如，主教就是其中之一。主教一词的希腊文含义是"牧羊人"。保罗在泰门士（Timothy）和泰图斯（Titus）的书信中对这一职位的资格作了规定，主教的责任是在一定地域内管理教会。另一职位是执事。耶路撒冷教会最初选出的七位公仆就常被人们称为执事，尽管《新约全书》从未这

① 《马太福音》16：16～19。

样称呼过他们。执事职责的含义是“仆人”，是一种服务。执事的资格规定与主教一样严格。长老也是教会中的一种领导职位。《使徒行传》对犹太教长老和教会长老作了区别。显然，后者是一些老人，由于年龄和智慧，他们具有决定宗教事务的权力。保罗的书信指出，长老们也具有教育和布道的职能。除上述职务之外，《新约全书》还提到了福音传教士、先知、使徒、牧师和教师。但《新约全书》没有列举这些领导职务的职能是什么。

《新约全书》时期（公元 30～150 年）的基督教会，无论在信仰方面、还是组织上都显得十分混乱。由于没有一个强有力的组织提出各派都能接受的信条，因此，各种派别的信仰和活动都极不相同。保罗在罗马世界各地不断地纠正他认为是错误的基督教经典。在关于同意异教徒加入教会的问题上，他的意见与耶路撒冷的许多领导人不一致。罗马帝国境内各城市的教会，组织松散，如果没有做出什么安排的话，他们在犹太教堂或私人家里举行集会。不久，他们便将星期六犹太教在安息日举行的礼拜改在星期天举行，这一天是耶稣复活的日子。牧师几乎不具官方地位，布道也得不到任何收入。他们也偶然得到一些基督徒的赠品，但他们主要靠自己的手艺和交换为生。

《新约全书》的产生

早期基督教的《圣经》就是犹太教的《圣经》。早期基督徒读诵的是比赛亚书（Isaiah）、弥迦书（Micah）和撒迦利亚（Zechariah），从中寻求耶稣生命的预示。许多年以后，基督教有了自己的文献。大概最早的基督教作品就是圣保罗写给他所建立的基督教会组织的书信。这些信件写于公元 1 世纪的 50 和 60年代。《新约全书》中现存的二十七书中有十四书是保罗的信件，尽管现代学者否认十四书都出自保罗之手。这些信件是保罗神学思想的精华。它们包括了关于早期教会的经典、领导和礼拜

的意见。此外，它还包括有保罗和其它早期的教会领导人的自传材料。这些材料在别的地方还未发现过。特别是在保罗给罗马和盖拉提安（Galatian）的信中，第一次系统地阐述了耶稣的生平、去世、复活的重要理论。

耶稣死后几年，无疑地，基督徒们根据回忆，将耶稣的活动和教诲记载了下来，我们不难猜测，将耶稣的思想编汇收集起来，是为了教诲信徒们。由于基督教徒们认为耶稣将重回人间，因此，他们并没有对撰写耶稣的事迹作周全的思考。随着时间推移以及了解耶稣的那些人开始逐步死亡（他们或死于年老，或死于迫害），能够确切了解耶稣言行的基督徒越来越少。公元70年，罗马军队包围了耶路撒冷，平息了四年前爆发的犹太教起义。夏天结束时，耶路撒冷的庙宇被毁，同时被毁的还有耶路撒冷基督教会和耶稣的目击者们。也许这一事件，促使基督教徒们收集整理耶稣生前几个月所阐述的精辟论断，将它题为《马可福音》出版。十年以后，以《马可福音》为基础，又写出了两本更精细的福音书《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在内容、年代、启示方面与其它福音书都不相同的是《约翰福音》，尽管不能确切断定它的写作年代，但估计大约是在公元90～100年间写成的。叙述早期耶路撒冷教会活动的《使徒行传》，其作者大概是路加，是福音书的续篇。

别的不知名作者写的书信大约在公元90～150年写成，构成现今《新约全书》中的八书。除了这些书之外，大概还有别的许多书信、福音和历史书，在基督教徒中间流传和阅读，但都因为缺乏普遍性和权威性，没有流传下来。由二十七书构成的《新约全书》大约在公元2世纪末就已成为基督教世界的正统经典。

早期异端

如前所述，由于早期基督教并不是一个按已建立的教义形成

的，具有高度组织性的团体，也由于它包括了各种不同的成员，因而早期基督教徒的信仰也各不相同。后来，教会建立了正规的信条和正统的理论。以后的基督教徒，将那些不同意这些信条内容的早期信仰者，一概称为异教徒。因此，一些早期的最好的基督教思想家，今天也被称为异教徒。

早期教会周围最广泛、最著名的异教团体称为“灵知派”。①“灵知”这个词在早期基督教徒中间包含着极为广泛的信仰和活动，因而要确切地下定义就显得十分困难。但是，大多数权威们都认为，灵知派信仰所有人都具有神性的火花。这火花是不朽的，来自未知的神。同时灵知派认为我们所知的宇宙是由恶的力量控制的。因此，人间就必须要有一位来自未知上帝那里的救世主，依靠人类的神性火花，传播知识，使它与造物主融合起来。一些灵知派相信精神善良，肉体邪恶。因此，至高无上的纯精神的上帝，并没有创造这一尘世的世界。这一尘世的世界是由一些第二位的神创造的。灵知主义与正统基督教最大的分歧是他们否认神圣的基督与作为人的耶稣的完全等同性。许多灵知派成员认为，耶稣仅是显现为人的纯粹精神，因此，他的生活，思想、死亡、复活没有多少重要性。②灵知派也是一种信仰调和主义，他们的教义来自后期犹太教，基督教，希腊、波斯和埃及的各种宗教，以及希腊哲学和神秘主义宗教。尽管灵知派被打上“异端”的烙印，其思想受到早期基督教会的谴责，但他们关于肉体邪恶、精神神圣的信仰却长期影响着基督教，长期以来，教会更加强调的是耶稣的神圣性，而不是他的人性，鼓励基督教徒们否认肉体，以美化精神。

灵知主义的另一种形式产生于公元第二世纪，称为马西昂派

① 这一名称来自希腊语，意为“灵知”，灵知派的人声称他们知道凡人所不知的秘密。

② 因此，灵知派也被称为“基督幻影说”。

(Marcionism)。这一派别以马西昂的名字命名。马西昂是庞图斯（Pontus）主教的儿子，公元140年来到罗马，在教会谋到一职位。虽然他的理论吸引了不少追随者，但还是在144年被逐出教会。他的基本思想是认为基督徒在《旧约全书》中所看到的、基督所说的仁爱的上帝是不真实的，因此，基督教徒不应浪费时间去诵读《旧约全书》。甚至福音书也受到怀疑，因为它们是犹太基督教徒写成的。马西昂死于160年，但他的思想仍在一些团体中继续流传。直到今天，我们仍可听到基督教徒们说：《旧约全书》中的上帝是易怒的审判的上帝，而《新约全书》中的上帝才是仁爱的上帝。

早期基督教时期产生的另一异端派别是孟他努派（Montanism）。2世纪中叶，孟他努（Montanus）认为三位一体（圣父、圣子、圣灵）中的第三要素圣灵，绝不仅仅是一种教义，它在基督徒中间自由运动，使他们能够说话和预言。他还认为，随着基督的返回，世界的末日随之到来。尽管孟他努有一批狂热的信徒，尽管他对基督教理论的形成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但他的运动到了4世纪便几乎消声匿迹了。然而，在基督教会的全部历史中，也还不时存在着一些与孟他努派相同的灵知主义运动。

为了反对各种形式的异端邪说，就必须发展正统基督教的信仰和表述。这些表述应十分简单，便于记忆和经常使用，同时又能有效地反对异端邪说。其结果是产生了《使徒书信》。一些批评者们认为，这部经典教义并不是彼得、詹姆士、约翰所写作的，尽管它们具有早期教会机构的外观。教义中的下面一段话写于公元340年。

我信仰全能的上帝，
信仰上帝的儿子基督耶稣，
他由圣灵和圣母玛丽亚所生，
他被本丢·彼拉多钉死在十字架

上并埋葬，
三天后他从死亡中复活升入天堂，
端坐在上帝的右手边，
审判生者与死者，
在圣灵里，
在神圣的教堂中，
宽恕罪恶，
肉体复活，
生命永存。①

罗马教会的发展

基督教早期，耶路撒冷是全体教会的领导。公元70年后，其它城市，例如亚历山大（Alexandria）、安提阿（Antioch）成了领导。这些城市产生了一些著名的称为教会神父的思想家，他们的著作对基督教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罗马帝国的各大城市都有一名主教，影响力和规模越大的城市，主教的权力也就越大。亚历山大、安提阿、凯撒尼亚、以及罗马的主教都被认为是早期基督教的领袖。最后，罗马教会的主教被认为是最重要的主权，后来成为教皇。罗马主教占据支配地位的原因是多方面的。

首先，作为耶稣挑选出来建立教会的奠基人彼得，是罗马教会的第一位主教，他把权力转交给他的继承人。因此，罗马教会具有有力的传统。

其次，基督教得到第一位罗马皇帝君士坦丁的支持。330年，他把政治中心从罗马迁至君士坦丁堡，这就使罗马城缺乏有力的政治领袖。罗马教会的一系列强有力的主教填补了这一空缺，西方的统治者把他们看成最重要的人。

① 马丁·E·马蒂（Martin E Marty）《基督教简史》p 75。

再次，东方的教会由于为不同的教义争论而陷入分裂，没有一个主教能代表东方基督教。而西方则避免了这种争论，罗马主教成了为人们广泛接受的正统教义的代表。

最后，7世纪，穆斯林征服了基督教拜占庭帝国的大部分大城市，占据了居于主要地位的基督教城市亚历山大、安提阿，它们由此而变成了伊斯兰教城市，这样，罗马成了罗马帝国城市中唯一的居于领导地位的基督教城市。

因此，由于一系列的偶然事件和出现了一些有能力的领袖，罗马教会开始成为基督教世界占统治地位的教会，它的主教也就成了基督教教皇。

成为罗马帝国国家宗教前的基督教教难时期

在公元64～330年间，基督教经受了一系列迫害后，终为罗马帝国所接受。罗马帝国官方能够容忍各种宗教的存在。然而，由于基督徒拒绝信仰官方的罗马众神，拒绝在公开场合崇拜它们，因而遇到了麻烦。犹太教的情况也是一样。此外，罗马把各种各样的罪恶都归咎于基督教。由于不少基督徒出身于奴隶，经常秘密集会，因而被指控为举行秘密的罪恶宗教仪式，吃人肉、喝人血。他们还被指控进行无道德的淫乱性活动。由于信仰基督教的人越来越多，由于他们拒绝效忠皇帝，以及拒绝加入罗马军队，对他们的压迫也增强了。迫害日益普遍。尼禄对基督教的迫害是局部的、简单的。罗马皇帝多米提安（Domitian 81～96），要求罗马帝国的居民对他个人进行崇拜，他对拒绝崇拜他的基督教发动了史无前例的大规模的迫害。也许正是这一迫害，构成了约翰写作《启示录》的历史背景。

在严厉的迫害之后，2世纪又出现了一个平静时期。基督教的合法地位在帝国内从未得到保障，任何时候、任何地方官员都可以压迫他们。哈德良（Hadrian）皇帝时期（117～138年），

马可·奥勒利乌斯（Marcus Aurelius）皇帝时期（161～180），又爆发了广泛的迫害。这个时代，罗马帝国在内外力量作用之下而分崩离析，皇帝们则经常将基督教视为旧罗马团结和力量的威胁。因此，他们迫害基督教，希望使罗马帝国恢复到基督教产生前的状况。

对基督教一而再，再而三的迫害到公元303年达到顶峰，这次迫害是戴克里先（Diocletian）皇帝领导的全帝国范围内的迫害，历时长达十年之久。这以后，君士坦丁皇帝继任统治者。君士坦丁虽然不是基督徒，但受到了信仰基督教的妻子和母亲的有力影响。虽然他没有将基督教作为罗马帝国宗教，但他对基督教采取了和对其它宗教同样的宽容态度，结束了迫害。325年，君士坦丁召开了尼斯（Nisea）教会会议，停止了基督教教派之间对基督性质的争论。几年后，君士坦丁临死前，接受了洗礼，成了一名官方的基督教徒。

君士坦丁之后的一些罗马皇帝，都企图改变潮流，恢复陈旧的罗马宗教。在狄奥多西（Theodosius）统治时期（379～395），基督教终于变成了罗马帝国的官方宗教，其它一切宗教则受到压制。

奥古斯丁

大约在彼得之后，没有一个基督徒象奥古斯丁（Augustine 354～430）那样对基督教的生存和发展方向产生了这样深远的影响。与早期教会的其它领袖人物一样，他诞生在北非。他的母亲是一位虔诚的基督教徒，父亲却是一个异教徒。他从小就受到基督教的熏陶，但直到成年才信仰基督教。作为年轻男人，他有一个情妇，并和她生下一个孩子。有一段时间，他醉心于摩尼教，这是一种基督教和波斯拜火教思想结合而成的混合宗教。几年以后，他又信奉新柏拉图主义思想，但他对这些都不十分满意。在米兰，他受到基督教主教安布罗斯（Ambrose）的影响。奥古

斯丁戏剧般地皈衣了基督教，成了一名基督教徒。他回到北非，成了一名作家，最后当了希波（Hippo，今阿尔及利亚的安纳巴）的主教。他的两篇作品成了基督教的著名文献。他的自传《忏悔录》和《论上帝之城》，回答了那些将罗马城陷落于哥特人之手归咎于基督教的人们。

奥古斯丁以建立原罪教义、人的堕落和命定论而著名于世。他从保罗致罗马人的信件中寻求根据，认为人类最早的男人和女人故意犯下了反对上帝的罪，因而给后代都带上了罪恶的本性。由于这一原因，所有的人都有不可救药的罪恶和堕落。对于奥古斯丁来说，无限仁慈的上帝派他的儿子为屈指可数的一些命中注定能获救的罪人而牺牲。而其他所有的人注定要进入永恒的地狱。奥古斯丁的这些观点受到了教士贝拉基（Pelagius）的挑战，贝拉基认为人类的行动是自由的。因此，他和他的信徒认为，获救主要通过人们的创造和意志，不需要上帝多少帮助。尽管贝拉基派受到正统基督教的斥责，但奥古斯丁的思想也并不因此而成为基督教的正统思想。直到16世纪约翰·加尔文（John Calivin）的新教改革时期，奥古斯丁的学说才受到人们的广泛注意。

禁欲主义运动

中世纪早期，教会将禁欲主义作为基督教的一个重要构成部分。在西方世界的所有大宗教中，基督教是唯一提倡禁欲主义的宗教。犹太教和伊斯兰教都不提倡信徒脱离世俗生活，奉行独身主义，尽管这两种宗教内部存在一些主张禁欲主义的小派别。

基督教禁欲主义产生于3世纪之后。毫无疑问，在《新约全书》中，耶稣和保罗都讲过主张一定形式的独身、斋戒、拥有必要财产的话，但在基督教诞生后的两个半世纪中，并没有广泛实行这些禁欲主义思想。直到4世纪末期，西方教会才作出了主

教、牧师、执事必须独身的规定。东方教会则要求主教独身，牧师和执事在任职之前可以结婚。

苦行主义和禁欲主义的社团生活起源于3世纪中叶的埃及。埃及基督教可能受到印度教或埃及本地宗教的苦行主义的影响，也许也受到摩尼教、灵知主义、新柏拉图主义鄙视肉体的思想的影响。由于埃及地处沙漠和荒原，于是力图为那些想把正当的生活问题置之脑后，在荒原中寂寞生活的男女们提供一种理想。一些人开始卖掉自己的财产，离开家来到沙漠地区，过简朴的生活，以此献身上帝。其中不少人以他们的苦行功夫著称于世。例如，西门·斯提来特（Simeon Stylites 死于459年），据说他在沙漠中的一根木桩顶上生活了36年之久。其他人中有的长时期滴米不进；有的不睡觉，吃最少的食物，从不洗澡，穿粗糙的长袍；还有一些人则聚集一起，组成禁欲主义组织。

建立第一个基督教修道院的是帕科米乌（Pachomius），他出生在3世纪末叶的埃及。由于各种原因，修道院不久便在基督教世界普遍建立了起来。

修道院基本上是一个与世隔绝的地方，男人和女人们的生活十分简朴，其活动主要是艰苦的劳动、祈祷、斋戒，以及学习等。中世纪的修道院一直保持有一定学习和学术研究的传统。在历史上，一些优秀的教会思想都产生在这种团体之中。圣哲罗姆（St Jerome，生于342年）将希伯莱语和希腊语的《圣经》翻译成拉丁文，这部《圣经》作为罗马天主教的标准《圣经》，一直持续了1500多年，这就是禁欲主义运动的产物。有些人认为，一定时期内，修道院的生命力和力量是教会全部力量的精确指示器。

中世纪基督教

在罗马帝国衰落之后至现代欧洲国家产生前的这一段时间，

一般称为“中世纪”。在这期间，基督教教会成了东欧和西欧全部文化的主导力量。

东西方基督教的分裂

自从君士坦丁堡城成为罗马帝国的新首都（330年）以后，东方基督教与西方基督教之间的裂痕逐渐加深了。其基本的分歧不仅有政治的、地理的，也有理论的。君士坦丁在东方建立新首都时，对教会的发展及其发展方向起了实际作用，他召开了尼斯教会会议来解决理论分歧。他的继任者们以他为榜样，都实际地指导教会。在西方的罗马，则正缺乏有效的政治领导。在这种政治领导真空的状况下，罗马教会一些有能力的主教们登上了政治领导舞台，他们甚至借用了古代凯撒的名字。当大批野蛮人聚集在罗马城墙之下时，正是教皇为了城市的安全与他们进行谈判。

东方基督教和西方基督教之间存在一系列基本的理论分歧。早期教会的绝大多数思想家和领袖来自北非和小亚细亚。大多数创建基督教教义的宗教会议都是在东方举行的。东方的基督教徒重视理论建设，因而在一些问题上形成了严重的分歧。西方基督教则重视实际，关心在这一充满敌意的腐朽世界中怎样得以生存。东方的理论家们强调基督的神性，而西方的理论家们则强调他的人性。

西方基督教和东方基督教之间最大的分歧是关于罗马教皇的权力问题。东方的各大城市都有各自的杰出主教，称为大主教。尽管君士坦丁堡是首都，但它的大主教从未获得管理其它大城市主教的权力。西方则只有一个罗马，它的大主教成了西方教会的领导。罗马主教逐渐要求基督教世界的领导权，但东方的大主教们拒绝承认这种权力。

东正教和罗马天主教之间存在着不胜枚举的细微分歧：东方教会在礼拜中使用耶稣、玛丽亚和使徒们的圣像；而西方教会则

使用塑像；东方教会对婴儿的洗礼是将婴孩浸入水中，而西方教会则采用洒水方式；东方教会的圣餐给人们吃面包和酒；而西方教会则只吃面包；东方教会允许牧师在受任圣职前结婚，而西方教会则要牧师坚持独身；东方教会在礼拜中使用希腊语，而西方教会在 20 世纪中叶前一直使用拉丁语。

基督教的这两个派别的裂痕在以后的一千年里不断加深。西方的基督教徒们不断反抗野蛮人的侵略，建立西欧国家。而东方教派则眼看着它的帝国在七、八世纪时纷纷落入穆斯林侵略者的手中。对抗在 1054 年达到顶点，此时，教皇利奥九世(Leo IX)派代表到君士坦丁堡宣布开除瑟努莱拉乌斯（Cerularius）大主教的教籍。正当这一裂痕得到医治之际，1204年欧洲国家的基督教十字军在进军圣地的途中，经过君士坦丁堡，洗劫了这一城市。甚至在今天的基督教世界中，仍存在一种普遍的运动，力图重新恢复基督教两大教派之间的团结。

中世纪罗马教皇

由于伟大的传教运动和基督教基本的吸引力，到了中世纪，基督教实际上成了西欧唯一的宗教。查理·马特尔（Charles Martel）在公元 732 年的巡回战役中（Battle of Tour），阻止了伊斯兰教对欧洲的入侵，尽管伊斯兰教对西班牙的统治又继续了 7 个世纪之久，但欧洲仍然是基督教的王国。对于欧洲人来说，只存在一个圣天主教会，舍此则不能获得拯救。这个教会只有一个主，即基督。他通过他的代表彼得，以及罗马教会领导权的继承人实现自己的统治。从彼得开始到各个教皇的继承秩序据说是一条牢不可破的权力路线。这一权力和势力有时被中世纪教皇们卓越地使用，有时则被滥用。

在随罗马帝国衰落而产生的混乱中，罗马教皇是欧洲唯一稳固的领袖，所行使的教会权力与世俗社会统治者的权力相似。确

实，他们使世俗统治者成为统治者，从而产生了这样的传统，任何一位成为“神圣罗马帝国”君主的人，都必须由教皇加冕。自然地，这一权力被滥用了。教皇敛聚集中土地、财富、艺术珍品，并采用与其它封建采邑地主同样的方式发动和领导战争。他们经常将教会的一些职位授给他们的亲戚（裙带关系），或将这些职位出卖给拥有巨大势力和财富，付钱最多的人（出卖圣职）。

教皇葛利高里七世（Gregory Ⅶ，1703～1085）与世俗皇帝亨利四世（Henry Ⅳ，死于1106年）之间的斗争充分说明了教皇对于欧洲政治的力量。斗争的焦点是谁来委派德国大主教，是教皇还是皇帝。由于显而易见的原因，皇帝希望由自己来任命主教。但他这样做了以后，却被教皇开除了教籍。为了使教皇改变决定，1077年1月，皇帝在酷冷的冬天越过阿尔卑斯山，在教皇皇宫前赤足站了三天进行忏悔。最后，教皇终于赦免了他。这就是当时教会对世俗统治者所拥有的权力。

1309年至1377年间，教皇的精神领导权力处在最低点，这一时期称为“教会的巴比伦之囚”（Babylonian Captivity of Church）。在这期间，教皇总部从罗马迁往靠近法国边境的阿维尼翁城（Avignon），教皇和大多数红衣主教都是法国人。教皇实际上被法国国王控制。这削弱了他对与法国不友好国家的力量和优势。这一时期也是教皇敛集财富、奢侈、道德堕落、滥用职权的时期。其结果导致了教会大分裂（Great Schism）。

1378年，阿维尼翁的红衣主教选举了新的教皇乌尔般（Urban）六世，但这位教皇拒绝与他们一道返回阿维尼翁，而在罗马重建教皇权力。红衣主教们宣布选举无效，并重选了一位愿在阿维尼翁行使教权的教皇。乌尔般则另外组建了红衣主教团。欧洲国家由于支持这两位自称是圣彼得的继承人而分裂了。为解决这一问题，1049年召开了比萨（Pisa）会议，选出了第三位教皇，他同样声称他是基督派来人间的教皇。大分裂直到1414年

至1418年的康斯坦斯（Constance）会议才结束，教皇重归为一，设在罗马。

托马斯·阿奎那（Thomas Aquinas）

要研究中世纪基督教或整个基督教，就必须研究基督教最伟大的思想家——托马斯·阿奎那（死于1274年）。

公元10～14世纪是西欧理论活动的繁荣时期。许多著名大学在这时期建立，其主要目的是研究理论。由于阿拉伯哲学家从战争破坏中保存了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和其他人的著作，由于穆斯林学者与基督教学者之间的和平关系，使基督教学者能够接触这些著作，并将它们译成拉丁文。这些翻译推动了思想运动。

大多数基督教思想家最关心的问题是信仰与理性的关系问题：通过经典与教会所表达的宗教信仰，与人们通过理性能力所获得的真理一致吗？

对这一问题论述最深刻的著名基督教学者是托马斯·阿奎那，他是天主教多明我会的一名教士，他把一生都献给了学术研研究。他曾就学于巴黎大学和科隆大学，是大阿尔伯特（Albertus Magnus）的学生。虽然阿奎那是一位多产作家，写过不少诗歌、评论和理论著作，但最负盛名的著作是两本。第一本是《反异教大全》，主旨是捍卫基督教信仰，反对异教徒。第二本更为著名，书名为《神学大全》，系统而全面地阐述基督教信仰，此书后来成了罗马天主教会的经典理论著作。正是托马斯·阿奎那，将亚里士多德理论基督教化。他运用亚里士多德的理性理论来论证上帝的存在，证明基督教的教义。然而，阿奎那认为，理性对于基督教的作用仅此而已，除此之外，就是神的启示了。因此，理性和启示对于基督教信仰都是必要的。

新 教 改 革

16世纪，西方教会被暴力革命撕得粉碎，此后从未完全恢复元气。这一革命被称为“宗教改革”，但实际上它远远超出了宗教改革的范围。它推翻基督教，破坏了基督教在欧洲的统一性，向它的权力挑战，使其分崩离析。导致这场革命的原因是多种多样、错综复杂的。但最主要的原因是欧洲民族主义的产生，文艺复兴运动带来的新知识，以及教皇权力的衰落。

早期改革运动

宗教改革的开端一般认为是1517年，这一年，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将他的《九十五条论纲》贴在维滕贝格教会的大门上。但在路德之前一个世纪，就已经出现了一些改革家和改革运动。最早的一名改革者是英格兰的约翰·威克里夫（John Wyclif 1320? ～1384）。威克里夫是牛津大学的一名学者，他提出的大多数思想后来成了改革运动的代表思想，他最伟大的贡献是将拉丁文《圣经》翻译成英文的教会官方《圣经》，称为钦定译本。为了推动一般人对《圣经》的阅读，威克里夫组织了一些称为“罗拉德”（Lollard）的传教士到周围的农村地区传教和朗读《圣经》。1384年，威克里夫去世，但在1415年的康斯坦斯宗教会议上受到谴责。他的尸体被挖出来焚烧，以示惩罚。尽管罗拉德们不断遭受英格兰国王的迫害，但在威克里夫死后，其活动仍持续了很长时间。

波希米亚的早期改革运动的领导人是约翰·胡斯（John Hus 1373～1415）。作为布拉格大学的校长，胡斯受到威克里夫著作的影响。胡斯痛斥了教皇的罪恶，吸引了布拉格的许多市民。

中世纪教皇以各种名义向人民征收金钱，发布了出售所谓

"赎罪券"的通告。即一个基督徒必须买一张赎罪券，为自己或为在炼狱中受难的死者赎罪，买了它才会产生善良。胡斯勇敢地斥责这种行为会导致教会的彻底腐化，这种行为成了改革派们的众矢之的。胡斯在1415年遭到康斯坦斯宗教会议的审判，烧死在火刑柱上。

意大利早期改革运动的代表是格罗莱蒙•萨伏那洛拉（Girolamo Savonarola 1452～1498）。他是一名多明我会会员，是一位向人民宣传改革思想的热情传教士。1490年，他来到佛罗伦萨传教，认为佛罗伦萨面临困境，因为上帝将要对这个城市的道德堕落进行审判。他的传教非常令人信服，佛罗伦萨人改变了自己的生活，烧毁了色情作品和娱乐物品。严格的萨伏那洛拉不久便与荒淫的教皇亚历山大六世发生了冲突，教皇开除了他的教籍，他和他的两位信徒被绞死，尸体被焚烧。

马丁·路德

最著名的宗教改革人物是萨克森的马丁•路德（1483～1546）。他出生在德国的一个中等阶级家庭，中等阶级当时在德国正迅速发展。尽管他在一个非常宗教化的家庭中生活，但他从不打算从事宗教职业。在获得文科硕士学位以后，他开始研究法律，想成为一名律师。然而，1505年7月，他意外地被雷电击倒在地。在惊恐之中，他立誓要当一名教士。他违背了父亲的意愿，进了奥古斯丁修道院，开始寻求灵魂的拯救。两年后，他被授职，担任牧师，受到群众的欢迎。他宣传人们可以通过禁食、祈祷、忏悔和禁欲获得拯救。

路德的学者才华得到了上司的赏识，于是被派到维滕贝格大学任神学教师。在那里，他一边教书、传教，一边攻读神学博士学位。在维滕贝格大学，他讲授保罗致罗马人和盖拉提安人的信件。在这些书信中，"正义与信仰在一起"这句话吸引了他的注

意力，并成为他启示的源泉。

和其他人一样，路德号召教会进行道德改革。他对当地一位名叫台彻尔（Tetzel）的人售卖赎罪券非常愤怒。台彻尔向人们允诺，只要他们的钱一扔进钱箱，灵魂就从地狱中得到拯救。路德反对出售赎罪券的基本思想，写在《九十五条论纲》中，以作为辩论的基础。1517年10月31日，他把论纲贴在维滕贝格教堂的大门上。论纲在全德国广为流传，很快引起了轰动。后来发表的论纲以及随之而来的论战，使路德与教皇之间的矛盾越来越深。他宣称，任何基督教徒都是牧师，都能解释教义，教皇和教会统治集团并不优于教徒们。他向那种认为圣餐的面包和酒会变成耶稣血肉的教义进行挑战。路德关于这些问题和其它争论问题的作品的广泛流传，应归功于一种新方法的运用，即印刷刊物。

由于路德引起了这场争论，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查理五世，于1521年4月在维尔姆斯城（Worms）组织了一个团体对路德进行审判。审判时要求路德承认那些正在受到审查的作品是他写的。路德不置可否。他说："我站在这里，就只能这样做。"这次审判的结果是发布了一个帝国敕令，禁止出版和售卖路德的作品，禁止任何人为路德及其同伙提供居住条件或容留他们。这企图使路德遭遇到一百年前胡斯的同样命运，但皇帝当时忙于其它事务，无暇顾及实施这一敕令。相反，路德的朋友们将他保护到瓦特堡（Wartburg Castle），在那里隐藏了近一年时间。这期间，他写了12本书，将《圣经》的《新约全书》译成德文。后来又翻译了《旧约全书》，他翻译的《圣经》成了德语的典范。

1522年，路德返回维滕贝格，领导了迅速发展的宗教改革运动。他反对激进改革者的过激行动，他们要摧毁《圣经》中没有特别提及的基督教会的一切。路德自己的方式仅是抛弃掉那些他认为与教义相对立的东西。以后，路德极为忙碌。他在德国组织新的改革教会，写新教的赞美诗，例如"伟大的堡垒是我们的上

帝”等。他鼓励牧师与修女结婚，他自己就与一位名叫凯瑟琳·沃·波拉（Katherine Von Bora）的修女结了婚，并成为一位父亲。

路道晚年变得越来越保守。他的作品有时有严厉的反犹倾向。因为犹太人并不象接受天主教那样接受路德教。他后来转过来反对正在举行起义的农民，支持贵族们屠杀农民。1546年2月，马丁·路德平静地去世了。

路德生前和死后不久，宗教改革运动也在其它国家兴起。在德国，各个邦信奉新教还是保持天主教，取决于各邦君主的信仰，如果统治者是改革派，那么这个邦就是新教；如果统治者继续信仰天主教，那么这个邦就属于天主教。因此，德国的宗教倾向就变成一种混合物。斯堪的纳维亚国家瑞典、丹麦、挪威后来成了信奉新教的国家。

乌尔瑞切·茨温利（Ulrich Zwingli）

瑞士宗教改革运动的领导人是乌尔瑞切·茨温利（1484～1531）。茨温利与路德是同代人，受到路德作品的巨大影响。起初，瑞士的新教与路德运动联系很紧密。然而，茨温利与路德在一个中心问题上存在着实质性的分歧。虽然，路德否认圣餐的面包和酒会变成耶稣的血肉，但他确信基督是构成世界的元素的精神体现，他认为耶稣在最后的晚餐中的“这是我的身体”这句话只有字面上的意义。茨温利则选取了耶稣在最后的晚餐上的另一句话，“为了纪念我而做这件事”。因此，圣餐对于瑞士改革者来说，是对耶稣之死的回忆和纪念。这一问题阻碍了瑞士与路德教的统一。

约翰·加尔文（John Calvin）

宗教改革运动中最伟大，最具影响力的思想家也许是约翰·

加尔文（1509～1564）。加尔文出生在法国，在巴黎大学受到良好的教育。1534年，受到宗教改革运动的影响，他断绝了与罗马教会的关系。26岁时，他把天才的思想转向了神学问题，著述了一部卷帙浩大的著作，这部著作成了新教杰出的神学理论著作。此书名为《基督教原理》，用拉丁语写成，后翻译成法文。加尔文在世时先后修改了四次。书中，他阐述了他对罗马腐化前的真正基督教信仰本质的理解。他重申了圣奥古斯丁的许多学说，强调了上帝统治权的思想、原罪理论、人的堕落、宿命论和上帝选民等思想。

后来，加尔文担任了日内瓦新教的牧师，此后，又担任了斯特拉斯堡的新教牧师。1541年受邀请返回日内瓦，1564年逝世前，一直居住在那里。虽然加尔文仅仅是日内瓦的一名牧师，但他对城市的全部生活发生了巨大的影响。尽管遇到神学和政治的双重反对，但他仍是日内瓦的实际领袖。他工作刻苦，生活简朴，给日内瓦城刻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迹。他反对任何轻浮举止。他鼓励发展商业、工业、以及取得合理利息的借贷活动①。他支持鼓励发展教育，并创建了日内瓦大学。在加尔文的领导下，日内瓦成为全欧洲受压迫的新教徒的家园。

约翰·加尔文对于新教的重要性难以言表。他的著作成了后期大部分新教神学的理论基础。他关于宗教应当表现劳动的权力和节俭的思想，400多年来一直影响着那些信奉加尔文宗教的人们。

其它宗教改革领袖和改革运动

虽然改革运动一开始是围绕路德、加尔文等人的著作和思想为中心展开的，虽然它吸引了全欧洲对基督教不满的人，但改革

① 马克斯·韦伯（Max. Weber）等学者认为约翰·加尔文是现代资本主义之父。

运动不久便支离破碎了。路德死后一百年间，改革派教会有数以百计的派别（后来，派别内部又发生分裂）。这以后，分裂继续进行。分裂的主要原因有两个。第一，新教早期的发展从16世纪的西欧民族主义倾向中获得力量。由于在中世纪的欧洲，教皇加冕的唯一皇帝统治了整个欧洲社会；中世纪结束后，欧洲各个国家都要求有自己的君主，不受罗马或国外皇帝的干涉。因此，欧洲国家的领袖们抓住这一机会，借助于一种新的基督教形式，从罗马统治下获得自由，所以，他们都接受了新教。最典型的例子是英国教会的建立。虽然英国是威克里夫的故乡，其神学理论与罗马教会存在差异，但其接受新教的主要原因是政治方面的。英格兰强大的国王亨利八世，希望娶一位能为他生养儿子的妻子。由于他的妻子凯瑟琳（Catherine）不能生育，亨利向教皇提出要求，解除婚姻，重新结婚。亨利的要求被教皇拒绝了，但亨利还是与安娜·波莱恩（Anne Boleyn）结了婚，他建立了英国教会，1533年任命托马斯·克兰麦（Thomas Cranmer）为坎特伯雷大主教。虽然罗马教会与英国的冲突的表面原因是亨利的婚姻生活，但英国获得政治独立的要求，才是建立英国教会背后的主要动力。

新教分裂成许多派别的第二个原因是关于“信仰者的牧师身份”的争论，这是路德学说的重要组成部分。许多改革派教士认为，听忏悔、组织圣礼，向没有受过教育的教区居民讲解《圣经》，构成了牧师自身的身份，但这些牧师大部分都腐化了。因此，他们认为，按照《新约全书》的精神，每个信仰者都是牧师，都能单独执行上述任务。改革派们坚决主张将《圣经》翻译成本地语言，使每个基督教徒都能阅读。十分明显，如果每个基督徒都能阅读《圣经》，能够随心所欲地解释它，那么就必然会出现各种解释，由此最终导致新教的分裂。

最激进的持不同意见的派别是再洗礼派教徒。路德和加尔文

只否定在《圣经》中受到禁止的天主教会的那些成分，而再洗礼派则主张抛弃《新约全书》中所没有提及的一切东西。路德和加尔文主张婴儿洗礼，因为这并没有违反《新约全书》，而再洗礼教徒则竭力反对，因为《新约全书》中没有这种做法的记述。因此他们要求婴儿时受过洗礼的人必须重新洗礼——因而被称为再洗礼派。由于这一运动性质上的差异，再洗礼派又分裂成具有各种信仰的许多派别。由于分裂，各派的人数都比较少，再洗礼派受到天主教会和其它新教的迫害，在欧洲大陆几乎被消灭。英国和美国的再洗礼派以门诺派（Mennonites）和阿米歇（Amish）派的名义才得以生存下来。

另外一个改革教派几乎存在于每一个欧洲国家。他们受到本国政府的镇压，或逃离祖国，或完全被粉碎。其中一个派别就是法国的胡格诺派（Huguenots），法国当时受到加尔文思想的深刻影响。中产阶级，甚至贵族中不少人都信奉了加尔文教。多数派的天主教与少数派的新教之间的相互敌视终于在1562年和1594年间转变为战争。战争结束后发布的南特敕令，使胡格诺派在一些地区的信仰自由得到了保证。百年之后，1885年，敕令被废除，成千上万的胡格诺派信徒被迫离开法国，逃往其它欧洲国家和美国。17世纪以后，法国只剩下了极少的新教徒。

意大利，这一教皇和萨伏那洛拉（Savonarola）的故乡，从未出现过新教改革运动。胡斯的故乡捷克斯洛伐克，以及西班牙也同样如此。苏格兰新教的领袖是一名加尔文主义者，名叫约翰·克诺克斯（John knox），苏格兰新教是现代长老教会的基础。

现代基督教

和其它世界性大宗教一样，基督教面临着一系列问题，面临

着现代世界的挑战。然而，要进入现代世界，基督教首先必须医治新教带来的创伤。

天主教反新教教派

16世纪，看到天主教会问题的，不仅仅是新教一个教派。其他人也意识到了导致路德和加尔文愤怒的各种腐败现象，但他们不同意建立另一形式的基督教，而主张净化教会。他们希望改革，但不要革命。这些人仍然留在罗马天主教会内，成为与新教改革派不同的反新教教派。

大多数基督教徒离开了教会，追随新教，为解决这一问题，天主教会在1545年召开了德伦特（Trent）会议。参加会议的一些人要求实行改革，以取得与新教的协调和解，另一些人则要求清楚地确定天主教的地位，因此，协调和解缺乏基础。在总体上，德伦特大会支持第二种意见。为了反对新教强调圣典是上帝唯一语言的理论，大会宣布，天主教口传的教义与经典一样，是基督教真理的源泉。因此，当新教指责天主教会违背《圣经》的行为时，天主教会回答说，是教会写作了经典，口传教义即使不高于圣典的话，也至少与它相等。

为反对威克里夫和路德等新教徒要求将《圣经》翻译成本地语的主张，大会宣布，拉丁语《圣经》是教会真正的神圣正经。这也是对那些将犹太教经典中所未包括的《旧约全书》排斥在外的新教徒的打击。大会进一步宣布，只有罗马天主教会有权解释经典，这是对新教“信仰者就是牧师”教义的当头一击。

鉴于大多数新教除承认洗礼和圣餐这两个圣礼外，否认其它所有圣礼的做法，德伦特大会重申了以下传统圣礼：

1．洗礼。婴儿的洗礼是必要的，它洗去原罪的污迹。没有进行洗礼而死去的婴儿注定要进地狱。后来较普遍的说法是未经

洗礼的婴孩永远生活在称为利姆波（limbo）① 的遥远地方。

2. 坚信礼。青少年在成人之前，一般为 13 岁，必须起誓行坚信礼，起誓他们在婴孩期就受过洗礼。

3. 赎罪。基督教徒必须经常私下向牧师忏悔自己的罪恶，以求得赦免。宽恕和赦免决定于忏悔牧师对忏悔者行为的态度，取决于所忏悔罪行的严重程度。

4. 圣餐。这一仪式在基督教世界里称为神圣晚餐、圣餐、或弥撒。在大多数基督教社会中，将面包和酒分发给众人，但罗马天主教会则只分发面包，酒则留给牧师。德伦特大会重申了这一仪式，并给面包和酒化为圣体的教义以新的支持。根据这一教义，在弥撒期间，面包和酒转化为耶稣的血肉。俗人们可以合理地照料耶稣的身体，却不能照料好耶稣的血。

5. 临终涂油礼。基督教徒临终时，牧师来为他（她）涂上油脂，听最后的忏悔。接受最后的仪式后，基督徒就等待死亡的来临。

6. 结婚仪式。到 15 世纪，基督徒的婚礼就成为宗教圣礼。

7. 授予神职仪式。不愿结婚而愿意以教士为职业的基督徒，就任这一神圣职业，成为一名牧师时，也是一种圣礼仪式。

德伦特会议坚决主张圣徒遗物及其崇拜，以及圣像崇拜。支持一切与新教思想相对立的东西。为了正面响应路德和其他人的挑战，大会控制了赎罪券的售卖，并且纠正了中世纪教会滥用职权的错误。

天主教反新教教派的另一成果是产生了耶稣会。这个教会的创始人是依纳爵·罗耀拉（Ignatius Loyola 1491～1556）。他是一位西班牙贵族军人。1521年在一次战斗中负伤，在养伤期间，他阅读了耶稣和其他圣徒生平的著作。他被这些著作深深地

---

①意即地狱边界，据说是基督降生前好人和未受洗礼的灵魂所去之地——译者。

感动了。身体康复之后，他进了修道院，起誓要坚持清贫、简洁朴实和服从。他将盔甲挂在圣母玛丽亚的教堂内，以表示他成为基督的士兵的决心。此后，罗耀拉建立了一个“精神训练会”(Spiritual Exercises)，作为检查良心道德的机构，引导反省。这些训练一般在精神领袖指导下进行，大约四个月时间。

罗耀拉认识到自己需要教育，便重新进入学校学习。后来在巴黎大学学习神学。他聚集了一批学者，向他们介绍“精神训练”。早期信仰者中有一位名叫法兰西斯·萨维尔(Francis Xavier 1506～1552)的人，后来成为基督教传教士，到过日本和印度。罗耀拉和他的朋友们来到罗马。1540年，罗马教皇批准他们建立一个新组织，名耶稣会。这个组织的显著特点是它的军事组织形式、对教皇的绝对服从、严格的纪律、学术研究和传教活动。它之所以强调学术研究，是因为罗耀拉和他的早期追随者都是大学生。1556年，罗耀拉死前，他的组织成员已从屈指可数的几个朋友发展到千人以上。尽管这个组织使新教和其它天主教感到恐惧和疑惑，但它继续发展壮大，在天主教的欧洲吸引了一些颇具才华的年青人。

反新教教派的天主教教条

16世纪末期，建立了现代天主教会的核心。在1959年召开第二届梵蒂冈大会以前，天主教神学理论没有发生什么显著的变化。在这期间，建立了一系列教条，几个世纪以来，这些教条被广泛接受。这些教条的建立仅仅是贴上了官方同意的标签而已。德伦特会议以后，下列教条被当作主要的教条。

1. 圣母玛丽亚圣灵怀胎说。天主教长期以来就认为耶稣的母亲玛丽亚，不仅仅是处女怀孕，而且生下的婴孩不带原罪的污迹。1854年，教皇庇护九世(Pius IX)正式宣布所有的天主教徒必须信仰圣灵怀胎说教条。

2. 教皇绝对正确教条。1563 年德伦特大会召开之后，至 1869 年梵蒂冈大会召开以前，罗马天主教会没有举行过宗教大会。1869 年梵地冈大会解决了教皇绝对正确这一敏感问题。经过许多争吵和辩论之后，大会宣布，教皇作为全体基督教的牧师所发表的关于教条和道德的讲话，具有绝对正确性。自然，这一教条加深了天主教与东正教以及新教之间的分裂。

3. 圣母玛丽亚升天说教条。1950 年教皇庇护十二世（Pius XII）宣布了圣母玛丽亚升天说教条。这一教条认为，玛丽亚并没有在坟墓中腐烂，而是在死后已经直接进入天堂。

第二届梵蒂冈大会

1958 年庇护十二世逝世后，约翰二十三（John XXIII）成为教皇。约翰决心使教皇重新恢复活力，使之与 20 世纪相协调。因此，他召开了第二届梵蒂冈大会，这是德伦特会议之后最有革命性的大会。受邀请参加大会的有东正教的代表，新教各派代表作为观察员参加了大会。在 1962～1965 年大会期间，大会所实施的重大改革是罗马天主教会从未实行过的。大会承认非天主教徒也是真正的基督教徒，弥撒中允许使用地方语言，废除禁书目录，鼓励更多的人参加礼拜活动。并正式宣布，犹太人不再为耶稣之死负责。总体上看，第二届梵蒂冈大会力图使教会跟上时代的步伐，并采取实际措施使正统教派与新教教派得以协调。

现代基督教运动

现代新教运动　由于前面所讨论过的原因，新教在成为近代世界范围的运动以前，一直只是一种宗派活动。相信同一基本教义的两个新教教派，由于洗礼的不同或教会管理机构的不同，也许就分属于不同的宗派。

新教的宗派如此之多，以致在基督教历史书中不可能对它们做详尽无遗的论述。然而，新教还是可以基本分成四大派。第一派是路德派，存在于日耳曼国家和斯堪的纳维亚国家，以及这些国家的移民中。第二派是加尔文派的改革派和长老会。第三派是激进改革派和再洗礼派。这一派别包括洗礼派、门诺派和爱米歇派。这一派的渊源并不十分清楚，但它对贵格会（Quaker）和基督门徒派等其它新教教派产生了明显影响。第四个派别包括英国教会和卫理公会。

前面我们已经论述了除卫理公会之外的三个教派。卫理公会产生在18世纪。英国教会的冷漠无情和早期工业革命中城市居民身陷困境的状况，使卫理公会应运而生。卫理公会的创始人是约翰·卫斯理（John Wesley）。卫斯理出生在一个英国圣公会教士的家庭，15岁进牛津大学，1728年成为圣公会牧师。在牛津时，他与他的兄弟查理斯（Charles）组织了一个支持宗教的小团体，这个团体起先称为“神圣俱乐部”，由于这个组织的训练方式，因而又被称为“墨守成规者”（卫理公会）。

1735年，约翰和查理斯被派到美国佐治亚洲传教，在前往美国的航途中，他们碰到一个属莫拉维亚弟兄会的新教徒，他向他们讲述了宗教信仰。1738年，卫斯理兄弟信奉了新教，他们开始在教堂和各种宗教组织中宣传自己的信仰，后来到田间或城镇广场作宣传。雄辩而富有热情的牧师乔治·怀特菲尔德（George Whitefield）加入了他们。他们富有情感的布道深深吸引了中下层阶级，不久，他们便拥有了一大批追随者。约翰将信徒们组织成卫理公会，组织形式为循环形式，牧师们巡回到各个组织布道。查理斯后来成为赞美诗作者，写作了数以百计的歌曲，至今仍受到许多新教徒的珍视。

尽管约翰·卫斯理并不想与英国教会分裂，建立一个新教派。但到他去世时，这种分裂已经十分明显了。18世纪末期，英

国已有7万卫理公会会员，但这个派别最为迅速的发展发生在美国移民中间。卫理公会会议和巡回牧师是美国开发边远地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美国除洗礼派之外最大的新教派别。

在悲惨、贫困、绝望、酗酒的工业社会中，又产生了另一个新教教派。19世纪的英国，威廉·布斯（William Booth）建立了"救世军"，其目的不仅要拯救工业社会贫民区中濒于崩溃的人类灵魂，而且为他们提供食物、衣服，温暖他们的身躯。1844年，为拯救全体人民的年轻的基督教协会在伦敦诞生了。1780年，为了教育贫民区愚昧无知的孩子们，罗伯特·雷克斯（Robert Raikes）在英国的格洛斯特（Gloucester）建立了第一所主日学校。雷克斯的主要目标是教孩子们读《圣经》。从此以后，主日学校成为最普遍的学校，被所有新教所接受，成为宗教教育的机构。

传教运动　如果说一神教的中心是认为世界上只有一位唯一的上帝，那么，不接受这一上帝的任何人就一定是邪恶的。因此，一神教徒的任务就是说服误入歧途的人，说服他们相信唯一真实的上帝。

基督教和其它一神教一样，从早期就开始了传教活动。早期教会伟大的神学家保罗就是一位热情的远游传教士。据传说，托马斯（Thomas），可能是耶稣的门徒，曾到过印度进行传教。我们说过，天主教传教士，例如弗兰西斯、萨维尔曾远到日本宣传基督教。16世纪，天主教传教士和西班牙探险家相伴而行。卫斯理就是英国圣公会派往美国的传教士。然而新教，特别是受约翰·加尔文所影响的新教，进入传教领域稍慢一些，他们的传教活动也许受到加尔化宿命论的阻碍，因为加尔文的宿命论认为，无限的上帝只拯救那些他所选择的能够得到拯救的人们，因此派传教士到异教徒中去传教是愚蠢的。如果上帝要拯救他们，那么，没有传教士的帮助，他们也能获救。如果上帝不想拯救他

们，那么，派传教士就是劳民伤财之事。然而，到了19世纪，除了最严格的加尔文教徒之外，对待传教活动的态度发生了变化，大多数新教派别都开始支持某些形式的传教活动。有时，他们的传教活动在罗马天主教人民中进行，例如在拉丁美洲。但主要还是在非基督教地区进行，例如美洲和亚洲。20世纪后期，这些地区民族主义的兴起，结束了大多数传教活动。

世界性基督教运动　20世纪最著名的基督教运动是世界性基督教运动。如上所述，基督教长期以来分裂成两大派别：东方和西方。16世纪以后，西方教会又分裂成新教和天主教。然而，20世纪，基督教又开始了重新统一的艰难而漫长的历程。罗马天主教对这一问题的贡献在于召开了第二届梵蒂冈大会。

联合的最显著行动是1948年在阿姆斯特丹成立的全世界基督教大会组织。这一组织得到大多数新教教派和一些东正教代表的支持。虽然世界大会组织的目的是为了实现教会的团结，但实际上并没有实现多少团结。事实上，在基督教世界里，几乎不存在团结的具体例子。一些在神学理论上不存在多少分歧的新教小教派实现了联合。非常具有戏剧性的是，在急迫需要团结一致，共同传教的国家，例如在印度，基督教派的分裂削弱了它传教活动的影响力，这时，基督教实现了统一。但是，实现整个基督教的团结还为时尚早。最大教派之一的东正教俄国东正教会，受到政府的敌视，对西方教会保持冷淡态度。第二届梵蒂冈大会后，罗马天主教会对非天主教基督徒的态度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开放。新教与天主教之间的对话有所发展，但仍然存在着许多障碍。新教一如既往，仍分裂成许多派别。虽然有些人对教会的团结忧虑重重，并愿为团结付出一切，但大多数人则更宁愿任其发展，泰然处之，我行我素。

第十三章　伊斯兰教

除了安拉，没有别的神灵；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

——《沙哈达》(Shahadah)

最年轻的世界性宗教是伊斯兰教。它也是世界上最大的宗教之一，拥有3亿多信徒。它是发展最快的宗教之一。它的富有活力的传教计划，使它在非洲和亚洲的第三世界国家中，成为占统治地位的宗教。除此之外，它还是世界上最朴实简单的宗教之一。这些因素与它富有吸引力的创立者以及其迅速扩展的时期结合在一起，使伊斯兰教成为世界上最有趣、最重要的宗教之一。

伊斯兰教的基本信仰是世界上只有一个神，他的名字叫安拉，即其它宗教以别的名字所崇拜的同一个神。他是宇宙唯一的至高无上的统治者。虽然安拉在不同时间通过不同的先知使人民知道自己，但最好和最后的启示是在公元7世纪赋予先知穆罕默德的。根据他的教诲，信仰者的生命只有一次，信仰者怎样生存将取决于他们怎样度过永恒的存在。在一次生命期间，信仰者必须服从安拉的意志。因此，这一宗教的信仰者就称为“穆斯林”(“服从者”之意)

伊斯兰教产生前的阿拉伯宗教

伊斯兰教产生在公元7世纪生活在沙漠中的阿拉伯人之中。它并不是从宗教真空中凭空产生的。这一地区的人民有自己的宗教形式，各种宗教已存在了许多世纪。尽管拜占庭基督教的影响不大，但毕竟是构成这些人生活中的一个因素。基督教的故乡约旦离阿拉伯人也不远。大马士革、凯撒利亚、安提阿、亚历山大城都与麦加和麦地那相邻。基督教王子在这些城市里进行统治，早期的基督教作家在这些城市里写作和传教。基督教对早期阿拉伯人的影响，由于下面两个因素而削弱了。第一，在拜占庭世界，基督教理论从内部分裂成许多派别，在天主教和基督教派之间，发生了理论论战和实际战争。也许正是因为这一点，才导致了人们对那位说“没有上帝、只有安拉”的先知的向往。第二，拜占庭统治者对阿拉伯基督徒经常的敌视和残酷迫害。无疑地，在7世纪，这使得很多人欢迎新阿拉伯宗教的征服。

阿拉伯人与犹太人和睦相处。不少沙漠部族是犹太人。尽管他们的起源并不清楚，但许多历史学家认为，这些部族是犹太人的后裔，他们是在罗马人镇压了公元70年和135年的起义之后，离开约旦的。伊斯兰教先知穆罕默德在公元622年进入麦地那时，城中的大部分居民是犹太人。

对伊斯兰教产生有一定影响的还有拜火教。虽然它对伊斯兰教的影响没有犹太教和基督教那样大，但穆罕默德和他的信徒们可能与波斯拜火教有一定联系。

或许促使伊斯兰教发展、又受到伊斯兰教反对的宗教要算阿拉伯人的本地宗教了。事实上，我们对这些人所信仰的基本宗教几乎一无所知，因为我们所能得到的有关材料，仅限于《古兰经》这一伊斯兰教经典所能提供的那一些，而且还充满了敌意。

十分显然，伊斯兰教产生前，人们崇拜多神，他们承认有一个至高无上的神，他与人类相分离，不可接近，这个神就是安拉（即上帝）。受到最多祭祀和注意的众神都是本地的和部族的神。人们雕塑了这些神的形象，珍视这些神像，为它们献上血祭。除了天上地下的伟大众神之外，还有一些次圣之神：有善良助人精神的天使仙女；有称为津（jinn）、专门伤害人类的魔鬼；也有诸如专食死人尸体的食尸鬼那样的鬼魂。

伊斯兰教产生以前的宗教最显著的特点也许就是它们的万物有灵论。石头、树木、水井、动物身上均可找到上帝和灵魂，人们可以向这些灵魂恳求帮助。麦加城成为圣地，就因为它是万灵的聚集地。麦加城位于阿拉伯半岛西岸的中心，坐落在南北的主要商道上。它的出名是由于一个世纪前，曾有一块陨石落在这里。这块石头成了相信万物有灵的人们的崇拜对象，到了穆罕默德时代，朝拜者为它修建了围墙，称为克尔白（Kaaba即天房）。克尔白内逐渐放进了神像、圣物和绘画。有一篇报道甚至认为其中有耶稣和玛丽亚的像。伊斯兰教的传说认为陨石是亚当和夏娃时代从天堂中落下的，是亚伯拉罕（Abraham）和他的儿子伊斯梅尔（Ishmael）为它修建的克尔白。每年中有几个月时间作为休战时间，以便朝圣者安全地抵达麦加城朝拜这一神庙。自然，这一块黑石头成为麦加人骄傲和获利的东西，因此，麦加的不同部落为控制克尔白神庙，经常发生战争。

穆罕默德生平

由于伊斯兰教是世界最年轻的宗教之一，因此，它的创始人的生活细节就比其它宗教创始人丰富。穆罕默德是生活在7世纪的一位历史人物，人们对这一事实确信不疑。从这位先知的生平资料来看，我们认为他于570年出生在古来部落的哈希姆部族

(Hashim)。这一部族控制着麦加神庙。他的父亲阿比·穆塔里布（Abd-al-Muttalib）在他出生之前就已经去世，他母亲在他6岁时去世。①从此之后，穆罕默德由他的伯父阿布·塔里布（abu-Talib）、古来部落的头领抚养。想必那时一个孤儿的生活是很困难的。没有受正规教育的机会，伊斯兰教提供的大量事实表明穆罕默德是文盲。因此，《古兰经》的启示对他来讲更是一个奇迹。他的职业是一个商队的成员，他成长时期的大部分时间也许是作为一个商队的赶骆驼人，在中东的旅途中度过的。当然，这本身就是一种教育。在这些旅程中，年轻的穆罕默德有机会接触各种宗教的代表们和世界的各种文化。他的足迹遍及阿拉伯半岛，他到过大马士革这样的拜占庭城市。因此，毫无疑问，他肯定接触过基督教徒、犹太人、甚至拜火教徒。各种宗教都有一些共同的东西，这对穆罕默德产生了影响。尽管拜占庭基督教徒在三位一体问题上经常发生争论，拜火教徒认为存在光明之神和黑暗之神的二元论，但他们都认为只有一个神。所有这些宗教都有被认为是上帝的话的经典。他们都有自己的末日学说，认为世界终有一天会结束，正直的人将得到报偿，邪恶的人将在地狱中受到折磨。穆罕默德显然受到末日学说的特别影响，他开始关心人民的未来，而人民则仍崇拜多神和偶像。

当赶骆驼人的那些年月也给了穆罕默德结识一位将成为他妻子的女人的机会。她就是赫蒂彻（Khadija）。她拥有一个商队，是一位富有的寡妇，与25岁的穆罕默德结婚时，她已年近40岁。尽管允许多妻，但穆罕默德在她在世时，就只有她一个妻子。在他们25年的婚姻生活中，她生了两个儿子，四个女儿。男孩都未活到成年，只有一个女儿法蒂玛（Fatima）比她父亲

①人们经常注意到，许多宗教创始人，成长时期往往生活在没有父亲的家庭里。摩西、穆罕默德、考福西尔斯（Confusius）、门西尔斯（Mencius）以及其他人的情形都如此。弗洛伊德在《摩西与一神教》一书中，列举了这方面的大量事实。

活得长。赫蒂彻给孤儿穆罕默德带来了从未有过的财富和爱情，她是穆罕默德强有力的支持者，是第一批信徒之一。她的财富使穆罕默德能够自由地思考理论问题。

与赫蒂彻结婚之后，穆罕默德出发到麦加城外的山上去，思考人民的命运。他特别注意人们的偶像崇拜以及在世界末日时受到的审判。在思考期间，一个天使拜访了他，他后来把这位天使称为迦伯利（Gabriel）。这个天使在基督教《圣经》和犹太教《圣经》中提到过。据传说，莱麦丹月（Rammand斋月，伊斯兰教历太阴年第九月）在海拉山（Hira）的一个山洞里，上帝派迦伯利送来了以下旨意：

> 你应当奉你的创造主的名义而宣读，他曾用血块创造人。你应当宣读，你的主是最尊严的，他曾教人用笔写字，他曾教人知道自己所不知道的东西。①

穆罕默德在以后的生活中，不断得到上帝以这种方式带给他的启示。伊斯兰教传说认为，先知正是通过这种欣喜若狂的入神捕捉方式，获得了大量的启示。灵感的到来就象令人痛苦的钟声，他的前额布满了汗珠；同时，他在睡眠中也得到启示。这些传说使一些不友好的挑剔者认为穆罕默德是一位癫痫病人。一些肤浅的宗教解释者们总试图以癫痫来解释宗教的入神状况，但极少能得到证明。穆罕默德将这些启示的内容背诵下来，最后形成文字，成了伊斯兰教的经典，称为《古兰经》。

在得到一系列启示之后，穆罕默德开始坚信，只存在一个神，他的名字是安拉，在其他宗教中，他有别的名字。他同样坚信，自己是这一神的一系列先知中最后的最伟大的先知。这些先知包括摩西、亚伯拉罕和耶稣。这些先知只得到了上帝的不完整的启示，而他，穆罕默德则得到了完整的最后启示。因此，伊斯

---

① 《古兰经》96：1～5。

兰教从一开始，就不否认其它宗教的合法性，而把自己的宗教视为别的宗教的完善化发展。值得一提的是，穆罕默德从来都认为自己仅仅是一位先知，不是神，会和其他人一样死去。他的使命与古希伯来先知一样，将上帝的话转达给他的人民。

作为安拉的先知，穆罕默德开始向麦加的居民宣传他对宗教的新的理解。他并没有从周围的人那里获得多少支持，却遭到人们的阻碍和仇视。他向人们宣传世界上只存在一个神，不需要偶像崇拜。这必然导致麦加城居民的反对，因为他们的生活依靠来麦加城克尔白神庙崇拜偶像的朝圣者。穆罕默德的第一个信徒是他的妻子赫蒂彻。然而有的传说则认为她仅是他的第一位女性信徒。第一名男信徒是穆罕默德解放的两个奴隶阿里（Ali）、栽德（Zayd）中的一个。第三名信徒是穆罕默德的一位朋友，阿布·伯克尔（abu-Bakr)。在以后几年内，加入穆罕默德运动的信徒仍屈指可数。他们主要来自麦加城中的年轻而又贫穷的阶级。伊斯兰教作为老人、富人以及城市领导人的对立派成长壮大起来，穆罕默德得到了叔父阿布·塔里布（abu·Talib）以及部族中其他成员，甚至非穆斯林成员的支持。然而，因为是对立面，因而受到了严厉的迫害，穆罕默德最后不得不说服他的一些追随者，离开这一国家。615年，十五个穆斯林家庭逃离了麦加，到基督教的阿比西尼亚王国（今埃塞俄比亚）避难。先知和其他信徒继续留在麦加传教，并遭到迫害。对穆罕默德的迫害采取了联合抵制的方式：不购买穆罕默德和他部落的东西，但失败了。

619年，穆罕默德失去了两位最伟大的恩人，叔父阿布·塔里布和爱妻赫蒂彻。妻子逝世后，先知与众多妻妾中的第一位结了婚。阿布·塔里布的去世，使先知丧失了部族的保护，穆斯林的生活变得更为困难。穆罕默德试图离开麦加，到邻近的小镇生活，但遭到拒绝，只好返回麦加。

620年，发生了伊斯兰教历史上最重要的一个事件。从位于麦加南面250英里的雅兹里布（Yathrib，为纪念先知，此城后命名为麦地那）来了一行6人。他们在麦加与穆罕默德进行协商。穆罕默德的性格力量给他们留下了深刻印象。当时麦地那被部落战争和内部冲突弄得四分五裂，需要一个人来当公正的裁决人，平息城市的纠纷，代表们认为穆罕默德正是这样一个人。翌年，12位从麦地那来的代表会见了先知。令人惊奇的是，12位代表中有10位来自犹太部族，他们认为穆罕默德可能就是救世主。他们向先知发出邀请，让他来担任麦地那城的裁决人。由于当时有一个暗杀集团企图暗杀穆罕默德，他必须谨慎留心地躲避，因此，622年，穆罕默德离开了麦加。他的信徒们也有一些逃出麦加。

先知是在9月份最终逃离的。9月24日，穆罕默德到达麦地那，成了麦地那城的裁决人。从麦加到麦地那的旅程称为希吉拉（Hijrah，迁移）。从这以后，穆斯林开始了自己的纪年，天记为A. H.（Anno-Hegirae）。

在麦地那，穆斯林将自己组织成为一个部族，尽管穆罕默德成了该城市的仲裁人，但他的宗教仍没有被广泛接受。麦地那的大多数部族是犹太人，为了获得他们的支持，穆罕默德要求穆斯林向耶路撒冷祈祷。随着时间的推移，穆斯林与犹太人之间的裂痕扩大了，于是，先知要求信徒们向麦加祈祷。

623年，穆罕默德与阿以莎（Aishah）结婚，她19岁，是老朋友阿布·伯克尔（Abu Bakr）的女儿。正是这一年，爆发了穆罕默德领导下的麦地那人与麦加人之间的第一次冲突。两个城市之间的生存竞争由于迁移而加剧了。第一次冲突仅仅是向麦加人的商队发动了袭击，但后来发展成为全面的战争。

在当时的阿拉伯人中，袭击商队并不是什么不名誉的事。这就能够使穆斯林不仅对麦加人施加报复，而且还能够劫得金钱和

财物。最成功的袭击是624年3月的白得尔（Badr）之战，穆斯林击败了麦加人，杀死70人，得到许多俘虏和战利品。传说穆斯林之所以能够取得胜利，是因为先知在战场上为自己的部队祈祷。这一胜利对穆斯林是一个巨大的激励，加强了对先知和他的事业的忠诚，由此也吸引了很多人加入伊斯兰教。次年，与麦加人又发生了一次战争。这次战争，死去的穆斯林比麦加人多，穆罕默德也受了伤。由于麦加人的军事力量并没有彻底消灭穆斯林，因而这次战争对于先知来说，还是算胜利了。

在这一时期，穆斯林与犹太部族的冲突也加剧了。十分明显，犹太人否认穆罕默德是救世主的说法，并在公开场合奚落嘲笑他。他们支持麦加人反对先知，结果导致了犹太人必须作出选择，要么从穆斯林领土内驱逐出去；要么皈依伊斯兰教，否则死路一条。最终的决裂终于发生了，当时一名叫泽娜白（Zainab）的犹太妇女，邀请先知和他的朋友作客，她在羊肉里放了毒药。虽然穆罕默德只吃了少量有毒的羊肉，但在余生里身体一直受到影响。

627年，1万名麦加人的部队向麦地那发动了进攻，但没有经过决战，麦加人就撤退了。次年，穆罕默德和他的追随者们试图到麦加城朝圣，但遭到了麦加人的拒绝。和平协定签订第二年，穆斯林被允许进入麦加城进行朝拜活动。629年，伊斯兰教已成长壮大起来，在穆斯林进入麦加朝圣时，没有人敢阻止他们。630年，穆罕默德率万人之众，以征服者的姿态进入麦加城。他去了克尔白神庙，尽管他尊重黑石头和围墙，他还是将各种偶像毁坏了。通过这些富有象征意义的行动，先知成了阿拉伯人神圣至上的领袖。

在以后的几年里，伊斯兰教继续发展壮大。穆罕默德致函周围各国，邀请它们加入伊斯兰国。他的一些信徒从阿比西尼亚返回，重新追随先知。穆罕默德又同一些女人结了婚，这些女人大

多是寡妇，丈夫在战争中阵亡。其它的婚姻则加强了政治联盟。他的后期婚姻只有一个是公开的。这就是他与表妹宰纳白（Zaynab）的婚姻。宰纳白也是先知养子栽德的妻子。由于她倾爱先知，因此她把与栽德的生活搞得令人难以忍受，直到两人离婚为止。离婚后，在一个较恰当的时间，她与先知结了婚。对于夺取别人的妻子，对于与表妹结婚，穆罕默德并没有受到多少指责，尽管当时的阿拉伯文化认为这是一种乱伦行为。

632 年，穆罕默德领导了另一次到麦加的朝圣，这时，他已经 62 岁了。由于仍没有从几年前的中毒中完全恢复，他的健康状况很糟，从麦加返回后，他向穆斯林留下了告别遗训，便在妻子爱莎的怀中去世了。他没有安排继承人，一段时间内，为了领导人问题，穆斯林内部发生了混乱。最后，同意阿布·伯克尔为哈里发，即继承人。在穆罕默德的葬礼上，阿布·伯克尔讲了下面这些话，概括了穆斯林对先知的理解：

> 听着，人民，如果有人崇拜穆罕默德，穆罕默德已经死了；如果有人崇拜安拉，他还活着，没有死。①

《古兰经》

伊斯兰教的经典称为《古兰经》。“古兰”一词的字面含义是“朗读”、“背诵”的意思。因此，标题就说明了全体穆斯林对此书的基本信仰，即这本书是在天堂里写成的外在的永恒经典，是逐章向穆罕默德揭示的。标题同样也反映了经典第一章第一句话的含义：“朗读吧，以造物主的名义……”。

大约没有什么经典可以同《古兰经》对它的人民的影响相比。确实，没有什么经典被人读得如此之多，背诵得如此之熟。

① W. 蒙特哥麦莱（Montgomery(《穆罕默德：先知与政治家》（伦敦，剑桥大学出版社 1961）p228。

尽管基督教和犹太教对《圣经》是极为严肃慎重的，但许多世纪以来，他们还是对《圣经》进行了逐章逐句的文字批评。因此，除正统派以外，他们都认为，即使是《圣经》的最近版本，也不绝对是上帝的话。伊斯兰教的情况则与此不同，《古兰经》就是安拉的话。这是永恒的、绝对的，不可改变的。它由穆罕默德用文字写下来，穆罕默德只是安拉的速记员。从先知时代开始，它实质上没有发生什么变化地流传了下来。因此，它被全体穆斯林背诵朗读。一个穆斯林诞生时的第一件事就是听《古兰经》片段。这是他们受教育的主要途径，是他们学习的教科书。一个穆斯林学生能完整背诵《古兰经》并不稀罕。穆斯林家中的墙壁上写着《古兰经》的短语作为装饰，一个人在死前最后听的话也是《古兰经》。

据说《古兰经》包含了从安拉第一次给予穆罕默德启示，一直到穆罕默德死前的全部谈话。由于穆罕默德不识字，因此他只能把启示记忆下来，转达给他的秘书栽德，再由他书写在树叶上，石头上，骨头、或者羊皮纸上。穆罕默德死后，这些材料被收集起来。传说认为早期的哈里发奥斯曼（Uthman）与栽德和其他人一道，编辑了一本权威性的《古兰经》版本，这个版本将不同的版本重新编排。

由各种启示构成的《古兰经》按章节加以组织，称为苏拉（Surahs）。除了一个简明的序言外，全书是按苏拉的长短依次排列的，因此，非伊斯兰教的人阅读此书，有时会感到困惑，因为材料并不是按主题或年代顺序安排的。启示中有相当一部分与犹太教《圣经》的《先知书》相似，预言的编纂并没有什么安排。最长的苏拉有287个诗句，最短的只有3个。

神的性质

由于《古兰经》是安拉的话，他的训言就成了全体穆斯林的

经典，它告诉人们安拉期望他们过什么样的生活，以及人类的永恒目的是什么。安拉是整个宇宙至高无上的神。伊斯兰教是最严格的一神教，它的信条是："没有上帝，只有安拉，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与麦加的多神教以及拜占庭的争论耶稣在上帝神性中起什么作用的基督教相反，伊斯兰教声称只存在一个完美的、永恒的，不可分割的神。在世界所有宗教中，只有犹太教才坚持这样绝对的一神教。

> 天地的国土是他的；他没有收养儿子，在国土中没有伙伴。①

> 他是真主，是独一的主；真主是万物所仰赖的；他没有生产，也没有被生产；没有任何可以做他的匹敌。②

安拉是无所不在、无所不知、无所不能的宇宙创造者，《古兰经》中特别强调了这一点。

> 你们的主确是真主，他在六日内创造了天地，然后升上宝座，他使黑夜追求白昼，而遮蔽它；他把日月和星辰造成顺从他的命令的。真的，创造和命令只归他主持。多福哉真主——全世界的主。③

据伊斯兰教传说，安拉有99个名字，例如上帝、信仰保持者、保护者、创造者，虔诚的穆斯林念诵这些名字的方式，与天主教的念珠没有多大差别。

安拉不仅拥有力量、统治权和尊严，而且还具有正义和仁慈的特点。对邪恶施以正义，对正义报以仁慈。

> 天地万物，都是真主的。他创造万物，以便他以作恶者的行为而报酬他们，并以至善的品级报酬行善者。远离大罪和丑事，但犯小罪者，你的主确是宽宥的。当他从大地创造

① 《古兰经》25：2。
② 《古兰经》112。
③ 《古兰经》7：54。

你们的时候，当你们是在母腹中的胎儿的时候，他是全知你们的；所以你们不要自称清白，他是全知敬畏者的。①

虽然安拉在伊斯兰教中是独一无二的神，但在他周围却有不少天堂里的神在帮助他。有作为他的使者的天神，例如向穆罕默德传送启示的迦伯利神；有他的武士，他们在对异教徒的战争中，站在信仰一边并为之战斗；还有介于人和神之间的称为镇尼（Jinn精灵）的神。镇尼创造了火。有些天神对于人类起保护的有益作用，而另一些则是魔鬼。镇尼的领袖是一名堕落的天神，名叫易卜劣斯（Iblis）②，他的行为非常像《圣经》约伯书中的撒旦。他与拜火教中的第二位的邪恶之神安哥拉·曼纽（Angra Mainyu）不尽相同。他的行动就是对人类进行引诱和惩罚。伊斯兰传说认为，亚当的堕落应由易卜劣斯负责。

宿命论

《古兰经》认为，人类是由安拉创造的，因此，必须服从安拉。能得到安拉宠爱的正直的人，必须服从安拉的意志。伊斯兰教强调安拉的力量和权力，因此，可以将这一宗教称为命定论或缩命论。早期加尔文教和希腊哲学都认为存在一种无所不能的力量，主宰着整个宇宙，对所有的事无所不知，要人们相信这样的观点，在生活中是无所选择的。这种观点在伊斯兰教中发展到了极点。一个人无论做好事还是做坏事，无论是成功还是失败，都掌握在主宰世界、预先安排各种事件的神的手中。宿命论走向极端的结果是人们不再享有选择的自由，因而对自己的行为也就不负任何责任。安拉就是一切，人民不过是傀儡。确实，伊斯兰教具有强烈的宿命论倾向。虔诚的伊斯兰教徒最常说的是“伊姆沙

---

① 《古兰经》53：31，32。

②人们认为这一个词是希腊文中“魔鬼”“恶魔”的阿拉伯说法。

拉”（意思是“如果上帝愿意的话”）。当然，将伊斯兰教纯粹称为宿命论宗教也是不确切的。尽管伊斯兰教各派都认为人们对他们犯下的罪恶负有责任，必须接受审判，但各派并不都赞成说伊斯兰教是宿命论宗教。安拉用他的智慧和仁慈给人们在他们能够做出判断的领域内以选择的自由。从这一观点来看，人们还是有自由的。

末日学说

安拉将在世界末日对人类审判是伊斯兰教的基本信仰之一。犹太教、基督教、拜火教的末日学说对穆罕默德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古兰经》中世界末日的程序就反映了这些影响。《古兰经》认为，一个人死的时候，身体回到地里，而灵魂则进入睡眠阶段，直到复活的那一天。这一天，安拉的天神吹响号角，大地裂开，灵魂和肉体又重新结合在一起。①复活后就接受安拉的审判：诚实守信、有德行的人得到报答；作恶者受到惩罚。所有人的行为都有一本书专门记载，这是审判的依据。

> 功过簿将展现出来，所以你将会看到罪人们畏惧其中的记录。他们说："啊呀！这个功过簿怎么啦，不论大罪小罪，都毫不遗漏，一切都加以记录。"他们将发现自己所做的事都一一记录在本子上，你的主不亏枉任何人。②

伊斯兰教的地狱和天堂都是非常真实的地方，描述极为生动：

> 当那件大事发生的时候，
> 没有任何人否认其发生。
> 那件大事将是能使人升级，能使人降级的；
> 当大地震荡，山峦粉碎，

① 《古兰经》82。
② 《古兰经》18，49。

化为散漫的尘埃，
而你们分为三等的时候。
幸福者，幸福者是何等的人？
薄命者，薄命者是何等的人？
最先行善者，是最先入乐园的人。
这等人，确是蒙主眷顾的。
他们将在恩泽的乐园中。
许多前人和少数后人，
在珠宝镶成的床榻上，
彼此相对地靠在上面。
长生不老的僮仆，轮流着服侍他们，
捧着盏与壶，与满杯的醴泉；
他们不因那醴泉而头痛，也不酩酊。
他们有自己选择的水果，
和自己所爱好的鸟肉。
还有白皙的、美目的妻子，
好象藏在蚌壳里的珍珠一样。
那是为了报偿他们的善行。
他们在乐园里，听不到恶言和谎话，
但听到说：“祝你们平安！祝你们平安！”
幸福者，幸福者是何等的人？
他们享受无刺的酸枣树，
结实累累的香蕉树；
漫漫的树荫；
泛泛的流水；
丰富的水果，四时不绝，
可以随时摘食；
与被升起的床榻。

我使她们重新生长，
我使她们常为处女，
依恋丈夫，彼此同岁；
这些都是幸福者所享受的。
他们是许多前人
和许多后人。
薄命者，薄命者是何等的人？
他们在毒风和沸水中，
在黑烟的阴影下，
既不凉爽，又不美观。
以前他们确是豪华的，
确是固执大罪的，
他们常说："难道我们死后，
已变成尘土和枯骨的时候，
我们必定要复活吗？
连我们的祖先也要复活吗？"
你说："前人和后人，"
在一个著名的日期的特定时间必定要被集合。
然后迷误的、否认复活的人们啊！
你们必定食欑楛木的果实，
而以它充饥，
然后痛饮沸水，
象害消渴病的骆驼饮凉水一样。
这是他们在报应之日所受的款待。①

全世界学习宗教的人都可以立即看出伊斯兰教的末日学说与拜火教、犹太教和基督教的相同之处，不同的地方仅在于伊斯兰

① «古兰经» 56：1～56。

教的天堂和地狱是按沙漠居民的好恶设计的。天堂座落在有流水和林荫的美丽花园里，善良正直的人能得到美酒——这恰是穆斯林的一种正常禁忌——而不影响感觉，不使饮酒者沉醉。地狱是一个可怕的地方，有毒风和黑烟，以及沸水。

宗教制度

从《古兰经》以及早期伊斯兰的生活里，发展出了在穆斯林中得到普遍认同的一定的宗教制度。

清真寺

伊斯兰教并不是寺庙导向的宗教。尽管穆斯林也崇拜某一地方，但对于过游牧生活的阿拉伯人来说，要求他们在任何形式的寺庙里进行礼拜是不合适的。他们生活的特点，要求他们每天都能够自由地在任何地点礼拜安拉。一般说来，穆斯林的崇拜活动可以在各种地方举行。穆罕默德曾宣布星期五为穆斯林的特别礼拜日，就像犹太教将星期六作为安息日，基督教的星期天作为礼拜日一样。但与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安息日不一样，星期五不是休息日，仅只是每星期的这一天，要求穆斯林和他们的子女到清真寺作祈祷。在清真寺里，由阿訇带着祈祷。阿訇不是任何字面意义上的教士，而只是宗教团体中的一员，由于他们的虔诚信仰和威望，被选出来领导祈祷。穆斯林的其它宗教活动可以不在清真寺及其领导下进行。

五大支柱（五功）

要成为一个好穆斯林必须要做的事称为“伊斯兰教五大支柱”。这五大支柱或五功是念清真言、每天的礼拜、纳天课、在莱麦丹月（Ramadam 斋月）斋戒，以及到麦加城朝觐。

①念清真言（沙哈达 Shahadah）。穆斯林最通常的宗教活动就是念诵："除了安拉，没有别的神灵，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这就是沙哈达（清真言），这就是穆斯林小孩初生伊始听到的第一句话，也是一个垂死的穆斯林死前说出的最后一句话。虔诚的信徒每天要尽量多地念这句话。只要念诵这句话，就足够使念诵者成为一个穆斯林。

②每天的礼拜（撒拉特 Salat）。除念诵清真言之外，要求穆斯林每天都要祈祷。穆罕默德在世时，每天进行三次祈祷，后来增加到每天五次。这五次祈祷分别是早晨、中午、下午、黄昏和夜里。在穆斯林群体中，每到祈祷时间，一个大嗓门的人，称做穆京（Muezzins），爬到雅致的伊斯兰教寺院的尖塔顶上，高声呼喊"祈祷的时间到了"① 到了祈祷的时间，穆斯林无论在什么地方，都要停下做规定的祈祷。在祈祷前，他们必须洗浴，把脏东西洗掉。清真寺中都建有洗手、洗脸、洗脚的设施。如果没有水，穆斯林就必须用沙子洗。洗干净后，礼拜者面对麦加，平卧地上，进行祈祷。在清真寺中的礼拜一般只限于男人，女人们在家中祈祷。

③纳天课（札卡特 Zakat）。伊斯兰教徒应当与穷人分享自己的财产。

你们应当谨守拜功，完纳天课，服从使者，以便你们蒙主的怜悯。②

施财的士女，和以善债借给真主的士女，他必定加倍偿还他们，他们将受优厚的报酬。③

起先，交纳天课只是一种救济穷人、寡妇、孤儿的简单慈善活动，但后来变成了一种义务，成了按个人财富的2%～3%交

①遗憾的是，穆京在现代穆斯林社会中，已由录音机和扩音机取代了。

②《古兰经》24：56。

③《古兰经》57：18。

纳的税务。由于强调纳天课，伊斯兰教从不把乞讨视为可耻。

④斋戒（索姆 Sawm）。许多宗教要求一年内进行这种或那种形式的斋戒，但一般斋戒的时间都很短。例如，犹太教只在赎罪节斋戒。其它宗教只在某些时期限制吃某些食物，例如，罗马天主教徒在大斋期间①，不允许吃肉。伊斯兰教的斋戒最长，而且最严格。每年斋月穆斯林在白天不允许吃食物、喝水、抽烟、性交。斋戒是为了纪念先知第一次获得启示的那个月，这些启示后来成了《古兰经》。由于采用的是伊斯兰教太阴历，因而斋月一年与一年不相同，有时，斋月恰好在夏天，白天不喝水就十分困难。按伊斯兰教惯例，在早晨，当光亮足以分辨清楚黑线和白线时，就开始斋戒。晚上，当光线暗淡，分不清黑线和白线时，就可以开始进食。可以不遵守斋戒的只有病人、旅行者、哺乳婴儿的母亲和小孩。斋月结束时，穆斯林们欢宴三天，以示庆贺。

⑤朝觐（哈吉 Hajj）。在穆罕默德之前很多年，到麦加朝圣，就已经是伊斯兰教产生前的阿拉伯人礼拜活动的一部分。他们在每年的一定季节，到麦加朝拜，在克尔白神庙礼拜，向黑石头致以敬意。虽然先知扫除了克尔白内的偶像，但他还是把克尔白和黑石头吸收进了伊斯兰教中。后来要求所有有旅费到麦加的穆斯林、都应当到麦加，向伊斯兰教圣地朝拜。

朝觐一般在伊斯兰教历的杜·哈吉月（dhul Hijah）进行。在这个月里，世界各地的朝圣者到达麦加。穷人们有的花费一生的积蓄完成这次旅行。一些老人和病人开始长途跋涉时，从不抱到达麦加或返家的希望，但没有一个虔诚的穆斯林会要求比到麦加朝圣更神圣的死亡方式。朝圣者必须把旅行用的全部运输工具留在麦加城外，步行走完最后的路程。他们必须穿上没有头盖的

①复活节前四十天——译者。

简朴朝圣长袍，穿简朴的鞋，因此，从外观上根本不能区别谁是穷人，谁是富人。在朝圣期间，与斋月一样，朝圣者必须斋戒。

在麦加朝觐期间，朝圣者还去参观哈哲尔（Hagar）和易司马仪（Ishmael）修建的井。他们围绕克尔白神庙转七圈，然后亲吻圣黑石。第十天献上山羊或绵羊作为祭品。然后就去麦地那或耶路撒冷。朝圣结束返回家后，朝圣者就被称为哈吉(Hajj)，以便让全世界都知道他们已经履行了这一宗教义务。

历法

伊斯兰教有自己独特的历法，用12个太阴月构成，每月29天或30天，一年共354天。为弥补太阴历与太阳历之间的差异，每30年，需在11年的最后一个月加上一天。尽管作了这种修正，103个伊斯兰年才与100个太阴历相等。穆斯林的纪元是从622年的“出走”（Hijrah）开始的，所以，先知之死不是公元632年，而是伊斯兰年10年。

伊斯兰教与妇女

伊斯兰教产生前，阿拉伯妇女的地位十分低下。以杀死女婴作为不让妇女人数增长的手段，十分普遍。女人被认为是父亲、丈夫、哥哥的一件财产。如果她惹丈夫生气，丈夫可以与她离婚而不给她任何财产。像先知的妻子赫蒂彻那样拥有和支配自己财产和命运的女人，也许是极为罕见的。尽管穆罕默德并没有将妇女的地位提高到与男人平等的地步，但他确实使妇女的地位得到了显著提高。

伊斯兰教禁止杀害女婴，穆罕默德允许一夫多妻制继续存在，他自己就娶了不少妻子。他对一个穆斯林拥有妻子的数量作了限制，不能超过四个，这是假定一个男人只能负担四个女人的生活。在一个男人们经常在部族战争中被杀死的社会中，在一个

妇女们只有婚姻才是合法的社会里，多妻制的规定也许对妇女们有利。先知的许多妻子，都是在战争中死亡的穆斯林的遗孀。

与现代西方的离婚相比，一个穆斯林要与妻子离婚，其过程是很简单的。当一位丈夫说："我与你离婚，我与你离婚，我与你离婚。"那么，离婚就生效了。然而，穆斯林妇女并不是双手空空离开家。她可以拥有丈夫在婚前送给她的彩礼。如果离婚，彩礼仍属于妻子。

尽管伊斯兰妇女的地位有所提高，但仍然低于男人。一般来说，妇女不能去清真寺祈祷，《古兰经》对于她们的地位是这样说的：

> "男人是维护妇女的，因为真主使他们比她们更优越，又因为他们所费的财产。贤淑的妻子是服从的，是借真主的保祐而保守隐微的。你们怕她们执拗的妇女，你们可以劝诫她们，可以和她们同床异被，可以打她们。如果她们服从你们，那末，你们不要再想法欺负她们。真主的确是至尊的，的确是至大的。①

伊斯兰教的禁忌

《古兰经》和伊斯兰教传统建立了一系列禁忌，这些禁忌在许多方面与犹太教《圣经》相似。穆斯林不准吃猪肉，因为它是所有肉类中最不干净的。在穆罕默德时代，猪肉对于沙漠的游牧民族几乎不具有吸引力，他们吃的肉类主要是羊。与犹太教和基督教不一样，穆斯林不准饮酒。这表达了游牧民族对定居农民的蔑视。

穆斯林不喝酒，他们喝的是咖啡，咖啡由此流传到全世界。穆斯林还不允许赌博。

① 《古兰经》4。34。

圣战

伊斯兰教最有战争性质的特点之一就是要求穆斯林参加圣战。从最严格的意义上讲，穆斯林认为参加战争，以安拉的名义消灭异教徒，是宗教的职责。这一职责在伊斯兰教早期其军队横扫中东、以及后来挥戈东方时多次起过巨大作用。穆斯林武士对异教徒作战有两个动机，其一是能获得战利品；其二，如果在战斗中死去，就能直接进入天堂。在现代，圣战已不太明确了。尽管仍然有鼓励，但现代阿拉伯国家对加入反非穆斯林的穆斯林战争已不太热切了。甚至在反对以色列这一共同敌人的现代战争中，都得不到所有穆斯林国家的完全支持。

伊斯兰教的发展

在历史上，伊斯兰教的产生和发展恰逢良机，它产生在阿拉伯人形成统一力量的准备时期，又时逢拜占庭帝国内部腐败，残酷暴政即将崩溃之际，波斯帝国也脆弱不堪。在先知死后的一个世纪中，伊斯兰教成了阿拉伯人的统一的军事力量，它征服了巴勒斯坦、波斯、埃及，横扫北非，进军西班牙。以后，伊斯兰教又征服了整个中东，进入印度、中国、甚至太平洋的一些岛屿。伊斯兰教迅速地大规模地扩展的原因如下：①伊斯兰教是一种军事的排它性宗教，它主张征服异教徒，鼓励那些以它的名义参加战争的人。②伊斯兰教是一种广泛的宗教，尽管产生在阿拉伯世界，但它没有民族界限，没有种族差别。全世界的人都是安拉的孩子，所有的人都可以成为穆斯林。③伊斯兰教是一种简朴的宗教。它不像其它宗教那样，需要学习、反省和巨大的牺牲。它是一种简单明了的宗教。任何人只要念诵清真言就可以成为穆斯林，任何人只要遵守五功，就是好穆斯林。④早期伊斯兰教的周

阔世界充满了混乱和各种腐败。拜占庭的基督教统治者对阿拉伯基督徒施以虐待，因此，他们往往将伊斯兰教征服者视为解放者，而不是侵略者。

穆罕默德去世后，伊斯兰教就开始了对阿拉伯半岛的征服和统一。每次征服，随着版图的扩大，其它民族都被鼓励加入伊斯兰教和共享其利益。先知死后，伊斯兰教聚集了力量，向阿拉伯以外地区扩张。634 年夺取大马士革，波斯 636 年陷落，638 年占领耶路撒冷，640 年征服埃及。以后十年，伊斯兰教巩固了胜利。7 世纪末，北非的大部分变成了伊斯兰教的版图。711 年穆斯林进入西班牙，开始了长达 7 个世纪的统治。732 年，在巡回战争中，穆斯林被查理·马特 (Charles Martel) 从对欧洲的进一步征服中击退。但这次战争对于欧洲的宗教传统来说，伊斯兰教优于基督教。同时，伊斯兰教在地中海东岸的扩张速度也放慢了。拜占庭帝国的首都君士坦丁堡一直抵抗着伊斯兰教的进攻，直到 1453 年。西西里岛在 9 世纪陷落，成为袭击意大利的基地。随着伊斯兰帝国对西班牙、北非、中东统治的巩固，穆斯林向东方进军。11 世纪，巴格达哈里发将征服伸延至印度、中国。今天，印度人中有相当一部分是穆斯林。据估计，中国大约有 300 万穆斯林。14 世纪，印度尼西亚皈依了伊斯兰教。15 世纪和 16 世纪，太平洋岛屿也信奉了伊斯兰教。19 世纪以前，穆斯林世界保持了上述范围，19 世纪后，在非洲的传统活动开始了新的迅速发展。

哈里发的统治

如果以罗马天主教的观点来看，伊斯兰教并不是一种具有较高组织性的宗教。因为首先实际上，伊斯兰教的宗教活动完全可以是个人的事。一个好穆斯林的许多宗教活动是在家中进行的，

对领导权的继承问题作出安排。他只有一个孩子法蒂玛（Fatima）比他活得长，但他没有确切地指定她为继承人。穆罕默德关于继承人所作的唯一暗示是指定他的朋友阿布·伯克尔作为组织祈祷的领导人。穆罕默德死后，穆斯林内部发生了极大的混乱，但不久之后，就一致同意阿布·伯克尔担任哈里发（意即“代表者”、“代理人”），负责处理穆斯林的日常事务。这意味着精神上的统治仍留给《古兰经》。

在伊斯兰教的历史上，哈里发机构是一个统一的中心机构。起先，哈里发由先知的朋友们组成，作为虔诚而忠心的领导人。他们由选举产生或必须得到一致同意。后来，哈里发变成了世袭的职位，其职能与国王相似。前四位哈里发一般称为“正统哈里发”，因为他们是由先知的朋友和阿拉伯部族首领们推选出来的。这四位哈里发是阿布·伯克尔、欧麦尔（Umar）、奥斯曼（Uthman）和先知的女儿法蒂玛的丈夫阿里（Ali）。这些先知的生活并不轻松：阿布·伯克尔必须镇压反抗，努力统一先知建立的那些国家；欧麦尔和奥斯曼被暗杀；阿里的权力在661年被建立伊斯兰第一王国的倭马亚（Umayyads）夺取。

661年至750年斯间，伊斯兰教由倭马亚哈里发统治，他将统治中心设在叙利亚的大马士革。倭马亚的兴趣在于像国王一样统治，在于征服领土和瓜分战利品，而不在于当一个宗教团体的领袖。继承他的是阿拔斯王朝（Abbasid），这个王朝于750年至1258年在波斯统治着巴格达。阿拔斯大大超过倭马亚，其统治者生活更加华丽辉煌奢侈，读者可以从《天方夜谭》中领略到这种风格。正是在阿拔斯哈里发时期，伊斯兰教的文化达到了巅峰。在巴格达，犹太人与穆斯林一起研究和收集希腊哲学和科学著作。然而，10世纪以后，穆斯林文明的黄金时代开始衰落；哈里发的权力开始丧失。阿拔斯王朝被马穆鲁克王朝（Mamelukan Turks）所取代，该王朝在埃及统治着穆斯林帝国。16世

纪，马穆鲁克又被奥斯曼土耳其取代，他将哈里发变成土耳其苏丹的同义词。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奥斯曼帝国崩溃，哈里发才被废除。不过，当时的哈里发已是徒有虚名，不像阿拔斯时代那样拥有荣誉和权力。

伊斯兰教派别

伊斯兰教同其它大宗教一样，并不完全是一个整体。尽管绝大多数穆斯林都承认伊斯兰教的基本原则，但在信仰和宗教活动方面却存在各种差别。

逊尼派

穆斯林中大约85%属于逊尼派（传统派）。逊尼派是伊斯兰教正统派。正统主义的伊斯兰教代表们力图使宗教按先知创立宗教时期和前四名哈里发的道路发展。然而，这并非易事，因为穆罕默德毕竟是生活在7世纪的人，要使他的学说适用于不同地区、不同世纪的人，是十分困难的。因此，就有必要将《古兰经》中所没有记载的穆罕默德的言论和思考原则收集起来，作为解决《古兰经》所没有解决的问题的指导。例如，《古兰经》对小偷规定了严厉的惩罚。

> 偷盗的男女，你们当割去他们俩的手，以报他们俩的罪行，以示真主的惩戒。真主是万能的，是至高的。①

这一惩罚对于7世纪时居住在麦地那的为数不多的穆斯林来说是有效的，但到了9世纪，伊斯兰教成为世界统治者时，它在大马士革就不起作用了。因此，就产生了另一种惩罚：对小偷实行鞭打。这一传统惩罚被解释为与《古兰经》法有关，称为哈底

① 《古兰经》5：38

肆（hadith）。

当伊斯兰教发展起来，吸收了许多国家的特点后，就出现了一种解释学派，他们依据对伊斯兰生活的理解来解释《古兰经》哈底肆以及人类理性。这种思想学派分为四个派别，每个逊尼派信徒都属于其中的某一派。一般来说，四个派别分别代表四个地区，第一派是哈乃斐派（Hanifites），遵循阿布哈里发（abu-Hanifah 699～767）的学说。这一派现存于西亚、印度和下埃及。第二派是马立克派（Manikites)，遵循马利克·本·艾奈斯（Malik ibn-Anas 715～795）的思想，现存于北非、西非和上埃及。第三派是沙斐仪派（Shafi' ite），格守艾尔·沙斐仪（al-Shafi' i 767～820）的学说，现存于下埃及、叙利亚，印度和印度尼西亚。最后一派是罕百里派（Hanbalites），遵循艾哈迈德·伊本·罕百勒（Ahmad ibn-Hanbal 780～855）的学说，现存在于沙特阿拉伯。一般说来，罕百里派是四派中最保守的一派。

什叶派

什叶派是伊斯兰教的第二大派别，它约占全世界穆斯林总数的 14%。现在主要居住在伊朗和伊拉克，这些现代国家过去属于古波斯。什叶派称自己为什艾特阿里（阿里的信徒）。这一派别是在阿里去世后产生的。阿里是先知的女婿，是四位哈里发中的最后一位。661 年，阿里被暗杀，他的儿子哈桑在倭马亚王朝创建者的压力下，被迫放弃了哈里发的继承权。什叶派认为阿里和他的子孙们才是哈里发的真正继承人。此外，他们还认为，在以后的世纪中，阿里的 12 位后裔是伊斯兰教的真正领袖，称为阿訇。第 12 位阿訇 878 年去世时，没有留下任何痕迹和后嗣，这就使什叶派相信他将会再世，领导伊斯兰教进入一个灿烂的黄金时代。这一个救世主似的人称为马赫迪（Mahdi)。由于期望着他

的来临，也导致出现了为数众多的冒充者。

作为伊斯兰教分裂而发展起来的什叶派，向70多个小派别敞开了大门。什叶派自身也分为各种派别。这些派别中最有意思的是阿萨辛（Assassins）暗杀派。这一派别产生于11世纪，成为侵入穆斯林土地的基督教十字军的灾星。它的创建者名叫哈桑·本·萨巴（Hasan ibn-al-Sabbah），他建立了一个坚不可摧的堡垒，十字军将他称为“山之老人。”他用大量的印度大麻，引诱信仰者们加入他的组织。当信徒们由于药物而沉醉时，他便向他们说这是漫游天堂，如果他们为他的事业而死，那么，天堂就属于他们。然后，信徒们便被派去暗杀已选好的目标。由于他们使用大麻，便被称为阿萨辛，这个词后来融进了欧洲语言中。幸运的是，在13世纪，这个派别的绝大多数恐怖分子被蒙古人消灭了。

神秘主义因素

伊斯兰教与犹太教一样，强调此时此地对上帝意志的服从。因此，它不主张印度教那种禁欲生活。除了强调现实世界之外，伊斯兰教还是一种本质上缺乏情感的宗教。一个好穆斯林并不一定要同神在一起有过神秘的经历，但必须服从《古兰经》的教诲。几乎各种宗教都渴望有神秘的体验。进一步说，伊斯兰教产生在拜占庭基督教统治的土地上，禁欲主义受到高度赞赏。禁欲主义后来在印度得到进一步发展，人们渴望通过禁欲主义方式与神沟通联系。

伊斯兰教中强调与神建立联系的是苏非派（Sufis）。“苏非”这个词的原意是“羊毛”。这个派别成员穿粗糙羊毛制成的袍子，以表示他们的贫穷和对世俗生活用品的拒绝态度。苏非派认为他们从来就是伊斯兰教的一部分，渊源于先知时代和四大哈里发时期。伊斯兰教早期比后期更重视虔诚，更重视真正的精神活

动。随着伊斯兰教发展成为一个世界帝国，与创建初期的前50年不一样，它变得更加唯物主义了。随阿拔斯王朝的发展和在巴格达的富丽堂皇的生活，产生了一种要求更简朴、更严肃生活的呼吁。因此，苏非运动大约产生在公元9世纪。

早期苏非派最杰出的人物是哈拉智（Mansur al-Hallaj）。他对与上帝的神秘的合二而一的执着追求，终始他能够宣称："我就是真理。"由于这一渎神行为以及其它行为，他被穆斯林们在922年钉死。他死前向迫害者们请求宽恕。以后，同样的迫害和殉教者的不断出现，迫使苏非派转入地下，秘密传播更加非正统的学说。然而，由于正统的伊斯兰教教师越来越强调伊斯兰教的正统和墨守成规，而苏非派却强调情感和神秘主义，这样就对普通人产生了吸引力。伊斯兰教在20世纪终于接受了苏非的大部分学说，其原因在于阿布·海米德·阿里·盖泽利（Abu-Hamid al-Ghazali）的生活和学说。阿里·盖泽利是巴格达尼扎米亚（Nizamiyah）学校的神学教授，他认为在正统伊斯兰教教义中，个人得不到满足。他放弃了他的地位和家庭，像圣法兰西斯基督徒一样，开始通过贫穷和神秘的体验来寻找安拉。他在苏非派学说中得到了满足。他的著作《宗教科学的复兴》（Revivification of Religions Sciences）、《哲学家的愚蠢》（Folly of the philosophers）和《壁龛之光》（Niches of the Lights），对伊斯兰教产生了巨大影响，使正统教义变得更加神秘化。

20世纪，苏非派中的一些人开始组织自己的派别。这些派别一般都集中在苏非圣徒周围。新加入这一派的人称为法克尔（Fakir）或德尔维希（devish）。① 按惯例，新皈依者跟随长老学习，直到他也成为长老为止。苏非的宗教活动各不相同，但

①法克尔的意思是"穷人"，德尔维希的意思是"来到门口的人"，意即乞丐。这两个词表明这些人普遍是穷人和乞丐。

他们一般都强调守纪律、过艰苦贫穷生活、禁欲及独身。有时还有一些极端的禁欲主义者和情感主义者，西方人认为这与德尔维希有关。有苏非派吞下烧红的煤炭、在煤炭上行走、吞吃蛇等传说，当然，也有一些土耳其德尔维希在一个点上旋转几个小时，寻求与神合而为一。这些仅只是苏非运动的一种极端，从任何观点来看，都不能代表整个苏非运动。苏非派对于伊斯兰教的真正贡献在于强调通过神秘的体验，就可能与神合而为一。

现代伊斯兰教

巴格达哈里发王国的光荣时期过去后，伊斯兰教的扩展停顿了下来，其存在相对的常规化了。12～13 世纪，在穆斯林与基督教十字军为争夺巴勒斯坦圣地的战争中，产生了一位最著名的伊斯兰领袖萨拉丁（Saladin），他使伊斯兰教东进印度和中国、以及太平洋岛屿，产生了 16 世纪的奥斯曼帝国。从总体上看，伊斯兰教取得了阿拔斯哈里发时期从未得到的财富、权力、精神生活的黄金时代。

当欧洲国家从中世纪的昏暗中进入到工业时代时，大多数伊斯兰教国家仍生活在前工业社会。伊斯兰世界发展缓慢的原因很多。最明显的原因之一是伊斯兰教自身的保守性质。许多宗教都是保守的，但伊斯兰教尤为突出。先知是安拉给人类启示的最后一个人，《古兰经》是安拉最后最高的启示。所有要学习的东西就只有《古兰经》以及如何使它适用于一个人的生活。因此，巴格达哈里发的伟大时代以后，几乎没有什么动力可以促使穆斯林寻求新的知识或改变他们的生活。

伊斯兰教没有多少发展变化的另一个原因，是他们对于欧洲国家的自我满足。伊斯兰教彻底击败了侵入了他们土地的基督教十字军，后来，他们又从基督教手中夺取了战无不胜的君士坦丁

堡。一些人认为，直到拿破仑在19世纪初期征服埃及时，伊斯兰国家才意识到欧洲人在某些方面胜人一筹。

伊斯兰国家进入现代较缓慢的第三个原因是：伊斯兰教内部产生了一些极端保守主义派别，他们掌握了实际领导权，反对任何改革。反对变革的主要力量是瓦哈比（Wahhabi）运动，1744年由穆罕默德·阿布·阿达尔·瓦哈布（Muhammad ibn-Abd-al-Wahhabi）创立。瓦哈比主义者是反对任何变化的保守主义者。自然，他们反对接受西方的方法，同时也反对苏非派那样的内部改革。瓦哈比运动后来与苏乌德（Su'ud）家族结合在一起，这个家族统治着阿拉伯，接受了这一十分拘谨的宗教。19世纪，瓦哈比派开始镇压苏非派和其它主张同情改革的人。现在，瓦哈比运动在伊斯兰世界的力量已经不大了，但在上个世纪，他们还在许多穆斯林中宣传反对变革的思想。

伊斯兰世界与现代世界的隔绝状况在20世纪初结束了，那时，交通和通讯的发展已经使穆斯林世界与欧洲轻易地联系在一起。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奥斯曼帝国站在轴心国一边。随着轴心国被战败，奥斯曼帝国也解体了，欧洲列强控制了中东的一些地区。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不少原奥斯曼帝国的部分宣布独立，成为独立国家。他们最终摆脱了欧洲政府的束缚，获得独立。此外，许多中东的阿拉伯国家拥有提供世界市场的巨大石油资源，因此，几乎转眼之间就大大提高了他们的富裕程度和加强了政治力量。这些因素从内部和外部使伊斯兰教产生了新的生机。不管世界愿不愿意，中东的穆斯林国家不容忽视，他们极其重要。

伊斯兰教内部的生机通过不同方式显现出来。首先是内部的改革运动。一些穆斯林认为必须像基督教和犹太教对待《圣经》一样，进行逐字逐句的批判。但没有人对《古兰经》进行考证。另一些改革派对伊斯兰教的结婚和离婚法律作了改革，使之与西方国家更协调。伊斯兰教的另一些改革运动属于宗教调和派，它们吸

取了其它世界宗教的特点，使伊斯兰教的本质发生了变化。

20 世纪伊斯兰教复兴的最显著的成果是它在北非的积极传教活动。穆斯林传教运动在 19 世纪末期向撒哈拉沙漠南部推进，当时奴隶贸易已经结束，黑人已有可能信奉伊斯兰教。7 世纪以后，伊斯兰教在北非就已经存在。北非是第一批被征服和信奉伊斯兰教的地区之一。它内部的一些地区，特别是城市，就受到伊斯兰教的长期影响。伊斯兰商人和贸易者在这块大陆的许多地方经商。然而，18 世纪以后欧洲国家殖民主义力量使穆斯林在内地的传教活动成为可能。殖民主义者为基督教和伊斯兰教打开了非洲的大门，提供了地图，现代交通工具和通讯工具。欧洲殖民国家对非洲人的暴行也为伊斯兰教创造了条件。当时非洲国家正在争取独立，他们对欧洲白人和他们的宗教充满敌意，因而转向信奉伊斯兰教。尽管伊斯兰教对有色人种和少数民族血统的人并不歧视，但却被认为是第三世界受基督教殖民主义者欺骗的人民自己的宗教。过去的 50 年间，伊斯兰教在非洲的传教非常成功，因此，到 1968 年，已有约四分之一的非洲居民成为穆斯林。如果信奉者按目前的比例发展下去，这个大陆不久便将成为穆斯林世界的一部分。

伊斯兰教的发展经历了两个成长阶段：一个是它的产生时期；另一个是在 20 世纪，这两个时期之间是平静时期。随着阿拉伯国家成为一种世界性的力量，随着伊斯兰教在北非的发展，它已成为一种世界大宗教，它必将继续对世界的哲学、艺术，建筑和政治产生影响。

第十四章　巴　哈　教

上帝的所有先知都讲同样的信条

——巴哈安拉（Bahaullah）

巴哈教开始是伊斯兰教的一派，由于它的发展已经与伊斯兰教相距甚远，故被认为是一种独立的宗教。巴哈教的中心主旨是：世界上所有的宗教都同出一源，所有宗教的真理都是统一的，所有先知都从唯一的上帝那里得到部分启示。巴哈教进一步认为，宗教必须与科学和教育相协调，以产生和平的世界秩序，所有种族和性别都有平等的机会。由于强调了这些观点和立场，使巴哈教在很多国家吸引了不少信徒。

巴哈教派的产生与发展

主要居住在波斯的伊斯兰教什叶派，历来都认为阿里有12位嫡系子孙，阿里是穆罕默德的女婿和法定继承人。这12位阿訇被称为“大门”（gates），通过他们，信徒们就能获得真理。第十二位继承人在9世纪消失了，什叶派相信总有一天他将作为救世主重新出现。

1844年，一位名叫米尔扎·阿里·穆罕默德（Mirza Ali Muhammad）的什叶派穆斯林声称他就是人们所期望的第十二

位阿訇，他自称为巴布·乌布·丁（Bub-ub-Din），意即信仰之门。由于主张纯洁宗教和社会改革，例如提高妇女地位等，巴布在自己周围聚集了一批信徒，他们自称为巴比斯（Babis）。这一宗教运动并没有能生存多长时间，便被波斯的宗教和政治力量粉碎了。1850年，巴布受到公开审判，判处死刑，他的信徒们或被监禁，或被杀害。在死前，巴布曾预言他已经为后人指出了一种建立普遍性宗教的方法。巴布的尸体被他的一些信徒救了出来并保存了许多年。最后转移到巴勒斯坦的海法城并安葬在那里。

曾遭到监禁的巴布的一位信徒，名叫米尔扎·侯赛因·阿里（Mirza. Hosagn Ali），出身在波斯的一个高贵的家庭。正因为他的家庭，他才没有与巴布一起被处死，但被监禁在德黑兰。1852年，巴布的另一名信徒企图暗杀伊朗国王，因而使这一教派受到进一步的迫害。米尔扎·阿里被驱逐到巴格达，在那里度过了10年。在监禁和流放期间，米尔扎意识到自己就是巴布所预言的人。1863年，米尔扎和残余的巴比斯们被逐出巴格达，移往君士坦丁堡，在即将离开巴格达的前夕，他向巴比斯们宣布，他就是巴布所预言的人。这一启示是在巴格达附近的瑞德温（Ridvan）作出的，巴哈教至今每年都在这里盛宴纪念。米尔扎被称为巴哈安拉（Bahaul'ah）（意即上帝的光荣），那些信仰他、遵循他学说的巴比斯们就成为巴哈教徒。

这以后，巴哈安拉和巴哈教徒不断受到迫害，被迫从中东的一个首都移往另一个首都。从君士坦丁堡移往亚德里亚堡（Adrianople），最后被驱逐到土耳其在巴勒斯坦的监狱之城阿卡（ACca）。起先，巴哈安拉和他的80名信徒在一个军营中监禁了两年，饱受饥饿和疾病之苦。后来，他们被转移到另一处条件稍好的地方。最后，巴哈安拉终于获得了较多的自由，但仍然作为土耳其政府的一名囚徒在阿卡度过了余生。尽管在阿卡的岁月中

受到监禁，但他仍能派遣传教士，能够会见客人，从而传播他的团结和世界和平的教义。在这期间，他写了不少书信和著作。他给教皇和世界各国首脑写信，宣传他的使命，号召他们进一步努力实现世界和平。他的著作有《至圣之书》（The Most Holy Book）、《必然性书》（The Book of Certitudes），以及《深藏的诺言》（The Hidden Words）。他于1892年死于阿卡，享年75岁。

巴哈安拉死后，这一教派的领导权便转移到了他儿子肩上，他名叫阿巴斯·艾芬迪（Abas Effendi），人们将他称为阿卜杜拉·巴哈（Abdul Baha）（意即巴哈的仆人）。阿卜杜拉·巴哈继承了父亲的写作计划。1908年他被土耳其政府释放，此后，他游历欧洲和北美，宣传巴哈教义，在许多国家建立巴哈教会。由于他为世界和平所做的努力，1920年，英国授给他大英帝国骑士称号。1921年，阿卜杜拉·巴哈去世，领导权又移交给他的孙子苏格黑·艾芬迪（Shoghi Effendi），苏格黑继续在不少国家建立地区的和国家的教会，他于1957年逝世。这时，巴哈教不再由巴哈安拉的嫡系子孙领导，而是由全世界巴哈教徒所选举的领导机构行使领导权。

巴哈教派教义

虽然巴哈教派起源于伊斯兰教的什叶派，但不久就变得与什叶派迥然不同。巴哈教派并不像伊斯兰教那样崇敬《古兰经》。《古兰经》的大部分被修改，被比喻性解释，或仅被看成为某种象征。巴哈教派摒弃了对天使和魔鬼的精神信仰，把天堂和地狱视为某种象征性的东西。《古兰经》与基督教和犹太教的《圣经》，以及其它宗教的经典一样，都是巴哈教派信仰的源泉。对待《古兰经》的这种态度，使巴哈教派在穆斯林中不得人心，因

而使它在其诞生地伊朗遭到驱逐。

巴哈教派的基本教义是：所有宗教都同出一源。在早期的各个时代，上帝通过先知传授真理。摩西、琐罗亚斯德、耶稣、穆罕默德、黑天（Krishna）、释迦牟尼、巴哈安拉都是上帝的先知，他们都代表了上帝给予他们那个时代的部分真理。但是，巴哈安拉作为最后的和最伟大的先知，从上帝那里获得了终极真理。巴哈安拉最伟大的真理是：人类种族是一个整体。所有人类，所有种族，无论男女，以及所有的宗教真理，都是唯一的上帝的创造。巴哈安拉说：

> “知识之树的全部光荣之果是这样一句崇高的话：你们所有的果实同出一树，同出一枝。不要只爱自己的国家、只有爱自己的同类才无尚光荣。”①

按照巴哈安拉著作中关于宗教真理的基本观点，阿卜杜拉·巴哈离开阿卡时，向全世界宣布了巴哈教派的下列教义：

①全人类是一个整林。这是巴哈教派的关键原则和信仰的基本教义，是巴哈教派的基本原则，也是其学说和实践活动的基础。

②独立地寻求真理，不受迷信和传统的束缚。任何人要成为巴哈教徒，都必须寻求上帝的真理，而不依赖于先知和以往的传统。“从迷信和模仿中解放出来，他就能用整体的眼光观察到上帝的表现形式，就能以善良的态度思考一切事物……”②这是巴哈教派的基本教义之一。

③所有宗教都具有基本的统一性。从全人类是一个整体的教义出发，巴哈教派认为所有宗教的基本思想是相同的。这并不是说世界各种宗教之间不存在差别，巴哈教仅认为所有宗教的基本思想是相同的，因此应求大同，存小异。巴哈安拉与一位客人的谈

①J·E·爱斯莱蒙特（Esslemont）《巴哈安拉与新时代》59页。
②巴哈安拉《智慧之言》（Words of wisdom）。

话中这样讲：

“所有的民族在信仰上应一致，所有人皆兄弟。人类的联系和团结应加强，宗教之间的冲突应停止，废除一切种族歧视，……，冲突、杀戮、倾轧必须停止，所有人都同出一源，亲如一家……”①

④所有的偏见，不论是宗教的、种族的，还是阶级的、民族的，都应受到谴责。在巴黎的一次演说中，艾卜杜尔·巴哈说：

“宗教应团结所有的人，从地球上消灭一切战争和纠纷的根源，应当产生一种精神，给每个灵魂带来光明和生机。如果宗教成为憎恨、仇视和分裂的根源，那么，没有它会更好些。……不产生爱和团结的宗教就不是宗教。”②

⑤必须协调宗教与科学。巴哈教派产生在19世纪，现存宗教与新兴科学之间发生了尖锐冲突。这两种力量应当协调起来。

穆罕默德的女婿阿里说：

“与科学一致的东西也与宗教相一致，有知识的人不明白的东西，宗教也不应该接受。宗教与科学携手并进，与科学相悖的任何宗教都不是真理。”③

⑥男女平等。巴哈教是世界宗教中唯一的从诞生之始就主张男女平等的宗教。

“人类象鸟一样有两个翅膀——一个是男人，另一个是女人。如果两个翅膀不强健，没有共同的力量推动，鸟就不能飞上天空。根据这一时代的精神，妇女必须推进和履行她们在社会生活各部门的使命，实现男女平等。”④

---

①爱斯莱蒙特《巴哈安拉与新时代》126页。

②艾比德（Ibid）165页。

③艾卜杜尔·巴哈《艾卜杜尔·巴哈的智慧》。

④阿卜杜拉·巴哈。引自爱斯莱蒙特《巴哈安拉与新时代》154页。

⑦普及强迫教育。尽管巴哈安拉和阿卜杜拉·巴哈都没有机会受正规教育，但他们都宣传普及教育是世界和平和稳定的必要条件。

⑧除普及教育外，巴哈教还认为必须有一种世界性的语言。巴哈安拉说：

"我们要求最高法院，要么选择一种现存语言，要么创造一种新语言，运用在公共的著作里，在全世界的所有学校里教给学生，这样，整个世界就将会变成同一国家。"①

阿卜杜拉·巴哈主张采用世界语作为这种普遍性语言。

⑨消灭极端富裕和贫穷。由于出身于较高社会阶层的家庭，生命的大部分时间又在监狱里度过，因此，巴哈安拉实际上经受了世界上的极端富裕和贫穷。他认为这两种极端都是有害的、不正常的，应当消除。然而，对如何改变这种状况，他并没有作出详细的计划。但是，他建议全世界的富人们应当敞开心怀，捐助穷人。他主张世界各国政府颁布法律，以防止贫富两极分化。

⑩应当成立一个世界性法庭，裁决国家之间的纠纷。在国际联盟（League of Nations）成立前40年，巴哈安拉在阿卡狱中就呼吁建立这样的组织。然而，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成立的国际联盟，阿卜杜拉·巴哈认为太软弱无力，没有多少作用。

⑪从服务精神来看，应将劳动提高到信仰的高度。根据巴哈教教义，一个良好的社会是每个人都从事一定工作的社会，不存在游手好闲者和无所事事者。

"每个人都愉快地从事某种职业——艺术、商业等等，我们创造了——你们的职业——同信仰唯一真实的上帝是一致的。"②

因此，巴哈安拉与加尔文和古犹太人法里，西斯（pharisees）

①巴哈安拉《伊歇拉魁特碑文》（《Tablet of I shraqat》）。
②巴哈安拉《幸福消息》（Glade Tidingrs）。

一样，认为劳动具有宗教的职能。

⑫正义应当成为人类社会和宗教的最高原则，以保护全体人民和国家。

⑬最后，巴哈教派教义的终点是：人类的最终目的是建立持久而普遍的和平。①

与伊斯兰教和其它西方宗教不一样，巴哈教认为天堂地狱不是某种地方，而是灵魂的状态。人类真实存在的灵魂是永恒的、不断进步的。灵魂接近了上帝或上帝的目的，那就是天堂；灵魂远离了上帝，就是地狱。因此，其它宗教所描述的天堂和地狱，与其说是真实存在，不如说只是一种象征。巴哈教所说的人类是一个整体，不仅是指人类在现世生活中的整体性，而且也指活着的人和死去的人之间的统一性。因此，生者与死者之间有可能存在着联系。阿卜杜拉·巴哈认为，这就是先知和圣人具有特殊力量的原因，因为他们了解另一个世界，并与之相联系。

根据巴哈教的信仰，上帝是唯一和全部的实体，那么，就不存在确定的邪恶。如果上帝是唯一的和无所不在的，那么，宇宙中就不会有撒旦存在。就像没有光的地方就是黑暗一样，没有善良的地方就是邪恶。阿卜杜拉·巴哈说：

> "创世时没有邪恶，全部都是善。存在于一些人身上的某些受到谴责的特点和性质，实际上并非如此。"②

巴哈教的宗教活动

巴哈教徒的日常生活必须遵守很多规定。事实上，一个巴哈教徒的全部宗教生活，从整体上看是祈祷。一个人的工作、思想

---

①十三原则资料由伊利诺伊州国家巴哈教派总部公共资料部提供。

②阿卜杜拉·巴哈：《对一些问题的问答》（Soma Answered Questions）250页。

及行为都必须符合祈祷的精神。这是巴哈教徒生活最重要的特点之一。巴哈安拉在《凯特比·艾克达斯》(Kitab-i-Aqdas)中强调了这一点。

“每天早晚背诵上帝的话。忽视这一点的人，就违背了与上帝的誓约和协定。今天，背离了这一点的人，就已经背离了上帝”。①

尽管在日常的礼拜中有许多正常的祈祷，但巴哈安拉还确立了三个规定的祈祷。巴哈教徒可以任选一个作为反省的一部分。

巴哈教在他们历法的19个月中斋戒一个月。在阿拉月(Ala)，即从公历3月1日开始，巴哈教斋戒19天，但并不要求完全斋戒，即粒米不沾，仅是白天不进食。由于斋戒是在每年早春时节举行，因此，仅是从上午6时至下午6时不吃喝。阿卜杜拉·巴哈说：

“斋戒是一种象征。斋戒的意义在于戒除欲望。身体的斋戒是一种象征，一种提示，要人们戒除身体的欲望。他必须戒除自我的爱好和情欲。但是，仅仅是身体的斋戒，还不能对精神发生影响。这仅只是一种象征。一种提示。否则，就毫无意义。”②

巴哈教信徒还在一年内的其它时间，举行盛宴庆祝巴哈教历史中的各种事件。包括3月21日的新年，4月21日至5月2日的瑞德温节(Ridvan)。以纪念巴哈安拉声称自己就是人们所期望的人这一历史事件。

巴哈教的婚姻是一夫一妻制占统治地位。巴哈教徒必须在双方父母同意后才能结婚。巴哈安拉说：

“毫无疑问，《巴安书》(Book of Bayan 巴布启示录)中严格规定，结婚必须双方同意(新郎和新娘)，就像

①巴哈安拉《凯特比·艾克达斯》

②引自爱斯莱蒙特《巴哈安拉与新时代》189页。

我们希望带给人民爱、友谊和团结一样，我们认为结婚也应得到父母的同意，这样就可以避免敌意和仇视。”①

夫妻双方只有在极不相容的情况下才允许离婚。离婚前，夫妻必须等够一年时间，以重新恢复爱情。如果不能恢复，才可以离婚。如果已经有了小孩，他们有责任为孩子提供最好的教育。巴哈教禁止饮酒和吸毒。

巴哈教的礼拜形式与其它许多宗教不一样。礼拜的基本单位是地方精神会（Local Spiritual Assembly）。这一组织的集会或在其成员家中举行，或在其它建筑物中举行，不像其它宗教一样有专门的建筑物。它也没有专门领导礼拜活动的神职人员。巴哈教徒的礼拜很简朴，没有典礼，只有最少的形式。一位受尊敬的人朗读巴哈安拉的作品和其它世界性宗教的经典。其余的活动就是个人祈祷和诵读。巴哈教团体的礼拜十分简单，它反对基督教和其它宗教的两种基本活动：布道和捐赠。尽管巴哈教徒必须捐赠以维持他们的宗教，但他们拒绝接受非巴哈教徒的馈赠。②

巴哈教的组织有三级。最基本的是地方精神会（Local Spiritual Assembly），每一个团体都由一个9人或9人以上的巴哈教徒组成的管理机构进行管理，处理日常事务，这个机构每年4月21日由选举产生。1968年，全世界有6828个这种组织。第二级管理机构是国家精神会（National Spiritual Assembly），也由9人组成，每年由全国代表大会的代表选举产生。1968年，这种全国代表大会共有83个。巴哈教的最高层是世界法庭（Universal House of Justice），它的领导机构也是9人，由全世界全国代表大会的成员选举产生。代表任期5年。

虽然巴哈教没有地方性的礼拜建筑物，但却在各地建造了一

①巴哈安拉《凯特比·艾克达斯》。

②以色列导游在引导旅游者到哈依发（Haifa）的巴布神殿时，告诉旅游者，与以色列的其它圣地不一样，巴哈神殿既不出售纪念品和圣物，也不接受捐赠。

些辉煌的庙宇，并计划在各大洲都建造一个。这种庙宇在德国的法兰克福、澳大利亚的悉尼、乌干达的坎帕拉、美国伊利诺伊州的威尔米特（Willmette）已经建成。每个庙宇都体现了不同的建筑风格，但所有庙宇都是九面的，上部建有拱顶。“九”这个数字是巴哈教的象征，因为这是数字单位中最大的数，代表了世界范围的团结，而这正是巴哈教所追求的。除了这些庙宇外，世界巴哈教的中心是位于以色列，靠近阿卡·哈依发的卡尔麦尔山（Mt. Carmel），巴哈安拉在这里度过了生命的最后岁月。在花园的中心，耸立着巴布的金色圆顶圣殿和档案馆。

和其它宗教一样，巴哈教有自己的历法和宗教节日。历法为阳历，每年19个月，每月 19 天。为凑足 365 天，在每年的最后一个月加上 4 天，（闰年加 5 天），新年设在春天开始的那一天，3 月21日。和犹太历法相同，日落时为一天之始。

尽管没有确切的统计资料，但据估计，全世界大约有 500 万巴哈教徒。这个教派人数虽少，却正处在发展之中。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世界宗教
作者=
页数=324
SS号=0
出版日期=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正文